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史料叢刊(48)

# 朝鮮戰爭：
# 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
## （中　冊）

沈志華編

# 朝鮮戰爭：俄國檔案館的解密文件

## 目　　錄

## （中　冊）

### 文件正文

147. 金日成關於同意召開聯合國安理會等問題給什特科夫的信
（1950 年 7 月 14 日）......451
148. 朝鮮軍事委員會關於貨幣使用的命令（1950 年 7 月 14 日）......452
149. 葛羅米柯與印度大使拉達克里希南的談話備忘錄（1950 年 7 月 15 日）......453
150. 葛羅米柯與英國大使凱利的談話備忘錄（1950 年 7 月 17 日）......455
151. 朝鮮軍事委員會關於漢城糧食情況的決議（1950 年 7 月 17 日）......457
152. 蘇駐朝使館關於朝鮮政治形勢給葛羅米柯的報告（1950 年 7 月 18 日）......458
153. 蘇駐朝使館關於朝鮮政府所採取的經濟措施給葛羅米柯的報告
（1950 年 7 月 20 日）......469
154. 葛羅米柯與英國大使凱利的談話備忘錄（1950 年 7 月 20 日）......481
155. 羅申轉發毛澤東關於對中國提供空軍掩護等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7 月 22 日）......483
156. 朝鮮軍事委員會關於加強彈藥生產的命令（1950 年 7 月 24 日）......485
157. 維辛斯基關於同意訓練中國飛行員問題致羅申電（1950 年 7 月 25 日）......487
158. 什特科夫關於南朝鮮居民政治情緒的情況呈葛羅米柯的報告
（1950 年 8 月）......488
159. 朝鮮軍事委員會關於進行物質損失統計的決議（1950 年 8 月 5 日）......492
160. 朝鮮軍事委員會關於對解放地區的企業和建築物進行登記的決議
（1950 年 8 月 5 日）......493
161. 什特科夫關於朝鮮工業和交通情況呈維辛斯基的報告
（1950 年 8 月 17 日）......494
162. 蘇駐朝使館關於解放區選舉情況呈葛羅米柯的報告（1950 年 8 月 17 日）......505

163. 庫爾久科夫關於使用朝鮮資料問題呈維辛斯基的報告
（1950 年 8 月 19 日）......512
164. 史達林關於同意向中國派遣防空專家問題致科托夫電
（1950 年 8 月 27 日）......514
165. 史達林關於對朝人民軍作戰的建議致什特科夫電（1950 年 8 月 28 日）......515
166. 什特科夫關於與金日成會晤情況致史達林電（1950 年 8 月 30 日）......516
167. 什特科夫關於轉呈金日成的感謝信致史達林電（1950 年 8 月 31 日）......517
168. 什特科夫關於公佈繳獲的李承晚政府檔案致維辛斯基電
（1950 年 9 月 2 日）......518
169.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公佈李承晚秘密檔案的決議
（1950 年 9 月 5 日）......521
170. 維辛斯基與美國大使柯克的談話備忘錄（1950 年 9 月 6 日）......522
171. 蘇聯駐朝使館關於南朝鮮解放區土地改革情況給外交部的報告
（1950 年 9 月 11 日）......525
172. 蘇聯駐朝使館關於朝鮮財政工作情況給外交部的報告
（1950 年 9 月 11 日）......533
173. 什特科夫關於朝鮮擬發表揭露李承晚陰謀的聲明致蘇聯外交部電
（1950 年 9 月 13 日）......541
174. 葛羅米柯關於對周恩來的答覆致羅申電（1950 年 9 月 20 日）......542
175. 華西列夫斯基關於向朝鮮派遣空軍問題呈史達林的報告
（1950 年 9 月 21 日）......546
176. 華西列夫斯基關於向朝鮮派遣殲擊機團問題呈史達林的報告
（1950 年 9 月 23 日）......548
177. 馬特維耶夫關於朝鮮戰況致史達林電（1950 年 9 月 26 日）......550
178. 葛羅米柯關於蘭開斯特背景情況的調查材料（1950 年 9 月 27 日）......552
179. 維辛斯基關於馬立克與美方接觸情況致葛羅米柯電（1950 年 9 月 27 日）......553
180.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同意與美方接觸的決議（1950 年 9 月 27 日）......555
181.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扭轉朝鮮局勢指示的決議
（1950 年 9 月 27 日）......556

182. 葛羅米柯關於金日成請求蘇聯援助問題呈史達林的報告
（1950 年 9 月 28 日）......559
183.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給馬特維耶夫指示的決議
（1950 年 9 月 30 日）......560
184. 什特科夫關於與金日成的會談情況致葛羅米柯電（1950 年 9 月 30 日）......561
185. 什特科夫關於轉呈金日成給史達林的求援信致葛羅米柯電
（1950 年 9 月 30 日）......563
186. 葛羅米柯關於撤回駐朝蘇聯工作人員呈史達林的請示
（1950 年 9 月 30 日）......566
187.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第 78 號會議紀錄摘錄（1950 年 10 月 1 日）......568
188. 史達林關於建議中國派部隊援助朝鮮問題致羅申電（1950 年 10 月 1 日）......571
189.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通過致什特科夫和馬特維耶夫電報的決議
（1950 年 10 月 1 日）......572
190. 史達林關於對朝鮮局勢的處理意見致什特科夫和馬特維耶夫電
（1950 年 10 月 1 日）......573
191. 布爾加寧關於撤退朝鮮被圍部隊致馬特維耶夫電（1950 年 10 月 2 日）......575
192. 羅申轉呈毛澤東關於中國暫不出兵的意見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10 月 3 日）......576
193. 羅申轉呈毛澤東、尤金關於尤金留華事宜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10 月 4 日）......578
194.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批准從朝鮮撤回蘇聯專家的決議
（1950 年 10 月 5 日）......580
195. 史達林關於中國出兵問題致毛澤東電（1950 年 10 月 5 日）......581
196. 葛羅米柯關於撤回蘇駐朝人員問題致什特科夫電 (1950 年 10 月 6 日)......585
197. 華西列夫斯基和葛羅米柯關於撤回蘇駐朝人員呈史達林的請示
（1950 年 10 月 6 日）......586
198. 羅申關於毛澤東對出兵的態度問題致史達林電（1950 年 10 月 7 日）......588
199. 史達林關於中國出兵問題致金日成的信（1950 年 10 月 8 日）......591
200. 什特科夫轉呈的金日成給史達林的求援信（1950 年 10 月 9 日）......593

201. 葛羅米柯關於接見朝鮮駐蘇大使朱寧河的備忘錄（1950 年 10 月 10 日）...... 594
202. 葛羅米柯關於朝鮮請求培養飛行員等問題呈史達林的報告
（1950 年 10 月 13 日）............................................................................ 595
203. 戈洛夫科和福金關於咸興地區戰況呈史達林的報告（1950 年 10 月 13 日）.. 596
204. 羅申關於毛澤東決定出兵等問題致史達林電（1950 年 10 月 13 日）............. 597
205. 什特科夫關於拜會金日成的情況致史達林電（1950 年 10 月 14 日）............. 599
206. 史達林關於中國決定援助朝鮮致金日成電（1950 年 10 月 14 日）................. 600
207. 史達林關於中國出兵援助朝鮮問題致金日成電（1950 年 10 月 14 日）.......... 601
208. 葛羅米柯關於朝鮮請求培訓飛行員等問題呈史達林的報告
（1950 年 10 月 20 日）............................................................................ 602
209. 金日成關於請求在蘇聯建立軍校等問題給什特科夫的信
（1950 年 10 月 20 日）............................................................................ 603
210. 戈洛夫科關於朝鮮艦艇要求避難呈史達林的報告（1950 年 10 月 20 日）...... 604
211.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日本人參戰問題指示的決議
（1950 年 10 月 25 日）............................................................................ 605
212. 羅申轉呈毛澤東關於海軍建設等問題致史達林電（1950 年 10 月 28 日）...... 607
213. 史達林關於同意蕭勁光等來莫斯科致毛澤東電（1950 年 10 月 29 日）.......... 608
214. 什特科夫關於朝鮮人民軍到中國進行整編的情況致扎哈羅夫電
（1950 年 10 月 31 日）............................................................................ 609
215. 史達林關於留下蘇聯顧問整編朝鮮部隊問題致什特科夫電
（1950 年 11 月 1 日）.............................................................................. 611
216. 什特科夫轉呈金日成關於請求留下蘇聯顧問的信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11 月 2 日）.............................................................................. 612
217. 扎哈羅夫關於蘇聯和朝鮮空軍作戰情況致史達林電（1950 年 11 月 2 日）.... 613
218. 沙林關於人民軍在敵後作戰情況給洛莫夫的信(1950 年 11 月 3 日)................. 615
219. 毛澤東關於請求蘇聯提供武器裝備致史達林電（1950 年 11 月 7 日）............ 616
220.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中國出席安理會問題指示的決議
（1950 年 11 月 9 日）.............................................................................. 618
221. 金日成關於請求蘇聯提供電臺問題給什特科夫的信（1950 年 11 月 9 日）.... 620

222. 庫爾久科夫關於金日成請求蘇聯幫助訓練飛行員的備忘錄
（1950 年 11 月 13 日）......621
223. 毛澤東關於同意加強空軍的建議致史達林電（1950 年 11 月 15 日）......622
224. 周恩來關於請求蘇聯提供汽油等問題致史達林電（1950 年 11 月 16 日）......623
225. 金日成關於培訓飛行員問題致史達林電（1950 年 11 月 16 日）......624
226. 周恩來關於抽調駐中國東北蘇軍汽車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11 月 17 日）......625
227. 史達林關於同意提供汽車問題致周恩來電（1950 年 11 月 17 日）......626
228. 什特科夫轉呈金日成關於培訓朝鮮飛行員的照會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11 月 17 日）......627
229. 史達林關於培訓朝鮮飛行員問題致金日成電（1950 年 11 月 20 日）......628
230. 金日成關於請求提供無線廣播電臺問題給什特科夫的信
（1950 年 11 月 21 日）......629
231. 什特科夫轉呈金日成關於培訓飛行員問題的信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11 月 22 日）......630
232. 蘇聯部長會議關於派遣朝鮮大學生去中國東北的決議
（1950 年 11 月 28 日）......631
233. 葛羅米柯關於轉呈金日成信件致史達林的信（1950 年 11 月 30 日）......632
234. 史達林關於朝鮮戰局致毛澤東的祝賀電（1950 年 12 月 1 日）......633
235. 克魯格洛夫關於向中國派遣防空專家呈史達林的報告
（1950 年 12 月 4 日）......634
236. 葛羅米柯與王稼祥會談的備忘錄（1950 年 12 月 5 日）......635
237.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邀請中國出席聯合國大會問題指示的決議
（1950 年 12 月 5 日）......637
238. 羅申關於中國政府停止在朝鮮軍事行動的條件的電報
（1950 年 12 月 7 日）......639
239. 葛羅米柯關於蘇聯同意中國政府停止軍事行動的條件致羅申電
（1950 年 12 月 7 日）......641
240.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停戰問題指示的決議（1950 年 12 月 7 日）......643

241.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評美英領導人聯合聲明的決議
（1950 年 12 月 9 日）……644
242.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停戰問題給維辛斯基指示的決議
（1950 年 12 月 14 日）……646
243. 戈爾拉喬夫關於中國人民志願軍作戰情況的報告（1950 年 12 月 15 日）……647
244. 朝鮮人民軍總司令部的戰鬥通報（1950 年 12 月底）……650
245. 蘇聯駐朝鮮大使館的工作計劃（1951 年 1 月以前）……651
246. 毛澤東關於朝鮮戰況致史達林電（1951 年 1 月 4 日）……653
247. 維辛斯基呈送金日成信函原件給波斯克列貝舍夫的信（1951 年 1 月 5 日）……655
248. 毛澤東關於朝鮮戰況致史達林電（1951 年 1 月 7 日）……656
249. 蘇聯公民要求赴朝作戰的申請書（1951 年 1 月 8 日）……658
250. 羅申關於毛澤東將與金日成會談致維辛斯基電（1951 年 1 月 13 日）……659
251. 扎哈羅夫關於已向毛澤東轉交電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1 月 13 日）……660
252. 毛澤東關於軍事貸款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1 月 14 日）……661
253. 毛澤東關於下一步作戰計劃致史達林電（1951 年 1 月 15 日）……663
254. 瓦西科夫關於不同意加濟佐夫赴朝作戰給維辛斯基的信
（1951 年 1 月 18 日）……665
255. 華西列夫斯基關於向中國提供軍事貸款問題呈史達林的報告
（1951 年 1 月 19 日）……666
256. 毛澤東轉彭德懷關於朝鮮作戰問題電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1 月 26 日）……669
257. 金日成關於犧牲的朝鮮族蘇聯公民情況致拉祖瓦耶夫的信
（1951 年 1 月 27 日）……672
258. 毛澤東關於第四次戰役作戰計劃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1 月 28 日）……673
259. 史達林關於同意第四次戰役作戰方針致毛澤東電（1951 年 1 月 30 日）……675
260. 史達林關於朝鮮人民軍建設問題致毛澤東電（1951 年 1 月 30 日）……676
261. 拉祖瓦耶夫關於朝鮮人民軍建設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1 月 31 日）……678
262. 高崗在志願軍、人民軍和朝鮮勞動黨中央代表會議上的報告
（1951 年 2 月）……681
263. 瓦西科夫關於如何答覆蘇聯公民要求參戰給維辛斯基的信

（1951 年 2 月 2 日）........................................................................688
264. 史達林關於朝鮮人民軍建設問題致拉祖瓦耶夫電（1951 年 2 月 3 日）..........689
265. 史達林關於蘇聯需要鉛致金日成電（1951 年 2 月 3 日）..................................690
266. 拉祖瓦耶夫關於朝鮮人民軍建設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2 月 4 日）..........691
267. 毛澤東關於彭德懷與金日成會談情況致史達林電（1951 年 2 月 9 日）..........692
268. 尤馬舍夫關於美國遠東海軍艦隊活動情況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2 月 10 日）......................................................................693
269. 周恩來關於請求蘇聯派空軍顧問致史達林電（1951 年 2 月 12 日）................694
270. 史達林關於同意派遣空軍顧問致周恩來電（1951 年 2 月 16 日）....................695
271. 扎哈羅夫關於向中國派遣空軍顧問致史達林電（1951 年 2 月 17 日）............696
272. 瓦西科夫關於答覆蘇聯公民要求參戰問題給葛羅米柯的信
（1951 年 2 月 19 日）......................................................................697
273. 拉祖瓦耶夫關於呈送朝鮮照會給維辛斯基的信（1951 年 2 月 20 日）............698
274. 周恩來關於購買航空技術裝備等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2 月 23 日）........699
275. 羅申關於盧布與人民幣比價問題致蘇聯外交部等部門電
（1951 年 2 月 24 日）......................................................................703
276. 金日成關於請求蘇聯給予醫療援助致拉祖瓦耶夫的信
（1951 年 2 月 28 日）......................................................................705
277. 毛澤東關於準備在朝鮮採取輪番作戰的方針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3 月 1 日）........................................................................706
278. 史達林關於蘇聯空軍入朝問題致毛澤東電（1951 年 3 月 3 日）......................709
279. 佩利申科關於朝鮮經濟狀況的報告（1951 年 3 月 10 日）..............................710
280. 史達林關於中國空軍作戰問題致毛澤東電（1951 年 3 月 15 日）....................721
281. 毛澤東關於在朝鮮修建機場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3 月 18 日）................722
282. 周恩來關於後方掩護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3 月 23 日）............................723
283. 史達林關於朝鮮鐵路運輸交中國管理致毛澤東電（1951 年 3 月 25 日）........724
284. 周恩來關於請求蘇聯提供海軍裝備致史達林電（1951 年 3 月 27 日）............725
285. 第 64 殲擊航空軍關於 1951 年 2 月前戰爭情況的綜述報告（1951 年 3 月）..729
286. 蘇聯軍事顧問關於朝鮮人民軍空軍狀況的報告（1951 年 4 月以前）.............734

287. 周恩來關於在朝鮮修建機場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4 月 1 日）.................. 744
288. 華西列夫斯基、什捷緬科關於蘇聯航空兵部署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4 月 12 日）........................................................................................ 745
289. 關於朝鮮人民軍各軍團狀況的報告（1951 年 4 月 15 日以後）........................... 747
290. 毛澤東關於取得武器和彈藥生產許可證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4 月 28 日）........................................................................................ 751
291. 拉祖瓦耶夫關於金日成請求援助軍工材料給佐林的信（1951 年 5 月 2 日）.. 752
292. 拉祖瓦耶夫關於朝鮮人民軍狀況的總結報告（1951 年 5 月 4 日）.................. 753
293. 史達林關於對美國對日和約草案的覆函致毛澤東電（1951 年 5 月 6 日）...... 755
294. 羅申轉發毛澤東關於對日和約覆函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5 月 7 日）...... 757
295. 拉祖瓦耶夫關於朝鮮實施的經濟措施給佐林的調查報告
（1951 年 5 月 11 日）........................................................................................ 758
296. 南日關於美國僞造文件的通報（1951 年 5 月 16 日）...................................... 767
297. 史達林關於向中國無償提供米格-15 飛機致毛澤東電（1951 年 5 月 22 日）.. 769
298. 毛澤東關於蘇聯無償提供米格-15 飛機致史達林電（1951 年 5 月 25 日）...... 770
299. 史達林關於無償向中國提供米格-15 飛機致毛澤東電（1951 年 5 月 26 日）.. 771
300. 毛澤東關於對英美軍只打小殲滅戰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5 月 27 日）.... 772
301. 史達林關於打英美軍戰術問題致毛澤東電（1951 年 5 月 29 日）.................... 774
302. 史達林關於供應朝鮮步兵武器問題致拉祖瓦耶夫電（1951 年 5 月 29 日）.... 775
303. 拉祖瓦耶夫關於金日成感謝蘇聯援助武器致史達林電（1951 年 5 月 30 日）.. 776
304. 克拉索夫斯基轉發彭德懷關於防禦等問題的電報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6 月 4 日）.......................................................................................... 777
305. 克拉索夫斯基轉發志司關於防禦問題指示致史達林電（1951 年 6 月 4 日）.. 779
306. 史達林關於防禦作戰等問題致毛澤東電（1951 年 6 月 5 日）.......................... 784
307. 毛澤東關於金日成和高崗赴蘇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6 月 5 日）.............. 786
308. 伊萬年科關於美軍給朝鮮國民經濟造成的損失致頓金的報告
（1951 年 6 月 6 日）.......................................................................................... 787
309. 史達林關於金日成和高崗訪蘇問題致毛澤東電（1951 年 6 月 7 日）.............. 804
310. 毛澤東關於高崗、金日成訪蘇等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6 月 9 日）.......... 805

311. 史達林關於停戰和空軍使用問題致毛澤東電（1951 年 6 月 13 日）................ 806
312. 史達林關於培訓中國飛行員等問題致克拉索夫斯基電
（1951 年 6 月 13 日）................................................................................ 807
313. 毛澤東關於停戰談判問題致高崗、金日成電（1951 年 6 月 13 日）................ 808
314. 羅申轉發毛澤東關於停戰和防禦等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6 月 13 日）.... 810
315. 高崗、金日成關於請求接見給史達林的信（1951 年 6 月 14 日）.................... 811
316. 克拉索夫斯基關於中國空軍狀況等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6 月 15 日）.... 812
317. 科切爾金關於中國軍隊情況給蘇軍總參作戰部長的報告
（1951 年 6 月 16 日）................................................................................ 814
318. 毛澤東關於蘇聯援助武器裝備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6 月 21 日）............ 818
319. 索科洛夫斯基等關於對中國的軍事援助問題呈史達林的報告
（1951 年 6 月 23 日）................................................................................ 820
320. 朝鮮外務省關於對日和約問題給蘇聯外交部的照會（1951 年 6 月 23 日）.... 821
321. 史達林關於向中國提供軍隊裝備問題致毛澤東電（1951 年 6 月 24 日）........ 825
322. 史達林關於中國空軍的訓練問題致克拉索夫斯基電（1951 年 6 月 26 日）.... 826
323. 金日成關於朝鮮保證向蘇聯供應鉛礦石致史達林電（1951 年 6 月 26 日）.... 827
324. 葛羅米柯關於接見美國大使柯克的備忘錄（1951 年 6 月 27 日）.................... 828
325. 美國大使柯克與葛羅米柯會談時遞交的問題清單（1951 年 6 月 27 日）........ 831
326. 克拉索夫斯基關於中國空軍訓練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6 月 28 日）........ 832
327. 美英戰俘和平擁護者組織中央理事會的聲明（1951 年 6 月 30 日）................ 833
328. 毛澤東關於停戰談判等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6 月 30 日）........................ 835
329. 毛澤東轉發金日成關於美國對停戰的反應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6 月 30 日）................................................................................ 837
330. 毛澤東關於停戰談判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6 月 30 日）.......................... 838
331. 史達林關於停戰談判問題致毛澤東電（1951 年 6 月 30 日）.......................... 839
332. 蘇聯駐聯合國代表團轉交的關於舉行朝鮮停戰談判的文件
（1951 年 6 月 30 日）................................................................................ 840
333. 第 64 殲擊航空軍關於 1951 年 4-5 月份戰役的作戰述評（1951 年 6 月）...... 842
334. 關於朝鮮軍隊政治思想狀態和黨政工作的報告（1951 年 6 月以後）............. 845

335. 拉祖瓦耶夫關於朝鮮對談判問題的考慮致什捷緬科電（1951 年 7 月 1 日）.. 849
336. 史達林關於朝鮮政府應與中國協商致拉祖瓦耶夫電（1951 年 7 月 2 日）...... 850
337. 毛澤東轉發金日成關於停戰談判問題的電報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3 日）...... 851
338. 毛澤東關於停戰談判期間的軍事部署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3 日）...... 852
339. 毛澤東關於停戰談判中的我方建議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3 日）...... 853
340. 史達林關於停戰談判中的我方建議問題致毛澤東電（1951 年 7 月 3 日）...... 855
341. 毛澤東關於停戰協定草案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5 日）...... 856
342. 金日成關於請求派遣蘇聯顧問給拉祖瓦耶夫的信（1951 年 7 月 6 日）...... 857
343.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聯絡官會議情況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10 日）...... 858
344.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 1 號簡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11 日）...... 860
345.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 2 號簡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11 日）...... 863
346. 史達林關於感謝提供停戰談判情報致毛澤東電（1951 年 7 月 12 日）...... 864
347.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 3 號簡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13 日）...... 865
348. 毛澤東關於同意記者到開城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13 日）...... 870
349. 毛澤東關於停戰談判策略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13 日）...... 871
350. 史達林關於同意中朝談判策略致毛澤東電（1951 年 7 月 14 日）...... 873
351. 毛澤東關於中立區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14 日）...... 874
352.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 4 號簡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16 日）...... 875
353.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中南日發言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16 日）...... 877
354. 毛澤東關於轉發建立開城中立區的談判方案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16 日）...... 881
355. 朝鮮關於發表美英戰俘保衛和平組織聲明致蘇外交部的照會
（1951 年 7 月 16 日）...... 882
356.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 5 號簡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17 日）...... 884
357. 毛澤東關於停戰談判議程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18 日）...... 887
358. 關於 1951 年 5 月聯合空軍部隊的戰鬥報告（1951 年 7 月 18 日）...... 889
359.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 6 號簡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19 日）...... 891

360. 金日成關於請求蘇聯援助給拉祖瓦耶夫的信（1951 年 7 月 19 日）................895
361. 關於 1951 年 6 月聯合空軍部隊的戰鬥報告（1951 年 7 月 19 日）..................897
362. 毛澤東關於停戰談判中的策略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20 日）............899
363.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 7 號簡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20 日）........900
364. 毛澤東關於撤退外國軍隊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20 日）....................903
365.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策略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21 日).........................905
366. 史達林關於停戰談判策略致毛澤東電（1951 年 7 月 21 日）............................907
367.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策略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26 日）....................908
368.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 9 號簡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26 日）........909
369.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 10 號簡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27 日）......911
370. 毛澤東關於在停戰談判中駁斥美方的指示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28 日）...........................................................................................914
371.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 12 號簡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29 日）......915
372. 葛羅米柯關於國際紅十字會訪問戰俘營給史達林的報告
（1951 年 7 月 29 日）...........................................................................................920
373.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 13 號簡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30 日）......926
374. 毛澤東關於轉發美方對緩衝區的意見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30 日）........927
375. 葛羅米柯關於朝鮮發運鉛等問題給波斯克列貝舍夫的信
（1951 年 7 月 30 日）...........................................................................................931
376.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 14 號簡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31 日）......932
377. 毛澤東關於轉發南日在停戰談判中的發言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31 日）...........................................................................................934
378.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 15 號簡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8 月 1 日）........939

SD00294

# 147. 金日成關於同意召開聯合國安理會等問題給什特科夫的信（1950年7月14日）

致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特命全權大使什特科夫同志：

請轉告蘇聯政府如下內容：

對於英國人向蘇聯政府發出呼籲，要求朝鮮人民軍部隊撤回三八線一事，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和蘇聯政府一樣，認爲英國人的這種要求是厚顏無恥的和不能接受的。

我們完全同意蘇聯政府的意見：朝鮮問題應當在安理會有蘇聯和中國代表參加並邀請朝鮮代表參加的情況下討論。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要求在短時期內將美國干涉者從整個朝鮮領土上清除出去。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內閣首相

金日成

1950年7月14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6, лл.108-109

SD05253

# 148. 朝鮮軍事委員會關於貨幣使用的命令

（1950 年 7 月 14 日）

譯自朝文

##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軍事委員會 1950 年 7 月 14 日第 20 號命令 關於對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軍事委員會 1950 年 6 月 28 日 第 3 號和第 4 號命令的補充

一、1950 年 6 月 28 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軍事委員會第 4 號命令的第一、二項以及 1950 年 6 月 28 日第 508 號指令的第一項在未得特殊的指示之前，不要執行。北朝鮮總行發行的紙幣在三八線以南地區暫時禁止使用。

二、允許在下列情況下，按照與朝鮮銀行的朝鮮元 1 比 8 的臨時匯率，使用北朝鮮總行發行的朝鮮元：

（一）駐紮在三八線以南地區的朝鮮人民軍邊防部隊，爲了追加工資和支付工資及野戰補助費，以及統計所使用的公開發行的貸款時；

（二）支付到三八線以南地區出差的所有人員的出差費時。

SD10205

## 149. 葛羅米柯與印度大使拉達克里希南的談話備忘錄
（1950 年 7 月 15 日）

今天接見了印度駐蘇大使拉達克里希南，並將史達林同志對尼赫魯信件的回函交給了他。大使對如此迅速的答覆表示感謝，並問我，今天我聽沒聽英國 BBC 電臺廣播有關美國國會對尼赫魯信件答覆的報導？

我作了否定的回答。

拉達克里希南說，倫敦電臺報導，美國國會宣稱，只要朝鮮衝突尚未消除，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入安理會的問題就不可能提出來。然後拉達克里希南指出，看來美國人還不明白，必須從另一端開始解決衝突。

拉達克里希南重述了上次與我談話時我發表的意見之後說，他完全同意我的看法，印度在安理會的聲音本應比它迄今為止所表現的更強一些。

談話於是到此結束，共持續了 3 分鐘。談話時，在場的有東南亞司一秘沃爾科夫同志。

葛羅米柯

### 附件

致印度共和國特命全權大使拉達克里希南先生（葛羅米柯同志 1950 年 7 月 15 日交給印度大使）

莫斯科，1950 年 7 月 15 日

大使先生：

茲將蘇聯部長會議主席史達林對印度共和國總理潘迪特・賈瓦哈拉爾・尼赫魯先生公開信的回信送交給您。

大使先生，請接受我的崇高敬意。

葛羅米柯

於莫斯科

由葛羅米柯 1950 年 7 月 15 日交給印度大使

## 史達林對尼赫魯的回信

印度共和國總理

潘迪特·賈瓦哈拉爾·尼赫魯先生閣下：

歡迎您的和平倡議。完全贊同您的觀點，同樣認爲通過包括中國人民政府在內的 5 大國代表必須參加的安理會和平解決朝鮮問題是適宜的。我認爲，爲儘快解決朝鮮問題，在安理會上聽取朝鮮人民代表的意見是適宜的。

順致敬意。

蘇聯部長會議主席　史達林

7 月 15 日

SD10133

# 150. 葛羅米柯與英國大使凱利的談話備忘錄

（1950 年 7 月 17 日）

今天 21 時 30 分，接見了英國大使凱利，並向他作了如下聲明：

「7 月 11 日，大使先生您曾通過我向蘇聯政府轉告，英國政府由於受安理會最近的決議的束縛，不能在當前提出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某種建議，英國政府認爲提出此種建議還爲時過早。與此同時，您作爲大使曾宣佈，英國政府認爲，作爲初步建議，必須停止在朝鮮的軍事行動，而北朝鮮軍隊應撤到三八線以北。

我經授權向您宣佈，蘇聯政府認爲，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最好辦法是召開必須有中國人民政府代表參加的安理會，並在解決朝鮮問題時聽取朝鮮人民代表的意見。

至於英國政府的初步建議，蘇聯政府認爲，爲了避免倉促行事，應該像其他建議一樣，將其提交安理會審議。」

凱利告訴說，他會把我所作的聲明的內容告知英國政府的。

凱利問，我們的建議是否意味著，安理會應該審議英國政府關於停止朝鮮的軍事行動和北朝鮮軍隊撤到三八線以北的建議。

我重複說，不論是英國政府的建議還是別的建議，都應該由有中國人民政府的代表參加的安理會全體成員審議。我把我所作的聲明全文轉交給了凱利。

穿著晚禮服前來談話的凱利告訴我，由於受外交部召見，他不得不縮短了與 3 位記者共進晚餐的時間，他曾公開告訴他們，副部長召見他。在說這番話時，凱利指出，他不會向記者公開自己在蘇聯外交部的談話內容。

談話持續了 5 分鐘時間。

卡拉瓦耶夫同志參加了談話。

蘇聯外交部副部長葛羅米柯（簽字）

分送：史達林同志、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Nikita S. Khrushchev)同志、維辛斯基同志（2 份）、佐林同志、古謝夫同志、

拉夫連季耶夫同志、博戈莫洛夫同志、馬立克同志（紐約）、波德采羅布同志、美國司、第二歐洲司、第一遠東司、蘇聯駐平壤大使館、蘇聯駐倫敦大使館，存檔（2 份）

SD05254

# 151. 朝鮮軍事委員會關於漢城糧食情況的決議

（1950 年 7 月 17 日）

譯自朝文

##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軍事委員會 1950 年 7 月 17 日第 18 號決議 關於漢城的糧食情況

爲了克服漢城糧食方面的困難，軍事委員會做出如下決議：

一、成立有以下人員組成的委員會來解決漢城的糧食問題：

委員會主任　　　　李承燁

委員會委員　　　　朴全植(Park Chon Sik) 、金光周(Kim Gwang Joo)

二、責成漢城市、京畿道及江原南道臨時人民委員會委員長儘快統計這些道現有的糧食儲備情況。

建議臨時人民委員會委員長對人民軍多餘的商品進行統計，以便用這些商品去交換糧食。

三、責成漢城市臨時人民委員會委員長根據各省和各部門提出的申請，將市內 50 萬人疏散到鄉村和北朝鮮的工業企業中去。

建議各相、各部門領導人、各道人民委員會委員長及平壤市人民委員會委員長與漢城市臨時人民委員會委員長協商，接受必要數量的工人。

四、責成漢城市臨時人民委員會委員長擬定措施，保證從城市疏散出去的人民財產完好無缺。

АВПРФ, ф.0102, оп.6, п.22, д.49, лл.130-157

SD02951

# 152. 蘇駐朝使館關於朝鮮政治形勢給葛羅米柯的報告

（1950年7月18日）

致蘇聯外交部副部長

安・安・葛羅米柯同志：

現呈上「軍事行動時期朝鮮政治形勢的調查報告」，並附下列文件：

金日成今年6月26日的呼籲書。

金日成今年7月8日的呼籲書。

朴憲永今年7月1日的聲明。

祖國統一民主陣線中央委員會今年6月26日的呼籲書。

附件：共64頁。[1]

蘇聯駐朝鮮大使館

捷・什特科夫

1950年7月18日

## 附件　軍事行動期間朝鮮的政治形勢

今年6月25日，在朝鮮發生了由南朝鮮李承晚傀儡政權發動的內戰。李承晚的部隊侵犯了北朝鮮的領土，但被全線轉入反攻的人民軍擊退。

北朝鮮人民對待軍事行動發生的消息，態度十分安然，沒有任何的過分行動和表現出驚慌失措。人民的安然態度證明了其對人民軍隊的力量和人民民主制度充滿信心。各地都出現了有很多人參加的自發性集會，人們在會上抗議李承晚分子挑釁性的侵犯，並要求以進攻來回擊人民的敵人。

在平壤市糖廠工人舉行的群眾大會上，工人黃元吉(Whang Won Gil) 說:「這場內戰的全部責任應由李承晚賣國集團承擔。我們有一切條件來保衛在共和國北部取得的民主改革的成就。」(《勞動新聞》，1950年6月26日）牧師朴基煥(Park Gi Whan)在一次集會上聲明:「李承晚集團為了自己的私人利益及為了其主

[1] 在所收集的檔案中沒有發現上述附件。

子美國帝國主義者的利益，破壞了全朝鮮人民希望祖國和平統一的願望，並發動了這場內戰。我們應當用鬥爭和保衛祖國的行動來回報這種犯罪行為。共和國信奉宗教的人和全國人民一起將奮起鬥爭，反對李承晚集團。」(《民主朝鮮》，1950年7月7日）

6月26日早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首相金日成通過無線電廣播發表了告人民書。他對形勢作了深刻的分析，揭露出李承晚及其集團是朝鮮人民的敵人和朝鮮內戰的罪魁禍首，揭穿了李承晚分子軍事冒險的反人民目的。金日成根據戰爭形勢向工人、農民、游擊隊員、軍人提出了具體任務。最後他號召人民團結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的周圍，以便更迅速地粉碎李承晚傀儡集團的武裝力量及其政治制度，並爭取保證朝鮮的統一和獨立的勝利。

金日成的演說更加鼓舞了人民和軍隊為消滅李承晚政權而進行的鬥爭。對勝利抱有信心說明了北朝鮮勞動人民各階層的情緒。雖然處於戰爭形勢之下，人民安然地在作自己的事情，新的建築工地的工程沒有停頓，在平壤及其他城市改建街道工程及籌備朝鮮解放 5 周年的活動也沒有停止。甚至市場對形勢的改變都沒有反應：價格仍然保持在原來的水平。

最危險的反動分子隨著軍事行動的發生被孤立起來了，反動勢力的殘餘部分沒有表現出任何活動能力，由於李承晚軍隊突然退卻和被瓦解的事實，反動勢力的活動被壓制了。

6月26日，朝鮮最高人民會議主席團命令成立由金日成擔任主席的軍事委員會，在軍事行動時期由其在國內集中掌握一切權力。軍事委員會的成員有：內閣首相金日成，副首相朴憲永、洪命熹和金策，民主保衛相崔庸健，內務相朴一禹和國家計劃委員會委員長鄭俊澤。

6月26日，召開了祖國統一民主陣線中央委員會全會，會上討論了由於戰爭爆發在國內所造成的形勢，全會贊同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由於戰爭而採取的一些措施，並通過了告一切政治黨派及社會組織和全體朝鮮人民的呼籲書，號召奮起保衛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並幫助人民軍粉碎李承晚政權。

6月26日清晨，擊退了李承晚分子的侵犯後，人民軍隊推進到三八線以南20-25公里的地方，並解放了甕津、開城、白川和其他一些城市。6月27日，人民軍的部隊經過激戰後佔領了通向漢城要衝上的非常堅固的據點議政府市，並

於同一天在漢城郊區開始了戰鬥。6 月 28 日早晨，漢城完全解放。金日成通過廣播對祖國首都的解放向朝鮮人民表示祝賀，並對人民軍隊的軍人們表示感謝。

人民軍隊的順利進攻，尤其是首都漢城的解放，激起了人民從來沒有過的政治熱情和普遍的歡躍。爲慶祝解放漢城舉行的人數眾多的集會上，北朝鮮人民向人民軍表示祝賀，並表示相信很快就能實現國家的統一。對人民來說，十分清楚的是，李承晚的軍隊已被粉碎，李承晚的政權機構已土崩瓦解，李承晚分子喪魂落魄地狼狽逃竄。人民看到，李承晚政權瀕於崩潰，由這個政權發動的這場戰爭很快就將以人民民主制度的完全勝利而告終。

美國的武裝干涉急劇地改變了形勢，給朝鮮人民帶來了新的嚴峻考驗。

6 月 27 日，美國總統杜魯門發表了派遣美國武裝力量去朝鮮的聲明，以支持李承晚的軍隊。同一天，安理會受美國的指使，贊同美國的侵略行動，並號召聯合國各成員國對李承晚政權給予武裝方面的援助。對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開展了大規模的誹謗和威脅活動。日本和美國的廣播電臺致力於影響朝鮮的社會輿論，力圖恐嚇朝鮮人民，並壓制他們抵抗外來干涉者的力量。

6 月 29 日，美國空軍對平壤進行了首次襲擊，隨後對北朝鮮的不設防城市不斷地進行襲擊。7 月 4 日，對平壤進行了大規模襲擊。7 月 7 日和 8 日兩天，南浦市又遭到了嚴重轟炸。由於 7 月 8 日、11 日、13 日和 14 日一系列轟炸的結果，元山市遭到了更強大的空中打擊。在遭受轟炸的所有城市中，給和平居民造成了很大的犧牲。

安理會支持李承晚的發言，美國及其反對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一些附庸國家的廣播宣傳，美國的武裝干涉，尤其是美國空軍的襲擊，嚴重地影響了朝鮮人民的精神狀態。

遭到轟炸的一些城市（平壤、元山、南浦、咸興）的居民開始大批地走進深山或鄉村。在這些城市中，企業的正常工作受到破壞。在轟炸的頭幾天，南浦和元山的某些企業僅剩下 30-40%的工人。在隨後的日子裏，很多工人又回到生產崗位上來。企業在繼續開工，儘管其產量大大減少了。在沒有遭受美國空軍襲擊的一些地區工業生產基本正常。

在遭到美國空軍最初的襲擊後，居民們感到擔心的是，沒有蘇聯和中國的武裝援助，朝鮮無法對付美國武裝干涉者。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部分領導人也有類似的想法。其中某些人以十分謹慎的方式表達出對勝利缺乏信心，對北朝鮮用來抗擊美國空軍襲擊的飛機太少表示不滿。隨之而來的事態發展——人民軍隊的勝利推進，朝鮮人民對美國侵略者仇恨的增長，蘇聯政府的發言和國際上對美國在朝鮮進行武裝干涉的抗議運動——對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領導人的心理發生了十分良好的作用，使他們清醒地估計了形勢，並加強了自己的工作，動員人民去粉碎美國武裝干涉者。

美國的武裝干涉鼓動了朝鮮的反動勢力。李承晚分子開始拼湊被擊潰的部隊，並加強對人民軍隊的抵抗。在北朝鮮，敵對分子也蠢蠢欲動。由於不敢進行公開的活動，他們便首先散佈各種謠言。如散佈謠言說，在人民軍隊不停止進攻的情況下，美國將要向北朝鮮投原子彈。7 月 4-5 日，挑釁性謠言廣泛地散佈說，蘇聯政府提出了在 7 月 7 日前停止武裝干涉朝鮮的最後通牒。來自基督教協會的反動分子開始活躍起來，基督教的牧師呼喚人民在基督教教堂尋求救星，據說，美國人不會使教堂遭受轟炸。很多商人停止了做買賣，自由市場完全停頓下來。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對一部分大商人採取了懲罰措施，但這沒有使自由市場的狀況明顯好轉。貴重的工業品從市場上消失了，而大部分食品價格上漲了 2-3 倍。

人民軍投入了新的兵力展開進攻，控制了水上屏障漢江，尤其是人民軍 7 月 5 日在水原市以南首次對美國部隊進行了打擊。7 月 11 日，在通向錦江的道路上再次給美國部隊以嚴重打擊，消滅了一個步兵團和敵人的 15 輛坦克。在此之後，被美國武裝干涉特別是空中轟炸激起的人民的戰鬥精神又重新振作起來。這次勝利鼓舞了朝鮮人民並使其確信，美國所炫耀的技術並不能阻擋人民軍隊的進攻。美國軍隊儘管有先進的裝備，但在首次戰鬥中表現出了軟弱的戰鬥力和低下的精神狀態。美國士兵沒有進行認真的抵抗就成批投降，做了俘虜。這一切加強了朝鮮人民爭取勝利的信心。

美國的武裝干涉，美國空軍對和平城市及鄉村的轟炸，更加激起了朝鮮人民對美國人的仇恨。7 月 1 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外務相朴憲永代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和全體朝鮮人民發表聲明，堅決抗議美國的武裝干涉，並表示相信，美國的武裝干涉將遭到全世界人民的憤怒譴責。

7 月 14 日，成立了祖國統一民主陣線中央委員會特別委員會，對美國武裝干涉者及李承晚分子所犯的暴行進行調查，並查明他們的暴行所帶來的損失。各政黨及組織的代表、著名的社會活動家、朝鮮的科學、文化和藝術界的工作者參加了特別委員會。

在朝鮮全國舉行了群眾大會，抗議美國的武裝干涉及美國空中強盜的野蠻罪行。人民表示了向美國武裝干涉者報仇的决心，和把他們全部趕出朝鮮的決心。在平壤市工業學院群眾大會上，大學生金大勳(Kim Dae Hoon)表達了大學生們的一致意見，他聲明說：「我們對美國的武裝干涉感到無比憤慨，並決心給予蓄意侵犯我們祖國的自由和獨立的大洋彼岸的侵略者以毀滅性的打擊。」安善玉(An San Ok)在平壤電子工廠女工大會上說：「誰也不能奪去我們的幸福和自由。爲了捍衛我們的祖國和我們的權利，我們將貢獻自己的一切力量。」

7 月 1 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宣佈動員全國 1914-1932 年出生的公民參軍。

7 月 4 日，最高人民會議主席團發佈命令，任命金日成爲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人民軍最高統帥。人民認爲這項任命是理所當然的：政府的領導人在朝鮮最危險的時刻站在了國家武裝力量的前列。7 月 8 日，金日成發表了廣播講話，在告人民和軍隊書中，他揭露了美國武裝干涉朝鮮的帝國主義的目的，並號召人民保衛祖國。金日成對人民軍的進攻作了總結，並對某些兵種的作戰行動給予高度的評價。他指出，朝鮮人民及其軍隊具有一切條件來徹底粉碎武裝干涉者，並指示說，爭取朝鮮的自由和獨立是朝鮮人民自己的事情，他指出了取得勝利的道路。金日成的講話加強了人民的戰鬥精神和人民軍隊的進攻士氣。

在全國，無論是在北方，還是在南方，廣泛地開展了志願兵的運動：工人、農民、學生、知識分子集體提出派遣他們去前線的申請。7 月 6 日志願兵人數爲 40 萬人，到 7 月 8 日達到 66.5 萬人，而到 7 月 11 日已達 74.5 萬人，其中男性爲 513,270 人，女性爲 231,730 人。已經開始組建志願兵部隊。

愛國熱情產生了大批勞動英雄主義的模範，尤其是在鐵路運輸工人中。例如，平壤車庫的司機在美國對車庫進行轟炸時，把停在附近的 4 輛機車分散開來，結果挽救了 2 輛機車，而其餘受損壞的兩輛機車很快就被修好了。恢復被美國空軍破壞的咸興鐵路橋的工程不停頓地進行了 3 天 3 夜，由於工人們的忘

我的勞動精神，這座十分重要的橋樑在最短的期限內恢復了。

居民逐漸地習慣和適應了戰爭的條件。從遭到空中襲擊的城市中逃跑的現象減少了。生產中的紀律性加強了。勞動人民擔負起對工業設施及居民點的保衛任務，監視著燈光管制情況，迅速地組織撲滅火災，恢復被破壞的設施。

在動員群眾粉碎美國武裝干涉者及其南朝鮮的代理人的工作中，朝鮮的民主報刊起著很重要的作用：如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機關報《民主朝鮮》、勞動黨中央機關報《勞動新聞》、民主黨中央機關報《朝鮮民報》等各種愛國黨派及社會組織的報紙和雜誌。隨著戰爭的爆發，報刊全部轉向了戰時的任務（揭露美國武裝干涉的真正目的和性質，宣傳人民軍隊的解放使命，進行戰鬥的愛國主義教育，動員群眾幫助前線，改造國民經濟以適應戰爭的要求，宣傳人民在勞動和軍事方面的功勳）。爲了比較全面地闡述前線及解放區的情況，向那裏派去了中央各報紙的記者，還有很多作家和詩人。

但是應該指出，朝鮮的報刊目前還不能勝任由於戰爭而提出的各項任務。在報刊工作中表現出政治上不夠成熟，負責報刊的幹部學識淺能力差，缺乏在戰爭情況下的工作經驗。報紙還沒有樹立戰爭所要求的戰鬥作風。例如，不能令人滿意地廣泛而鮮明地提出動員一切物質資源進行戰爭。沒有找到能燃起對美國侵略者仇恨的、使讀者容易瞭解的、令人激動的和得心應手的形式。很少吸收作家和詩人參加報紙的工作。一些重要的題目闡述得很不夠，並且延誤了時間（如解放區的情況、在南方實行土改等等）。這一切降低了報刊動員的作用。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及勞動黨中央委員會採取了堅決的措施來調整南朝鮮解放區的經濟和政治生活。

隨著一些地區的解放，領導幹部派往那裏去組織政權機關和建立社會秩序：有當地的人民委員會及勞動黨委員會的領導人、有當地的警察局長、內務省的全權代表等等。這些幹部是從南朝鮮勞動黨的工作人員中挑選出來並在北朝鮮學習過的人，以及從勞動黨和北朝鮮人民委員會的積極分子中挑選來的人。

解放區的地方政權機關的建立，部分是通過任命的方法，部分是通過居民在會議上選舉的辦法。在所有的解放區都制訂了舉行里、面、郡及市人民委員會公開表決的多級選舉條例。由於在南朝鮮所形成的特殊的情況，將臨時實行這種制度。

解放區的人民委員會就地組織經濟和政治生活，動員地方資源供給前線所需，幫助人民軍隊，領導保衛人民的財產，爲進行土地改革作準備工作。

除了領導幹部之外，按照勞動黨的方針向解放區派了 1,900 名以上的宣傳鼓動工作人員，他們在居民中進行揭露美國武裝干涉朝鮮目的的工作，宣傳人民民主的制度，說明由於戰爭引起的居民的各項任務。

根據勞動黨中央委員會的決議，在解放區恢復道及郡的委員會。在委員會中，除了有勞動黨中央委員會派遣的人員外，還選舉了作地下工作的、從獄中釋放出來的或是從愛國部隊回來的當地黨的工作人員。進行了黨員登記，並重建地方黨組織。

應當指出，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和勞動黨的代表在解放區遇到了很大的困難，這些困難是由於李承晚政權的警察機關長期進行恐怖活動，以及兇狠地反對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誹謗性的宣傳結果而造成的。李承晚分子在很大的程度上成功地恐嚇和欺騙了人民。很多地方在人民軍隊逼近時，居民點中的居民向南方逃跑，擔心會遭到李承晚的宣傳所叫嚷的那種暴行。例如，勞動黨中央的代表張哲(Zhang Chel)7 月 6 日在全州市報告說，位於通向全州道路上的一些農村完全空無一人，在全州市內只剩下很少的人。剩下來的居民，除了工人和勞動農民外，行動都十分謹慎。但是，隨著人民軍隊的推進及對解放地區秩序的整頓，受到恐嚇的居民改變了戒備情緒，積極支持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的一切措施。

儘管李承晚使用了極其殘暴的恐怖手段來對待民主分子，採取陰險手段進行宣傳反對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和勞動黨，但李承晚分子不能消除在南朝鮮社會中最穩固的部分——產業工人、民主的知識界和勞動農民對人民民主制度的同情心。例如，在漢城，由民主人士領導的城市居民組織了規模很大的場面來歡迎解放首都的人民軍部隊。在南朝鮮的其他許多地方也出現了隆重歡迎人民軍部隊的情況。

由於工人和進步知識分子的積極支持，在被解放的城市中很快就恢復了正常生活，建立了人民政權機構，動員了地方資源來幫助前線。

在漢城，李承晚分子在撤退時炸毀了漢江大橋，並切斷了高壓線，結果電話中斷，電車停駛，自來水供水停止。全部機車被調往南部。從銀行運走了大

量的黃金儲備和貴重物品。李承晚分子在市內留下了大批間諜、破壞分子、恐怖分子，而在漢城的郊區留下了武裝匪徒。

6 月 28 日，隨著人民軍部隊進駐漢城後，從獄中獲釋的勞動黨的積極分子恢復了人民委員會和黨的組織。同一天，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司法相李承燁到達漢城，他被任命爲漢城市臨時人民委員會主席。6 月 29 日，由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副相組成的一個小組到達漢城，來組建相應的省。6 月 30 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警察機關的工作人員到達。6 月 10 日，[2]副首相朴憲永到達漢城。

漢城市臨時人民委員會主要由勞動黨的工作人員組成。臨時人民委員會的兩位副主席是由人民共和黨和民主獨立黨任命的。

臨時人民委員會對整頓首都的政治經濟生活、與敵對分子作鬥爭、組織幫助前線開展了非常緊張的工作。

在漢城，如在其他的城市一樣，最重要而且難於解決的是糧食問題。南方原來沒有糧食儲備。臨時人民委員會從 7 月 2 日起，對工人、專家和國家工作人員及其家屬實行糧食供應配給制。

由於臨時人民委員會在漢城勞動居民的支持下所採取的堅決措施，城市的經濟在不多的幾天內就恢復了。6 月 29 日，電車開始行駛，6 月 30 日，開始供水。由於鐵路員工的勞動英雄主義精神，經過漢江的渡口很快就恢復了。

目前漢城的形勢已完全正常化了。機關在工作，商店在營業，紡織廠和煙廠及許多小企業都已開工。在市內召開了一些群眾大會，抗議美國的武裝干涉。漢城的青年自願出發去前線。

從被解放的第一天起，漢城的無線電臺就開始正常工作了。國家通訊社即朝鮮中央通訊社領導著無線電廣播，它是在曾爲李承晚政權服務過的 3 個私人通訊社的基礎上建立的，即聯合通訊社、韓國通訊社和高麗通訊社。由朝鮮中央通訊社的代表領導著整個通訊社。

功率強大的漢城無線電臺（50 千瓦）用於對南朝鮮未解放地區進行廣播和對國外廣播。通過漢城的無線電臺廣播，組織南朝鮮右翼黨領導人發表講話，他們聲明支持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及留在解放區的南朝鮮的國民議會

[2] 原文如此，疑爲 7 月 10 日。

的成員。在這些講話中，應該注意到民族獨立同盟領導人、朝鮮著名的活動家金奎植，國民議會議員、社會黨領導人趙素昂，原南朝鮮民政局局長安在鴻(An Jae Hong)，獨立黨（金九黨）領導人嚴韓燮(Eum Han Sub)及其他人的講話。通過電臺，還不斷地廣播美國和李承晚軍隊被俘軍官和士兵的講話，他們譴責美國帝國主義和自己參加的武裝干涉行爲。除了電臺之外，也用傳單的形式在美國和李承晚軍隊中傳播這類的講話的內容。

從 7 月 2 日起，在漢城發行了下列報紙：勞動黨委員會機關報《解放時報》和臨時人民委員會機關報《朝鮮人民報》。在最初幾期的這些報紙上全部刊登了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憲法及金日成和朴憲永的講話。

漢城的印刷廠轉向出版鼓動宣傳的材料：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當局的呼籲書，爲未解放地區的居民、美國及李承晚軍隊士兵印刷的傳單，土地改革的材料等等。大量增加和散發史達林同志和金日成的肖像。

從 7 月 4 日起，市內 4 家影劇院開始營業，放映了蘇聯影片《攻克柏林》、《易北河會師》、《史達林格勒保衛戰》、《普通一兵》、《青年近衛軍》、《康斯坦丁・扎斯洛諾夫》、《日本的毀滅》和朝鮮影片《我的祖國》。

漢城社會秩序的迅速恢復對漢城居民的情緒有著良好的影響，並提高了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和國政權機關的威信。

人民軍隊的勝利促使朝鮮南方游擊隊運動活躍起來。1948 年發生起義的濟州島和麗水市的游擊隊運動逐漸擴展到南朝鮮的許多地區，並於 1949 年秋季取得了更大的發展。據在解放區被捕的李承晚親信供述，游擊隊運動的廣泛規模干擾了李承晚政府所擬定 1949 年夏季進犯北朝鮮計劃的實施。

因此，李承晚政府按照美國人的建議並在其幫助下，於 1950 年冬、春兩季採取了一些圍剿行動來對付游擊隊，強迫農民從有游擊活動的地區遷移，並把這些地區劫掠一空，企圖把游擊隊和居民隔離開來，並想徹底消滅游擊隊。

儘管對游擊隊採取了最殘酷的手段，李承晚分子卻未能肅清游擊隊的活動。但是由於討伐部隊經常的圍剿行動，使游擊隊運動受到嚴重的打擊，游擊隊的主要幹部遭到槍殺，對居民採取了恐怖手段。

在軍事行動開始時期，海軍陸戰隊在敵人後方的沿海地區（江陵、三陟、蔚珍和其他一些點）登陸，並隨即與地方游擊隊結合起來，在李承晚軍隊的後

方開展了行動。如 6 月 28-29 日，登陸人員和游擊隊員在江陵——三陟地區切斷了李承晚撤退部隊的道路，對他們進行了毀滅性的打擊：俘虜 600 多人，打死打傷 700 多人，繳獲了大量的戰利品。

在主要的游擊區智異山區（高城、咸陽、山清、長城、晉州），游擊隊又重新活躍起來。

在小白山區、新寧和大邱市郊區及其他許多地方，游擊隊毀壞了橋樑和道路，使敵人後方陷於癱瘓。

由於缺少來自游擊隊行動地區的報導，要重現南朝鮮游擊隊鬥爭的全面的情況是不可能的。但甚至連日本和美國的消息來源都注意到，南朝鮮游擊隊被認爲是美國武裝干涉者不得不重視的一支很強大的力量。

在慶尚北道、慶尚南道、全羅北道和全羅南道有相當數量的游擊鬥爭發源地。但是到目前爲止，游擊部隊僅限於攻擊當地的警察所，破壞道路和橋樑，就地消滅民族的叛徒，沒有與李承晚或美國人的戰鬥部隊打過仗。這說明了游擊部隊的弱點，大部分游擊隊人數很少，武器裝備很差，並與當地居民缺少聯繫。游擊隊的行動暫時還不能在李承晚和美國軍隊的後方發展成爲全民的運動。

在朝鮮戰爭的日子裏，蘇聯的威信更加提高了。

朝鮮人民從沒有像在戰爭的日子裏那樣注意傾聽蘇聯的聲音。蘇聯人民大規模的反對美國武裝干涉朝鮮行動的報導，對朝鮮人民來說是非常寶貴的道義上和政治上的支持。朝鮮輿論界熱烈歡迎葛羅米柯同志的聲明，聲明批評安全理事會關於朝鮮問題的決議是非法的，並譴責美國武裝干涉朝鮮事務是反朝鮮人民的帝國主義侵略行爲。朝鮮人民對蘇聯政府關於不承認對朝鮮進行海上封鎖的聲明懷著特別感激的心情。

大多數朝鮮人民對形勢有清醒的估計，並擁護竭力防止發生新的世界戰爭的蘇聯的立場。朝鮮人民對蘇聯給予的那種巨大援助充滿了感激的心情，這種援助使他們在爭取朝鮮的統一、獨立和發揚民主的事業中取得了巨大的成就。朝鮮人民很清楚，沒有蘇聯的援助，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經濟就不能保證供給人民軍爲奪取勝利所必需的一切物品。

在蘇聯威信提高的同時，在朝鮮人民最廣泛的階層中增長了從未有過的對美國人的仇恨。戰爭的考驗比其他任何手段都更好地使朝鮮人民相信，美國帝

國主義者是朝鮮最兇惡的敵人，他們企圖奴役朝鮮人民，並不惜採用最兇殘的手段來殺害和平的朝鮮居民。

美國帝國主義者用公開武裝干涉的行動未能嚇唬住朝鮮人民。懷著對帝國主義者的仇恨，朝鮮人民奮起爲爭取自由與獨立進行更堅決的鬥爭。

人民軍隊的繼續進攻維護了人民的信心，即戰爭很快結束，並徹底地從朝鮮的土地上趕走武裝干涉者，最後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取得勝利而告終。

蘇聯駐朝鮮大使館參贊　A.伊格納季耶夫（簽名）

大使館一等秘書　B.佩圖霍夫（簽名）

АВПРФ, ф.0102, оп.6, п.21, д.47, лл.29-40

SD02954

# 153. 蘇駐朝使館關於朝鮮政府所採取的經濟措施給葛羅米柯的報告（1950 年 7 月 20 日）

致蘇聯外交部副部長

安・安・葛羅米柯同志：

謹此呈上關於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及政府機關因朝鮮戰事所採取的經濟措施的調查報告。

附件：61 頁。

蘇聯駐朝鮮大使

捷・什特科夫

## 附件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及政府機關因朝鮮戰事所採取的經濟措施（調查報告）

由於李承晚反動集團發動的戰爭，以及美國帝國主義者在朝鮮明目張膽的武裝侵略行爲，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及政府機關在戰爭事件發生以來 3 周內採取了一系列措施來提高工業生產和改造經濟，以保證前線的需要。

採取這一切措施，主要是以前線及後方事態的發展和國內出現的形勢爲依據的。

在上述時期，政府通過了有關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北部和解放區的工業企業工作的一些決議，以及有關交通、遞信、財務、貿易及國民經濟其他部門的一些決議，其目的是爲了積極動員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的一切資源，以滿足前線的需要。

### 一、關於工業和運輸的措施

在工業方面政府的決議，對以下問題採取了重要的經濟措施：

（一）關於在戰爭時期要增加生產和節約材料及資金的措施。

（二）關於核算和保護企業、核算和保護解放區的建築物及具有重要價值的物品和關於工廠開工情況的措施。

（三）關於在戰爭時期企業和機關的工作制度的措施。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軍事委員會對增加生產、節約材料和資金問題給國家計劃委員會及各省下達了關於在國營企業和合作社企業中增加軍事產品生產和關於吸收私人企業參加生產前線所需產品的指示。建議國營企業、合作社及其他企業的領導人採取刻不容緩的措施來節約原料、燃料、材料、資金，不允許在各工廠積累超標準的物質上的儲備。與前線所需要生產的產品無關的基本建設要停止，而將節省出來的勞動力及物質資源送往那些遭受美國空軍襲擊後正在進行恢復工作的工地。爲了嚴格節約糧食，禁止發給任何超過規定的配給食品，禁止用大米生產各種食用製品。

鑒於動員了一部分工人去參軍，爲了不使生產下降，關於企業工作制度問題的決議，允許在戰爭時期通過加班來延長工作時間，在戰爭時期停止輪休，禁止工人及職員擅自離開企業。

由於美國空軍襲擊而遭到轟炸的工廠，以及位於被轟炸城市的工廠的工作已嚴重癱瘓，這是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工業方面中最困難的問題。這些工廠的許多工人驚慌失措，丟下工作，拋棄自己的住宅，逃到山裏去了，而部分工人不再來上班了。起初，很多地方領導人沒有採取堅決措施與這種驚慌失措的現象進行鬥爭。在空襲期間，工人的出勤率大大下降。各企業的出勤率，在平壤市爲 40%，在南浦市爲 15-20%，在元山市爲 10-15%。目前，在平壤市工人出勤率提高到 75%，在南浦市提高到 60%；元山市比其他城市遭受的轟炸要多，那裏工人的出勤率爲 30-40%。在沒有遭到轟炸的工廠和礦場，工人的出勤率通常沒有降低，而在某些廠礦，出勤率甚至還提高了。在各企業成立了消防隊和警衛隊，實行了燈火管制，挖了避彈壕和防空洞，制定了空襲和空襲警報時的工作制度。

軍事委員會通過了關於工業企業及朝鮮南部解放區具有重要價值的物品的決議。

爲了在搬走物品時防止企業及其財產受到損壞，以及爲了使這些企業能儘快開工生產，當地人民委員會建議軍事指揮部及有關省對所有的企業和具有重要價值的物品進行核算，組織對它們的保護工作，以便能在最短的時期內使這些工廠恢復生產。

根據政府的上述各項決議，工業省採取了以下措施：

在省屬各企業增加工作時間，加班 4 個小時，禁止工人擅自離開企業。

在工業省的 50 家企業分別安排好部隊的軍用定貨。

在慶州、江川(Кансен)和泰川的各冶金工廠生產必需的金屬，以保證製造彈藥、軍火、炮彈、軍用器材、鐵制浮橋、裝甲板和前線所需要的其他產品。

在以下企業組織生產彈藥：

| | |
|---|---|
| 平壤農業廠 | 生產地雷 |
| 平壤機器製造廠 | 生產地雷 |
| 平壤中央機器製造廠 | 生產地雷 |
| 遂安機器製造廠 | 生產手榴彈 |
| 蘇平陽金屬製品廠 | 生產手榴彈 |
| 平壤化學廠 | 生產手榴彈 |
| 平壤澱粉糖漿廠 | 生產手榴彈 |

另外在興南工廠的一個車間組織生產地雷、手榴彈的裝具和地雷穩定器。在一些工廠組織製做鐵浮橋和爲修理被毀壞的鐵路橋樑的桁架和部件。爲了幫助前線，在一些工廠裏裝備了兩個移動汽車修理小型工廠、6 個帶有焊接機、變壓器和發動機的移動的小型工廠、4 個移動的修理通訊線路的小型修理廠。

在一些工廠已爲部隊製做了：

| | |
|---|---|
| 移動廚房 | 780 個； |
| 小飯盒 | 65,000 只； |
| 軍用水壺 | 36,000 只； |
| 大鐵鍋 | 190 只； |

以及丁字鎬、斧頭、鐵鍬、擔架等等。

由於轟炸的結果，給很多的企業造成了損失。目前正在對所有被毀壞的設施進行修復。

關於南浦有色冶金工廠的情況：

電解鋅車間和電力網被破壞。原有的 4 個水銀整流器中，有 2 個不能使用了。鋸材車間被燒毀。俱樂部遭到破壞。鍋車間大樓、給水塔、燒結廠、水套鼓風爐車間和倉庫部分被毀壞。

目前工廠內僅恢復了一台水套鼓風爐在運轉，另外 3 台水套鼓風爐、鋅槽、燒結廠於近期內將投入使用。

南浦造船廠：

金屬結構車間、機械車間、辦公室、倉庫和住房被毀壞。

目前機械車間已恢復並在工作，其他車間的恢復工作正在進行。

平壤澱粉糖漿廠：

鍋爐房、食用油車間、澱粉車間、倉庫遭到破壞。

廠內正進行恢復工作，7 月底該工廠將部分恢復生產。

南浦油料生產廠：

這個廠的車間部分遭到破壞，目前這個廠已完全恢復了生產。

元山石油提煉廠：

這個廠不斷地遭到轟炸。鑄造車間大樓被毀壞。1,500 噸煤油燃燒殆盡。

貯存 8,600 噸石油的油庫被燒毀。

7 月 19 日，興南化學廠和文坪市鉛廠遭到轟炸。

工業省挑選並派遣了一批由 126 人組成的工作人員趕赴解放區，以組織核算，保證和整頓這些地區的生產。

根據現有的不完全統計，目前在解放區已有以下企業開始工作：

漢城兩家擁有 57,000 個紗錠的紡織廠。

漢城熱力發電站、漢城捲煙廠、漢城汽車修理廠、雄基機械廠和許多修理汽車運輸的小型企業開始工作。甕津的鉛礦和鎢礦正在恢復工作。

在工業省各個企業的工人和職員中，出現了很多愛國主義熱情高漲的模範事例。在所有的企業會議上都討論了金日成首相鑒於李承晚集團在美國帝國主義者的指使下給朝鮮造成的戰爭災難而給人民的呼籲書。

在這些會議上，工人們承擔了提高生產力、提高紀律性、生產更多的產品來援助前線的義務。

這些義務是通過實際行動實現的。清津煤礦的工人承擔了爲鐵路運輸增加運煤的義務，現在每晝夜裝運煤 80 車皮，而不是戰前的 60 車皮。

在平壤的中央機器製造廠，戰前時期車床設備使用效率爲 64%，而現在達到了 84%。工人的出勤率過去平均爲 90%，現在爲 95%。

在松興礦場，鑽工玄承模承擔了義務，並開始用兩個鑽錘幹活，完成了班組定額的 300%。

在穀山鎢礦場，鑽工許勇從戰爭開始以來，完成的工作都達到本班定額的 250%。

在元山造船廠，工長金權熙組織了超額完成任務的突擊隊。

位於三八線地區的華川發電站的工人和專家用 8 天時間完成了發電量爲 38,000 千瓦發電機的安裝，而不是規定的 15 天。

在修復水豐——漢城輸電線工作的工人和專家在 12 天內就完成了工作，而預定的進度是 30 天。

應當指出，由於對鐵路目標的經常襲擊和美國空軍機動性，以及鐵路運輸的首要任務是軍事運輸工作，因此許多工業企業不能及時得到鐵路運送的原料、燃料和材料，生產經常中斷。

從泉津的工廠向慶州冶金廠運送焦炭的工作經常中斷，生鐵的產量每晝夜從 800 噸降低到 550 噸。而該廠無法得到煤，焦炭的生產也就降低了，結果供應馬丁爐的焦炭煤氣產量也減少了，因而降低了鋼的生產，每晝夜產量從 400 噸降到 250 噸。

由於沒有得到必要數量的礦石，松川鉛礦場的洗礦工廠開工不足。由於作爲主要原料的紙漿沒有運到，平壤化學工廠已經停工。

工廠應出口產品（碳化鈣、金屬等）的運輸被耽擱了。

目前政府正採取一些措施，以改進最重要的工業產品的鐵路運輸。

工業省擬定並在實行進一步改進生產，並動員國內資源的措施，以加強對前線的援助。

## 二、關於鐵路運輸的措施

除了某些鐵路地段因美國空軍襲擊造成短期停駛外，在過去的戰事發生時，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鐵路運轉總體上是令人滿意的。在上述時期內，沿著日本海和黃海向三八線邊境地區運送了一萬個車廂的軍事人員及軍用物資，其中還不包括南朝鮮解放區的鐵路運輸。

在下列線路上，每天有旅客列車運行：

平壤——羅鎮、平壤——萬裕、平壤——信幕、平壤——新義州、元山——

清津和平壤——元山。在轟炸猛烈時，元山——水洞初敦和元山——楊陽線路上的旅客列車運行不正常。

從今年 6 月 28 日開始對鐵路的轟炸，使清津——元山、平壤——禮賢和平壤——新義州線路上列車的正常運行出現了複雜情況。

7 月 3 日、4 日、5 日，橋樑和平壤站遭到轟炸後，平壤——禮賢線路的運行臨時中斷。但破壞不太嚴重（鐵軌、橋墩、通訊聯絡），很快就修復了。運行中斷最嚴重的是在清津——咸興線路上，由於經過宣川江的大橋被破壞，從 7 月 5 日到 7 月 10 日運行持續中斷。此外，6 座中、小橋樑被摧毀或損壞，但很快就得到了修復。

由於轟炸，車站和區間的電話聯繫部分遭到破壞，使列車運行更加複雜化。

經過大同江（平壤——漢城）和宣川大橋以及元山車站的通訊聯絡遭到了嚴重破壞。在修復時，電纜和絕緣線缺乏。到 7 月 20 日還沒有恢復與元山的直接通訊。通訊線路遭到破壞的總共在 25,000 米以上。

轟炸使 35 處車站和區間線路遭到破壞。爲數 3,500 人的鐵路修復隊和交通省爲數 600 人的 2 個修復工程隊正在修復道路和橋樑。

從 6 月 10 日開始，交通省組建了第二支鐵路修復隊，裝備了帶有各種機械（拖拉機、起重機、千斤頂等等）的修復列車。在一些工業企業爲修復橋樑安排製造配件和構件。

由於美國空軍的襲擊，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鐵路機車停車場遭受了巨大損失。從 6 月 28 日到 7 月 20 日期間，由於轟炸，尤其是機槍掃射，有 58 輛機車報廢，其中 14 輛完全報廢了。被損壞的機車正在新陽、清津和元山機車修理廠進行修復。

美國空軍的襲擊，給三八線附近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鐵路車廂修理廠造成的損失不太嚴重，受損壞的約 100 多個車廂。

由於有很多的隧道，使裝有彈藥、坦克和大炮的一些車皮白天可以順利地在隧道內隱蔽，因而毫無損失地完成了軍用物資的運輸。

按照蘇聯的範例並考慮到當地的條件，在鐵路上實行了對空防禦的新規則。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鐵路幹部員工總體上都能稱職，他們忘我地工作，保證了前線的一切必需品，並順利地修復了遭受美國空軍所破壞的設施。

必須指出，從戰爭開始以來的整個時期，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鐵路上沒有發生過列車顛覆事故。

在南朝鮮被解放的路段成立了漢城鐵路管理局，爲此，交通省向漢城派遣了以交通副相金化日爲首的領導小組（包括各項專業）。

在這段時期內，按照調度程序，從三八線附近南朝鮮被解放路段的機車車輛場發出了 5 輛電力機車和少量的貨車。漢城路段機車停車場不夠，結果不得不下令從平壤和開城路段調運機車，援助漢城路段。

爲了保證鐵路正常工作，採取了以下措施：

（一）爲了使遭到襲擊而毀壞的橋樑能迅速地修復好，在工業省的一些工廠安排製造分別運往各地的橋樑備件。

（二）組織生產裝甲板，以保護鍋爐和機車的汽缸，避免遭到飛機的掃射。

（三）正在進行第二鐵路修復隊的組建和裝備工作。

（四）內閣擬定了關於運輸極重要的國民經濟貨物的措施和方案。

（五）爲了表彰對軍事運輸的保證和被破壞鐵路目標的迅速修復，準備了勳章和獎章，以獎勵大批的司機、道路工程師、通信員和運輸人員。

## 三、關於商業和地方工業的措施

根據軍事委員會的指示，貿易省採取了以下措施：

（一）制定並實行了關於改進商業、生產企業和省機關工作的措施。

（二）擬定並頒佈了貿易省關於收購和儲備前線所需要的糧食、原料和材料的命令。

爲了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南部解放區組織採購工作，貿易省挑選並派遣了一批 60 人的工作人員。

（三）採取了一些措施，以改進採購機關在採購和加工蔬菜、保證供應軍隊和城市居民方面的工作。

（四）爲了滿足軍隊的軍事定貨需要，以下 46 家企業實行了轉產：

| | |
|---|---|
| 縫紉工場 | 17 家 |
| 製鞋企業 | 11 家 |
| 糖果點心企業 | 8 家 |
| 家具企業 | 4 家 |

| | |
|---|---|
| 食品企業 | 5 家 |
| 金屬製品廠 | 1 家 |

在 20 天的工作中生產了：

| | |
|---|---|
| 餅乾（野外作業、出海、行軍時帶的乾糧） | 1,050 噸 |
| 調味醬油 | 106 噸 |
| 軍服 | 11,000 套 |
| 襯衣 | 16,000 件 |
| 各種鞋 | 83,000 雙 |
| 挎包 | 6,300 個 |

隨著需要，其他一些企業也轉向了軍事定貨生產。

在解放區，貿易省對以下企業進行了核算，並使其開工生產：

每晝夜生產 3,000 噸鹽的鹽場

| | |
|---|---|
| 捲煙廠 | 1 家 |
| 啤酒廠 | 1 家 |
| 染料廠 | 1 家 |
| 縫紉廠 | 1 家 |
| 膠鞋廠 | 4 家 |
| 白酒廠 | 1 家 |
| 人參加工廠 | 1 家 |
| 商店 | 32 家 |
| 旅館 | 4 家 |

爲了在解放區安排商業生產和採購糧食工作，爲數 260 人的一批工作人員已經出發。

## 四、關於金融和銀行工作的措施

政府對下列問題的決議是在金融和銀行方面所採取的極其重要的經濟措施：

（一）關於貨幣流通、兩種貨幣之間的匯率和關於在解放區保護銀行的問題。

（二）關於在解放區組建銀行和開展銀行工作的問題。

（三）關於廢除李承晚的稅務制度和向南部地區推廣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稅務制度的問題。

（四）關於在三八線以南地區提供保證人民軍部隊給養所需的現金的手續問題（附決議的全文）。[1]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軍事委員會通過上述決議和命令，禁止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北部境內流通朝鮮銀行發行的紙幣，禁止在南北朝鮮之間進行私人貿易。軍事指揮員有義務組織保護銀行和繳獲的紙幣，並將其轉交給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財務省的代表。財務省有義務保證供給部隊所必需的現金。

軍事委員會的指示規定，在漢城市開設北朝鮮總行的中央分理處，而在各道府及大城市開設北朝鮮總行的各分理處，各分理處隸屬於漢城市的中央分理處。漢城現有的 8 家股份銀行董事會及其各道分會隸屬於現在的北朝鮮總行的各分理處。

目前在解放區的北朝鮮總行各分理處的主要任務是動員貨幣現金，並保證軍隊對現金的需要。

財務省挑選了一批 121 人的工作人員，對他們進行了指導，並派遣他們到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南部去組織財務和銀行工作。

1950 年 7 月 4 日，在漢城市開設了北朝鮮銀行總行的中央分理處，該分理處擁有佔領漢城時繳獲的 30 億元現金。

根據初步的資料估計，朝鮮銀行發行貨幣在南朝鮮流通的將近 700 億元，其中李承晚從漢城逃跑時帶走了 60-70 億元。

除了中央分理處外，在解放區還開設了總行的一些分理處並已開始工作。

從漢城向財務省提交了銀行資金平衡表、對朝鮮南部的預算及其他的重要文件。

財務省頒佈了關於戰時金融和銀行工作制度的命令，調整了在南方的金融機關的工作，制定了戰時對遭到破壞的設施修復工作的撥款制度和其他一些措施。

目前，正在制定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會議主席團關於在戰時

---

[1] 參見文件 148。

實行稅收的命令。

## 五、關於通訊方面的措施

由於戰事的發生，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郵電省爲了組織與陸軍、艦隊、空軍、防空部隊的通訊聯繫，將現有的線路轉交給人民軍隊管理。爲了幫助使用線路的部隊，郵電省承擔了保證已轉交的線路暢通的責任。

根據軍事委員會的命令，郵電省將現有的 4 個修復隊分派到各通訊架線連隊。從 1950 年 6 月 28 日起，這些連隊就已建立並開始工作。這些連隊的任務是按 4 條向南的通訊線路，跟隨部隊的行動，修復空中的通訊線路。

在解放區，平壤與漢城之間地下電纜的修復，在組織安排通訊工作中是十分重要的事情，結果有 5 條電話線路可以通話。平壤——漢城、元山——漢城的空中幹線也已修復。

空中通訊線路和通訊樞紐經常遭到轟炸，尤其是在下列地區：橋龍(Чурон)——漢城、開城——漢城、元山地區、平壤地區、安州地區。遭到炸毀的有元山市的電話站、電訊局和南浦市電話站、郵電局。

被炸毀壞的通訊設施立刻得到了修復，事故搶險隊的工作是令人滿意的，他們沒有膽怯。

爲了保證遭受空襲的平壤地區通訊線路暢通，安裝了兩套備用的通訊線路，這兩條線路是在距離橋樑很遠的地方鋪設的水下電纜，其目的是爲了保持與漢城方面的聯繫。

由於空襲，通訊幹線經常遭到破壞，爲此成立了 6 個機動的事故搶險修復隊，以便修復通往南方的主要幹線上的通訊線路。

郵電省派出 300 名通訊專家，把他們交給軍隊，以建立新的通訊部隊。爲了加快培養軍隊所必需的通訊工作人員，在附屬的通訊企業中集中了 400 人進行培訓班學習。

郵電省派遣了 223 名專家和行政工作人員，以整頓漢城和解放區的通訊企業的工作。

在漢城組建了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郵電省授予全權的管理局，並在解放區成立了各道的通訊處。

在戰爭時期，郵電省存在的最大問題是朝鮮北部各工業中心之間的聯繫經

常遭到破壞，這給企業造成了額外的困難。該省正在採取一些措施消除這些缺點。

## 六、關於農業及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南部解放區進行土改的措施

鑒於部分男性農業人口參加了人民軍隊，為了不降低田間管理的質量，目前森林土地省正在採取一切必要的措施，以保證播種和收割莊稼。

根據森林土地相的專門命令，各地的農業機關工作人員都被動員起來，以完成上述任務。為了幫助這項工作，省裏一批工作人員已出發到農業地區。

為了軍隊的需要，該省撥出了 220 名拖拉機手、56 台拖拉機、15 輛汽車、10 個流動的汽車修理廠、5 輛加油車。

目前該省組織了 500 名拖拉機手進行培訓學習，隨後將把他們派往部隊。

省裏向南方解放區派出了一批 30 人的工作組。

據來自南方的消息，解放區的農民在修建道路、橋樑方面對人民軍隊給予了大力幫助，還用自己的運輸工具來運送軍用物資。

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南部解放區及正在解放的地區，首要的和最重要的經濟和政治措施是準備和實行土地改革。

1950 年 7 月 4 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會議主席團通過了關於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南部實行土改的法令。

1950 年 7 月 10 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批准了實施土地改革的細則。為了進行土改，在培訓班學習過指導細則的一批 511 人的工作組已經從平壤出發。

在朝鮮南方解放區的里、面、郡和市召開了農民群眾大會和各種集會，慶祝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會議主席團所通過的關於實行土改的歷史性法令。

從 7 月 9 日開始，在黃海道很多郡舉行了慶祝土改的農民群眾大會和各種集會。

春青郡許多面的農民自發地組織了群眾大會慶祝土改。7 月 14 日，在玉坪市舉行了有 35,000 多人參加的農民群眾大會。

在群眾大會和集會上，農民發言說，他們夢寐以求的理想實現了，現在就

要獲得土地了。他們還說，他們曾經起來反抗壓迫他們、搶走他們莊稼的李承晚集團，但這些行動被殘酷地鎮壓了，毫無成效，只有人民軍才解放了他們，現在他們即將獲得土地。

在這些群眾大會和集會上通過的決議中，農民感謝人民軍和人民政權使他們獲得了解放，並實行了土改。他們保證正確地貫徹土地法，好好勞動，並幫助人民軍戰勝朝鮮人民的敵人，直到取得最後勝利。

在黃海道已成立了 167 個準備分配土地的農民委員會。

目前，從平壤出發的進行土改的工作人員與當地參加土改工作的人員一起，開始在各郡和面開展了群眾性的解釋和指導工作，這項工作是爲了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南方農民當中貫徹歷史性的土地法。

蘇聯駐朝鮮大使館參贊

B.佩利申科（簽名）

1950 年 7 月 20 日

SD10132

## 154. 葛羅米柯與英國大使凱利的談話備忘錄
（1950 年 7 月 20 日）

今天 21 時 30 分，根據英國大使凱利的請求接見了他。

凱利通知我說，今天晚上就塔斯社報導的凱利與我就朝鮮問題進行談話的消息，艾德禮首相在下院發表了聲明。凱利聲稱，他之所以請求蘇聯外交部立即接見他，只是想按英國政府指示儘快把英國首相今天聲明的內容通知蘇聯外交部。

然後凱利宣讀了英國政府的聲明，並將聲明以備忘錄形式交給了我（聲明附後）。

我問凱利，這個聲明是否意味著英國政府決定重申自己先前就朝鮮問題提出的建議。凱利作了肯定的答覆，聲稱，艾德禮的聲明正是要起這樣的作用。

當我詢問，凱利對他的聲明是否有什麼補充的時候，凱利說，他只是受命將英國首相聲明的內容通知蘇聯外交部。

談話持續了 5 分鐘。

卡拉瓦耶夫同志會見時在座。

蘇聯外交部副部長　葛羅米柯

### 附件　英國大使凱利 1950 年 7 月 20 日交葛羅米柯同志的備忘錄

（譯自英文）

一、國王陛下的政府注意到蘇聯政府發表的對不久前蘇聯外交部副部長葛羅米柯先生與國王陛下駐莫斯科大使之間就朝鮮問題進行的談話的解釋，希望重申自己的觀點，以便蘇聯政府不會對國王陛下政府的立場發生不正確理解。

二、國王陛下的政府已經得知蘇聯政府關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代表參加安理會問題的觀點。關於該問題，國王陛下政府已經宣佈了自己的政策，並聲明說，這個問題必須由投票來單獨決定。

三、但是，首要問題是停止在朝鮮的軍事行動，對該問題國王陛下政府希望重申，它支持安全理事會的決議。國王陛下政府認爲，在朝鮮恢復和平不能

受制於其他問題的解決。

四、注意到蘇聯政府表示的和平解決的願望，國王陛下政府想再次表達已由國王陛下大使表示過的希望，即希望蘇聯政府利用自己對北朝鮮人的影響，促其儘快停止軍事行動，並將北朝鮮軍隊撤回三八線以北。

英國大使館

1950 年 7 月 20 日於莫斯科

SD00295

# 155. 羅申轉發毛澤東關於對中國提供空軍掩護等問題致史達林電（1950 年 7 月 22 日）

發自北京　1950 年 7 月 22 日 20 時 50 分收到

送：史達林同志、史達林同志、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

致菲利波夫：

我於 7 月 22 日 14 時 30 分從周恩來那裏收到毛澤東給您的如下電報：

「菲利波夫：

關於對中朝邊境線地區我軍部隊提供空軍掩護、我航空兵改裝噴氣式飛機並接收蘇聯兩個航空兵師的全部武器裝備的問題，我們已進行了研究，對於您的這一提議特表歡迎，並對您和蘇聯政府所給予的援助和支持深表感謝。

對於你們用以掩護我軍的一個噴氣式飛機師，我們擬將其配置在瀋陽地區，其中兩個團配置在鞍山，一個團配置在遼陽，這將有助於在我駐安東地區混成航空兵旅各殲擊機航空兵團的配合下，完成對我軍及瀋陽、安東、撫順工業區進行掩護的任務。

關於我殲擊機改裝噴氣式飛機問題，擬按以下方法加以解決。在巴季茨基[1] (P. F. Batitskii)噴氣機團的基地上於近兩個月內建立一個改裝訓練中心。

爲培養 160 名機組人員，以便使用你方交給我們的噴氣式飛機，我方擬首先對混成航空兵旅現有 65 名殲擊機機組人員進行改裝訓練。待其改裝訓練即將結束時，即 1950 年 12 月到 1951 年 1 月，將從中國人民解放軍空軍各聯合飛行技術航校 1 月份的畢業生中挑選人員，進行第二批改裝訓練（100 名機組人員）。這樣，我們完全可以於 1951 年 3-4 月內完成接收新式噴氣式飛機的工作。由此可見，我們完全能夠在這一時限前完成接收蘇聯兩個航空兵師全部武器裝備的工作。

爲及時實現預定的改裝訓練計劃，需要建立一個能對 60 人同時進行訓練的

[1] 巴季茨基，帕維爾·費奧多羅維奇 (1910-1984)，1948 年畢業於蘇聯總參軍事學院，1950 年率蘇聯一個航空兵團進駐中國東北。

訓練中心，並要爲其提供訓練器材、直觀教具及最必需數量的教練人員。爲實際解決上述問題，我們認爲，派我空軍代表及首席空軍顧問普魯特科夫空軍少將前往莫斯科就此相商，是適當的。

請將您的決定告我。

致以布爾什維克敬禮！

毛澤東」

備註：在即將給您發出該電時，收到了蘇聯軍事部[2]部長華西列夫斯基給軍事總顧問[3]和巴季茨基同志關於進行改裝訓練並將巴季茨基機群的全部飛機交給中國朋友的指示。有鑒於此，總參謀部已同我軍事顧問共同準備了一個給中國政府的建議：將中國的一個混成航空兵旅集中到上海、南京、蘇州地區進行改裝訓練。所缺飛行員由哈爾濱——錦州聯合航校抽調。有關飛機的轉場和人員的集中工作將於 1950 年 11 月完成。

今天，此一計劃將由中國政府審定並做出最後決定。毛澤東同志看來會將這一情況補充電告您。

羅申

第 1503 號電　　1950 年 7 月 22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4, лл.88-89

2 即原蘇聯武裝力量部，1950 年 2 月改稱蘇聯軍事部。

3 指斯捷潘・阿基莫維奇・克拉索夫斯基 (1897-1971)，蘇聯空軍元帥，曾任蘇聯遠東軍區空軍司令、空軍集團軍司令等職。時任蘇聯駐中國的軍事總顧問。

SD02927

# 156. 朝鮮軍事委員會關於加強彈藥生產的命令

（1950 年 7 月 24 日）

##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軍事委員會第 19 號命令
## 關於加強彈藥生產

爲加強彈藥生產，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軍事委員會特頒佈命令如下：

一、責成工業省副相：

（一）根據附件組織各所屬工廠彈藥生產。

（二）在 1950 年 7 月 30 日前生產出功率分別爲 20-25 千瓦的電焊機 5 台，並將其交付永興機器製造廠和平壤農機製造廠。

（三）充分利用各車間設備的生產能力，加強 65 工廠的生產，爲克服設備總數中的失衡狀況：

1. 在工業省各企業動員 8 台車床、9 台鑽床、4 台臥式銑床和 3 台立式銑床；
2. 爲了增加車床數量以滿足生產彈藥的需求，應制定擴大車床生產的方案，並於 1950 年 8 月 1 日前將其提交國家計劃委員會。

二、責成工業省副相向國家計劃委員會和貿易省提出有關擴大彈藥生產所必需而目前國內又不能製造的儀器、機器，對金屬、金屬製品以及化學製品進行分析的設備的定單。國家計劃委員會委員長和戰利品委員會委員長應從漢城的各類教學機構、科研機關以及非軍工企業動員此類物品。

三、責成工業省副相將彈藥包裝材料規格說明於 8 月 1 日前提交木材工業管理局和國家計劃委員會。

四、責成工業省副相和木材工業管理局局長於 1950 年 8 月 1 日前將完成本命令所需要的木材和特殊包裝材料的運輸計劃提交交通省。建議交通省保證及時運輸此類物資，並將其列入軍用物資範疇，尤其是 65 工廠及其他生產彈藥的工廠所需要的各種金屬和焦炭。

五、責成工業省副相每 5 天向國家計劃委員會委員長提交一份關於民用企業彈藥生產情況的報告。

六、責成國家計劃委員會委員長保證對本命令完成情況的系統監督。

АВПРФ, ф.0102, оп.6, п.22, д.49, лл.159-160

SD00296

# 157. 維辛斯基關於同意訓練中國飛行員問題致羅申電

（1950 年 7 月 25 日）

送：史達林同志、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維辛斯基同志、十處，
複件留底

1950 年 7 月 25 日 4 時 30 分收到

1950 年 7 月 25 日 5 時 55 分發出

特檔

優先拍發

北京

蘇聯大使羅申：

覆 1503 號電。

受菲利波夫委託，請轉告毛澤東或周恩來，擬議的訓練中國的噴氣式飛機飛行員的方式和期限，已經同意。

請電告執行情況。

維辛斯基[1]

1950 年 7 月 25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4, л.90

---

[1] 維辛斯基，安德烈・揚努阿里耶維奇 (1883-1954)，時任蘇聯外交部部長。

SD11522

# 158. 什特科夫關於南朝鮮居民政治情緒的情況呈葛羅米柯的報告（1950年8月）

蘇聯駐朝鮮大使館
1950年8月

致蘇聯外交部副部長
安・安・葛羅米柯同志：

在此給您寄去關於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南部解放區居民政治情緒的情況報告。

附件：以上文件共58頁。[1]

蘇聯駐朝鮮大使　捷・什特科夫

## 附件

蘇聯外交部
蘇聯駐朝鮮大使館

## 朝鮮南部解放區居民政治情緒調查報告
## 1950年8月於平壤市

……

### 結論

一、李承晚傀儡政府及其主子——美帝國主義分子，爲達到鞏固朝鮮南部的反人民制度的目的，對一些民主主義組織和具有民主情緒的個人，實施了就其規模和殘酷性而言都是前所未有的恐怖活動。通過實施恐怖、挑唆和恐嚇行動，李承晚分子在很大程度上成功地壓制了南部地區的民主運動，摧毀了勞動黨的許多組織，破壞了他們與廣大人民群眾的聯繫。

[1] 此處只翻譯了該報告的結論部分。

李承晚政府的宣傳機構，針對政治和文化都落後的、絕大部分居民都不識字的南部地區，積極開展了對蘇聯及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惡意誹謗的運動，並使用了極其卑鄙的手段，以臆造出的「共產主義恐怖」嚇倒了一部分人，並培植了對蘇聯和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仇視的態度。

二、人民軍隊的順利進攻，以及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權實施的關於調整解放區政治和經濟生活的有力措施，爲逐漸改變勞動人民的情緒，以利於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創造了前提條件。

人民軍隊以自己的反對美帝國主義分子和李承晚分子的英勇鬥爭，以及自己的嚴格紀律性，贏得了南方勞動人民的普遍好感和支持。人民軍隊逐漸成爲朝鮮居民各階層的驕傲。

三、由勞動黨領導的工人階級，在建立南方民主制度過程中表現出了巨大的積極性。在戰爭期間，勞動黨是朝鮮唯一的政黨，它善於把勞動人民群眾團結在自己的周圍，爲爭取國家的統一和獨立、摧毀美國侵略者及其南朝鮮的傀儡而鬥爭。

四、在各個解放區成立了人民委員會。在京畿道和江原道已經選舉了郡、面和里的人民委員會。在其他一些被解放的道，選舉的籌備工作正在進行著。

被選舉出的人民委員會的骨幹力量是由工人、雇農、無地和地少的農民組成。依靠居民中的勞動人民，南方的人民委員會開始著手進行使居民生活民主化、調整本地區的經濟、以及動員後方資源援助前線的工作。

但是，南方人民委員會在開展自己的活動時不堅定，常常不知道從何做起。對此的解釋是，在各地人民委員會的組成中，缺乏經過培訓的幹部。各道勞動黨的骨幹分子很少。大多數工人和農民都不識字。

受過培訓的幹部的短缺現象，尤其尖銳地表現在南方，那些中央與地方聯繫十分薄弱的地區，在極其複雜的政治局勢下，當地的政權機關不得不獨自解決問題。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和勞動黨中央委員會，組織了短期學習班，對解放區的幹部進行了培訓，並將勞動黨和北朝鮮人民委員會中的一部分骨幹分子派往南方。

五、目前在解放區進行的土地改革，受到了南方農民的熱烈歡迎。但是，

在籌備改革的工作過程中，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政權機關犯了一系列錯誤。其中主要的錯誤是，以官僚主義的方法準備進行改革，分配土地是自上而下進行的，將農民群眾置於積極進行奪取地主土地的鬥爭之外。在農民中分配土地的工作被拖延了一些時間。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和勞動黨中央委員會，採取措施及時糾正了所犯的錯誤，並加快了土地分配工作。

朝鮮南方的勞動農民階級，在真正的事實中，確信了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策的人民性質，開始擺脫李承晚宣傳機關的影響，並越來越積極地支持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的措施。

這樣一來，反動派在朝鮮南方開始喪失可依靠的力量，儘管個別的反動分子和小集團仍在繼續抵抗在南方建立人民民主制度。

六、人民軍隊的順利進攻，增強了朝鮮人民戰勝美國侵略者及其南朝鮮傀儡分子的信心。美國人企圖以武力干涉恐嚇朝鮮人民，他們並沒有達到目的。美國空軍對朝鮮的城市和鄉村進行的野蠻轟炸，給朝鮮的經濟造成了嚴重的損失，並引起了朝鮮人民的極端憤怒和對美帝國主義分子的強烈仇恨。甚至一大部分商貿人員，他們原來指望依靠美國人，而現在對於美國公開的武裝干涉行徑，以及美國人對朝鮮人的極端殘忍性，也表現出強烈的憤怒。

七、長期以來，朝鮮南部的居民一直在接受著敵視蘇聯的教育。只是現在，由於獲得了解放，南方的勞動人民才有機會真正地瞭解蘇聯，並珍視在朝鮮人民的解放鬥爭中，蘇聯給予的同情和援助。朝鮮人把朝鮮北部在民主主義建設中所取得的成就，以及人民軍隊在反對美帝國主義侵略者的鬥爭中所獲得的勝利，看作是偉大蘇聯無私援助的結果，這有助於朝鮮勞動人民增強對我們國家的好感。朝鮮的社會輿論界懷著極其關注和感激的心情，注視著蘇聯政府行使旨在保衛朝鮮人民的權利，以對抗美國對朝鮮進行侵略的外交活動。

與此同時，由於美國空軍越來越頻繁的轟炸，在朝鮮居民中間充滿了不健康的情緒，這些情緒表現在各種交談中，如爲什麼蘇聯不派自己的空軍部隊掩護朝鮮，使其免遭美國強盜的轟炸。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大部分領導成員也有這種情緒。

爲了克服這些情緒，朝鮮勞動黨中央委員會採取了措施，加強宣傳鼓動工

作，詳細解釋國際局勢，蘇聯在爭取和平鬥爭中的作用，以及蘇聯給予朝鮮經濟和文化援助的意義。

蘇聯駐朝鮮大使館參贊　A.伊格納季耶夫

大使館一等秘書　B.佩圖霍夫

АВПРФ, ф.0102, оп.6, п.21, д.48, лл.109-169

SD05256

# 159. 朝鮮軍事委員會關於進行物質損失統計的決議

（1950 年 8 月 5 日）

譯自朝文

## 軍事委員會 1950 年 8 月 5 日第 28 號決議
## 關於對敵人的戰爭行動給國家和人民所造成的物質損失進行統計

爲了對因美帝國主義者及李承晚賣國賊的戰爭行爲所造成的物質損失進行統計，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軍事委員會決議如下：

一、批准國家計劃委員會提出的統計物質損失的條例和統計方式（第 1、2、3、4 號）。

二、責成各相、各部門領導人及各道（包括平壤市和漢城市）人民委員會委員長：

（一）根據本決議向各下屬企業發佈關於對物質損失進行統計的命令。

（二）在 1950 年 8 月 25 日前，以第 4 號統計方式向國家計劃委員會提交 8 月 1 日前物質損失的綜合統計明細表。

АВПРФ, ф.0102, оп.6, п.22, д.49, лл.130,161

SD05257

# 160. 朝鮮軍事委員會關於對解放地區的企業和建築物進行登記的決議（1950年8月5日）

譯自朝文

## 軍事委員會1950年8月5日第29號決議
## 關於對共和國南部解放區的工廠、電站、礦場、鐵路運輸及其他生產性和非生產性設施及建築物進行登記工作

爲執行軍事委員會1950年7月6日關於保護解放區的生產企業和建築物的第5號決議，軍事委員會決議如下：

一、根據第6、7、8號附件，批准國家計劃委員會提交的對共和國南部解放區的工廠、電站、礦場、鐵路運輸及其他生產性和非生產性設施及建築物進行登記的細則和登記方式，登記從人民委員會恢復的時候起，並在一個月內完成。在本決議之前已經恢復了人民委員會的那些地方，登記工作應該從決議公佈之日起一個月內完成。

二、爲了保證登記的準確性，責成各道（包括漢城市）、市、郡的人民委員會委員長對登記情況進行監督。

責成國家計劃委員會委員長吸收各省和各部門參加登記工作，並對他們進行指導，然後派一批工作人員到各道（包括漢城）和一些最重要的城市進行登記。

責成各相、各部門及軍事當局的領導人對實施以上措施給予協助。

三、責成國家計劃委員會委員長在一個月後，向軍事委員會報告登記工作的進展情況。

SD02952

## 161. 什特科夫關於朝鮮工業和交通情況呈維辛斯基的報告（1950年8月17日）

致蘇聯外交部部長

安・揚・維辛斯基同志：[1]

謹此向您呈上下列材料：

一、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關於在朝鮮所發生戰事的情況下工業和運輸狀況的調查報告。

二、關於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1950年第二季度及上半年工業情況的調查報告。

附件：共47頁。[2]

蘇聯駐朝鮮大使　捷・什特科夫（簽名）

1950年8月17日

### 附件　關於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1950年第二季度及上半年工業生產的情況

1950年上半年，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工業繼續有所發展，工業各部門的生產有所增長。

整個工業第二季度的生產水平是1949年第二季度的145%，是1950年第一季度的137%。在這個數字中，國家工業1950年第二季度的生產水平是1949年第二季度的150%，是1950年第一季度的139%。

最重要的工業產品——生鐵、鋼、軋鋼、有色金屬、煤、紡織、農用肥料及其他產品的生產在繼續增長。

在勞動與工資方面採取了進一步的措施，旨在擴大在工業中實行勞動計件工資的制度，旨在穩定幹部和改善工人的物質生活條件。

---

[1] 檔案原件上有維辛斯基9月6日的批示：「給庫爾久科夫同志」。

[2] 在所收集的檔案中只有第二個附件。

1950 年第二季度的工業產品總產量可以用下列表格來說明：（單位：千元）

| 各省總局 | 1950 年第二季度計劃 | 1950 年第二季度實際完成 | 對比百分數（%）與上季度對比 | 與 1949 年第二季度對比 |
|---|---|---|---|---|
| 整個工業 | 12,591,000 | 12,061,441 | 137.1 | 145.0 |
| 國家和合作社工業 | 11,824,831 | 11,334,336 | 138.8 | 150.9 |
| 國家工業 | 11,303,981 | 10,786,983 | 139.1 | 149.9 |
| 工業省 | 7,473,136 | 6,696,301 | 120.3 | 151.6 |
| 貿易省 | 2,256,479 | 2,593,988 | 208.2 | 128.5 |
| 煙草工業局 | 1,219,108 | 1,690,727 | 295.0 | 127.4 |
| 工業管理局 | 1,037,370 | 90,903,260 | 134.2 | 130.7 |
| 各道所屬工業 | 295,933 | 312,689 | 128.7 | - |
| 森林土地省 | 13,004 | 31,575 | 215.4 | 277.5 |
| 交通省 | 256,360 | 192,338 | 121.2 | 122.8 |
| 郵電省 | 22,680 | 13,347 | 128.0 | 187.3 |
| 內務省 | 75,987 | 138,277 | 268.1 | 233.0 |
| 市政省 | 21,974 | 18,196 | 185.4 | - |
| 木材工業局 | 734,255 | 637,038 | 204.1 | 128.4 |
| 食品加工局 | 49,320 | 36,215 | 61.2 | - |
| 儲備局 | 4,260 | 7,609 | 149.2 | - |
| 合作社工業 | 515,849 | 547,352 | 132.2 | 172.9 |
| 1）工業合作社 | 324,531 | 342,763 | 146.2 | 153.8 |
| 2）消費合作社 | 176,008 | 191,656 | 114.0 | 236.1 |
| 私營經濟部門 | 746,863 | 727,105 | 155.7 | 89.9 |

由工業省統一管理的採礦、冶金、林業和化學工業各部門的生產增長幅度很大。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工業省生產的產品總量 1950 年上半年與 1949 年上半年相比增長了 54%。

其中採礦工業增長了 67%，冶金工業增長了 54%，化學工業增長了 58%，機器製造業增長了 103%。

1950 年上半年產品的增長用貨幣額表示爲 43.5 億元。

關於工業省 1950 年 6 個月內對比資料的情況如下：（單位：百萬元）

| 部門名稱 | 上半年完成 | | 與 1949 年 |
|---|---|---|---|
| | 1949 年 | 1950 年 | 相比的% |
| 1. 電力管理局 | 352.90 | 470 | 133.1 |
| 2. 煤炭工業 | 614.30 | 795 | 129.4 |
| 3. 採礦工業 | | | |
| 黑色金屬 | | 428 | |
| 有色金屬 | 852.68 | 841 | 167.6 |
| 精選礦 | | 160 | |
| 4. 冶金工業 | 1,804.00 | 2,784 | 154.3 |
| 黑色金屬 | 1,076.00 | 1,792 | 166.8 |
| 有色金屬 | 729.80 | 991 | 138.8 |
| 5. 機器製造 | | 704 | |
| 65 工廠 | 514.00 | 159 | 203.4 |
| 造船業 | | 182 | |
| 6. 化學工業 | 1,507.00 | 2,385 | 158.3 |
| 7. 輕工業 | 2,089.70 | 2,939 | 140.7 |
| 8. 建築材料 | 275.00 | 512 | 186.2 |
| 各省總和 | 8,009.00 | 12,359 | 154.3[3] |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工業省的產品與去年同期相比有很大增長，但未能完成 1950 年上半年提出的任務，僅完成了計劃的 90%。

沒有完成上半年計劃的有煤炭工業（94%）、冶金工業（75%）、電力工業（76%）和有色金屬採掘業（74%）。

3 此表數字原文如此，疑有誤。

所有其他部門都完成並超額完成了 1950 年上半年的計劃：

採礦工業（黑色金屬）107.0%

機器製造業 104.0%

化學工業 118.5%

建築材料 109.3%

輕工業 100.7%

截止到 1950 年 7 月 1 日，省屬 26 家企業提前完成了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的兩年計劃。

按省統計完成上半年計劃的情況可以用下表說明：

1950 年前 6 個月各工業部門完成計劃的情況（單位：百萬元）

| 部門名稱 | 計劃 | 實際完成 | 完成計劃的% |
|---|---|---|---|
| 1. 電力管理局 | 614 | 470 | 76.5 |
| 2. 煤炭工業 | 847 | 795 | 93.9 |
| 3. 黑色採礦業 | 399 | 428 | 107.3 |
| 有色金屬 | 1,141 | 841 | 73.7 |
| 精選礦 | 855 | 160 | 18.7 |
| 4. 冶金管理局 | 3,699 | 2,784 | 75.3 |
| 黑色冶金 | 2,197 | 1,792 | 81.6 |
| 有色冶金 | 1,501 | 991 | 66.0 |
| 5. 機器製造業 | 677 | 704 | 104.0 |
| 65 工廠 | 150 | 159 | 106.1 |
| 造船業 | 178 | 182 | 102.2 |
| 6. 化學工業 | 2,013 | 2,386 | 118.5 |
| 7. 建築材料 | 469 | 512 | 109.3 |
| 8. 輕工業 | 2,919 | 2,939 | 100.7 |
| 各省總和 | 13,980 | 12,360 | 90.0[4] |

[4] 此表數字與前表同項數字略有不同，原文如此。

工業省 1950 年前 6 個月完成的各類最主要產品及與 1949 年相比的情況(單位：百萬元)

| 產品名稱 | 計劃 | 實際完成 | 完成計劃的% | 與 1949 年相比的% |
|---|---|---|---|---|
| 1. 電力 | 3,369.30 | 3,492.90 | 103.0 | 118.0 |
| 2. 電力發動機 | 1,165.00 | 369.00 | 26.5 | 66.5 |
| 3. 變壓器 | 2,537.00 | 698.00 | 27.5 | 90.5 |
| 4. 褐煤 | 1,208,200.00 | 1,044,910.00 | 86.5 | 134.1 |
| 5. 無煙煤 | 1,447,900.00 | 1,382,284.00 | 95.5 | 143.8 |
| 6. 煤磚 | 100,000.00 | 120,255.00 | 120.3 | 67.9 |
| 7. 鐵礦 | 434,000.00 | 476,223.00 | 109.7 | 190.8 |
| 8. 硫鐵礦 | 172,000.00 | 182,222.00 | 105.9 | 117.8 |
| 9. 鎢礦 | 1,787.00 | 787.00 | 44.0 | 83.9 |
| 10. 鉬礦 | 127.00 | 59.20 | 46.6 | 1,479.8 |
| 11. 精選鋅礦 | 24,928.00 | 22,955.70 | 92.1 | 133.7 |
| 12. 精選鉛礦 | 19,845.00 | 13,045.90 | 60.8 | 168.9 |
| 13. 焦炭 | 264,820.00 | 198,478.00 | 75.1 | 187.5 |
| 14. 生鐵 | 162,000.00 | 127,832.00 | 78.9 | 207.2 |
| 15. 平爐鋼 | 75,000.00 | 64,417.00 | 85.9 | 157.2 |
| 16. 電爐鋼 | 44,000.00 | 35,933.00 | 81.7 | 144.6 |
| 17. 條鋼 | 40,505.00 | 33,925.00 | 83.8 | 158.8 |
| 18. 角鋼 | 16,500.00 | 21,421.00 | 129.8 | 423.1 |
| 19. 電解銅 | 1,830.00 | 1,454.00 | 79.5 | 125.7 |
| 20. 電解鋅 | 6,000.00 | 4,093.00 | 68.3 | 111.0 |
| 21. 電解鉛 | 6,677.00 | 5,217.00 | 78.1 | 143.1 |
| 22. 鎘合金 | 21.00 | 18.80 | 89.5 | 187.1 |
| 23. 矽鐵合金 | 2,595.00 | 3,203.00 | 123.4 | 107.0 |
| 24. 電石 | 78,600.00 | 94,600.00 | 120.0 | 147.5 |
| 25. 火城 | 6,275.00 | 7,504.00 | 119.6 | 188.6 |

| | | | | |
|---|---|---|---|---|
| 26. 焙燒蘇打 | 2,680.00 | 3,800.00 | 141.8 | 163.5 |
| 27. 硫酸銨 | 165,685.00 | 186,681.00 | 112.7 | 122.7 |
| 28. 黃金 | 3,556.35[5] | 275,773.00 | 77.5 | 109.5 |
| 29. 銀 | 18,571.90 | 15,909.67 | 85.7 | 118.0 |
| 30. 精選鎂 | 10,800.00 | 2,217.00 | 20.5 | 2,608.3 |
| 31. 肥皂 | 6,207.00 | 6,275.00 | 101.1 | 155.2 |
| 32. 香皂 | 510.00 | 508.00 | 78.4[6] | 99.6 |
| 33. 生絲 | 116,000.00 | 116,213.00 | 102.3 | 114.8 |
| 34. 澱粉 | 10,550.00 | 14,345.00 | 135.9 | 127.0 |
| 35. 人造纖維 | 870.00 | 766.00 | 88.1 | 209.9 |
| 40.[7] 棉布 | 7,349,030.00 | 6,717,844.00 | 91.4 | 157.9 |
| 41. 人造絲 | 26,566,640.00 | 1,449,358.00 | 54.6 | 262.7 |
| 42. 真絲 | 1,379,030.00 | 833,893.00 | 60.5 | 55.3 |
| 43. 毛織品 | 141,936.00 | 159,449.00 | 112.3 | 942.6 |
| 44. 植物油 | 5,554.00 | 5,647.00 | 101.7 | 111.2 |
| 45. 紙 | 11,226.00 | 8,822.00 | 78.6 | 124.0 |
| 46. 水泥 | 301,300.00 | 316,881.00 | 105.2 | 118.9 |
| 47. 犁 | 12,000.00 | 10,552.00 | 87.7 | 1,093.7 |

1950 年上半年出口產品增加了很多品種，但在整體上工業出口的計劃完成情況是不能令人滿意的。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沒有完成供應鉛、鋅、電石、厚鋼板及其他商品的追加計劃。

銅、鐵、硫酸鈉、銨、銀和其他商品完成了供應計劃。

用貨幣形式表示的出口計劃完成的百分數僅爲 67%。

下表說明了上半年部分出口計劃的完成情況：

[5] 原文如此，似應爲 355,635.00。

[6] 原文如此，似應爲 99.6。

[7] 此前缺第 36-39 項，原文如此。

1950 年前 6 個月工業省完成計劃的情況

| 產品名稱 | 計劃 | 實際完成 | 完成計劃的% |
|---|---|---|---|
| 1. 電解銅 | 640 | 681.00 | 106 |
| 2. 電解鉛 | 5,500 | 4,533.00 | 82 |
| 3. 電解鋅 | 5,100 | 3,609.00 | 71 |
| 4. 鎘 | 23 | 18.80 | 81 |
| 5. 鉍 | 2 | 2.55 | 132 |
| 6. 鈹 | 22 | 15.00 | 68 |
| 7. 精選鎂 | 8,600 | - | - |
| 8. 精選鋅 | 9,280 | 7,070.00 | 76 |
| 9. 鎢鐵 | 590 | 176.00 | 30 |
| 10. 矽鐵 | 2,940 | 2,780.00 | 95 |
| 11. 配電饋線 | 910 | 660.00 | 67 |
| 12. 碳質工具鋼 | 6,000 | 5,855.00 | 98 |
| 13. XBГ（原料） | 500 | 804.00 | 160 |
| 14. 角鋼 | 11,735 | 11,240.00 | 95 |
| 15. 厚鋼板 | 21,000 | 14,031.00 | 67 |
| 16. 生鐵 | 47,780 | 49,508.00 | 103 |
| 17. 硫酸銨 | 65,000 | 65,128.00 | 100 |
| 18. 鎘合金 | 21,000 | 18,329.00 | 87 |
| 19. 乙炔炭黑 | 1,900 | 1,695.00 | 89 |
| 20. 火城 | 1,439 | 1,513.00 | 105 |
| 21. 氧化鉛 | 370 | 218.00 | 69 |
| 22. 氧化鋅 | 200 | 138.00 | 69 |
| 23. 易染顆粒 | 580 | 600.00 | 103 |
| 24. 硝銨炸藥 | 630 | 287.00 | 46 |
| 25. 水泥 | 40,000 | 34,782.00 | 87 |
| 26. 生絲 | 20 | 20.00 | 100 |
| 27. 家用肥皂 | 2,400 | 2,420.00 | 100 |

| | | | |
|---|---|---|---|
| 28. 鐵礦 | 30,000 | - | - |
| 29. 菱鎂礦 | 11,000 | 1,650.00 | 15 |
| 31.[8] 滑石粉 | 1,700 | 1,750.00 | 103 |
| 32. 重晶石（粉末） | 1,940 | 2,653.00 | 136 |
| 33. 重晶石（塊） | 6,740 | 6,600.00 | 98 |
| 34. 澱粉 | 3,500 | 3,499.00 | 100 |
| 35. 漁船 | 135 | 50.00 | 37 |
| 36. 白金殘料 | 69 | 61.00 | 88 |
| 37. 碎鉛 | 2,000 | 2,333.00 | 116 |
| 38. 緩燃導火線 | 2,700 | 2,700.00 | 100 |
| 39. 引信雷管 | 5,000 | 5,000.00 | 100 |
| 40. 金 | 3,700 | 2,827.00 | 76 |
| 41. 銀 | 17,000 | 16,950.00 | 100 |
| 42. 鉭 | - | 950.00 | - |
| 43. 圓鋼 | 979 | 905.00 | 92 |
| 總計（單位：千元） | 163,789 | 109,898.00 | 67 |

## 關於勞動、工資和幹部

1950 年第二季度工業省在勞動、工資、幹部方面解決了以下主要問題：

一、進一步實行了勞動計件工資制度，並在其基礎上改進了工資等級表；

二、對採礦、有色金屬的工人，根據提高開採這些礦產的計劃，實行了專門的獎勵及其他措施；

三、在企業中實行了穩定幹部、減小流動性的措施；

四、採取了改善對工人糧食和工業品的供應及其他的一系列措施。

在第二季度，擴大了工人計件工資制度的範圍，第一季度爲 47.3%，第二季度末爲 55%。

在某些企業部分地修改了定額。

在第二季度，特別注意建立了對開採金、銀、鉛、鎢和銅的礦場工人和工

[8] 此前缺第 30 項，原文如此。

程技術人員的物質鼓勵辦法。這是保證完成上述金屬礦產開採計劃所必需的條件。

爲此目的，內閣起草並於1950年6月9日公佈了第115號決議，決議批准如下：

一、工業省擬定了關於對完成生產計劃的領導人員、工程技術人員和工人的獎勵條例。規定完成計劃80%以上給予獎勵；

二、增加了對工人的配給定額。例如：棉布配給額規定爲一年28米，而不是以前的12米，毛巾8條，而不是以前的1條，膠鞋8雙，而不是以前的6雙。增加了配給工人的蔬菜、明太魚、鹽和人造絲綢。

這些措施極大地提高了礦工的實際工資，結果採礦（有色）工業工人的流動性明顯地減少了。這一情況由下列材料可以證明：

| | 1950年 | |
|---|---|---|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 採礦工業使用工人 | 2,931 | 2,868 |
| 減少 | 2,131 | 1,420 |
| 減少使用工人百分比 | 73.0 | 49.5 |

爲了解釋內閣上述決議和對各礦場的工資獎勵制度，派遣了專門人員（共50人）和社會各組織的人員共同與工人及工程技術人員舉行會議。

每個工作人員的平均工資在第二季度每月爲1,348元，與1950年第一季度相比提高了7.0%，與去年同期相比提高了12.6%。

隨著工資的增加，勞動生產率也提高了。

在第二季度，勞動生產率爲每個人38.037元，這比1950年第一季度提高了10.4%，比去年同期提高了22.3%。

第二季度的勞動生產率完成了計劃的102%。勞動生產率提高最多的主要是一些工業部門：

採礦（有色）117%（與第一季度相比）

冶金工業　113%（與第一季度相比）

化學工業　125%（與第一季度相比）

鑒於工業產量的持續增長，工人人數的增加，以及必須從根本上改善對工人工業品和日用品的供應——這是提高勞動生產率和穩定幹部的一個重要的因素。1950 年 6 月 20 日，內閣會議頒佈了第 129 號決議，根據這個決議，由貿易省直接向在工業省各企業工作的工人、工程技術人員和服務人員供應食品。

在工業省建立了工人供給管理總局，該局設立了由貿易省組織的商業網點，並實行對省屬所有企業工人的供應。

但由於戰事發生，決議的所有規定工業省都沒有來得及實施。這主要涉及到副業、農場的發展，產品的自行採購，以及商業輔助網點的建設等問題。

關於幹部

第二季度省工作人員總數爲 211,790 人，而 1950 年第一季度爲 202,666 人。

主要生產部門中，總人數爲 160,783 人，其中：

工人 142,176 人，　　佔 88.5%；

工程技術人員 3,435 人，　佔 2.1%；

職員 10,758 人，　　佔 6.6%；

其他工作人員 3,424 人。[9]

工程師和技術員的人數在第二季度增加了：工程師從 315 人增加到 428 人；技術員從 2,292 人增加到 2,528 人。

通過固定的網點、專修班和個別教學的方法來培訓和提高幹部的業務水平。

在三年制的省屬中等技術學校學習的有 2,395 人，在一年制的中等技術學校學習的有 1,744 人，在三年制的工人大學學習的有 7,152 人，在廠辦學校學習的有 7,129 人；

經過專修班學習的有：

鏟土機司機　18 人

地下裝卸機司機　10 人

低溫焊接板工長　33 人

蒸氣鍋爐工　91 人

會計　183 人

在第二季度幹部業務提高專修班學習的有：

[9] 此列數字原文如此，疑有誤。

技術監督科科長和其他工作人員 992 人
供應科工作人員 496 人
總會計師和各基建處會計師 1,376 人
企業會計員 2,065 人
勞動指標核算工作人員 180 人
企業總機械師和機械師 150 人

第二季度工業省工人流動性總體上比第一季度有所減少，但流動性還相當大，以下數字可以說明：

| | 1949 年二季度 | 1950 年一季度 | 1950 年二季度 |
|---|---|---|---|
| 使用工人 | 27,953 | 36,322 | 49,412 |
| 減少 | 22,324 | 28,742 | 30,461 |
| 減少的百分比 | 79.5 | 79.0 | 61.5 |

爲了減少流動性，除了採取上述物質獎勵措施外，1950 年 6 月 9 日內閣還頒佈了第 117 號決議，決議規定，凡在廠辦的學校和職業學校畢業的人必須在國家企業中工作兩年以上。

在第二季度繼續加緊組織和擴大勞動競賽。

對先進的企業經常授予內閣的流動紅旗，省和聯合工會中央委員會的紅旗。

此外，在第二季度工業省開始授予在競賽中達到優秀指標的工人「競賽優秀者」證章。在第二季度內授予了證章 1,534 個。

在 7 月份，工業省的注意力集中在爲保證前線需要而對工業進行改造的工作。

1950 年 7 月 6 日起草並頒佈了軍事委員會的第 5 號決議，決議禁止工人、工程技術人員和職員擅自離開企業，並延長了工作時間。

1950 年 7 月 24 日還頒佈了軍事委員會的第 22 號決議，決議免除熟練的工人服軍役。爲了回應金日成對人民的號召，工人們在很多企業裏開始有紀律有成效地工作了。除了在遭受直接轟炸時出勤率一般降低以外，出勤率提高了。

蘇聯駐朝鮮大使館參贊
佩利申科（簽名）

АВПРФ, ф.0102, оп.6, п.22, д.49, лл.130, 162-163

SD02953

## 162. 蘇駐朝使館關於解放區選舉情況呈葛羅米柯的報告

（1950 年 8 月 17 日）

致蘇聯外交部副部長

安・安・葛羅米柯同志：

謹此向您呈上關於在南朝鮮解放區選舉地方政權機關人民委員會過程的材料。

附件：共 16 頁。

蘇聯駐朝鮮大使

捷・什特科夫（簽名）

### 附件　關於在南朝鮮解放區選舉地方政權機關——人民委員會的過程（情況調查）

目　錄

1. 關於在南朝鮮解放區選舉地方政權機關——人民委員會的過程（情況調查）
2.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會議主席團關於在共和國南部解放區進行選舉郡、面和里（地段）人民委員會的命令
3. 關於在共和國南部解放區選舉郡、面和里（地段）人民委員會的情況

### 關於在南朝鮮解放區選舉地方政權機關——人民委員會的過程（情況調查）

在反對李承晚集團及美國殖民主義者的解放戰爭的過程中，人民軍在前進的道路上廢除了李承晚所建立並得到美國人支持和幫助的反人民的「政權機關」，用任命的辦法建立了臨時人民委員會來代替這些政權機關。

這些臨時人民委員會在動員物力和人力、整頓和維持社會秩序、核算李承

晚分子及美國人的財產和土地、捕獲和消滅反動分子等一系列工作中，都對軍事機關給予了幫助。

爲了進一步的民主化，加強人民委員會並使其成爲真正的人民政權的機關，今年 7 月 14 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會議主席團頒佈了「關於在共和國南部解放區進行選舉郡、面和里（地段）人民委員會的命令」。

選舉上述人民委員會的日期由有關的道臨時人民委員會規定。

爲了組織和進行選舉，命令成立了由 9 人組成的中央選舉委員會，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國家監察相金元鳳任委員會主席，勞動黨中央委員會監察委員會主席張順明(Zhang Sun Myung)任副主席。

該項命令批准了關於在共和國南方解放區選舉郡、面和里（地段）人民委員會的條例。條例規定，凡是年滿 20 周歲的人，不分性別、民族、社會地位、宗教信仰、定居情況、財產情況和受教育程度，都享有人民委員會的選舉和被選舉權，但親日、親美分子和反動分子除外。

婦女與男子享有平等的表決權。

人民委員會代表的選舉通過每位候選人單獨公開表決大多數通過的辦法：在郡代表大會上選舉郡人民委員會，在面（地段）代表大會上選舉面人民委員會，在里（地段）全體會議上選舉里人民委員會。

條例規定了經選舉參加郡和面代表大會的代表數額，經選舉參加人民委員會代表的數額，規定了推選候選人的程序、表決的程序等等。

爲了幫助進行選舉人民委員會的工作，勞動黨中央委員會向南朝鮮解放區派去了大批黨的工作人員、人民委員會及社會各組織的工作人員，及大約 1,000 名指導員、宣傳員和鼓動員。此外，在各道組織短期培訓班，從地方工作人員中培訓宣傳員和鼓動員。

向各地方發送了有關選舉的大量文獻——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憲法、選舉條例、大量的小冊子、宣傳畫等等。

南朝鮮的文化組織同盟向各地派去演員巡迴演出團爲選民演出。

解放區的居民聽到即將舉行人民委員會選舉的消息後，興高采烈。

例如，貧農吳永植聲明說：「現在我們不是過去那樣的奴隸了，而是土地的真正主人。我們將積極參加選舉真正的人民政權的機關——人民委員會，它會給

我們帶來土地和幸福。」

家庭婦女蔡奉羅(Chae Bong Na)指出，在李承晚制度下的婦女是根本無權的，她說：「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給了我們婦女與男子同等的選舉權和被選舉權。爲了保衛我們的自由和幸福，我們應當充分利用我們參加選舉的權利。」

選舉郡、面和里（地段）人民委員會的工作，在京畿道全部 19 個郡和江原道的 10 個郡，以及在黃海道甕津、南玉坪各郡，於 7 月 25 日開始，到 8 月 6 日已全部結束。

在京畿道和江原南道的選舉結果如下：

**里人民委員會的選舉結果**

| | 京畿道 | 江原南道 |
|---|---|---|
| 進行了選舉的里 | 2,078 | 897 |
| 參加投票的選民人數 | 693,962 | 227,866 |
| 其中投票贊成提名代表的佔 | 95.5% | 97.9% |
| 當選爲里人民委員會候選人的人數 | 12,960 | 5,228 |
| 當選爲里人民委員會代表的人數 | 11,358 | 4,930 |
| 佔被推選的代表的百分比 | 87.0% | 94.3% |
| 婦女代表人數 | 1,535 | 503 |
| 當選爲面人民代表大會的代表人數 | 13,266 | 4,953 |
| 其中婦女人數 | 1,515 | 487 |

里人民委員會代表的社會成分

| | 京畿道 | 江原南道 |
|---|---|---|
| 工人 | 769 | 321 |
| 農民 | 10,126 | 4,458 |
| 職員 | 233 | 83 |
| 知識分子 | 34 | 9 |
| 商人 | 49 | 26 |
| 企業家 | 16 | 7 |
| 宗教儀式服務人員 | 9 | 1 |

| | | |
|---|---|---|
| 其他人員 | 122 | 25 |

里人民委員會代表所屬黨派及社會組織

| | 京畿道 | 江原南道 |
|---|---|---|
| 勞動黨黨員 | 4,348 | 833 |
| 勞動人民黨黨員 | 23 | - |
| 青年民主同盟成員 | 1,026 | 626 |
| 農民協會會員 | 2,516 | 2,280 |
| 婦女同盟會成員 | 780 | 393 |
| 非黨派或社會組織人士 | 2,665 | 798 |

## 面人民委員會選舉

面人民委員會通過面人民代表大會選舉。

| | 京畿道 | 江原南道 |
|---|---|---|
| 進行了選舉的面 | 199 | 70 |
| 當選爲面人民委員會代表的人數 | 3,484 | 1,270 |
| 其中婦女人數 | 511 | 157 |

面人民委員會代表的社會成分

| | 京畿道 | 江原南道 |
|---|---|---|
| 工人 | 332 | 153 |
| 農民 | 2,790 | 953 |
| 職員 | 258 | 118 |
| 知識分子 | 9 | 3 |
| 商人 | 28 | 16 |
| 企業家 | 9 | 2 |
| 宗教儀式服務人員 | 6 | 2 |
| 其他人員 | 52 | 23 |

面人民委員會代表所屬黨派及社會組織

| | 京畿道 | 江原南道 |
|---|---|---|
| 勞動黨黨員 | 1,778 | 459 |

| | | |
|---|---|---|
| 勞動人民黨黨員 | 2 | - |
| 青年民主同盟成員 | 186 | 112 |
| 農民協會會員 | 680 | 423 |
| 婦女同盟會成員 | 229 | 105 |
| 非黨派或社會組織人士 | 609 | 171 |

## 郡人民委員會選舉

郡人民委員會選舉通過郡人民代表大會進行。面人民代表大會在京畿道範圍內選舉了 2,331 名代表出席郡人民代表大會，其中婦女代表 315 人，在江原南道範圍內選了 1,058 名代表，其中婦女代表 239 人。

郡人民代表大會在京畿道的範圍內選了郡人民委員會的代表 699 名，其中婦女代表 110 名，江原南道的範圍內選了 238 名代表，其中婦女代表 37 名。

郡人民委員會代表的社會成分

| | 京畿道 | 江原南道 |
|---|---|---|
| 工人 | 156 | 58 |
| 農民 | 412 | 127 |
| 職員 | 90 | 34 |
| 知識分子 | 4 | 1 |
| 商人 | 15 | 3 |
| 企業家 | 12 | 1 |
| 宗教儀式服務人員 | - | 2 |
| 其他人員 | 10 | 12 |

郡人民委員會代表所屬黨派及社會組織

| | 京畿道 | 江原南道 |
|---|---|---|
| 勞動黨黨員 | 450 | 135 |
| 青年民主同盟成員 | 28 | 9 |
| 農民協會會員 | 55 | 31 |
| 婦女同盟會成員 | 38 | 23 |
| 非黨派或社會組織人士 | 128 | 40 |

所列舉的關於在京畿道和江原南道範圍內選舉郡、面和里人民委員會的材料表明，這些人民委員會的代表是被真正的人民代表——工人、農民及居民其他各階層的代表所選出來的。

與過去舉行的選舉不同的特點是，祖國統一民主陣線規定了被推薦的各黨派候選人數量之間的百分比，現在進行選舉不考慮被推薦的候選人的黨派。

勞動黨能夠在南朝鮮解放區先於其他黨派恢復自己的黨組織，能夠最積極地參加選舉並提出自己的候選人。因此，在人民委員會的代表中勞動黨黨員佔了很大的成分（在京畿道佔 48.7%，在江原南道佔 22.2%）。

在代表中，民主社會組織——農民協會、婦女同盟和青年民主同盟的成員人數很多。除了勞動黨和部分勞動人民黨外，參加祖國統一民主陣線的其他黨派在各郡、面和里人民委員會的選舉中沒有提出自己的代表，這些黨派的北方領導人失去了與南方成員組織上的聯繫，因此，這些黨派沒有參加選舉。

勞動人民黨在南朝鮮解放區部分地恢復了自己的黨組織，並參加了選舉。這個黨有為數不多的黨員被選進了里和面人民委員會。郡人民委員會中沒有勞動人民黨的黨員。

南朝鮮解放區居民中大部分人積極地對待重新被選出的人民委員會，並給予他們支持。

貧農權天善(Kwon Chen Sun)在選舉里人民委員會後聲明說：「人民委員會——這是我們的政權。它保衛著我們的利益，所以我們應當支持它。」

來自京畿道高陽郡新豆面永洞里的婦女選民金順女(Kim Sun Ye)說：「在李承晚政府的時候，我們農民是奴隸，而地主像對待牲口一樣剝削我們。現在我們自己用雙手建立了真正的人民政權，在它的領導下，我們成了自己土地永久的主人。我們的生活將變得像共和國北部農民的生活一樣的美好。

我們婦女已完全成為有價值的人了，我們已享有與男子平等的參加選舉的權利。」

在進行選舉時也存在一些缺點。一些面和里的選舉政治水平很低。在這些面和里，領導選舉的指導員和工作人員按照死板的公式進行選舉，事先準備好了人民委員會的代表候選人，並千方百計地使這些候選人進入人民委員會。因此，在這些面和里，選民的政治積極性很低，參加選舉的人數也不多。

某些地方在推薦人民委員會的候選人時犯了一些錯誤。開始的時候不准原先李承晚的所謂保衛和領導國家同盟的成員參加人民委員會，儘管大部分人是李承晚分子用強制和欺騙的辦法引誘而參加這個「同盟」組織。因而有相當數量的工人和農民迴避參加人民委員會。在一些居民中，在一些情況下，這不能不引起對重新選出的人民委員會的某些不滿情緒和不信任感。

勞動黨中央委員會闡明，對所謂保衛和領導國家同盟所有前盟員都要求其迴避當選代表候選人的做法是錯誤的，並解釋說，這個「同盟」中那些沒有積極參與該組織活動的成員，他們可以被選爲郡、面和里的人民委員會候選人。

停止了以前那種不分青紅皂白地對待所謂保衛和領導國家同盟前盟員的做法後，選民的政治積極性提高了。

被選爲候選人的婦女百分比不大也是應該作爲一個缺點指出的。在這兩個道的範圍內，婦女在郡人民委員會成員中佔 15.7%，在面人民委員會成員中佔 14%，在里人民委員會成員中僅佔 12.5%。

在南朝鮮解放區選舉郡、面和里人民委員會是及時的措施，這促使這些地區的居民從解放的最初日子裏就積極參加政治生活，積極參加援助人民軍進行反對李承晚集團和美國侵略者的解放戰爭。

儘管在進行郡、面和里人民委員會選舉的最初階段有某些缺點，但是把人民的真正代表選進了這些人民委員會。

在南朝鮮文盲的百分比是很高的。因此，自然的，在人民委員會代表成員中文盲的數量很大，他們缺乏在地方政權機關工作的任何經驗，而且這些人的政治素質也很差。鑒於這種情況，勞動黨中央委員會決定在漢城舉辦人民委員會工作人員培訓班，讓新當選的代表能夠學習。此外，在漢城將發行專門的廣泛地闡明北朝鮮人民委員會工作經驗的通報。

在南朝鮮被解放區選舉郡、面和里人民委員會的工作還在繼續。

目前勞動黨中央委員會採取了一些措施，以使在其他的道進行選舉時，不要再犯上述在京畿道和江原南道進行選舉時的缺點。

蘇聯駐朝鮮大使館參贊　A.伊格納季耶夫（簽名）

蘇聯駐朝鮮大使館三等秘書　Г.舍夫琴柯(G. Shevchenko)（簽名）

АВПРФ, ф.0102, оп.6, п.21, д.47, лл.85-97

SD05259

# 163. 庫爾久科夫關於使用朝鮮資料問題呈維辛斯基的報告（1950年8月19日）

致安・揚・維辛斯基同志：

根據您關於對如何使用最近蘇聯駐朝鮮大使館寄來的材料提出一些建議的指示，我現在報告如下：

一、注明日期爲7月17日「軍事行動時期朝鮮政治形勢」的材料基本上重複了什特科夫同志今年7月13日電報的內容（第550號密碼電報大號清樣）。材料中列舉的一些情況已被蘇聯報刊採用。

作爲材料的附件，金日成今年6月26日和7月8日的呼籲書、祖國統一民主陣線今年6月26日的呼籲書，以及今年7月1日朴憲永的聲明，均已全文在蘇聯報刊上發表了。

二、關於朝鮮和平統一的資料是一個文件彙編，有關這一問題的這些資料，今年5月18日至6月14日發表在朝鮮報刊上。彙編材料附有對所列入文件的簡短說明。除了通過無線電截聽收到的消息及警察局長的一項密令外，所有這些資料都已被蘇聯報刊廣泛使用。……[1]

三、在關於軍事行動時期南北朝鮮各政治黨派情況的材料中，對各黨派及其領導人，以及這些黨派對朝鮮正在發生的事件的態度，都作了扼要的說明。材料中附有南朝鮮社會黨領導人趙素昂和原南朝鮮民政機關負責人、所謂的國民議會議員安在鴻的廣播講話全文，附有朝鮮勞動黨中央委員會致全黨各級組織和黨員的信的全文，還附有朴憲永向南朝鮮全體黨員和全國人民的廣播呼籲書的全文。這些資料在我國報刊都沒有刊登。

我認爲，在爲第五屆聯合國大會召開而準備的報告中，把這些資料作爲補充是合適的。除了關於各政治黨派的資料外，這些材料在蘇聯報刊已廣泛使用，而我認爲發表各政治黨派的資料是不合適的。

請您指示。

---

[1] 檔案複印件中，此處幾句的字跡模糊不清。

伊・庫爾久科夫（簽名）

1950年8月19日

АВПРФ, ф.0102, оп.6, п.21, д.47, лл.103-104

SD00298

## 164. 史達林關於同意向中國派遣防空專家問題致科托夫電（1950 年 8 月 27 日）

發自莫斯科

送：史達林同志、史達林同志、莫洛托夫同志

北京

致科托夫同志：[1]

覆第 1726 號電。

請拜訪周恩來，並將對他關於派軍事顧問的電報的覆電面交他。

「周恩來同志：您關於向華東軍區和東北軍區派遣蘇聯軍事顧問——防空專家和空軍專家的請求，已得到了蘇聯政府的同意。即將向中國派出 38 名顧問，其中 10 名爲防空專家，28 名爲空軍專家。

至於派遣其餘 26 名顧問的問題，我們認爲，目前尙無派遣這些顧問的特殊需要，因爲這些顧問的工作可由派往中國的如下一些顧問來擔任：已給防空參謀長配一名顧問，該顧問除完成其主要工作外，還可負責軍區防空作戰處和情報處處長的顧問工作；已給空軍參謀長配一名顧問，該顧問可負責軍區空軍司令部作戰處處長的顧問工作。

上述 38 名顧問將於最近動身前往中國。

菲利波夫」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4, л.94

---

[1] 科托夫，蘇聯駐華大使館武官。

SD00297

# 165. 史達林關於對朝人民軍作戰的建議致什特科夫電
(1950年8月28日)

平壤

蘇聯大使：

口頭轉告金日成以下事項。如果他要求書面形式，可以給予，但不要簽署我的名字。

一、聯共（布）中央祝賀金日成同志及其戰友在偉大的朝鮮人民解放鬥爭中，在金日成同志領導下取得的輝煌勝利。聯共（布）中央毫不懷疑，外國干涉者將很快地被趕出朝鮮。

二、金日成同志不要因爲在與外國干涉者的鬥爭中沒有取得連續的勝利而不安，勝利有時也會伴隨著一些挫折，甚至局部的失利。在這樣的戰爭中是沒有連續勝利的。俄國在內戰時期，尤其是對德作戰時期就未曾有過連續的勝利。朝鮮人民的最大勝利就是，朝鮮已成爲現今世界上最受歡迎的國家，成爲亞洲反對帝國主義壓迫的解放運動的旗幟。一切被壓迫人民的軍隊現在都將向朝鮮人民軍學習給予美帝及其他帝國主義者以堅決打擊的藝術。此外，金日成同志不要忘記，現在朝鮮並不是孤立的，他擁有現在和將來都將援助他的盟友。俄國人在1919年英、法、美武裝干涉時期的處境，比現在朝鮮同志的處境要困難得多。

三、建議金日成同志在前線不要分散使用而要集中使用空軍。要使人民軍在每次進攻開始時，都有強擊機對敵人軍隊的有力打擊與之相配合，而殲擊機則儘可能保護人民軍不受敵機的攻擊。如果需要，我們可以再向朝鮮空軍提供強擊機和殲擊機。

馮西

第483號密碼電報　　　　1950年8月28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л.5-6, 10-11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4, лл.155-156

SD00299

## 166. 什特科夫關於與金日成會晤情況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8 月 30 日）

送：史達林同志（2 份）、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布爾加寧同志、米高揚同志、赫魯曉夫同志、總參八部

致馮西：

遵照您的指示，我於 1950 年 8 月 29 日拜會了金日成並通報了電報內容。金日成聽了我的轉述後，請求筆錄電報內容，我又向他轉述了一遍。

金日成對您的信感到非常高興，多次表示感謝，一再強調這封信太好了。

此後，他請求我同意召朴憲永來，把您的電報念給他聽。

和朴憲永交換意見之後，他徵求我的意見，可否向中央政治局委員傳達。他說，這封信很重要，應該將內容傳達給他們，因爲有些政治局委員情緒不對頭。瞭解這封信的內容對他們有好處。

我回答，如果他認爲有必要，就可以這樣做。

金日成答，他明天就召集政治局會議，宣讀這封信的內容。

什特科夫

1950 年 8 月 30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л.12-13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4, лл.159-160

SD00300

## 167. 什特科夫關於轉呈金日成的感謝信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8 月 31 日）

發自平壤

送：史達林同志（2 份）、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布爾加寧同志、米高揚同志、赫魯曉夫同志、總參八局

1950 年 8 月 31 日 17 時 50 分發出

1950 年 8 月 31 日 19 時 45 分收到

致馮西：

現轉呈我收到的一封信。

據金日成的秘書文日說，此信內容已經勞動黨中央政治局批准。

什特科夫

第 1011 號密碼電報　　1950 年 8 月 31 日

### 附件　1950 年 8 月 31 日金日成給史達林的信

親愛的約・維・史達林同志：

我們深深爲您的關懷而萬分感動。

敬愛的導師，我們感謝您的諄諄教導。在朝鮮人民鬥爭的關鍵時刻，我們得到您的巨大支持。

我們對於在抗擊企圖奴役朝鮮的美帝國主義的鬥爭中，取得最後勝利，充滿信心。

在爭取獨立和自由的神聖鬥爭中，我們時刻感受到您慈父般的關懷和幫助。

祝您健康長壽。

忠實於您的金日成（受朝鮮勞動黨中央政治局委託）

1950 年 8 月 31 日於平壤

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л.14-15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4, л.162

SD00301

# 168. 什特科夫關於公佈繳獲的李承晚政府檔案致維辛斯基電（1950 年 9 月 2 日）

致維辛斯基同志：

現寄去在李承晚政府的秘密政府檔案中發現的李承晚給奧利弗(Robert T. Oliver)教授的信。

這個文件揭露了李承晚集團的侵略計劃。

還發現了兩個有關這個問題的文件，待翻譯出來後全文寄給您。

朝鮮人打算公佈這些文件的照片和它的摘錄。

請告知您對這個問題有什麼意見。

什特科夫

第 1042 號密碼電報　　　　1950 年 9 月 2 日

## 附件　李承晚給奧利弗的信（1949 年 9 月 30 日）

羅伯特・奧利弗教授：

我收到了您的信，並對此表示感謝。

在我最近的一封信中，我請您在國家新聞署進一步弄清克羅克(Arthur Krock)的情況。

我們不能使用任何沒有很好的業務聲譽的人。請您在這件事上要非常小心。

對我們所做的工作已有一些批評。但我已寫信給他們，說您工作得很好，因此您不要爲此事感到不安。願您同所有人保持友好關係，並繼續以最好的方式進行您的工作。

我對您的工作考慮越多，就越是相信您在這裏對朝鮮可能會更有好處。我需要一個人來完成我的重要工作，我鄭重地考慮請您在結束大學工作後就來這裏。請注意不要同任何人談這一點。

我希望您脫身後就到這裏來，並開始在我的辦公廳工作。我常常想您在我身邊。

我很想能夠有機會談談我對這裏和在美國正在發生變化的事件的想法。迄今爲止，還沒有這種可能性。但是，我力圖這樣做。

現在我想簡單向您談談我們的情況。

我堅信，現在是在心理上採取措施同北方的忠誠於我們的共產黨軍隊結合，以便消滅它的其餘部分的最佳時機。我們將把金日成的部隊擠壓到山區。在那裏將他們餓死，那時我們的防線便可以建在圖們江口和鴨綠江上。

我們處境百分之百將變得更好。

沿江和沿白頭山的自然防線，加上足夠數量的飛機和在河口地區配置兩艘或三艘快速軍艦，以及保衛包括濟州島在內的整個海岸線的戰鬥機，幾乎是不可逾越的。這就是兩千年來朝鮮人爲保衛自己的民族免遭唐皇帝、宋皇帝、蒙古人和日本人的侵略而不斷做過的事情。

我想，我們有決心重建我國民族反對外國佔領者的成功的防衛。

在滿洲和西伯利亞的所有中國、日本和朝鮮的共產黨軍隊可以做一切他們想做的事情，但我們能夠擊退他們的進攻。

我們不管外國是否可能反對我們，而要獨立地採取行動。

我認爲，蘇聯現在還沒有勇氣進行入侵。

我國人民需要的就是這一點。

我國北方人民希望我們允許他們現在就行動，但我們採取各種措施來安撫他們，而這是一項相當困難的任務。

我希望您非常明確和令人信服地向張大使和趙大使[1]說明這種情況，並將這封信給他們看。我們所有人都將平靜地工作，你們在華盛頓和紐約同我們的兩位大使以及其他朋友，而我在漢城這裏和在東京，都是爲了一個目標：要他們允許我們淨化我們的國家和在自己國家中建立秩序。我引用邱吉爾曾經用過的一句老話：「只要給我們工具，就一定能做好工作。」

請說服美國國務活動家和社會輿論，讓他們保持沈默，同意我們開始行動和實現我們的計劃，以及給予我們一切必要的物質支援。我們越是等待，就越難做到這一點。

蘇維埃在冷戰中獲得了勝利。首先他們給共產黨宣傳員金錢、武器和宣傳

---

[1] 張大使指韓國駐聯合國代表張勉；趙大使指韓國駐美國大使趙炳玉。

文件，以便在人民中挑起糾紛，然後把共產黨的擁護者們組織成恐怖主義者、暗殺者和掠奪者匪幫，製造暗殺、縱火和把整個人類社會變成地獄。

現在他們在進行掠奪。他們有足夠的資金進行活動。他們在盡一切可能來製造混亂。……[2]他們掠奪得越厲害，獲得的錢就越多。他們用這些錢進行暗殺和其他破壞活動。但是，恐怖主義者並不能到處指望有人幫助。他們不得不利用一切可能性進行自衛，這種情況一直是這樣。他們不能再進行鬥爭了。他們遲早不得不投降，這種情況正出現在中國和其他地方。現在美國人在所謂的冷戰中的舉動是打了敗仗的，如果我們在這種情況下繼續無所事事，只是反擊這些匪幫們的進攻，那麼任何人的神經都不能長期經受得住。如果朝鮮人想站起來並消滅他們，現在是心理上最合適的時機。

我相信，我們在短期內能解決這個問題，當然如果讓我們這樣做的話。

請將這一切表達在一個非常令人信服的聲明中，小心地同有影響的人物進行接觸，並保證獲得他們的支持。

如果您能把以上所說的一切告知杜魯門總統，我想這會帶來一些所希望的成功。

李承晚（總統）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7, лл.43-48

[2] 原檔案複印件此處一句字跡不清。

SD00302

# 169.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公佈李承晚秘密檔案的決議（1950年9月5日）

1950年9月5日決議

240. 關於公佈李承晚政府秘密政府檔案中發現的文件。

責成維辛斯基同志在朝鮮報刊上公佈李承晚政府秘密政府檔案中發現的文件後，保證在蘇聯報刊上公佈這些文件。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

SD10241

# 170. 維辛斯基與美國大使柯克的談話備忘錄

(1950 年 9 月 6 日)

13 時，我請來柯克，就美國駐安理會代表格羅斯(Ernest A. Gross)關於 9 月 4 日在黃海發生的襲擊蘇聯飛機事件發表的聲明對他說，鑒於格羅斯歪曲事實真相，蘇聯政府授權我通過大使向美國政府轉交一份照會，此後我向大使宣讀了照會全文，大使還聽取了照會的英文譯文。

柯克說，他不能接受該照會，因爲根據他掌握的情況，照會中所提出的問題，屬於根據今年 6 月 25 日安理會決議行事的聯合國武裝力量的防禦行動，所以照會應該寄給聯合國安理會。

我回答大使說：根據蘇聯政府掌握並經過核對的情況，證明這不是防禦行動，而是對蘇聯飛機毫無道理的攻擊，該蘇聯飛機既沒有裝備炸彈，也沒有裝備魚雷，而是在進行訓練飛行。我說：至於藉口什麼 6 月 25 日決議，正如大使本人也十分清楚，它是在安理會兩個常任理事國不在場的情況下通過的，所以毫無法律效力。至於是否訴諸安理會的問題，這是一個特殊問題，這不是我和大使談話的內容。

同時我向大使指出，他拒絕接受照會，違背了通常的外交職業和禮貌準則。

在隨後進行了近 50 分鐘的談話中，柯克幾次想論證自己拒絕接受照會是正當的，他說，在 9 月 4 日的事件中涉及到的不是美國武裝力量而是聯合國的武裝力量，因此我宣讀的照會中提出的問題不屬於蘇美關係，而屬於蘇聯和聯合國的關係問題，所以應把這個照會送往聯合國。

我反駁了大使的這些論述，並指出這些論點漏洞百出，我請柯克注意，如果這是聯合國的武裝力量，那真不可理解，他們在遠離朝鮮海岸 140 公里並離海洋島 18 公里的地區做什麼。既然這是美國的武裝力量，並且事件發生在與朝鮮事件無關的條件下，那就完全屬於蘇美關係的問題，所以大使爲什麼拒絕接受給其政府的照會，這就令人不可理解了。

我們未能與大使取得一致意見。

在告別時，柯克問我去不去參加聯合國大會？我回答：這個問題與本事件未必有關，並補充說，如果大使這麼關心這個問題，那我可以告訴你，我至今

還沒收到美國的入境簽證。柯克說，簽證已經辦好了，但是他要按照蘇聯當局的慣例行事，蘇聯當局在他即將起飛到莫斯科之前 10 天還沒有給予簽證。

我向大使指出，他的說法毫無根據。

我問柯克，是不是應該把拖延發給入境簽證看作是對我們的報復措施？如果是這樣，那麼大使這樣做是沒有任何根據的，因爲任何時候都沒拖延過給他簽證，至於耽誤了他的行程，那完全是一個例外的情況。柯克什麼也沒回答。柯克表示，相信我在紐約會受到應有的重視。

談話時，在場的有帕斯托耶夫同志。陪同柯克的有大使館參贊弗里斯(Friirs)。

維辛斯基

報送：史達林同志、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葛羅米柯同志、佐林同志、拉夫連季耶夫同志、博戈莫洛夫同志、波采羅普(Potserop)同志、美國司、聯合國司，存檔（2 份）

## 附件

1950 年 9 月 6 日，維辛斯基對柯克宣讀並交給了他。

鑒於柯克拒絕接受本照會，照會當時送達美國大使館。

第 52 號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政府認爲有必要依據已核准過的材料向美國政府作如下聲明：

9 月 4 日當地時間 12 時 44 分，蘇聯空軍一架既沒有裝備炸彈，也沒有裝備魚雷的雙引擎飛機，正從旅順港向位於旅順港軍事基地邊緣、離朝鮮海岸 140 公里的海洋島地區進行訓練飛行時，遭到 11 架美國殲擊機毫無根據和藉口的攻擊和掃射。在受到攻擊後，蘇聯飛機起火墜入海洋島以南 8 公里的海中。與被擊落的飛機一起進行訓練飛行的蘇聯空軍另兩架飛機，以及蘇聯在海洋島的觀察通信勤務哨目睹了美國殲擊機對該蘇聯空軍飛機的攻擊。

爲掩蓋這一對蘇聯飛機毫無道理的攻擊，美國駐聯合國的代表散佈謊言，

似乎蘇聯飛機飛過了一艘擔任掩護任務的船隻，帶著明顯的敵意飛向聯合國部隊的駐地，並似乎向美國殲擊機開了火。

事實上這架蘇聯飛機沒有從美國船隻的上方飛過，甚至根本沒有靠近它，而是遠在距它 10 多公里之外，正如前面已說過的，在進行飛行訓練，根本沒向美國殲擊機開火，但卻在美國 11 架殲擊機毫無理由的進攻中被擊落了。

蘇聯政府堅決駁斥美國的說法，並對美國空軍的暴行向美國政府表示強烈抗議。

蘇聯政府要求美國政府對美國軍事當局這一駭人聽聞的破壞公認的國際準則的罪行承擔全部責任，堅持要求進行嚴肅調查，並懲辦對該攻擊負責的人，對犧牲的三名飛行員和被擊毀的蘇聯飛機進行賠償。

蘇聯政府還認爲，有必要使美國政府注意美國軍事當局方面類似行動可能造成的嚴重後果。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7, л.42

SD07347

## 171. 蘇聯駐朝使館關於南朝鮮解放區土地改革情況給外交部的報告（1950年9月11日）

發自蘇聯駐朝鮮大使館

蘇聯外交部第一遠東司代理司長

伊・費・庫爾久科夫同志：

謹向您遞交一份「關於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南部解放區實行土地改革」的材料。

附件：共15頁。

蘇聯駐朝鮮大使

捷・什特科夫（簽名）

1950年9月11日

### 附件　關於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南部解放區實行土地改革的情況（材料）

1950年7月4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會議主席團通過了一項「關於在共和國南部實行土地改革」的法令。該法令的基本框架是：廢除地主土地所有制，取消租賃制度，創建擺脫封建剝削的農民土地所有制。法令規定：

一、沒收屬於美帝國主義者，屬於李承晚政府及其機構、商行和公司以及朝鮮地主的土地，同時沒收經常出租的土地，不論其規模多小；

二、無償沒收和無償分配土地；

三、禁止出租土地；

四、廢除所有有關土地的債務；

五、廢除李承晚政府制定的苛刻的稅收制度，實行統一的農業實物稅。

根據該法令，各里的土地改革由里委員會實施，里委員會由該里全體農民大會選舉5-9人組成；上述里委員會在面人民委員會的領導下開展自己的工作。

爲了讓各階層居民廣泛瞭解這項法令，在所有報紙上進行了登載，在電臺進行了廣播講解，並在各居民點散發了成千上萬本小冊子和宣傳畫冊。

爲了幫助土改的實施，從朝鮮北部的土地工作者和社會政治組織中動員和派遣 500 名經過事先培訓的負責人員到朝鮮南部去。此外，在漢城舉辦了培訓班，培訓 1,500 名南部的地方幹部，這些人以後就到面和里去進行土改。但是，這樣的人數還不夠，因此，在朝鮮南部各道的每一個城市中，都要舉辦爲期 4 天的培訓班，培訓郡、面、里的土地改革積極分子。土改的領導工作由已前往漢城的農林相朴文奎(Park Mun Kyu)、副相文錫九(Mun Sok Ku)負責到底。

土地改革的法令在朝鮮南部的勞動農民中得到了廣泛的回應和支持。農民們認爲這個法令是正義的，因爲它使農民永遠擺脫了貧困，擺脫了無權地位和免受地主的奴役。

朝鮮南部農民的生活是極其艱難的。在許多道中，大多數農民不是根本沒有自己的土地，就是屬於自己的份地數量極少，因而這些農民不得不租用地主的土地。

這項法令在朝鮮南部解放區公佈後，在郡和面出現了群眾集會的高潮，數以千計的農民參加了這些集會。例如，在黃海道玉坪郡的玉坪市，就舉行了一次有 35,000 農民參加的群眾集會。

在群眾集會上，農民們感激人民軍把他們從李承晚政權下解放出來，感謝人民政府通過了關於土地改革的正義法令。這裏引用幾例農民的典型發言：

京畿道江華郡利華里農民柳恩錫(Yoo En Seok)說：「5 年來，李承晚用暴力掠奪我們的收成，我們要繳納 35 種以上各種各樣的捐稅。現在，我們的生活有了改善，我們得到了土地。這是金日成正確領導的結果，我們要不惜生命捍衛土地。」

京畿道陽智郡三坡里雇工李承燁說：「我已經 57 歲了。在 1945 年 8 月 15 日解放以前，我在一個種殖場主——日本人伊西本(Esimur)那裏當雇工。他只知道罵我。在日本人之後，我的生活一直很艱難。替代日本人的是這樣一些朝鮮人，他們只是穿著朝鮮人的衣服，而對的我態度卻不比日本人好。我更加衰老了。李承晚欺騙了大家，沒有進行土地改革。我不可能購買土地，因爲我只有一雙手。我渴望著幸福的生活，渴望著得到土地。我期待著這一時刻的到來。

我們的人民軍隊做到了這一點，感謝我們的人民軍隊，現在我可以在自己的土地上勞動了。」這個里的農民宋浩恩(Song Ho En)說：「迄今爲止，我在李承晚政權統治下繳納了各種各樣名目繁多的稅收。我自己的一份收入很少，根本無法保證繳納稅款。李承晚政權的議員們彼此整天吵吵鬧鬧，對農民的生活一點兒也不重視。有一次他們公佈了關於土改的『法令』，根據這個法令，地主使用暴力強迫我們購買土地。如果不買，就收回土地。在這種境況下，與其糟糕地活著，還不如去死。我聽說，北方農民解放後 5 年內都得到了土地，現在生活得很好，孩子們都上了學。我相信，我們也會有這樣幸福的生活。現在我勞動得很輕鬆。我會積極地幫助人民委員會。」

關於土地改革的法令是一種力量，它不僅鼓舞了無償獲得地主土地的雇農、無地和少地的農民的政治情緒，也鼓舞了私有農民的政治情緒，因爲它大大減輕了他們的稅收負擔。法令公佈後，在多數村莊，農民們不等到政權機關代表的到來，就自己建立起實施土地改革的里委員會，立即開始應予沒收土地的登記工作，並且草擬土地的分配計劃。

反動分子不敢公開反對土地改革，這樣的事件沒有發生過，但是土地改革是在殘酷鬥爭的條件下進行的。敵對分子進行了大量的工作來破壞農民對法令的信念。他們散佈謠言，說人民軍的勝利是暫時的，說李承晚是會回來的，不僅要嚴厲懲罰那些分了地主土地的農民，而且要懲罰那些在實施土改的里委員會中工作的農民。但是這種懷有敵意的宣傳鼓動並沒有對基本農民群眾產生反動分子所期望的影響。農民們堅決同自己過去的奴役者——那些企圖用李承晚會再回來的謠言來恐嚇農民的人算賬。在相當多的村莊中，地主被農民打死了。例如，在全羅北道長水郡，打死了 8 個地主；在京畿道平澤郡打死了 2 個地主；在江原道橫城郡，打死了 3 個地主；在全羅北道金雞郡，打死了 20 個農民認爲是特務的反動分子；在京畿道高陽郡新道面，農民在群眾大會之後打死了 2 個地主；在全羅南道咸平郡，農民使地主受盡了折磨；在忠清北道陰城郡，平門里的農民把 3 個地主痛打一頓並逐出村外，在這個郡以同樣的方式共驅逐了 50 名地主。

朝鮮南部土地特別少。農民的份土平均只有一公頃左右。但是與朝鮮北部不同的是，朝鮮南部有 60%的可耕地是可灌溉的水稻田，其穀物收成爲旱地作

物的 3 倍以上。目前朝鮮南部的農民靠勞動勉強維持生計，因爲在李承晚統治時期收成大大減少，而減少的原因是物價極其昂貴，農民很難得到化肥。

朝鮮南部共有 9 個道、152 個行政單位，其中有 132 個郡、20 個市（包括一些算作市的居民點）。

根據 1950 年 8 月 23 日的統計，在人民軍解放的 108 個郡和 16 個市中，已有 94 個郡和 15 個市正在進行土地改革。

已經全部完成土地改革的有：黃海道、江原道、京畿道、忠淸北道、忠淸南道和全羅北道。其餘 3 個道尙未完成土地改革，因爲有些郡尙未解放：

全羅南道的 21 個郡中解放了 19 個，實行土改的有 15 個；

慶尙北道一共有 23 個郡，解放了 13 個，實行土改的有 9 個；

慶尙南道有 19 個郡獲得了解放，實行土改的有 3 個。

截至 8 月 23 日止，朝鮮南部共沒收土地 523,967 公頃，其中 502,591 公頃分配給農民，21,376 公頃實行了國有化。

獲得被沒收土地的有：

雇農 24,396 公頃

無地農民 178,788 公頃

少地農民 299,407 公頃

土地分配給了 1,058,929 農戶，其中：

雇農 66,482 戶

少地農民 692,898 戶

無地農民 299,549 戶

據統計，在整個朝鮮南部一共約有 240 萬個農戶，到 8 月 23 日爲止，共有 44%的農戶獲得了被沒收的土地。

現在，正在給土改中獲得土地的農民發放永久使用土地的證書（附上關於土地改革實施進程的資料）。

黃海道、京畿道和江原道關於土地改革結果的報告比較完整。

**黃海道**

該道以三八線爲界分成兩部分。在朝鮮南部有兩個郡：玉坪和甕津。在總結報告中提供了下列材料（整個郡）：

一、農戶總數 59,594 戶

其中：

（一）出租土地 5 公頃以上的地主 408 戶

（二）出租全部土地（不足 5 公頃）的農戶 274 戶

（三）部分出租土地的農戶 4,493 戶

（四）沒有出租土地的農戶 13,601 戶

（五）半佃戶農民 23,792 戶

（六）佃農（無地農民） 17,026 戶

二、可耕地總面積：

水澆地 50,495 公頃

旱地 40,034 公頃

其餘 2,167 公頃

總計 92,706 公頃[1]

其中：

（一）自己勞動耕作 5,878 公頃

（二）雇傭勞動耕作 1,161 公頃

（三）出租 39,667 公頃

三、在實施土改過程中，共沒收土地 40,828 公頃，也就是已有耕地的 45.4%。被沒收的土地屬於：

（一）美國人 4 公頃

（二）李承晚政府 3,958 公頃

（三）商行和公司 2,277 公頃

（四）宗教團體 566 公頃

（五）出租 5 公頃以上土地的地主 6,059 公頃

（六）把全部土地出租的地主 14,701 公頃

（七）與農業沒有聯繫的其他所有者 13,263 公頃

四、被沒收土地分配給：

（一）雇農 1,655 公頃， 2,189 戶

---

[1] 此欄數字原文如此，疑有誤。

（二）無地農民　19,998 公頃，16,563 戶

（三）少地農民　18,262 公頃，24,332 戶

總計：　39,915 公頃，43,084 戶

在這個道中，共有 13 萬個農戶，其中在土改時分得土地的有 33%。

沒收土地中，有 913 公頃留作國家資源。

五、在李承晚政府存在時期，地主們看來對李承晚政治制度的鞏固並不抱有希望，他們企圖預先就把土地賣給農民。因爲農民不願意購買土地，地主們就採取強制手段出售，迫使佃農要麼購買土地，要麼徹底離開所租賃的土地。最近兩年來，在這些措施的影響下，有 20,369 戶農民，即租賃土地的農民中有 34%購買了地主的土地。這些農民買了 17,520 公頃土地，即佔出租土地面積的 86%。但是，並非所有的農民都能付清所購土地的錢款，有 8,884 戶農民欠了地主 7,918 公頃土地的債務。根據土地改革法令，這些債務都被取消了。這樣一來，在玉坪和甕津郡土地改革實施情況的總結中計算出：

40,828 公頃土地被沒收。

有 7,918 公頃土地的債務被取消。總起來是 48,746 公頃土地，佔可耕地的 52.5%。

**京畿道（漢城）**

這是朝鮮最大的農業道之一（播種面積最大），有 39.4 萬公頃耕地和 33 萬個農戶，出租的土地佔耕地面積的 48%。在這個道有 27 萬以上無地和少地的農民。在李承晚統治的最後幾年中，由於政府採取了強制手段，有 7 萬左右的農民購買了地主的土地，爲此他們賣掉了自己的牲口、家產，變得一貧如洗，爲土地付出了很大代價。

在土改過程中共沒改 156,824 公頃土地，佔現有耕地的 43%。被沒收的土地屬於：

（一）美國人　88 公頃

（二）李承晚政府　8,582 公頃

（三）商行和公司　2,645 公頃

（四）宗教團體　3,758 公頃

（五）出租 5 公頃以上土地的地主　32,225 公頃

（六）出租土地的業主　109,526 公頃

得到沒收土地的有：

（一）雇農　4,610 公頃，8,690 戶

（二）無地農民　54,032 公頃，60,884 戶

（三）少地農民　89,384 公頃，144,541 戶

總計：　148,026 公頃，214,115 戶

有 8,798 公頃被沒收的土地（果園、大規模的種植場）轉爲國家資源，以便建立國營農場。

整個道中有 33 萬農戶，其中有 42.7%在土改中分得了土地。

**江原道**

這是一個多山的道，基本上是旱地作業。水澆地的比重不大，只佔全部耕地面積的 30%。在全道中，農民私有者較多，佃戶較少。耕地總面積爲 142,000 公頃。土改時沒收了 35,294 公頃土地，這些土地屬於：

（一）美國人　42 公頃

（二）李承晚政府　5,115 公頃

（三）商行和公司　957 公頃

（四）宗教團體　1,119 公頃

（五）出租 5 公頃以上土地的地主　1,309 公頃

（六）出租土地的業主　26,752 公頃

獲得沒收土地的有：

（一）雇農　2,814 戶，1,127 公頃

（二）無地農民　22,101 戶，12,146 公頃

（三）少地農民　49,874 戶，18,572 公頃

總計：　74,789 戶，31,845 公頃

有 3,445 公頃[2]被沒收的土地轉爲國家資源。

全道有 13 萬農戶，其中 57%在土地改革中分得了土地。

在土地改革過程中，主要的缺點是：

一、有許多郡不理解土地改革在朝鮮南部具體情況下的政治作用，它們企

[2] 原文如此，似應爲 3,449 公頃。

圖「自上而下」進行土地改革，而沒有廣泛吸引農民群眾參加；

二、在各地並沒有處處都能把土地改革的實施同這一時期人民委員會的選舉結合起來，這就妨礙了土改的實施。一些里委員會在清查和沒收土地的準備工作結束後，開始等待選舉工作的結束；

三、容忍了過火和破壞法令的行爲，明顯表現在沒收富裕農民的土地、把沒有從李承晚軍隊中回來的軍人家屬驅逐出居民點、沒收財產等方面；

四、在實施土地改革的里委員會中混進了階級異己分子、反動分子，他們力圖通過不正確地動用法令的辦法來破壞土地改革的聲譽。

這些缺點被及時地指出，並被克服了。

蘇聯駐朝鮮大使館參贊

佩利申科（簽名）

АВПРФ, ф.0102, оп.6, п.21, д.47, лл.105-120

SD07342

# 172. 蘇聯駐朝使館關於朝鮮財政工作情況給外交部的報告（1950年9月11日）

致蘇聯外交部第一遠東司代理司長
庫爾久科夫同志：

我現在給您送去「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 1950 年上半年及 7、8 月份的財政工作」材料一份及在美國印製的一些貨幣票樣。

附件：上述材料及票樣，共 22 頁。

蘇聯駐朝鮮大使　什特科夫（簽名）
1950年9月11日

## 附件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財政工作——1950年上半年度及7、8月份（資料）

一、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 1950 年上半年中央預算現金出納情況匯總，以及第三季度前兩個月預計執行結果（單位：百萬朝鮮元）：

| 收入或支出 | 1950年年度預算額 | 上半年實際完成量 | | | 第三季度的計劃 | 7-8月份完成情況 |
|---|---|---|---|---|---|---|
| | | 總額 | 佔全年指標的% | 與1949年相比的% | | |
| 1. 收入居民納稅 | 4,318.2 | 2,439.5 | 56.1 | 173.0 | 1,004.0 | 610.2 |
| 2. 交易稅 | 3,846.6 | 1,752.9 | 45.5 | 107.6 | 631.7 | 441.7 |
| 3. 上繳利潤 | 6,259.8 | 2,857.8 | 45.6 | 207.0 | 1,228.5 | 703.1 |
| 4. 關稅及印花稅 | 531.9 | 339.7 | 63.8 | 110.8 | 71.0 | 32.9 |
| 5. 國有資產收入 | 65.3 | 37.2 | 57.0 | 292.0 | 14.7 | 3.4 |
| 6. 其他非稅收收入 | 720.5 | 1,034.6 | 143.6 | 347.0 | 575.6 | 358.2 |
| 7. 折舊 | 1,481.5 | 683.2 | 46.1 | 213.0 | 459.7 | 205.5 |
| 8. 預算差額 | 556.6 | 448.9 | 80.6 | - | 100.0 | 131.2 |
| 9. 社會保險收入 | 992.5 | 456.5 | 49.4 | 142.5 | 225.0 | 132.0 |
| 10. 蘇聯貸款 | 1,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11. 公債 | 1,500.0 | 755.4 | 50.3 | - | 1,200.0 | 1,148.7 |
| 12. 上年餘額轉入 | 882.5 | 882.5 | 100.0 | 60.7 | - | - |
| 13. 上兩季度餘額轉入 | - | - | - | - | 861.7 | 861.7 |
| 14. 銀行爲消除赤字的貸款 | - | - | - | - | 1,516.9 | - |
| 資產負債表 | 22,115.5 | 11,688.4 | 52.8 | 155.0 | 7,968.9 | 4,628.6 |
| 收入支出 | | | | | | |
| 1. 國民經濟撥款 | 10,346.2 | 4,947.3 | 47.8 | 153.0 | 2,121.7 | 832.4 |
| （含資金投入） | - | - | - | - | （1,168.5 | 592.8） |
| 2. 社會文化支出 | 2,641.0 | 1,071.3 | 40.5 | 150.0 | 613.5 | 343.8 |
| 3. 行政與國防支出 | 7,910.2 | 4,168.0 | 52.8 | 147.0 | 5,123.6 | 3,066.4 |
| 其中： | | | | | | |
| 1）軍隊 | 4,305.4 | 2,354.2 | 54.7 | 167.0 | 3,772.0 | 2,318.3 |
| 2）警察 | 2,458.0 | 1,436.8 | 58.4 | 125.0 | 1,000.0 | 596.2 |
| 4. 儲備金與補助金 | 1,271.9 | 640.0 | - | - | 110.0 | 66.0 |
| 5. 收入超過支出 | - | 861.7 | - | - | - | - |
| 資產負債表支出 | 22,115.5 | 11,688.4 | 52.8 | 156.0 | 7,968.9 | 4,308.6 |

總的說來，根據收入所做的年預算完成了 52.8%，而從本季度收入看，完成了 48.9%。1950 年上半年支出預算完成的百分比大體上與收入相同。

上半年預算完成情況可以認爲是令人滿意的。

朝鮮人民反對美國干涉者的戰爭，使共和國在執行預算時做出了重大修改。

由於戰爭，收入驟減，軍費支出增加，第三季度執行預算時產生 15.169 億朝鮮元的赤字。預算赤字將通過朝鮮銀行發行貨幣來消除。第三季度的預算赤字想必不會很嚴重（不超過 5 億朝鮮元），因爲計劃中的國民經濟撥款將不會被使用。

二、在過去的一個時期內，財政工作中最重要的事情是發行公債。該工作

的總結簡述如下：

分攤給居民的公債有 27.013 億朝鮮元，認購到 5 月 23 日截止。

至 7 月 1 日，進入預算的公債款有 7.554 億元。在戰爭期間，各道、市之間爲提前完成公債認購任務而廣泛展開了競賽。

競賽的結果，僅 7 月份及 8 月上半月已有 11.487 億元進入預算。

這樣，自認購之日起，至 8 月 15 日止，公債中已有 19.041 億元進入預算，佔居民分攤總額的 70.5%。

不同居民階層認購競賽結果如下：

| | 佔認購總額的百分比（單位：百萬元） | |
|---|---|---|
| | 至 1950.7.1 | 至 1950.8.15 |
| 1. 工人和職員 | 29.2 | 56.8 |
| 2. 農民 | 20.0 | 82.8 |
| 3. 商人及企業主 | 16.0 | 60.6 |
| 4. 其他居民 | 18.8 | 58.8 |

儘管在居民中分攤公債在朝鮮歷史上尙屬首次，但分攤工作及貨幣的交納組織得不錯。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在 7 天之內完成了這項極其重要的政治及經濟行動，取得了輝煌成果。公債變成了真正人民的、群眾的債券（持有者大約爲 300 萬人），分攤結果超出了發行總額 12.01 億朝鮮元。

公債的償還時間爲 3 個月（分期支付的時間共 7 個月），佔居民分攤總額的 70.5%。公債對加強貨幣周轉將產生重大作用，並使預算收入超過計劃的預計總額。

三、1950 年上半年北朝鮮銀行總行的工作概況（單位：百萬朝鮮元）

| 指　　標 | 1950 年 | | 7 月 1 日與 1 月 1 日相比 | |
|---|---|---|---|---|
| | 1 月 1 日 | 7 月 1 日 | 增加 | 減少 |
| 1. 流通中的銀行私人資金 | 1,563.0 | 1,669.3 | 106.3 | - |
| 2. 銀行吸收的資金 | 7,764.6 | 11,341.2 | 3,576.6 | - |
| 其中： | | | | |
| 1）預算資金 | 1,659.2 | 3,907.1 | 2,247.9 | - |

| | | | | |
|---|---|---|---|---|
| 2）國有企業 | 713.6 | 870.9 | 157.2[1] | - |
| 3）社會組織 | 235.0 | 331.1 | 96.1 | - |
| 4）私人（流動資金及存款） | 606.8 | 1,248.7 | 638.9[2] | - |
| 3. 流通中的銀行全部資金 | 9,327.6 | 13,010.5 | 3,682.9 | - |
| 4. 流通中的銀行資金分佈 | 8,681.2 | 11,685.9 | 3,004.7 | - |
| 其中的貸款投入： | 8,416.5 | 11,466.9 | 3,030.4[3] | - |
| 1）國有工業 | 1,878.7 | 2,903.4 | 1,024.7 | - |
| 2）國有商業及合作社 | 4,852.0 | 5,715.6 | 863.6 | - |
| 3）私人 | 221.8 | 190.4 | - | 31.4 |
| 4）其他貸款投入 | 1,464.0 | 2,657.5 | 1,193.5 | - |
| 5. 銀行資金用於貸款投入的百分比 | 90.2 | 88.2 | - | 2.0 |
| 6. 貸款周轉天數 | 35.0 | 33.0 | - | 2.0 |
| 7. 私人存款平均餘額（元） | 9,040.0 | 18,000.0 | 8,960.0 | - |
| 8. 私人存款人數 | 67,145.0 | 69,950.0 | 2,805.0 | - |

借方 1950 年上半年貸款發生額達到 597 億元，而 1949 年全年共計 732 億元。1949 年貸款的平均結餘爲 69.488 億元，而 1950 年上半年的貸款平均結餘已達 111.474 億元。1950 年上半年北朝鮮銀行總行工作的各項平均指數都好於 1949 年的同類指數。

四、貨幣流通。1950 年上半年現金計劃的執行情況（單位：百萬朝鮮元）

| 收入或支出 | 計劃 | 實際完成 | 完成計劃的% |
|---|---|---|---|
| 1. 國有商業及合作社商業進款 | 8,793.4 | 7,424.0 | 84.4 |
| 2. 服務業 | 76.0 | 63.7 | 82.8 |
| 3. 國有企業商品收入 | 365.8 | 390.0 | 106.6 |
| 4. 鐵路及通訊收入 | 1,816.7 | 1,733.2 | 95.4 |

1 此行數字原文如此，疑有誤。

2 此行數字原文如此，疑有誤。

3 此行數字原文如此，疑有誤。

| | | | |
|---|---|---|---|
| 5. 居民納稅 | 1,906.2 | 2,189.9 | 114.8 |
| 6. 公債收入 | 500.0 | 781.4 | 156.3 |
| 7. 居民存款 | 1,436.8 | 1,181.0 | 82.2 |
| 8. 其他進款 | 1,079.9 | 1,257.7 | 116.4 |
| 進款總計 | 15,974.8 | 15,020.9 | 94.0 |
| | | | |
| 支出 | | | |
| 1. 工資 | 4,982.6 | 5,330.7 | 107.0 |
| 2. 經濟支出 | 1,137.2 | 970.4 | 85.3 |
| 3. 基本建設 | 789.7 | 653.4 | 82.7 |
| 4. 社會保險、文化設施、鐵路等 | 1,542.0 | 1,586.7 | 102.9 |
| 5. 國有商業及合作社儲備 | 980.3 | 631.5 | 64.4 |
| 6. 國家儲備 | 1,532.4 | 1,385.8 | 90.4 |
| 7. 居民存款支付 | 1,289.0 | 1,972.3 | 153.0 |
| 8. 貸款支付 | 414.4 | 356.6 | 86.1 |
| 9. 其他支出（包括軍隊與警察） | 1,901.4 | 1,696.1 | 89.2 |
| 支出總計 | 14,569.0 | 14,583.5 | 100.1 |
| 扣除儲備基金 | 1,405.8 | 437.4 | - |
| 資產負債表（支出） | 15,974.8 | 15,020.9 | 94.0 |

國營商業及合作社的上半年營業額按照出納計劃尚短 13.694 億元，居民存款數也比計劃少 2.558 億元。

1950 年 9 月 1 日，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北部地區流通的貨幣爲 4,931,828,914 元，而 1950 年 1 月 1 日爲 5,466,828,914 元。1950 年上半年和 7 月份流通的貨幣與 1949 年底相比，短少了 5.35 億元。

到 1950 年 9 月 1 日，北朝鮮銀行總行的儲備基金中保留有 38.7 億可用的朝鮮元，還有 3.7 億元殘幣。

在戰爭期間，銀行的現金儲量急劇下降。例如，在 7 月份，商業收入的兌付只達計劃的 66%，未收到的共 5.536 億元。在 6 月份，也發生過由於其他方式

進款而使出納計劃缺收的現象。在 8 月份，銀行收到的現金又進一步地減少了。

**朝鮮南部解放區的財政計劃**

1950 年 6 月 28 日爲止，朝鮮銀行發行了 63,580,577,722.9 朝鮮元，其中 15.88 億元進入銀行流通領域，大約 60 億元被從漢城出逃的李承晩政府運走。

截至 6 月 28 日朝鮮銀行的儲備基金有 11,336,138,138,332 元 55 分，這些錢都被北朝鮮銀行總行接收。除此以外，後來在朝鮮銀行倉庫發現並被北朝鮮銀行總行接收的還有以下的紙幣：

（一）朝鮮銀行發行的面值爲 1,000 元總數共 135 億元的紙幣。這樣的紙幣李承晩政府共印製了 150 億元，來得及運走的只有 15 億元。面值爲 1,000 元的紙幣並未發行，但是在 9 月初，人們知道在大邱市流通領域中出現了這種紙幣。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也批准北朝鮮銀行總行從 1950 年 9 月 10 日起，將這種貨幣投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南方解放領土的流通領域。

（二）在 8 月間，人們確知李承晩政府，更確切地說，還在 1947 年就準備進行貨幣改革，並爲了這個目的在美國印製了新版鈔票，總數爲 308.2 億朝鮮元，其中有面值 1,000 元的——208 億，面值 100 元的——87.2 億，面值 10 元的——10 億，面值 5 元的——2.5 億，面值 1 元的——5,000 萬。在美國印製的這些鈔票運到了漢城，極其秘密地存放於保險櫃中。銀行工作人員中知道這件事的只有銀行董事會主席和貨幣發行局局長兩人。

紙幣的特徵如下：用 3 種文字印刷：朝鮮文、中文、英文。1,000 元券、100 元券、10 元券的樣式類似美元，長 15.5 釐米，寬 6.5 釐米。5 元券和 1 元券長 11 釐米，寬 4.5 釐米（在漢城印製）。應著重指出，這些貨幣（在 1947 年）不是以朝鮮銀行名義發行，上述紙幣寫明，是「韓國國家銀行鈔票」。這意味著，還在 1947 年，美國人就下定決心要在南方建立一個單獨的韓國，儘管當時正在進行著朝鮮統一的談判。朝鮮銀行根據舊條例作爲一個股份制銀行存在到 1950 年 6 月 12 日爲止，只是在 6 月 12 日才通過一項專門法律，將其改組爲「韓國國家銀行」。朝鮮銀行全部股票被不定期地凍結了。

1947 年在美國印製的新版紙幣被北朝鮮銀行總行接收。朝鮮民主主義人民

共和國政府還未研究如何利用這些紙幣。

根據朝鮮銀行的資產負債表，在 1950 年 6 月 28 日，計有純金 1.3 噸，價值 27 億朝鮮元，純銀 18 噸，價值 4 億朝鮮元；李承晚政府運走了其中純金 1,077 公斤，純銀 2.2 噸；剩下的純金 223 公斤和和純銀 15.8 噸由北朝鮮銀行總行接收並運至平壤。

爲了監督南朝鮮解放區的銀行工作，根據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軍事委員會的決定，在漢城建立了北朝鮮銀行總行的中央分理處，在各道首府建立了 5 個分理處，此外還在大城市建立了 6 個分理處。

建立於漢城的中央分理處實際上履行了朝鮮銀行的職能，其中包括對貨幣流通的領導。自 1950 年 7 月 6 日至 9 月 6 日，北朝鮮銀行總行的漢城中央分理處發行了 81.1 億元，以滿足朝鮮人民軍的需要，以及保證儲備和其他一些用途。

這樣一來，到 9 月 6 日爲止，在南朝鮮土地上流通的貨幣有 716.9 億元。

北朝鮮銀行總行漢城中央分理處的儲備基金包括以下數量紙幣：

1. 流通中的 32 億元紙幣；
2. 朝鮮銀行發放並被批准從 1950 年 9 月 10 日起流通的面值 1,000 元的 135 億元紙幣；
3. 7-8 月份在印刷廠印製的 8.403 億元紙幣。

全部紙幣儲備量爲 175.664 億元。

此外，還有美國人印製的並在 1947 年運到漢城的新版紙幣 308.2 億朝鮮元。

南朝鮮各家銀行目前收到的現金極其有限，7 月份總共只有 23.58 億元，而 8 月份的 23 天只有 3.79 億元。

現金收入有限的主要原因有以下幾種：

1. 李承晚政府制定的居民各種捐稅都被朝鮮政府廢除，新的稅收政策還沒制定；
2. 國有及合作社商業幾乎不存在；
3. 沒有開展任何形式的商業運輸。

在朝鮮南部，銀行用以實現現金積累的最主要渠道實際上都被堵塞了。

目前朝鮮南部貨幣流通已遭破壞，所有現金需求都要銀行通過發行紙幣來滿足。第三季度預算赤字估計也要通過發行紙幣來補償。

目前朝鮮南部貨幣流通情況及最近前景可能進一步惡化，並導致貨幣發行量的增加。

由於貨幣發行量的迅速增長並非經濟周轉引起的，原定北朝鮮銀行總行發行的貨幣 1 朝鮮元兌換朝鮮銀行發行的貨幣 8 朝鮮元的比率在最近期間必須考慮提高。

總而言之，在軍事行動期間，由於美國侵略者給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帶來的嚴重損害，朝鮮貨幣流通目前正處於危險境地。

五、關於李承晚政府的公債

1950 年 1 月，李承晚政府發行了總額爲 100 億朝鮮元的公債。公債期限從 1950 年 3 月 1 日起至 1955 年 3 月 1 日止。

前兩年按年收入 5%償還債券持有人，後三年內將公債全部償還。

公債發行的面值分別爲 10,000、2,000、1,000、500 朝鮮元。

公債配銷至 1950 年 6 月 28 日：

（一）居民分攤 32.506 億元；

（二）銀行承擔 30 億元。

配銷公債的總數爲 62.506 億元，公債餘額 37.494 億元現保存在北朝鮮銀行總行中央總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還沒有研究如何利用李承晚政府公債的問題。

蘇聯駐朝鮮大使館參贊

佩利申科（簽名）

SD00303

## 173. 什特科夫關於朝鮮擬發表揭露李承晚陰謀的聲明致蘇聯外交部電（1950 年 9 月 13 日）

莫斯科

蘇聯外交部：

鑒於即將召開聯合國大會，我們認爲向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提出下述建議是適宜的，即建議向聯合國大會和安理會提出一份聲明，在聲明中依據在李承晚政府檔案中發現的文件——這表明了李承晚集團是如何策劃向北方進攻的，再次重申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對於美國武裝干涉朝鮮的非法性問題的立場，揭露美國武裝力量的強盜行爲，並要求採取措施立即停止美國武裝干涉，並將外國武裝干涉者軍隊撤出朝鮮。

作爲對這一聲明的補充，向聯合國大會和安理會提交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所引證的文件照片。

如果同意這一建議，請通知何時寄出這份聲明合適。

我們認爲通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關於蘇聯代表團在聯合國大會上就朝鮮問題將採取的立場，也是適宜的。

請指示。

什特科夫

1950 年 9 月 13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л.18-19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4, лл.163-164

SD11816

# 174. 葛羅米柯關於對周恩來的答覆致羅申電

（1950 年 9 月 20 日）

北京

蘇聯大使：

鑒於您與周恩來 9 月 18 日就朝鮮軍事形勢問題所進行的談話，您應該與周恩來再次會晤，並根據莫斯科的委託向周恩來轉達如下內容：

「第一，從周恩來與羅申同志、科托夫同志和孔諾夫(Konov)同志的會談內容中，我們已經瞭解到，朝鮮朋友沒有向中國同志認真地通報朝鮮的軍事形勢，以及朝鮮軍隊指揮部和朝鮮政府就在軍事行動過程中出現的問題所作的決定。在我們看來，這種作法是不正確的，如果金日成沒有定期向你們提供情報，那麼這應該解釋爲與前線的聯繫薄弱，而並非是朝鮮同志不想這樣做。

很遺憾，莫斯科通過自己駐平壤的大使所收到的關於朝鮮軍事形勢的情報，也是不全面的和過時的。顯然，這是由於朝鮮人民軍目前還很年輕、缺乏經驗，以及朝鮮領導人與自己的軍隊聯繫薄弱，還由於朝鮮同志沒有及時認真地分析前線的形勢。應該記住，朝鮮人民軍和朝鮮共產黨都過於年輕，他們總共才只有 3 個月的戰爭經驗。如果考慮到這種情況，就會對朝鮮人民軍在與外國標準化武裝軍隊的戰鬥中取得的重大成績感到驚奇。

第二，自然，失掉仁川是一個重大的缺陷。這個缺陷說明朝鮮人民軍不僅要與李承晚軍隊作戰，而且還要與英美軍隊以及他們的空軍和海軍作戰，這就造成了許多新的額外的困難。毫無疑問，如果朝鮮人民軍只是與國內的李承晚軍隊打交道，如果不失掉仁川的話，朝鮮早就肅清反動分子了。

第三，涉及到中國同志們的意見，即周恩來就消滅登陸的敵人和建立強大的集團軍隊，以便將主力部隊從前線撤回到北方的措施方面所闡述的那些意見，我們認爲這些打算是正確的。

在我們看來：

（一）朝鮮人民軍司令部在漢城地區採取的措施，說明他們對敵人採取的行動的整個嚴重性估計不足。不應該認爲，敵人開始的這次行動，僅限於第一批登陸人員的這些數量。大批的船隻可使敵人不斷地加

強自己在漢城地區部隊的實力，其目的是摧毀朝鮮人民軍的力量，並以此來切斷主要戰線與供應基地的聯繫。

（二）在業已形成的嚴重局勢下，朝鮮人民軍司令部所採取的調集一些獨立營和團，並利用這些力量的戰略計劃是錯誤和有害的，因爲這將導致這些營和團被分批地消滅，無論如何也解決不了主要問題。

（三）消除目前業已形成的危險局勢，可通過立即將主要戰線的部隊大批調到漢城地區，在漢城以北和以東形成主要戰場的方法來實現。

（四）東南地區的部隊應該轉入積極的防禦狀態，其任務是阻止向漢城戰場突擊的敵人。

我們已經將自己的這些意圖通過我們在平壤的蘇聯大使通知了金日成同志。

第四，涉及到可能通過和平的途徑解決朝鮮的問題，我們覺得，最近由於空降兵在仁川地區登陸，朝鮮的軍事形勢複雜化，使得和平解決朝鮮問題變得更加困難了。我們出席聯合國大會的代表團也接到了指示，堅決捍衛蘇聯政府和中國政府的關於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建議。

第五，我們同中國同志一樣，都認爲，美國人將繼續堅持不讓人民中國的代表進入聯合國的政策。我們在聯合國大會裏的代表團已經得到指示：堅決將國民黨幫派的代表驅逐出聯合國，並使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代表進入聯合國。」

請電告您與周恩來的會談結果。

受上級的委託

葛羅米柯

注：以下是該文件的初稿

## 草稿

北京

蘇聯大使：

鑒於您與周恩來 9 月 18 日就朝鮮軍事形勢問題所進行的談話，您應該與周恩來再次會晤，並根據莫斯科的委託向周恩來轉達如下內容：

「第一，從周恩來與羅申同志、科托夫同志和孔諾夫同志的會談內容中，

我們已經瞭解到，朝鮮朋友沒有向中國同志認真地通報朝鮮的軍事形勢，以及朝鮮軍隊指揮部和朝鮮政府就在軍事行動過程中出現的問題所作的決定。在我們看來，認為這種作法是完全錯誤的，並認為金日成必須改正這一點。

很遺憾，莫斯科通過自己駐平壤的大使所收到的關於朝鮮軍事形勢的情報也是不全面的和過時的。

顯然，這是朝鮮領導人與自己的軍隊聯繫薄弱的結果，還由於朝鮮同志沒有及時認真地分析前線的形勢。

第二，涉及到中國同志們的意見，即周恩來就消滅登陸的敵人和建立強大的集團軍隊，以便將主力部隊從前線撤回到北方的措施方面所闡述的那些意見，我們認為這些打算是正確的。

在我們看來：

（一）朝鮮人民軍司令部在漢城地區採取的措施，說明他們對敵人採取的行動的整個嚴重性估計不足。不應該認為，敵人開始的這次行動，僅限於第一批登陸人員的這些數量。大批的船隻可使敵人不斷地加強自己在漢城地區部隊的實力，其目的是摧毀朝鮮人民軍的力量，並以此來切斷主要戰線與食品基地的聯繫。

（二）在業已形成的嚴重局勢下，朝鮮人民軍司令部所採取的調集一些獨立營和團，並利用這些力量的戰略計劃是錯誤和有害的，因為這將導致這些營和團被分批地消滅，無論如何也解決不了主要問題。

（三）消除目前業已形成的危險局勢，可通過立即將主要戰線的部隊大批調到漢城地區，在漢城以北和以東形成主要戰場的方法來實現。

（四）東南地區的部隊應該轉入積極的防禦狀態，其任務是阻止向漢城戰場突擊的敵人。

我們已經將自己的這些意圖通過我們在平壤的蘇聯大使通知了金日成同志。

第三，涉及到可能通過和平的途徑解決朝鮮的問題，我們覺得，最近由於空降兵在仁川地區登陸，朝鮮的軍事形勢複雜化，使得和平解決朝鮮問題變得更加困難了。我們出席聯合國大會的代表團也接到了指示，堅決捍衛蘇聯政府和中國政府的關於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建議。

第四，我們同中國同志一樣，都認為，美國人將繼續堅持不讓人民中國的代表進入聯合國的政策。我們在聯合國大會裏的代表團已經得到指示：堅決將國民黨幫派的代表驅逐出聯合國，並使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代表進入聯合國。」

請電告您與周恩來的會談結果。

葛羅米柯

SD00304

# 175. 華西列夫斯基關於向朝鮮派遣空軍問題呈史達林的報告（1950年9月21日）

送：史達林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

致史達林同志：

關於調遣空軍雅克-9殲擊機團去保衛平壤的問題，報告如下：

一、爲加快調動，我認爲派遣第147航空師第34殲擊機團最合適。該團配備40架雅克-9飛機，現部署在濱海邊疆區的伏羅希洛夫地區。該團可飛經中國境內，沿延吉——安東——平壤航線前往。該團的飛行需要2天。組織飛行時需要考慮在安東——平壤區發生不可避免的空戰。

二、我們非常仔細地向什特科夫同志詢問了以下問題：

由於敵方飛機的猛烈襲擊，特別是最近一個時期內，平壤地區的機場是否適宜飛機降落。

在這些機場是否有航空服務人員、汽油和彈藥。

三、如果朝鮮人沒有地勤人員，就需要在該團出發以前，把這個團的航空技術營223人及機場技術設備用鐵路經安東運往平壤。該營的運送，考慮到經過安東地區鴨綠江時的裝卸，需要5、6天。

如果朝鮮人沒有彈藥和燃料，還要隨該營向平壤運去這些東西。在這種情況下，該團在平壤進入最後的準備狀態，考慮到人員的調派，需要8到10天。

四、考慮到朝鮮人在平壤地區沒有對空觀察和報警機構，爲了給我們的殲擊機團創造正常的作戰條件，我們認爲有必要隨團運去幾部雷達和一個通訊小分隊，以便發現敵機，並組織雷達站與機場之間的通訊聯繫。否則，我們的飛機在機場上將受敵機的突然襲擊。

五、請允許我們在弄清朝鮮方面與派遣空軍殲擊機團有關的問題後，立即報告向平壤派出該團的全部計劃。那時也將向您報告我們關於在該團駐紮的機場組織防空火力的計劃。

華西列夫斯基[1]

1950 年 9 月 21 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7, лл.79-80

---

[1] 華西列夫斯基，亞歷山大·米哈伊洛維奇 (1895-1977)，蘇軍元帥，時任蘇聯軍事部部長。

SD00305

# 176. 華西列夫斯基關於向朝鮮派遣殲擊機團問題呈史達林的報告（1950 年 9 月 23 日）

致史達林同志：

茲報告我們關於從濱海邊疆區派遣空軍拉-9 殲擊機團去保衛平壤的措施。

一、爲此，我們已決定派出空軍第 32 殲擊師第 304 殲擊團，該團配備 40 架拉-9 飛機，現部署在濱海邊疆區斯帕斯克機場。

該團將於 10 月 1 日和 2 日飛經中國境內，沿斯帕斯克——東寧——延吉——通化——安東——平壤航線前往。

我們將認真制定，並由該團飛行員認真研究飛行計劃，特別是在安東——平壤地段的飛行計劃。

二、我們從獲得的朝鮮資料得知，平壤地區的機場適於工作。

這些機場現在沒有地勤人員，他們已被派往漢城以南的機場，在平壤地區也沒有航空燃料和彈藥儲備。

因此，我們將在 9 月 25 日至 30 日期間用鐵路經安東從濱海邊疆區運送：

該團的技術服務小分隊和最必要的機場設備；

一支配有 4 部雷達的無線電技術人員的小分隊，以便搜索敵機，並爲我方飛機導航；

一個高射炮師，由 3 個 85 毫米高炮營和一個 37 毫米高炮營組成，共有 16 門高炮，任務是保衛機場；

15 個燃料基數的燃料和 15 個彈藥基數的彈藥。

三、爲了接收該團和組織其戰鬥，我們將於 9 月 24 日派濱海邊疆區空軍部隊指揮員諾加上校乘汽車前往平壤，他將在安東同該團會合，向它下達戰鬥任務，並將指揮該團飛往平壤。

四、10 月 3 日，該團開始執行保衛平壤的戰鬥任務。

五、同時我認爲有必要向您報告，第一次空戰後，我國飛行員保衛平壤的戰鬥就會被美國人發現，因爲空戰的一切指揮將用俄語通過無線電話進行。

華西列夫斯基

1950 年 9 月 23 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7, лл.81-82

SD00306

# 177. 馬特維耶夫關於朝鮮戰況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9 月 26 日）

發自平壤

1950 年 9 月 26 日 8 時 10 分發出

1950 年 9 月 27 日 20 時 55 分收到

1950 年 9 月 27 日 21 時 10 分送達蘇軍總參謀部第八局

致馮西同志：

現將我所瞭解的朝鮮人民軍的狀況報告如下：

對人民軍部隊來說，西線（漢城）和東南線（釜山）的形勢嚴峻。

美國人把仁川登陸的主力和從大邱北面和西北面轉入進攻的部隊向忠州方向集結，企圖包圍和消滅人民軍主力。在佔有絕對制空權的空軍支援下，美國人對人民軍的前線和後方進行了狂轟濫炸，因而得以從水原向東和東南方向推進了 25-30 公里，並在大邱北面和西北面，以部分兵力佔領了尙州和安東。

根據未經核實的偵察報告，敵軍漢城集團的坦克部隊已成功地向忠州方向發展，已構成對第 1 方面軍的包圍之勢。

人民軍部隊主要由於敵人的空軍而遭到巨大損失，損失了幾乎所有的坦克和許多大炮，他們正在進行艱苦的抵抗。部隊缺少彈藥和燃料，一直沒有得到補充。現有清點武器和組織彈藥補充的工作做得不好。部隊從上到下的指揮組織得很差。有線通訊遭到敵機的轟炸，而無線通訊則又缺少熟練的無線電報務員，無線電通訊站的燃料也沒有保障，因此只能斷斷續續地工作。派人員進行聯絡的方式幾乎是行不通的。

朝鮮人民軍的一些部隊，特別是在東南線的部隊的狀況，仍然不清楚。

根據我們的建議，1950 年 9 月 26 日夜晚，向前線司令部和在漢城的部隊派出了朝鮮聯絡軍官，以收集部隊狀況的資料。

1950 年 9 月 25 日當地時間 19 時整，向各部隊下達了金日成的命令，按照這項命令，漢城部隊和在東南線北部戰場作戰的第 2 方面軍奉命堅決阻擊敵人並轉入防禦。

在東南線中部和南部地帶作戰的第 2 方面軍部隊，奉命向西北全面撤退，

以便進入大田、堤川、報恩地區，然後大致沿漢城、麗州、忠州、榮州、蔚珍一線設置防線。

1950 年 9 月 26 日，金日成接見我們的小組。外務相朴憲永和什特科夫同志參加了接見。

商談的結果，金日成做出了決定：把最高司令官和民族保衛相的職務集中到自己手中；爲了便於指揮部隊，成立了最高司令官直屬的參謀部；對後勤工作給予極大的重視。

現在已著手在北朝鮮組織 6 個步兵師。由南朝鮮人組建 9 個師的工作由於目前的局勢已經中斷。

金日成命令，立即採取措施從朝鮮南部撤回預備兵役人員，以便利用他們在朝鮮北方組建部隊，而不能讓南朝鮮人所利用。

鑒於中國鐵路因向朝鮮運送物資和人員而十分緊張，最好首先給正在組建的 6 個師發運已列入計劃發放的武器，隨後發運彈藥。

同金日成談話之後，我們已著手工作，在以下方面提供幫助：

——安排好部隊的指揮工作；

——整頓部隊的物質技術供應、運輸和道路保障問題；

——構築防線。

人民軍需要司機。運來的 3,400 輛汽車沒有足夠的司機。可否建議金日成請求中國朋友向朝鮮派遣 1,500 名以上的司機？

馬特維耶夫[1]

1950 年 9 月 26 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837, лл.103-106

[1] 馬特維耶夫是馬特維·瓦西里耶維奇·扎哈羅夫 (1898-1972) 的代稱，時任蘇聯軍事部副總參謀長。聯合國軍實行仁川登陸後，作爲史達林的軍事代表被派往朝鮮，瞭解戰爭局勢。

SD11817

# 178. 葛羅米柯關於蘭開斯特背景情況的調查材料

（1950 年 9 月 27 日）

機密

## 調查材料（關於維辛斯基同志的第 62 號電報）

1950 年 9 月 27 日

蘭開斯特是「紐約銀行」的一位副總裁。這家銀行就其意義和影響來說是紐約第二大銀行，也是美國的大型銀行之一。該行與世界各個國家有著廣泛的金融關係。

蘭開斯特與這家銀行的關係已經有幾十個年頭了。30 年代他參觀蘇聯時，就是受委託與我們的經濟組織進行事務聯繫的。

在與我們駐華盛頓大使館和駐紐約的聯合國代表處的代表交談時，以及在私下會談時，蘭開斯特經常強調，他瞭解實業界的政治情緒，以及他與國務院的領導人保持著定期的接觸。他還經常與科・赫爾(K. Hell)的助手西奈爾・威爾斯(Sumner Wells)接觸。在與我交談時，蘭開斯特還向我講述了他與西奈爾・威爾斯以及美國其他政治家的談話內容。這些內容很有意思。

蘭開斯特給人的印象是一位嚴肅的實業界人士。他經常談到自己的自由的政治觀點。我們知道，多年來對蘇聯他一直是抱著善意的態度，在與美國政治家進行交談時，他一直堅持改善蘇美關係。蘭開斯特積極參加「蘇美友好協會」的工作，該協會的活動是由共產黨指派的。他還參與該協會在蘇美關係問題上採取的一系列措施的制定工作（如群眾集會、大會）。

蘭開斯特與察拉普金[1](S. Tsarapkin)的談話無疑是美國國務院倡議的結果。

安・葛羅米柯

1950 年 9 月 27 日

分送給：史達林同志、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

---

[1] 西蒙・察拉普金，蘇聯駐聯合國副代表。

SD00307

# 179. 維辛斯基關於馬立克與美方接觸情況致葛羅米柯電
（1950 年 9 月 27 日）

送：史達林、莫洛托夫、馬林科夫、貝利亞、米高揚、卡岡諾維奇、布爾加寧、赫魯曉夫、維辛斯基、葛羅米柯同志

紐約

蘇聯代表團

第 62 號、63 號專電

致葛羅米柯同志：

經馬立克[1]同意，察拉普金於 9 月 26 日同您認識的蘭開斯特進行了會晤。會晤是根據蘭開斯特給察拉普金的信中提出的要求舉行的。

蘭開斯特說您很瞭解他，並多次強調這樣做由他自己負責，然後對察拉普金說：「如果您的使團的任何人想同國務院代表會見，他可以安排在長島曼格塞特的他的家中舉行這種會晤。」蘭開斯特還說，他指的是同艾奇遜[2]的一位助手或同一位美國大使會晤，但蘭開斯特沒有說出這些人的名字。當察拉普金詢問這種會晤的目的是什麼時，蘭開斯特回答：「討論朝鮮問題。」並補充說，他對這種會晤很重視，希望以後的談判會導致和平。

蘭開斯特強調，美國方面對此將不提交任何備忘錄，這種談判如果能舉行，它應當是預備性和探討性的，不作任何紀錄。

蘭開斯特請求儘快將我們對這個問題的答覆通知他。

蘭開斯特還說，如果會晤不舉行，「那麼就讓我們忘掉這次談話」。

察拉普金說，既然您很瞭解蘭開斯特，那麼請您權衡一下以上所述，如果認爲這件事值得重視，請向上級報告或將您的意見事先告訴我，以便我們能就您提出的對策進行討論，並提出自己的建議。

---

[1] 馬立克，雅科夫・亞歷山德羅維奇 (1906-1980)，時任蘇聯外交部副部長、蘇聯駐聯合國安理會常駐代表。

[2] 艾奇遜，迪安・古德哈姆 (1893-1971)，時任美國國務卿。

維辛斯基[3]

1950 年 9 月 27 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7, лл.86-87

[3] 維辛斯基當時在紐約參加第五屆聯合國代表大會。

SD00308

## 180.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同意與美方接觸的決議
（1950 年 9 月 27 日）

1950 年 9 月 27 日決議

71. 維辛斯基同志的第 62 號電報

批准給維辛斯基同志的回電稿。

中央委員會書記

### 附件　給維辛斯基的電報稿[1]

紐約

致維辛斯基：

請責成察拉普金通知蘭開斯特，馬立克同意按蘭開斯特的建議，同艾奇遜的助手或美國的一位大使會晤。

馬立克應當聽取國務院代表的意見，如果美國人在向和平解決朝鮮問題方面明顯向前邁出一步，則向其聲明，他（馬立克）將考慮會談中提出的問題，並在下次會晤時做出答覆。

請電告結果。

根據上級委託。

安・葛羅米柯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7, лл.84-85

[1] 該電於 1950 年 9 月 28 日 4 時 45 分發出。

SD00309

# 181.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扭轉朝鮮局勢指示的決議（1950 年 9 月 27 日）

1950 年 9 月 27 日決議

73. 朝鮮問題

批准給馬特維耶夫和什特科夫的指示。

中央委員會書記

## 附件　史達林給馬特維耶夫和什特科夫的指示稿

平壤

致馬特維耶夫、什特科夫：

近日來，在朝鮮人民軍前線，無論在漢城地區還是在東南部都出現了嚴峻形勢，這在很大程度上是前線指揮部、方面軍指揮部和師指揮部在部隊指揮，特別是在部隊戰鬥中使用策略問題上所犯的重大錯誤的結果。

我們的軍事顧問對這些錯誤負有更大的責任。我們的軍事顧問沒有做到準確和及時地執行總司令官關於將 4 個師從主要戰線撤退到漢城地區的命令，而當時有充分的可能做到這一點，結果延誤了 7 天時間，從而給漢城附近的美國人帶來了巨大的戰略利益。及時撤出這些師本來是能夠從根本上改變漢城附近的形勢的。

到達在漢城地區的幾個營和獨立團編制不整，且沒有做好戰鬥準備，由於分散並與司令部失去聯繫，因而沒能發揮作用。從東南部調來的一個師倉促地投入了零星而沒有組織的戰鬥，這使敵人輕而易舉地打垮了他們。本來按照我們事先的指示，這個師應該部署在漢城東北部和東部地區，在那裏進行休整，那怕給予一天時間的休整，使其做好戰鬥準備，只有在此以後才能有組織地使其投入戰鬥。

我們特別注意到，在戰鬥中使用坦克的戰術是錯誤的和根本不允許的。近來你們在戰鬥中使用坦克時，事先不進行炮擊爲坦克開路，因此你們的坦克很

容易就被敵人擊毀了。具有衛國戰爭經驗的我們的軍事顧問們應當知道，這樣外行地使用坦克只能造成損失。

我們的顧問在戰略上無知，而且不懂得偵察工作，這也是值得注意的。他們不瞭解敵人在仁川登陸的重要戰略意義，而什特科夫甚至建議把《真理報》報導美國登陸消息的作者交付法庭審判。這種無知和缺乏戰略經驗，導致了對把部隊從南方調到漢城地區的必要性產生懷疑，調動本身被拖延了，從而失去了 7 天的時間，這使敵人感到高興。

我們的軍事顧問在一些最重要的問題上，如部隊調動問題、組織偵察工作問題和進行戰鬥指揮問題，對朝鮮指揮部的幫助太少。結果，朝鮮軍隊各部隊幾乎沒有指揮，盲目地進行戰鬥，在戰鬥中不能組織各兵種的協同動作。在順利進攻時這或許還可以容忍，但在前線形勢複雜化的情況下，這是絕對不能容忍的。

你們必須把這一切向我們的軍事顧問，首先向瓦西里耶夫說清楚。

在目前的形勢下，爲了向朝鮮指揮部，特別是在朝鮮人民軍從東南部有組織地撤退和最快地組織起漢城東部、南部和北部新防線問題上提供幫助，我們的顧問必須做到：

一、主力部隊的撤退要在從各個師中撥出的能夠對敵人進行頑強抵抗的強大的後衛部隊掩護下進行，爲此，後衛部隊的領導應由有戰鬥經驗的指揮員擔任；用大炮，首先是反坦克炮，工兵部隊，在有可能的地方用坦克來加強後衛部隊。

二、後衛部隊必須廣泛利用各種障礙物，爲此可使用地雷和其他有效手段進行節節阻擊。後衛部隊的行動應當是果斷的和積極的，以便贏得主力部隊撤退的時間。

三、各師主力儘可能不分散，而是要集中，要準備好以戰鬥開路。要從主力中抽調有戰鬥力的先頭部隊，配以大炮，可能的話還要配備坦克。

四、坦克只能在事先進行炮擊後與步兵協同使用。

五、派出的先頭部隊應當佔領峽谷、橋樑、渡口、山口和主力前進道路上的重要樞紐，並堅守到主力通過。

六、在部隊撤退時，應特別注意組織工作、偵察工作以及保衛側翼和保持

各部隊之間聯繫的問題。

七、在組織防線時，應當避免把力量分散在整個戰線上，而應當牢固地保衛主要方向和建立主動出擊的強大後備隊。

八、在組織朝鮮指揮部同各部隊的聯繫時，要利用無線電通訊工具，並使用密碼。

在組織我們的軍事顧問根據上述指示開展工作時，你們應當採取一切措施，像過去已經指出的那樣，不要讓任何一個顧問被俘。

報告所採取的措施。

馮西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7, лл.90-93

SD00310

# 182. 葛羅米柯關於金日成請求蘇聯援助問題呈史達林的報告（1950 年 9 月 28 日）

致約·維·史達林同志：

茲呈上今年 9 月 28 日收到的什特科夫同志通過外交郵件寄來的金日成 1950 年 8 月 31 日給您的信的原件。

同時向您報告，經與尼·亞·布爾加寧同志[1]商定，將金日成給什特科夫同志的信的原件呈交給布爾加寧同志，信中向蘇聯政府提出了各種請求，涉及到如下問題：

一、關於在蘇聯培訓 120 名朝鮮飛行員；

二、關於向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供應汽車；

三、關於派遣 4 名蘇聯顧問到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外交部工作；

四、關於在蘇聯學習的人民軍空軍學員的工資。

附金日成的信的原件，共 2 頁。[2]

安·葛羅米柯

1950 年 9 月 28 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7, лл.94-96

---

1 布爾加寧，尼古拉·亞歷山德羅維奇 (1895-1975)，時任蘇聯部長會議副主席。

2 參見文件 167。

SD00311

## 183.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給馬特維耶夫指示的決議（1950 年 9 月 30 日）

送：馬林科夫、布爾加寧、華西列夫斯基 3 同志

1950 年 9 月 30 日決議

118. 馬特維耶夫同志的第 1298 號電報

批准所附對馬特維耶夫同志第 1298 號電報的覆電稿。

中央委員會書記

### 附件　給馬特維耶夫第 1298 號電的覆電稿

平壤

致馬特維耶夫：

對第 1298 號電報的覆電。

我們認爲，金日成在同您談話中做出的關於把最高司令官和民族保衛相的職務合併到金日成手中的決定，關於成立最高司令官直屬的參謀部的決定，關於組建 6 個師和從南朝鮮撤出預備兵役人員的決定是正確的。

必須加快 6 個師的組建。武器、彈藥和其他物資將在 10 月 5 日至 20 日期間提供。至於向金日成建議請中國朋友派遣司機的適宜性問題，你可以提出這樣的建議，但不要說這是莫斯科的主意。

根據上級委託。

常福[1](Chan-Fu)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7, лл.100-101

[1] 常福是布爾加寧的化名。

SD00312

# 184.什特科夫關於與金日成的會談情況致葛羅米柯電

（1950 年 9 月 30 日）

送：史達林同志（2 份）、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葛羅米柯同志

1950 年 9 月 29 日 20 時 23 分發自平壤

1950 年 9 月 30 日 14 時 45 分收到

1950 年 9 月 30 日 14 時 50 分送達蘇軍總參謀部八局

莫斯科

蘇聯外交部

致葛羅米柯同志：

9 月 29 日，應金日成請求與他會見，會談時朴憲永在座。

談話開始時，金日成問是否知道前線情況。

我回答，最新情況不知道。

這時，金日成簡短地說明了前線指揮員報告的部隊情況，並詢問爲改善前線狀況應採取什麼措施。金日成認爲在前線，特別是由於敵人攻佔了下里(Сяре)山谷並轉到第 2 方面軍的後方，前線的局勢十分嚴峻。以前他們認爲可以指望有組織地撤回部隊，但是由於紀律渙散，不服從命令，敵人切斷了第 1 方面軍的道路。並且由於敵人已經突破了平澤和堤川，也切斷了第 2 方面軍的道路。

漢城情況不明。儘管再三呼叫，並保持著無線電聯繫，但沒有接到崔庸健的任何報告。我回答，我很難就此問題有什麼建議，因爲我不瞭解朝鮮人民軍的情況和所處的位置，然而我認爲，金日成採取緊急措施組織三八線的防禦是適宜的。在那裏迅速部署部隊，並佔據修築好的防線。

金日成問我，敵人會越過三八線以北嗎？

我回答，暫時不清楚，但是一定要採取緊急措施組織三八線防線。

金日成說出了他原來的想法，他們想依靠自己的力量統一國家，他們想組建 15 個師繼續戰鬥，但是他搞不清楚，敵人會不會越過三八線。如果敵人越過三八線，那麼他們就不可能組織新部隊，也就不可能有效地抗擊敵人。

他問我是否可以給史達林寫信。他們曾討論過這一問題，想給史達林寄封

信。

我回答，對這個問題我提不出什麼意見。這時朴憲永插入談話說，他們已準備好了一封信，並在政治局討論過，他想向我介紹信的內容。

我迴避了這個問題，推說寫什麼內容這是政治局的事。

1950 年 9 月 28 日，馬特維耶夫小組的沙布申同志通報馬特維耶夫和我，他偶然遇到朴憲永，朴憲永告訴他說，政治局討論並通過了給史達林同志的信，要求用空軍援助朝鮮。朴憲永通知他，他們已給毛澤東寫信，信中有求援的暗示。

看得出來，他們不滿意我的回答。對於給史達林的信，他們不知怎麼辦好。

金日成和朴憲永有些焦急不安。對於目前的形勢感到有些慌張和缺乏信心。

近日來形勢日益複雜。敵人已完全切斷第 1 方面軍的 6 個師和 2 個旅，並攻進原州，切斷了第 2 方面軍的 7 個師。漢城已經陷落。能開赴三八線有效抵抗敵軍的部隊已經沒有了。在北方新組建的部隊向前線運動得十分緩慢，由於橋樑、車站被毀，鐵路已經癱瘓，汽車運輸很不充分。

新組建部隊武器不足。守衛鎮南浦、海州、元山、咸興的新組建的部隊只有教練用的槍械。

政治形勢也在複雜化。

敵人向北朝鮮境內投傘兵偵察蘇聯援助何種物資並組織破壞活動。反動勢力在北朝鮮已開始抬頭。

第 1340 號電

什特科夫

1950 年 9 月 30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л.46-49

SD00313

# 185. 什特科夫關於轉呈金日成給史達林的求援信致葛羅米柯電（1950 年 9 月 30 日）

送：史達林同志（2 份）、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葛羅米柯同志

1950 年 9 月 30 日 20 時 35 分發自平壤

1950 年 9 月 30 日 23 時 32 分收到

1950 年 9 月 30 日 23 時 40 分送達蘇軍總參謀部八局

莫斯科

蘇聯外交部

致安・葛羅米柯同志：

轉呈我收到的金日成和朴憲永給史達林同志的信（譯自朝文）。

此信是朴憲永同志親自交給我的。

什特科夫

## 附件　1950 年 9 月 29 日金日成、朴憲永給史達林的信

莫斯科，克里姆林宮

最尊敬的約瑟夫・維薩里昂諾維奇・史達林：

我們以朝鮮勞動黨的名義，向您，朝鮮人民的解放者和全世界勞動人民的領袖，致以最深切的謝意，感謝您經常對正在爲自己祖國的自由和獨立而鬥爭的我國人民所給予的支持和援助。

我們在這封信中想簡要地向您通報目前我國人民反對美國侵略者的解放戰爭前線的局勢。

在美軍發動仁川登陸戰役前，戰場形勢不能說對我們不利。

那時敵人接連失敗，一直被趕到南朝鮮最南端的一塊不大的地區，我們很有可能取得決戰的勝利。這種局勢大大動搖了美國軍隊的威望。

這時美國爲了挽回自己的威望，爲了實現無論如何要奪取朝鮮作爲自己軍

事戰略基地的這個蓄謀已久的計劃，它動員了太平洋的幾乎全部陸海空軍，於今年 9 月 16 日實施登陸戰役，在仁川地區登陸了大量軍隊和武器裝備。敵人佔領仁川後，正在漢城內進行巷戰。

形勢十分危急。

人民軍各部隊正英勇地抗擊著向前推進的登陸之敵。然而，我們認爲有必要向您報告，形勢對我們非常不利。

敵人各種型號的近千架飛機，在未遇我方任何抵抗的情況下，完全奪取了制空權，對我前線和後方實行晝夜不間斷的空襲。在前線，敵機械化部隊在數百架飛機的掩護下，無阻礙地進行機動作戰，造成我方人員和物資的巨大損失。同時，敵機肆無忌憚地轟炸鐵路、公路，摧毀電報電話線路、通信設施和其他目標，破壞我軍給養供應，瓦解我軍的作戰意志，使我們無法適時展開反擊作戰。我們在整個戰線都面臨這種困難。

敵軍在切斷了我軍各部隊之間的所有聯繫之後，已使仁川登陸的和突破我南部防線的這兩支部隊會合，從而使漢城的失陷已不可避免。

在這種情況下，在朝鮮南部作戰的人民軍各部隊已被敵人從北面加以分割，散處於南部的人民軍目前無法補充彈藥、給養和乾糧。此外，一些部隊已失去聯繫，有些已被敵人包圍。

顯然，敵人只要一攻佔整個漢城，就將向北朝鮮繼續進攻。因此，我們認爲，如果今後還將繼續存在上述對我們不利的條件，那麼美國的侵略最終將獲勝。

爲了保證軍隊能得到一切必需品和不斷向前線運送給養，我們首先必須擁有相應的空中力量。然而，我們沒有受過訓練的幹部。

親愛的史達林同志：

我們有信心克服面臨的困難，決不讓朝鮮淪爲美帝國主義的殖民地和軍事基地。爲了人民的獨立、民主和幸福，我們將鬥爭到流盡最後一滴血。因此，我們果斷地採取堅決的措施：組建和訓練一些新的師；把在南朝鮮動員來的 10 餘萬人的軍隊部署在更有利的作戰地區；武裝全民，準備打持久戰。

儘管如此，如果敵人不給我們時間來實現我們預定的措施，而且還利用我們極端嚴重的局面來加速對北朝鮮的進攻戰役，那麼我們將無法依靠自己的力

量阻擋敵人。

因而，親愛的約瑟夫·維薩里昂諾維奇，我們不能不請求您給予特別的援助。換句話說，當敵軍跨過三八線以北的時刻，我們非常需要蘇聯方面的直接軍事援助。

如果由於某些原因不能做到這一點，那麼請幫助我們在中國和其他人民民主國家建立國際志願部隊，對我們的鬥爭給予軍事援助。

我們的上述建議妥否，請您給予指示。

順致敬意！

朝鮮勞動黨中央

金日成　朴憲永

1950年9月29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л.41-45

SD00314

## 186. 葛羅米柯關於撤回駐朝蘇聯工作人員呈史達林的請示（1950年9月30日）

約・維・史達林同志：

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什特科夫同志報告說，由於美國空軍不斷襲擊，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許多企業遭到破壞，現已停產。朝鮮人目前尚不打算恢復企業的生產。

鑒於目前的這種狀況，什特科夫同志認爲，將部分蘇聯專家撤回蘇聯是合理的，並請求授權他與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協商，將蘇聯專家撤回蘇聯（不論他們來朝鮮的期限是否已滿）。

什特科夫同志還請求，允許他與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機構的領導人協商並由他決定，在不影響蘇聯駐朝機構繼續工作的情況下，將這些機構的部分蘇聯工作人員撤回。蘇聯外交部認爲，可以將蘇聯專家從朝鮮調回，但是無論哪些蘇聯專家回國，都必須根據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的意見來決定。

至於什特科夫同志關於調回蘇聯駐朝鮮機構的工作人員的建議，蘇聯外交部認爲，應該按過去的程序辦理，即經蘇聯外交部與蘇聯有關的部委和機構協商後再將上述人員調回。

附上決定草案。

請審閱。

安・葛羅米柯

1950年9月30日

### 附件　葛羅米柯給什特科夫的電報稿

平壤

蘇聯大使：

鑒於目前的形勢，可以將蘇聯專家從朝鮮調回，但是無論哪些蘇聯專家回

國，都必須根據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的意見來決定。在向朝鮮人提出調回蘇聯專家的問題時，您不應提出自己的意見。

關於調回蘇聯駐朝鮮機構的工作人員的問題，應該按過去的程序辦理，即由蘇聯外交部與蘇聯有關的部委和機構協商解決。

您應當將有關調蘇聯專家離朝回國的一切情況及時告知蘇聯外交部。

安・葛羅米柯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7, лл.123-125

SD11818

# 187.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第78號會議紀錄摘錄
（1950年10月1日）

24小時之內歸還中央特別處第2部
（絕密）

聯共（布）中央

第78號會議紀錄第138條

1950年10月1日

致馬林科夫同志、葛羅米柯同志：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會議第78號會議紀錄摘錄

1950年10月1日決定

138. 聯合國大會關於朝鮮問題的決議草案。

一、通過所提交的致安·亞·維辛斯基同志的電報文本（附件一）。

二、詢問金日成和毛澤東對朝鮮問題決議草案的意見。批准致平壤（附件二）和北京（附件三）[1]的電報文本。

三、在收到平壤和北京的答覆之後發出致維辛斯基同志的電報。

中央委員會書記

## 附件一　關於第78號會議紀錄第138條

絕密

紐約

致維辛斯基：

90. 第一，您的關於朝鮮問題的建議沒有被採納，因爲您基本上是重複了蘇聯代表團在另一種情況下在安理會上提出的那個建議。在目前的條件下，代表團應該提出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新的建議，以補充我們原來提出的關於停止軍事行動和外國軍隊撤離朝鮮的那些要求，並利用自己的關於朝鮮問題的積極綱

[1] 所收集的檔案沒有附件三。

領性措施來對抗英美的計劃。

至於英國、澳大利亞、巴西等國的代表團提出的議案，大體上沒有被通過，因為議案中規定由外國軍隊佔領整個朝鮮領土。

第二，您應該將以下議案提交聯合國大會討論。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波蘭和捷克斯洛伐克代表團關於朝鮮問題的議案。

注意到：朝鮮人民渴望建立統一的、獨立的、民主主義的朝鮮國家的合法要求，至今尚未實現；

出發點是：聯合國的主要任務是通過和平手段，根據國際法和公平合理的原則，解決可能導致共同和平被破壞的爭端；

以遵循和平解決朝鮮問題、恢復遠東地區的和平和安全為目的，

聯合國大會建議：

一、在朝鮮的交戰各方立即停止軍事行動。

二、美國政府和其他國家的政府立即將自己的軍隊從朝鮮撤出，並以此建立這樣一些條件，即確保朝鮮人民實現自己不可剝奪的主權，自由地決定自己國家的內部事務。

三、在外國軍隊撤離之後，為建立獨立統一的朝鮮國家的政府，在最短的時間內立即進行朝鮮全民的國會選舉，其基礎應該是朝鮮居民意志的自由表達。

四、為了組織和進行整個朝鮮國會的自由選舉活動，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會議和南朝鮮國會代表聯席大會上，選舉出北朝鮮和南朝鮮代表人數均等的委員會。」

## 附件二　關於第 78 號會議紀錄第 138 條

絕密

平壤

蘇聯大使：

立即拜會金日成，並通知他如下內容：

「鑒於在聯合國大會上即將討論英國、澳大利亞、巴基斯坦、巴西等國代

表團就朝鮮問題提出的議案，我們認爲必須提出關於朝鮮問題的如下議案，用於抗衡以上國家的議案：

『注意到：朝鮮人民渴望建立統一的、獨立的、民主主義的朝鮮國家的合法要求，至今尚未實現；

出發點是：聯合國的主要任務是通過和平手段，根據國際法和公平合理的原則，解決可能導致共同和平被破壞的爭端；

以遵循和平解決朝鮮問題、恢復遠東地區的和平和安全爲目的，

聯合國大會建議：

一、在朝鮮的交戰各方立即停止軍事行動。

二、美國政府和其他國家的政府立即將自己的軍隊從朝鮮撤出，並以此建立這樣一些條件，即確保朝鮮人民實現自己不可剝奪的主權，自由地決定自己國家的內部事務。

在成立統一的朝鮮政府之後，聯合國安全理事會應該研究關於接收朝鮮爲聯合國組織成員的問題。』

請通告您的意見。」

受上級的委託。

安·葛羅米柯

SD00315

## 188. 史達林關於建議中國派部隊援助朝鮮問題致羅申電

（1950 年 10 月 1 日）

交布爾加寧同志

1950 年 10 月 1 日 3 時

北京

蘇聯大使：

請立即轉告毛澤東或周恩來：

我正在遠離莫斯科的地方休假，對朝鮮局勢不甚瞭解。但是，從今天莫斯科給我的報告中，我得知朝鮮同志陷入了困境。

莫斯科在 9 月 16 日就已提醒過朝鮮同志，美國人在仁川登陸的意義非同小可，其目的在於切斷北朝鮮第 1 和第 2 方面軍與北部後方的聯繫。莫斯科曾提醒他們應迅速從南方至少撤出 4 個師，在漢城以北和以東建立防線，然後逐步將大部分的南方部隊撤到北方，並以此保住三八線。但第 1 和第 2 方面軍司令部未能執行金日成關於將部隊撤往北方的命令，從而使美國人得以切斷部隊並把他們包圍起來。在漢城地區，朝鮮同志沒有任何可以進行抵抗的部隊。可以認爲，通往三八線的道路是沒有設防的。

我考慮，根據眼下的形勢，如果您認爲能爲朝鮮人提供援軍，哪怕五六個師也好，應即刻向三八線開進，從而使朝鮮同志能夠在你們部隊的掩護下，在三八線以北組織後備力量。中國部隊可以志願者身分出現，當然，由中國的指揮員統率。

我沒有向朝鮮同志談過這件事，而且也不打算談。但我並不懷疑，當他們得知此事後將會很高興。

等候您的答覆。

此致

敬禮！

菲利波夫

1950 年 10 月 1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4, лл.97-98

SD11819

# 189.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通過致什特科夫和馬特維耶夫電報的決議（1950年10月1日）

24小時之內歸還中央特別處第2部

（絕密）

致馬林科夫同志、華西列夫斯基同志：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會議第78號會議紀錄摘錄

1950年10月1日決定

140. 朝鮮問題。

批准提交的致什特科夫同志和馬特維耶夫同志的電報草稿。[1]

中央委員會書記

## 草稿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決議

朝鮮問題

批准提交的致什特科夫同志和馬特維耶夫同志的電報草稿。

中央委員會書記

1950年10月1日通過

以下同志投票贊同：貝利亞同志、布爾加寧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馬林科夫同志、米高揚同志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6, лл.117-118

---

[1] 參見下面的文件190。

SD07346

# 190. 史達林關於對朝鮮局勢的處理意見致什特科夫和馬特維耶夫電（1950年10月1日）

平壤

致什特科夫、馬特維耶夫同志：

你們9月30日和10月1日的電報收到了。從這些電報中可以看出，金日成同志和其他朝鮮領導同志向你們提出了一系列問題，而你們卻對這些問題避而不答。我認爲你們的這種做法是錯誤的。在目前的困難形勢下，朝鮮同志自然要徵詢建議和尋求幫助，而什特科夫同志卻故不作答，從而使朝鮮領導人更加動搖不定。派馬特維耶夫同志去朝鮮，不是要他彙報那些我們不派他去也能知道的關於朝鮮事件的情況，到現在爲止他還沒有向莫斯科提出他對於朝鮮軍事形勢的詳盡的分析，而且他也未能根據形勢提出任何建議，從而使我們難以在朝鮮問題上做出決斷。馬特維耶夫同志對朝鮮領導人的幫助不大，因爲朝鮮領導人到現在也沒有一個在三八線和三八線以北的共和國進行防禦計劃，沒有從南朝鮮撤出軍隊的計劃。

請你們今後在朝鮮的活動中考慮這些指示。

請立即拜訪金日成和朴憲永並轉告他們：

第一，敵人是否會越過三八線北進。對於這個問題應當從最壞處著想，即敵人將力圖佔領北朝鮮，因此必須毫不遲延地動員一切力量，不讓敵人越過三八線，同時也要做好同敵人在三八線以北戰鬥的準備。

不能對朝鮮共和國在組織防禦方面的力量和潛力估計不足。在朝鮮北方，有巨大的動員潛力和資源。在目前的困難形勢下，無論如何要在最短的時間內，一靠加強現有的部隊，二靠新編部隊，完成組建有戰鬥力的武裝力量的任務。所有這些部隊的武器裝備全部由我們提供。

我認爲，所謂北朝鮮不能在三八線和三八線以北進行抵抗的說法是錯誤的。朝鮮政府有力量，只是需要把這些力量組織起來，並利用一切潛力進行防禦。應全力加快新編部隊和兵團的組建，這些部隊的武器裝備已經在運往朝鮮的路上。同時必須採取更有力的措施把部隊從南方撤出，這樣做的考慮是，在

南方沒有連成一片的戰線，因而部隊完全有可能撤到北方。這件事要抓緊去做，因為美國人肯定會在近期想方設法阻止這些部隊北撤。

第二，在南方，在敵人後方，必須轉而進行游擊活動。為此目的，除了可以利用由當地居民組成的游擊隊，還可以利用留在南方、沒有可能撤到北方的部隊。游擊隊員的任務是——破壞交通線，破壞通訊機構和線路，襲擊敵人官兵，並採取其他積極的行動，從而搞亂和驚擾敵人的後方。

第三，目前的形勢要求有堅強的領導，並根據組織頑強防禦的新任務對領導班子進行改組。為此必須首先消除領導人中間的動搖情緒，嚴格和明確地確定領導同志的職責，每個人都有明確的任務，並對某些國防問題承擔責任。應當立即採取無情的措施消滅反動勢力和維護自己後方的秩序。為了對付敵人空投的破壞分子，應當成立由可靠的人組成的地方殲敵自衛隊。政府在其駐地必須擁有一支由可靠的和忠於政府的人組成的強大的突擊隊。必須立即採取一切措施，在主要港口和敵人登陸部隊有可能登陸的地方佈雷，在這件事上我們也可以提供必要的幫助。

第四，至於金日成同志給馮西同志的信中提出的關於派武裝力量援助的問題，我們認為最能接受的援助形式是派志願軍。關於這個問題我們還得先同中國同志們進行協商。你們將於近日收到對金日成同志來信的答覆。

馮西

1950 年 10 月 1 日

SD00325

# 191. 布爾加寧關於撤退朝鮮被圍部隊致馬特維耶夫電

（1950 年 10 月 2 日）

平壤

致馬特維耶夫同志：

我們一直指示你們撤出處於包圍中的部隊的極端重要性。這件事主要著眼點應是把指揮員撤回北方。

在現有情況下應當立刻指示留在南方的士兵，首先是指揮員，採用一切辦法，成隊地或單個地撤回北方。沒有連續封閉的戰線。他們是在自己的國土上。居民同情他們，會幫助他們。扔掉重武器，利用黑夜和未被敵人佔領的地區，儘可能快地到達北方。這樣你們可以從包圍中救出最主要的力量——幹部。

請採取一切措施執行這一指示。

電告執行情況。

常福

1950 年 10 月 2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64

SD00316

## 192. 羅申轉呈毛澤東關於中國暫不出兵的意見致史達林電（1950 年 10 月 3 日）

發自北京　1950 年 10 月 3 日 12 時 15 分收到

送：史達林同志（2 份）、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

致菲利波夫：

呈上毛澤東對您第 4581 號電報的答覆如下：

「1950 年 10 月 1 日來電收悉。我們原先曾打算，當敵人向三八線以北進攻時，調動幾個師的志願軍到北朝鮮幫助朝鮮同志。但是，經過慎重考慮，我們現在認爲，這一舉動會造成極爲嚴重的後果。

第一，靠幾個師很難解決朝鮮問題（我軍裝備極差，同美軍作戰無勝利把握），敵人會迫使我們退卻。

第二，最大的可能是，這將引起美國與中國的公開衝突，結果蘇聯也可能被拖進戰爭中來，這樣一來，問題就變得極其嚴重了。

中共中央的許多同志認爲，對此必須謹慎行事。

當然，我們不派兵援助，這對於正處在如此困難境地的朝鮮同志來說，是十分不利的，我們自己也於心不忍；但如果我們出動幾個師，隨後又被敵人驅趕回來，並由此引起美國與中國的公開衝突，那麼我們整個的和平建設計劃將被全部打亂，國內許多的人將會對我們不滿（戰爭給人民帶來的創傷尚未醫治，人民需要和平）。

因此，目前最好還是克制一下，暫不出兵，同時準備力量，這樣做在把握與敵作戰的時機上會比較有利。

由於暫時的失利，朝鮮應該換一種鬥爭方式，進行游擊戰。

我們將召開黨中央會議，中央各部門負責同志都將出席。對此問題尚未做出最後決定。這是我們的初步電報，我們想同您商量一下。如果您同意，我們準備立刻讓周恩來和林彪同志飛到您的休養地，同您討論這件事，並報告中國和朝鮮的形勢。

盼覆。

毛澤東

1950 年 10 月 2 日」

一、在我看來，毛澤東的答覆證明中國領導人改變了對朝鮮問題的最初立場。這個答覆與以前毛澤東在同尤金[1]( P. F. Yudin)、科托夫和孔諾夫，以及劉少奇在同我的談話（我已及時報告過）中表示的立場是矛盾的。他們在這些談話中指出，中國人民和解放軍決心幫助朝鮮人民；解放軍士氣高漲，如果需要，他們有能力打敗美軍，因爲美軍要比日軍弱。

二、中國政府無疑能向朝鮮派遣五六個甚至更多的有戰鬥力的師。自然，這些中國軍隊需要裝備一些反坦克武器和火炮。

我們暫時不清楚中方改變立場的原因。可以設想，目前對此產生影響的可能是：當前的國際形勢和朝鮮局勢惡化，英美集團陰謀通過尼赫魯[2]呼籲中國人採取克制的態度，以免陷入災難。

羅申

1950 年 10 月 3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4, лл.105-106

---

1 尤金，帕維爾·費奧多羅維奇 (1899-1968)，蘇聯哲學家，其時正在中國協助編輯《毛澤東選集》，1954 年出任駐華大使。

2 尼赫魯，賈瓦哈拉爾·潘迪特 (1889-1964)，時任印度總理兼外交部長。

SD00317

# 193. 羅申轉呈毛澤東、尤金關於尤金留華事宜致史達林電（1950 年 10 月 4 日）

發自北京　1950 年 4 月 4 日 16 時 25 分收到

送：史達林同志（2 份）、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維辛斯基同志、葛羅米柯同志、格里戈良同志

現將毛澤東致菲利波夫電呈上：

「致菲利波夫同志：

尤金同志來華兩個月期間給予了我們很大幫助。但他所參加的毛澤東選集出版籌備工作目前尚未結束，尚需一個多月時間才能完成。

此外，我們還擬請尤金同志訪問山東省及南京、上海、杭州、南昌、漢口、長沙、廣州、西安、延安、瀋陽、哈爾濱等城市，使他在瞭解這些城市的同時，給我們的領導幹部作報告。這約需用 3 個月左右的時間。因此，他在華還需再待約 4 個月左右。請允許尤金同志留華工作到 1951 年 2 月底或 1 月底。

可否，請覆。

毛澤東」

下面是尤金同志致菲利波夫的電報：

「致菲利波夫同志：

我已就毛澤東選集整個三卷提出了 300 多條意見和修訂及各種文字上的修改。對於頭兩卷，毛澤東已詳細地研究了我的建議，並完全採納了我的建議。對於第三卷的修改意見，目前正由毛澤東審訂。已轉告我：他將於近日內約見我，以研究我的意見和建議。

正如我以前報告過的，毛澤東又選出了一批過去未譯成俄文的新的文章。這些文章約有 30-40 個印刷頁碼。

對於由翻譯譯出的 300 多頁新的譯文，我已收到了（約有一半爲新的文章），也研究過了，並提出了自己的意見和建議，但目前我還沒有把這些意見和建議交給文章的作者。翻譯要將餘下的文章譯出，約需用一個半月的時間。

毛澤東多次請我到一些大城市（上海、南京、廣州等）走一走，並請我給黨的積極分子作報告。

我認爲目前有可能到一些城市走走，因爲翻譯正在譯那些新的文章。這次到這些城市旅行，約需用 2 至 3 周的時間。待我返回北京以後，再用 2 至 3 周的時間即可完成對餘下文章的審訂工作。

由此看來，到 12 月底，我根本無法結束在中國的工作和返回莫斯科。

等待您的指示。

尤金」

羅申

1950 年 10 月 4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4, лл.107-109

SD00318

## 194.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批准從朝鮮撤回蘇聯專家的決議（1950年10月5日）

1950年10月5日決議

168. 什特科夫同志的問題

批准所附關於將蘇聯專家和蘇聯機構工作人員從朝鮮撤回蘇聯的給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什特科夫同志的電報稿。

中央委員會書記

### 附件　葛羅米柯給什特科夫的電報稿

平壤

蘇聯大使：

同意您關於取得朝鮮政府的同意後，將一部分蘇聯專家以及蘇聯駐朝機構工作人員調回的建議。

安・葛羅米柯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7, лл.121-122

SD11820

# 195. 史達林關於中國出兵問題致毛澤東電

（1950 年 10 月 5 日）

北京

蘇聯大使：

轉交毛澤東：

您的覆函已收到。

我向您提出派五六個師志願軍的問題，是因爲我清楚地瞭解中國領導同志曾多次聲明，如果敵人越過三八線，就準備派幾個軍去援助朝鮮同志。因此，我理解中國同志之所以準備派兵去朝鮮，是爲了防止朝鮮變爲美國和未來軍國主義日本反對中國的軍事基地，這與中國是利害攸關的。

我向您提出向朝鮮派兵問題，而且至少而不是最多派五六個師，是出於以下幾點對國際形勢的考慮：

一、如朝鮮戰事表明的那樣，美國目前還沒有爲發動一場大規模戰爭做好準備；

二、日本因其軍國主義勢力尚未復元，沒有能力給美國以軍事援助；

三、有鑒於此，美國將被迫在朝鮮問題上向有蘇聯盟國爲其後盾的中國做出讓步，將不得不接受就朝鮮問題進行調停的條件，這些條件將有利於朝鮮而使敵人無法將朝鮮變爲它的軍事基地；

四、基於以上同樣的原因，美國最後將不僅被迫放棄臺灣，而且還將拒絕與日本反動派單獨締結和約，放棄復活日本軍國主義的活動及使日本成爲他們在遠東的跳板的企圖。

由此我考慮到，如果中國只是消極地等待，而不是進行一場認真的較量，再一次使人信服地顯示出自己的力量，那麼中國就得不到這些讓步。中國不僅得不到所有這些讓步，甚至連臺灣也得不到，美國人將會把持臺灣，把它當作基地。美國這樣做，不是爲了已沒有取勝希望的蔣介石，而是爲了他自己或者是爲了未來的軍國主義日本。

當然，我也考慮過，美國儘管沒有做好大戰的準備，仍可能爲了面子而被拖入大戰，這樣一來，自然中國將被拖入戰爭，蘇聯也將同時被拖入戰爭，因

爲它同中國簽有互助條約。對此應該害怕嗎？我認爲不應該，因爲我們聯合起來將比美國和英國更有力量。德國現在不能給美國任何幫助，而歐洲其他資本主義國家更不成爲重要的軍事力量。如果戰爭不可避免，那麼讓它現在就打，而不要過幾年以後。到那時日本軍國主義將復活起來並成爲美國的盟國，而在李承晚控制整個朝鮮的情況下，美國和日本將會在大陸有一個現成的橋頭堡。

以上就是我向您提出至少派五六個師時所依據的對國際形勢及前景的考慮。

在您的答覆中，談到了關於中國國內的狀況，這對於我來說是新的情況。您肯定地說，在由於朝鮮事件而出現新戰爭的情況下，中國國內將會出現極大的不滿情緒，因爲國內非常渴望和平。對此我是這樣理解的：作爲中國聯合政府組成部分的資產階級黨派，在出現戰爭的情況下，將利用國內的不滿情緒反對中國共產黨及其領導人。當然，您比任何人都更瞭解中國國內的形勢。而是否能夠克服中國國內局勢的這些困難，這個問題只能由中國同志來決定。

至於周恩來和林彪同志前來我處事宜，我將非常高興歡迎他們並與他們交談。

敬禮

菲利波夫

1950 年 10 月 5 日

## 附件　史達林致毛澤東信函的初稿[1]

北京

蘇聯大使：

轉交毛澤東：

您的覆函已收到。

我認爲能夠向您提出關於派出 5-6 個師的中國志願軍部隊前往朝鮮的問

[1] 筆者把在俄國檔案中發現的這份文件附錄於此，是爲了讓研究者通過對比瞭解到，史達林的考慮是有重大變化的。

題，是因爲我十分清楚中國領導人發表的一系列聲明，即如果敵人越過三八線，他們準備出動自己的一部分武裝力量支援朝鮮同志（眾所周知，敵人已經越過了，在三八線附近的幾個地方）。毫無疑問，如果沒有中國同志的這些聲明，我是不可能向您提出以上所述的問題的。

同時遵循了國際局勢方面的如下意圖：1. 正如朝鮮事件所表明的那樣，美國目前並沒有準備發動大規模的戰爭；2. 日本的軍國主義力量還沒有復活，他們還不能給美國任何軍事幫助；3. 鑒於此，美國不得不在朝鮮問題上做出讓步，也就是同意在有利於朝鮮的那些條件下解決朝鮮問題；4. 美國不得不將臺灣歸還給中國；5. 美國將不得不拒絕與日本反動分子締結單獨的條約，放棄恢復日本的軍國主義以及將日本變成自己的僕從國的打算；6. 美國將被迫同意出席……[2]不進行尖銳的鬥爭和重新展示自己的力量，中國是不能得到這些讓步的，而且也得不到臺灣。美國人將會把臺灣控制在自己的手中，將它作爲自己的和明天軍國主義的日本的基地，而不是蔣介石的，他沒有任何可能獲勝的機會。

儘管可能性很少，也不排除派出 5-6 個師的部隊會將中國捲入大規模的戰爭中，與此同時，也將蘇聯捲入戰爭，因爲蘇聯與中國之間有相互援助的條約。但是，對此不應該害怕，因爲我們聯合起來將比美國和英國強大，而其他歐洲的資本主義國家在沒有德國的情況下，已經不具備強大的軍事力量了，德國目前不可能給美國任何幫助。

當我向您詢問關於 5-6 個師的事宜，以及認爲您將找到機會向朝鮮派出這些師時，我遵循的就是這些對外政策的意圖，因爲您在此之前就已經聲明準備派中國的武裝力量前往朝鮮。

但是，您在給我的覆函中，談到了中國國內形勢的新情況，在我看來，這種新的情況具有決定性的意義。您肯定地說，在由於朝鮮事件而出現新戰爭的情況下，中國國內將會出現極大的不滿情緒，因爲國內非常渴望和平。這意味著，中國從其國內形勢出發不準備參加新的戰爭。對於像中國這樣偌大的國家來說，人民的命運不是由對外政策，而是由國內局勢決定的。當然，任何人也不會比您更加瞭解中國國內的局勢了。如果中國國內局勢不允許做這樣的冒

---

[2] 此處檔案複印件字跡不清。

險，也就是採取能夠導致新的戰爭的那些步驟的話，那麼，就應該考慮是否值得做這樣的冒險。因此，我完全理解您和您的立場。

至於周恩來和林彪同志前來我處事宜，我將非常高興歡迎他們並與他們交談。

菲利波夫

1950年10月4日

SD00320

## 196. 葛羅米柯關於撤回蘇駐朝人員問題致什特科夫電

（1950 年 10 月 6 日）

平壤

蘇聯大使：

只有在撤走某些蘇聯專家的建議是由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提出的情況下，根據現有形勢將蘇聯專家撤離朝鮮才是可行的。您不要對朝鮮人就撤走蘇聯專家問題提出自己的倡議。

將駐朝蘇聯機構工作人員撤回蘇聯則應按以前的程序進行，即通過蘇聯外交部與蘇聯有關部委和組織協商進行。

有關擬議中的蘇聯專家撤離朝鮮的每一情況，您應及時向蘇聯外交部通報。

安・葛羅米柯

SD00319

# 197. 華西列夫斯基和葛羅米柯關於撤回蘇駐朝人員呈史達林的請示（1950年10月6日）

送：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

致約・維・史達林同志：

什特科夫同志於10月5日發來第1405號密碼電報，提出了有關從朝鮮撤回在朝工作的蘇聯專家、蘇聯駐朝機構的工作人員、朝鮮族蘇聯公民的家屬、蘇聯航空代表辦事處人員，以及必要時從朝鮮撤出全體蘇聯公民的問題。我們以爲必須予以答覆。

附上覆電草稿。

請審閱。

亞・華西列夫斯基

安・葛羅米柯

1950年10月6日

## 附件　給什特科夫的覆電稿

平壤

蘇聯大使：

第一，關於撤回蘇聯專家及其家屬，以及蘇聯駐朝機構工作人員及其家屬的問題，我們已在第18909號電報中給您作了指示。

第二，關於從朝鮮領土撤離朝鮮族蘇聯公民的家屬的問題，您可就地酌情決定。

第三，蘇聯航空代表辦事處的全體工作人員，以及蘇聯軍事顧問的家屬，應撤離朝鮮領土。

第四，同意您提出的建議，即在必要時將包括朝鮮族蘇聯公民在內的所有蘇聯公民撤往蘇聯境內和中國境內。

亞・華西列夫斯基

安・葛羅米柯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7, лл.126-127

SD11821

## 198. 羅申關於毛澤東對出兵的態度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10 月 7 日）

第 1 份送：史達林同志

第 2 份送：史達林同志

第 3 份送：莫洛托夫同志

第 4 份送：馬林科夫同志

第 5 份送：貝利亞同志

第 6 份送：米高揚同志

第 7 份送：卡岡諾維奇同志

第 8 份送：布爾加寧同志

發自北京

1950 年 10 月 7 日 11 時 55 分收到

第 1 份

優先拍發

致菲利波夫：

答覆您的第 4676 號電報。

10 月 6 日北京時間 22 時 30 分，我拜會了毛澤東，並向他轉交了您的答覆。

毛澤東在聽完我的話之後，說：

一、他完全同意您對國際形勢及其今後可能發展的前景所做的評價。

二、他對於您在答覆中談到中國和蘇聯共同進行反對美國人的鬥爭，感到非常高興。他強調指出，如果談到打仗，那麼，毫無疑問，現在就應該打。同時他還說，類似的想法他剛剛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會議上也說了。

三、涉及到派中國軍隊到朝鮮的問題，毛澤東認爲，最適宜的不是派出 5-6 個師，而是最起碼要派出 9 個。但是，這些師的技術裝備非常差，他們只有 108 門大炮，一輛坦克也沒有。

與此同時，毛澤東援引了從朝鮮朋友處得到的資料說，美國的 1 個軍（3 個師）就有大約 1,500 門各種口徑的大炮，還有坦克。

毛澤東認爲，要摧毀美國 1 個軍的部隊，中國人應該擁有比其多 4 倍的兵

力和 2 倍的技術裝備。

毛澤東還強調指出，由於擁有後備力量，關於步兵的問題他們很容易解決，而這些部隊的技術裝備，他們完全指望蘇聯的援助。

毛澤東還說，目前他們還不具備培訓好的炮兵、坦克兵和其他技術兵的專業人員。

關於中國軍隊到達朝鮮的時間問題，毛澤東指出，他們準備在最近幾天出動自己的部隊，但是，他認為急於出動是不合適的，應該給美國人機會，使其將自己的部隊向北方集結，分散駐紮，這樣中國人便能順利地將他們分批殲滅。

四、毛澤東極其關注有關空軍的問題。他指出，根據朝鮮朋友通報的情況，美國人在朝鮮地區擁有大約 1,000 架飛機，中國人暫時還沒有自己的空軍部隊。在毛澤東看來，必須要有空軍部隊，這是因為：

（一）為了掩護派到朝鮮的中國地面部隊。

（二）為了前線地區的作戰行動。

（三）為了掩護中國重大的工業中心：上海、天津、北京、瀋陽（鞍山和撫順）。

毛澤東認為，美國人首先將利用空中打擊來摧毀中國的工業中心，破壞經濟生活，毀壞交通幹線。毛澤東說，這種局面有可能會引起國內，首先是民族資產階級對人民政府的不滿情緒，並將人民政府置於十分困難的境地。毛澤東聲明說，中國政府本身沒有能力從空中對部隊和工業中心進行掩護，因此，必須有蘇聯提供的技術裝備。

五、毛澤東還提請注意，朝鮮境內的交通線路已經被破壞，這使得部隊的物資供給遇到了嚴重的困難。他說，在這種情況下，中國人所能依靠的，只有蘇聯方面提供的運輸工具。

六、毛澤東說，中國政府沒有足夠的資金購買空軍所必需的武器和彈藥。1951 年度的整個財政預算是 22 億美元，其中只有 2 億美元可用於為部隊購買武器。

七、鑒於上述所說的內容，毛澤東認為，必須立即派周恩來和林彪前往向您彙報有關情況以及中國朋友的全部打算。周恩來和林彪 10 月 8 日即可動身。他們可以乘飛機從北京出發抵達伊爾庫茨克。我們必須派專機到伊爾庫茨克迎

接他們。

毛澤東希望，師哲和費德林與周恩來一同前往。會談時在場的有：周恩來、伍修權和費德林。談話持續了 1 小時 45 分鐘。

請您下達指示。

羅申

第 2318 號

1950 年 10 月 7 日

譯電：阿拉烏什金(Araushkin)　　第 9-10 號，第 8 處

1950 年 10 月 7 日，13 時 00 分

列印：切列金奇娜(Cheredinkina)

1950 年 10 月 7 日 13 時 50 分

第 8609 號

SD00322

# 199. 史達林關於中國出兵問題致金日成的信

(1950 年 10 月 8 日)

平壤

致什特科夫轉金日成：

金日成同志：

由於同中國同志協商需數日，覆信遲了。10 月 1 日，我致電毛澤東，問他能否立刻派出哪怕是五六個中國師去朝鮮，以便朝鮮同志能在這些師掩護下建立預備隊。毛澤東拒絕了，推說他不想把蘇聯拖進戰爭，中國軍隊技術裝備差，戰爭會在中國引起很大不滿等。我以下面這封信回覆了他：

「我向您提出派五六個師志願軍的問題，是因爲我淸楚地瞭解中國領導同志曾多次聲明，如果敵人越過三八線，就準備派幾個軍去援助朝鮮同志。因此，我理解中國同志之所以準備派兵去朝鮮，是爲了防止朝鮮變爲美國和未來軍國主義日本反對中國的軍事基地，這與中國是利害攸關的。

我向您提出向朝鮮派兵問題，而且至少而不是最多派五六個師，是出於以下幾點對國際形勢的考慮：

一、如朝鮮戰事表明的那樣，美國目前還沒有爲發動一場大規模戰爭做好準備；

二、日本因其軍國主義勢力尙未復元，沒有能力給美國以軍事援助；

三、有鑒於此，美國將被迫在朝鮮問題上向有蘇聯盟國爲其後盾的中國做出讓步，將不得不接受就朝鮮問題進行調停的條件，這些條件將有利於朝鮮而使敵人無法將朝鮮變爲它的軍事基地；

四、基於以上同樣的原因，美國最後將不僅被迫放棄臺灣，而且還將拒絕與日本反動派單獨締結和約，放棄復活日本軍國主義的活動及使日本成爲他們在遠東的跳板的企圖。

由此我考慮到，如果中國只是消極地等待，而不是進行一場認真的較量，再一次使人信服地顯示出自己的力量，那麼中國就得不到這些讓步。中國不僅得不到所有這些讓步，甚至連臺灣也得不到，美國人將會把持臺灣，把它當作基地。美國這樣做，不是爲了已沒有取勝希望的蔣介石，而是爲了他自己或者

是爲了未來的軍國主義日本。

當然，我也考慮過，美國儘管沒有做好大戰的準備，仍可能爲了面子而被拖入大戰，這樣一來，自然中國將被拖入戰爭，蘇聯也將同時被拖入戰爭，因爲它同中國簽有互助條約。對此應該害怕嗎？我認爲不應該，因爲我們聯合起來將比美國和英國更有力量，德國現在不能給美國任何幫助，而歐洲其他資本主義國家更不成爲重要的軍事力量。如果戰爭不可避免，那麼讓它現在就打，而不要過幾年以後，到那時日本軍國主義將復活起來並成爲美國的盟國，而在李承晚控制整個朝鮮的情況下，美國和日本將會在大陸有一個現成的橋頭堡。

以上就是我向您提出至少派五六個師時所依據的對國際形勢及前景的考慮。」[1]

10 月 7 日，我收到了毛澤東的覆信，他表示贊同我信中的基本論點，說他將派出的不是 6 個而是 9 個師，但不是現在而是過一些時候再派；他要求我接見他的代表而且同他們詳細商談。我當然同意接待，並同他們討論給朝鮮軍事援助的詳細計劃。

從以上所述可以看出，您應牢牢守住自己的每一塊土地，加強對侵朝美軍的抵抗，並使用朝鮮人民軍突圍出來的軍事幹部來組建預備隊。由此同樣可以看出，您建議把全部在蘇聯接受訓練的朝鮮同志改學飛行，是完全正確的。

關於同中國同志談判的進一步情況，下次再通報。

馮西<br>1950 年 10 月 8 日

什特科夫同志：

請您將此信念給金日成聽。他可以當著您的面轉抄，但鑒於此信屬絕密件，故不要將它交給金日成。

馮西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л.65-67

---

[1] 參見前面的文件 195。

SD00323

## 200. 什特科夫轉呈的金日成給史達林的求援信

（1950 年 10 月 9 日）

致約·維·史達林同志：

轉呈金日成同志給您的信，內容如下：

「約瑟夫·維薩里昂諾維奇·史達林同志：

請允許我向您請求援助並提出建議。

目前對於所有人都已清楚看到的事實是，美國侵略者在最近的戰役中取得了很大勝利，並將不顧一切佔領整個朝鮮，使之成爲進一步侵略遠東的戰略跳板。

我認爲，我國人民捍衛獨立、自由和國家主權的鬥爭將是長期而艱苦的。

爲了有效地對付用現代軍事科技成就武裝起來的強大敵人，我們必須立即緊急培訓飛行員、坦克手、通信員和工兵軍官。

在國內培訓很困難。因此我們向您提出下述請求：

一、請允許從派赴蘇聯學習的大學生中培訓 200-300 名飛行員。

二、請允許從居住在蘇聯的蘇聯籍朝鮮人中培訓 1,000 名坦克手、200 名飛行員、500 名通信員、500 名工兵軍官。

我請求您，史達林同志，在這個問題上給予援助。

尊敬您的　金日成」

對金日成的請求我表示贊成。

什特科夫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л.72-73

SD00324

## 201. 葛羅米柯關於接見朝鮮駐蘇大使朱寧河的備忘錄
（1950 年 10 月 10 日）

摘自安・安・葛羅米柯日記

送：史達林同志、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維辛斯基同志（2 份）、佐林同志，存檔（3 份）

今天 22 時 30 分，應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朱寧河的請求接見了他。

大使通知說，受本國政府的委託，他請求蘇聯政府將在蘇聯學習的所有大學生，以及在蘇聯工業企業中進行生產技術實習的朝鮮專家轉到蘇聯軍事航空學校。同時，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請求將在郵電學院學習的大學生和所有朝鮮女大學生轉到專門的無線電軍事學校。朱寧河補充說，這裏指的是健康狀況適合於在飛行學校和無線電學校學習的大學生、研究生和專家。

對我提出的關於目前在蘇聯的大學生數量問題，朱寧河回答說，朝鮮大學生、專家和研究生，包括正在來莫斯科途中的 17 人，總共爲 738 人，其中男性 669 人，女性 69 人。

朱寧河強調，朝鮮政府責成他立即向蘇聯外交部提出這個問題，並請求外交部盡一切可能使朝鮮大學生、研究生和專家儘快開始學習新的專業。

我回答大使說，朝鮮政府的這個請求將加以研究，並將通知大使研究結果。

會談進行了 10 分鐘。參加會談的有朝鮮大使館一秘倪家(Nigai)和第一遠東司司長助理哈林(F. Khalin)同志。

安・葛羅米柯

АПРФ, ф.3, оп.65, д.776, лл.157-158

SD00328

## 202. 葛羅米柯關於朝鮮請求培養飛行員等問題呈史達林的報告（1950年10月13日）

致約·維·史達林同志：

今年10月10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朱寧河受本國政府的委託，向蘇聯外交部請求，將在蘇聯高等學校學習的所有朝鮮大學生和研究生以及在蘇聯企業中進行生產技術實習的專家，總共738人轉到蘇聯航空學校。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還要求，將其中在郵電學院學習的學生，以及在其他高等學校學習的69名女大學生轉到蘇聯無線電報務員學校

一天前，金日成通過什特科夫同志向史達林同志請求從朝鮮大學生中培養200-300名飛行員，但並未提到培訓無線電報務員。

由於朱寧河提出的請求和通過什特科夫同志轉交的金日成的請求之間有出入，蘇聯外交部10月12日請朱寧河解釋這個問題。但是，朱寧河不能說明這些差別，並答應詢問本國政府。

華西列夫斯基同志通知蘇聯外交部，根據金日成的請求，蘇聯軍事部已向部長會議提出了自己的建議。

在收到朱寧河的說明以後，蘇聯外交部將提出相應的建議。

安·葛羅米柯

1950年10月13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776, л.159

SD00329

## 203. 戈洛夫科和福金關於咸興地區戰況呈史達林的報告

（1950 年 10 月 13 日）

致史達林同志：

據海軍第 7 艦隊無線電偵察，10 月 13 日 8 時 0 分，在咸興地區海面發現：1 艘戰列艦（密蘇里號）、3 艘重型航空母艦（維利·福爾澤號、萊特號、菲律賓號）、2 艘護航航空母艦（西西里號、貝都因·斯特萊特號）、3 艘重型巡洋艦（羅切斯特號、托列多號、海倫那號）、3 艘巡洋艦（伍斯特號、朱諾號、錫蘭號）、12 艘驅逐艦、第 1 掃雷艦分隊、第 1 和第 3 水陸兩棲區隊。

咸興遭到來自海上和空中的猛烈轟擊。

戈洛夫科[1]

福金[2]

1950 年 10 月 13 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7, л.139

[1] 戈洛夫科，阿爾謝尼·格里戈里耶維奇 (1906-1962)，時任蘇聯海軍部第一副部長兼海軍總參謀長。

[2] 此人任職不詳。

SD00326

## 204. 羅申關於毛澤東決定出兵等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0年10月13日）

送：史達林同志、史達林同志、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

發自北京

1950年10月14日1時38分收到

1950年10月14日2時譯出

1950年10月14日3時30分送出

致菲利波夫同志：

作爲對我的第2406號電（包括在第25612號電內）[1]的補充，毛澤東還談到：

我們的領導同志認爲，如果美國人打到中國的邊境，那麼朝鮮就是我們的一塊心病，而且東北將處於經常的威脅之下。

我們的同志以前下不了決心，是因爲他們對國際局勢問題、蘇聯的軍事援助問題、空中掩護問題還不清楚。現在，所有這些問題都已經清楚了。

毛澤東指出，現在派中國部隊去朝鮮是有利的。中國人有義務派出部隊。

暫時先派出由9個師組成的第一梯隊，雖然裝備差，但他們能夠打李承晚的軍隊。在此期間，中國同志將抓緊準備第二梯隊。

毛澤東說，主要的問題是我們需要能夠掩護我們的空軍。我們希望空軍能夠儘快到達，無論如何不遲於兩個月。

毛澤東同志接著指出，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目前無法爲提供的裝備付現款。他們希望以貸款方式得到這些裝備。

這樣，就不會動用1951年的預算，他們也容易向民主黨派解釋此事。

最後，毛澤東說，中共中央領導同志認爲，中國人應該在朝鮮同志進行艱苦鬥爭時幫助他們，爲此，周恩來必須與菲利波夫同志重新討論這個問題。

新的指示已送周恩來。

---

[1] 所收集的檔案中沒有此電。

羅申

第 2408 號電 10 月 13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5, лл.1-2

SD00330

## 205. 什特科夫關於拜會金日成的情況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10 月 14 日）

1950 年 10 月 14 日 3 時 15 分發自平壤

1950 年 10 月 14 日 6 時 36 分收到

1950 年 10 月 14 日 7 時 10 分送達蘇軍總參謀部八局

送：史達林同志、史達林同志、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

致馮西：

按照您的指示，1950 年 10 月 13 日拜會了金日成。

會見時朴憲永在座，我宣讀了您的電報全文。電報內容使金日成和朴憲永感到意外。

金日成說，對此他們感到難以接受，但既然有這樣的建議，他們一定執行。

金日成請求我談一些具體建議，並讓朴憲永做紀錄。

他請我們幫助制定有關這一問題的實施措施的計劃。

什特科夫

第 1476 號密碼電報　　1950 年 10 月 14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5, л.3

SD00327

## 206. 史達林關於中國決定援助朝鮮致金日成電
（1950 年 10 月 14 日）

平壤

什特科夫轉金日成同志：

我剛收到毛澤東來電，他在電報中通報說，中共中央重新討論了形勢，決定儘管中國軍隊非常缺乏武器裝備，但還是要給朝鮮同志提供軍事援助。我正在等待毛澤東關於此事的詳細通報。

鑒於中國同志的這個新的決定，請暫緩執行昨天發給你們的關於在北朝鮮進行疏散和將朝鮮軍隊向北撤退的電報。

馮西

1950 年 10 月 13 日[1]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75

[1] 原件如此，應爲 14 日。根據前後文件內容看，史達林是在收到羅申關於中國出兵的電報（文件 204）之後發出此電的，而羅申的電報送到史達林處已經超過了 14 日 3 時 30 分。故該電應是在此後時間擬就並發出的。

SD00331

## 207. 史達林關於中國出兵援助朝鮮問題致金日成電

（1950 年 10 月 14 日）

平壤

蘇聯大使：

向金日成轉達：

經過猶豫和若干暫時的決定後，中國同志終於做出了出兵援助朝鮮的最後決定。

我爲終於做出的這個有利於朝鮮的最後決定感到高興。

有鑒於此，您要注意此前通知您的關於中蘇領導同志會談時提出的建議應予撤銷。與中國軍隊出動有關的具體問題，您需要同中國同志一起共同決定。

中國軍隊所需的技術裝備將由蘇聯提供。

祝您成功！

馮西

1950 年 10 月 14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77

SD00332

## 208. 葛羅米柯關於朝鮮請求培訓飛行員等問題呈史達林的報告（1950年10月20日）

致約·維·史達林同志：

今年10月13日，外交部在給您的報告中通報說，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朱寧河受本國政府委託，請求蘇聯外交部將目前在蘇聯的所有朝鮮大學生、研究生和專家安排到飛行員和無線電報務員培訓學校。

什特科夫同志轉達了金日成向您提出的類似請求，但在這個請求中只談到了培養飛行員問題。由於金日成和朱寧河大使的請求有出入，今年10月12日，蘇聯外交部請求朱寧河解釋這個問題，並告知應當以哪個請求爲依據。

今年10月20日，朱寧河大使通知說，雖然他還沒有收到朝鮮政府對這個問題的答覆，但他請求根據金日成的請求解決飛行員的培訓問題，把培訓無線電報務員問題留待以後解決。

華西列夫斯基同志通知說，蘇聯軍事部根據什特科夫同志轉交的金日成的請求，已向部長會議提出自己的建議。

安·葛羅米柯（簽名）

1950年10月20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776, л.160

SD00333

# 209. 金日成關於請求在蘇聯建立軍校等問題給什特科夫的信（1950年10月20日）

致蘇聯駐朝鮮特命全權大使什特科夫同志：

尊敬的大使先生，我有幸告知您：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決定向蘇聯政府提出以下請求：

一、准許在蘇聯境內建立海軍學校，以培養各種不同專業的海軍基幹人員800人。

二、准許在蘇聯境內建立800人的水兵學校。

三、鑒於在日本海的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艦隊面臨的情況嚴重，請求接納朝鮮共和國海軍的艦隻進入海參崴。

四、向朝鮮人民軍提供波-2型飛機20架，時間不晚於今年11月15日，地點在安東市。

請接受我對您的深深的敬意。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首相

金日成

1950年10月20日

SD00334

## 210. 戈洛夫科關於朝鮮艦艇要求避難呈史達林的報告

（1950 年 10 月 20 日）

致史達林同志：

據海軍第 5 艦隊司令部報告，10 月 20 日 8 時許，3 艘朝鮮艦艇（一艘大型獵潛艇、一艘魚雷艇、一艘護衛艇）越過我國和朝鮮邊界線，並通過設在鴿子崖海角的觀察通訊站（距邊界 7 海里處），請求允許避入海灣。

一艘邊防巡邏艇已護送朝鮮艦艇進入海參崴西南 50 海里處的波謝特灣。

這些艦艇是根據朝鮮人民軍司令部指示前來的。艦艇上的人員共計 90 人，其中 17 名軍官、73 名軍士和水兵。

艦艇上沒有彈藥儲備，只有能維持 4 天的糧食和幾個小時的燃料。

給艦隊司令發出了指示，在邊防軍人檢查這些艦艇後，將人員撤離艦隻，安置岸上，並保證飲食供應，艦艇則暫停使用。

戈洛夫科

1950 年 10 月 20 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7, л.140

SD00335

# 211.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日本人參戰問題指示的決議（1950年10月25日）

1950年10月25日決議

332. 關於美國在朝鮮戰爭中使用日本人問題。

批准蘇聯外交部提出的給維辛斯基同志的指示稿（附件一）和給遠東委員會蘇聯代表的指示稿（附件二）。

中央委員會書記

## 附件一　1950年10月25日外交部給維辛斯基的指示稿

紐約

致維辛斯基：

356. 我們認爲，您關於在聯合國大會上支持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提出的對美國在侵略戰爭中使用日本人反對朝鮮人民的控告是不合適的建議，是不正確的。蘇聯代表團在聯合國大會上發表聲明支持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對美國的控告，不會削弱我們在遠東委員會上提出這一問題的立場。因此我們必須支持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爲反對美國人在朝鮮戰爭中使用日本軍人而提出的抗議。請在聯合國大會的發言中，在您認爲合適的時機，利用朴憲永在聲明中所列舉的事實。

我們同時也給遠東委員會蘇聯代表發出指示，讓他就這一問題做相應的聲明，支持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爲反對美國在朝鮮軍事行動中使用日本人而提出的抗議。

根據上級指示。

安・葛羅米柯

## 附件二　1950年10月25日外交部給遠東委員會蘇聯代表的指示稿

華盛頓

蘇聯大使：[1]

您必須在最近的遠東委員會會議上發表下述聲明：

「眾所周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外長朴憲永就在朝鮮軍事行動中使用日本軍人一事致函聯合國大會主席和安理會主席。在這份抗議書中指出，依據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所掌握的材料，確定在漢城地區日本軍人和美軍共同參加了戰鬥，在長湖院地區戰鬥中有一個日本連參加，在李承晚軍隊的第7、第8師中有相當數量的日本人。

美國在朝鮮的軍事行動中使用日本軍人是對波茨坦宣言的粗暴破壞，也是對1947年6月19日遠東委員會決議第三部分「日本投降後對日關係中的基本政策」和在此文件基礎上1948年2月12日通過的「禁止日本的軍事活動及擁有武器裝備」決議的粗暴破壞。波茨坦宣言和上述遠東委員會的決議旨在使日本完全解除武裝和非軍國主義化，禁止日本恢復和擁有任何軍事建制。

蘇聯代表團支持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為反對美國在和朝鮮人民作戰中使用日本軍人而提出的抗議。蘇聯代表團認為，遠東委員會不應無視上述破壞關於使日本非軍國主義化的決議的事實。」

請向報刊轉發該聲明。

安・葛羅米柯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7, лл.141-143

---

[1] 指亞歷山大・謝苗諾維奇・潘友新(A. S. Paniushkin) (1905-1974)，時任蘇聯駐美國大使、聯合國遠東委員會蘇聯代表，1952-1953年出任蘇聯駐中國大使。

SD00336

## 212. 羅申轉呈毛澤東關於海軍建設等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10 月 28 日）

急電。

發自北京　1950 年 10 月 28 日 19 時 50 分收到

送：史達林同志（2 份）、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

致菲利波夫：

我於 10 月 27 日收到毛澤東致您的如下電報：

「菲利波夫同志：

鑒於目前中國軍事形勢的發展，我們急需蘇聯提供下列海軍武器裝備：魚雷快艇、漂雷、裝甲艦、獵潛艇、掃雷器材、海軍岸炮和魚雷殲擊機。

因此，我擬派海軍司令員蕭勁光和顧問庫茲明同志一起乘飛機赴莫斯科，以便就申領上述武器裝備問題及中國海軍未來建設問題同蘇聯海軍負責同志進行談判。隨蕭勁光同志一同前往的，還有中國海軍參謀長羅舜初和海軍後勤部副部長秦亦津兩同志。

上述事項請您研究，並給予適當答覆。

毛澤東

1950 年 10 月 27 日」

備註：扎哈羅夫同志[1]看過該電報後認爲，海軍司令員隨同庫茲明一起赴莫斯科談判是必要的。

羅申

第 2623 號電　　1950 年 10 月 28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4, лл.62-63

---

[1] 馬特維・瓦西里耶維奇・扎哈羅夫 (1898-1972)，時任蘇聯軍事部副總參謀長。1950 年 9-10 月曾作爲史達林的軍事代表被派往朝鮮。中國志願軍出兵朝鮮後，又作爲史達林的私人軍事代表被派到北京，後任蘇聯駐華軍事總顧問。1951 年 4 月回國。

SD00337

## 213. 史達林關於同意蕭勁光等來莫斯科致毛澤東電
（1950年10月29日）

送：史達林同志、布爾加寧同志

北京

致扎哈羅夫同志轉毛澤東：

毛澤東同志：

您關於海軍問題的電報已收到。同意蕭勁光等同志來莫斯科。

菲利波夫

1950年10月29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4, л.64

SD00338

# 214. 什特科夫關於朝鮮人民軍到中國進行整編的情況致扎哈羅夫電（1950年10月31日）

致扎哈羅夫同志

並轉上級：

您的指示我們已在嚴格執行。各兵團中的所有顧問都已召回，並在新義州集中，於 2-3 日內送往瀋陽聽候您的命令。

我認爲我有責任向上級作如下彙報：

我們的朝鮮朋友按照已有的建議以及同中國人的協定，將 9 個步兵師送往東北進行整編和訓練。

到 1950 年 10 月 30 日，越過朝中邊境去到所在地區的有：

一、到灣溝地區的有三個步兵師——第 69、68、67 師，每師 10,000 人，及特種部隊 5,000 人。這一地區共 35,000 人。

二、到和龍地區的有第 32、75 師，每師 10,000 人。派往這一地區的共 29,000 人。從江界再補派 6,000 人，其中特種部隊 5,000 人。

三、1950 年 11 月 5 日前，在延吉地區將集中 3 個步兵師，每師 10,000 人，及特種部隊 5,000 人。

四、在通化地區有一個 5,000 人的步兵學校和一個 1,500 人的政治學校。

五、在汪清地區有 1,500 人的坦克訓練團，近期內將增至 3,500 人。

六、在延吉地區有 2,600 人的航空學校。

爲領導這些軍隊的訓練工作，成立了以民族保衛相崔庸健爲首的指揮部。爲此目的，還成立了 3 個軍指揮部。每個軍指揮部下屬 3 個分部。所有指揮部在 1950 年 11 月 3 日以前出發去東北。

新組建的師的指揮官都很年輕，在訓練部隊方面沒有經驗。

有鑒於此，我再次向上級請求留下 90 名蘇聯軍官幫助朝鮮朋友整編，並訓練上述各師在軍校中工作的所有顧問。

如果在這些師及軍校裏沒有我們的蘇聯軍官作顧問，朝鮮人用一年時間也無法把他們訓練出來去進行戰鬥。

請您決定。

什特科夫

第 1566 號電報 1950 年 10 月 31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л.81-83

SD00339

## 215. 史達林關於留下蘇聯顧問整編朝鮮部隊問題致什特科夫電（1950年11月1日）

致什特科夫：

您要求我們的指揮官和顧問留下來在朝鮮人的指揮下整編朝鮮的部隊。這是您的觀點，我們很清楚。但是我們不清楚朝鮮政府的觀點，我們還不清楚朝鮮政府是否希望留下蘇聯軍官和顧問，或者他們認爲請中國人更好。您至今尚未通告我們朝鮮政府就此事的觀點。我們不能強求朝鮮政府留下蘇聯軍官和顧問。請金日成告知對這件事的看法。

史達林

1950年11月1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84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3, л.161

SD00340

# 216. 什特科夫轉呈金日成關於請求留下蘇聯顧問的信致史達林電（1950年11月2日）

致馮西：

轉呈我收到的金日成同志給您的信。

「馮西同志：

與中國同志商定，進入中國東北地區為作戰進行準備的人民軍後備隊有：9個步兵師、軍官學校、坦克訓練團、附設 1 個航空訓練團的航空師；在朝鮮境內補充裝備 6 個戰鬥師。

現懇請您，親愛的史達林同志，在中國東北地區和朝鮮境內留下除軍事學院之外的現有軍事顧問，以幫助上述師團及軍校進行短期培訓。

金日成」

我贊同金日成同志的請求。

什特科夫

第 1577 號密碼電報　　1950年11月2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87

SD00341

# 217. 扎哈羅夫關於蘇聯和朝鮮空軍作戰情況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11 月 2 日）

發自北京

1950 年 11 月 2 日 15 時 30 分收到

送：史達林同志（2 份）、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華西列夫斯基同志、什捷緬科同志、洛莫夫(Lomov)同志

致馮西：

對於 1950 年 11 月 2 日第 5228 號電的覆電。

我報告：

通過朝鮮空軍顧問彼得拉切夫(Petrachev)上校，我已親自弄清了下述情況：

一、11 月 1 日前，由已訓練完畢的 26 名朝鮮飛行員和 24 架雅克-9 飛機在安東組成了一個團。

二、今年 11 月 1 日，這個團的 8 架飛機，首次在安州地區執行戰鬥任務。在這次戰鬥中，擊落兩架 B-29 轟炸機和一架野馬式戰鬥機。有兩架雅克-9 飛機未能返回。

因此，別洛夫同志最初向我報告的在安東——新義州地區戰鬥中兩架雅克-9 飛機下落不明，是不準確的。

飛機是在安州地區的戰鬥中損失的。

三、在安東——新義州地區今年 11 月 1 日的戰鬥中，我們的飛行員用米格-15 飛機擊落了兩架 F-82 飛機，另兩架飛機是被高射炮擊落的。

共擊落 4 架飛機。

在空戰中，我方沒有損失。

四、別洛夫同志的米格-15 飛機從瀋陽和鞍山兩個機場起飛。[1]每個機場共起飛 8 個架次。

五、目前在安東機場有 16 架雅克-9 戰鬥機。在 1950 年 11 月 1 日，安東機

---

[1] 別洛夫負責指揮的蘇聯第 151 和 324 兩個殲擊機師，共 122 架飛機，已於是年 8 月部署在中國東北。

場遭到襲擊時，1 架雅克-9 飛機起火，3 架被擊傷，但還可以修復。此外，有兩架飛機在起飛時被擊毀。

現總共有 22 架飛機，另有兩架飛機未能從安州地區返回。

除雅克-9 飛機外，還有：

（一）6 架性能良好並能執行夜間戰鬥任務的波-2 飛機。飛行員有 14 人。原來有 15 架波-2 飛機，其中 5 架飛機在起飛和降落時，直接在機場被擊傷，4 架飛機在執行任務時失蹤。

（二）有 25 名伊爾-10 飛行員，但迄今爲止他們還沒有飛機。

六、朝鮮人的一個混成師指揮部已在安東組建完畢。由李·法爾特將軍指揮。

七、彼得拉切夫同志詢問，可否得到 25 架伊爾-10 飛機和 10 架波-2 飛機。

扎哈羅夫

第 2702 號電　　1950 年 11 月 2 日

說明：1950 年 11 月 2 日，第 5228 號電詢問扎哈羅夫同志，他和別洛夫關於安東地區空戰的戰報有矛盾之處。命令他解釋清楚這個矛盾，並報告朝鮮飛機參加戰鬥的情況和他們有兩架飛機未能返回的情況。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5, лл.71-72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4, лл.187-188

SD12247

# 218. 沙林關於人民軍在敵後作戰情況給洛莫夫的信

（1950 年 11 月 3 日）

絕密 僅一份

H. A.洛莫夫中將[1]同志：

據無線電偵察情報和報刊報導，從 1950 年 10 月下半月起，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人民軍游擊隊在美軍和南朝鮮軍後方積極地開展戰鬥行動。現在游擊隊活動最積極的地區是在東海岸（元山、高亭、高城、襄陽、三涉、蔚珍等地區）。

據不完全統計，游擊隊總人數約 40,000 人。其中：元山以南地區約 4,000 人，高城、金化、襄陽地區約 7,000 人，利川地區 1,500 人，安東地區約 5,000 人，報恩地區 1,500 人，安浦、平澤地區近 8,000 人，海州、開城近兩個步兵團，朝鮮西北地區（南浦、大同、安嶽）約 1,500 人。此外，還有不明數量的游擊隊在三涉、蔚珍、大邱地區，釜山以北和其他地區活動。

這些游擊隊顯得是很有組織和紀律的部隊，裝備有輕武器和火炮。一些隊伍人數達到 2,000 人。

爲了同游擊隊做鬥爭，美軍指揮部除南朝鮮警察外，還被迫動用了正規部隊。

例如，在堤川地區，一連 5 天（10 月 19-23 日）美軍第 25 步兵師投入全部兵力同游擊隊作戰；在高亭地區投入了南朝鮮第 3 步兵師第 22 步兵團，在江陵地區投入了南朝鮮第 17 步兵團，在高亭地區投入了美軍第一海軍陸戰師的分隊同游擊隊做戰。

正規部隊參加圍剿游擊隊，連美國指揮部也承認。例如，美國防部代表聲明，「在南朝鮮美軍前線後面進行著激烈的游擊戰爭，這使南朝鮮第 3 步兵軍和美國第 9 步兵軍不能直接投入前線作戰，被迫集中精力只對付游擊隊」。

附地圖一張。

沙林[2]中將

1950 年 11 月 3 日

---

[1] 此人任職不詳。

[2] 沙林，時任蘇聯派駐志願軍總部軍事顧問組組長。

SD00342

## 219. 毛澤東關於請求蘇聯提供武器裝備致史達林電

（1950年11月7日）

發自北京　1950年11月8日0時2分收到

送：史達林同志（2份）、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華西列夫斯基同志、什捷緬科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由於人民解放軍陸軍的武器裝備主要是從敵人手裏繳獲來的戰利品，因此造成步兵武器口徑種類繁多的情況。

這一狀況給彈藥生產特別是步槍和機槍子彈生產帶來很大困難，此外我們的工廠目前所能提供的這種子彈爲數甚少。

志願軍部隊直接參加朝鮮軍事行動的爲12個軍，計36個師，僅有6個步槍和機槍彈藥基數。今後，隨著軍事行動的發展，我們在保障軍隊彈藥方面勢必出現很大困難。如果軍工生產方面不出現變化，那麼，改裝工作可能要到1951年下半年方能開始。

爲克服目前困難，我請求您研究一下關於在1951年1月和2月這一時期給36個師供應步兵武器裝備的問題，其具體品種名稱和數量如下：

一、蘇式步槍14萬支。

二、步槍子彈5,800萬發。

三、蘇式自動槍26,000支。

四、自動槍子彈8,000萬發。

五、蘇式輕機槍7,000挺。

六、輕機槍子彈3,700萬發。

七、蘇式重機槍2,000挺。

八、重機槍子彈2,000萬發。

九、飛行員用手槍1,000支。

十、飛行員用手槍子彈10萬發。

十一、梯恩梯炸藥1,000噸。

請您將你們對我的這一請求的研究結果告我。[1]

祝您身體健康！

毛澤東

1950 年 11 月 7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5, лл.80-81

---

[1] 是月 9 日，周恩來會見扎哈羅夫，得知史達林覆電同意供給中國所需的步兵武器，並將於翌年一、二月內交貨。

# 220.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中國出席安理會問題指示的決議（1950年11月9日）

1950年11月9日決議

448. 蘇聯外交部的問題。

批准所附關於中國出席安理會問題給羅申同志的電報稿。

中央委員會書記

## 附件　葛羅米柯給蘇聯大使的電報稿

北京

蘇聯大使：

轉交周恩來：

您請求就中國出席安理會問題進行協商的電報收悉。

我們認爲，可以有兩個方案。

第一方案：以同樣的方式拒絕接受安理會提出的邀請。理由是該邀請剝奪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在安理會討論中國最迫切問題，即美國武裝干涉朝鮮和侵佔臺灣問題的權利，因爲它規定中國只有權參與審議麥克阿瑟的報告。

第二方案：接受邀請，並委託中國代表團在安理會上就上述問題發言，把問題的討論變成爲對美國的聲討。如果不讓中國代表團充分闡明其立場，中國代表團就離開會場，並拒絕只討論麥克阿瑟的報告。

我們認爲，第一方案更爲妥當。[1]蘇聯代表在安理會投票贊成英國代表德雷布(Gladwyn Jebb)議案的行爲不應束縛你們的行動，況且，我們內部講，蘇聯代表馬立克並沒有得到投票贊同英國議案的指示，給他的直接指示只是在蘇聯議

---

[1] 是月11日，周恩來致電聯合國秘書長賴伊和本屆安理會主席貝勃勒，聲明中國絕不接受安理會本月8日提出的「邀請」中國代表與會參加討論麥克阿瑟的報告的決定，同時要求安理會將中國提出的「控訴美國政府武裝侵略臺灣議案與美國政府武裝干涉朝鮮問題合併討論」，以便中國代表在安理會能夠同時提出控訴。

案遭到否決的情況下行使否決權。看來，馬立克對他終於迫使美國人贊成邀請中國著了迷，但他沒有考慮到安理會通過的邀請形式會把中國置於不利地位。

請電告執行情況。

安・葛羅米柯

1950 年 11 月 10 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371, лл.4-5

SD00344

## 221. 金日成關於請求蘇聯提供電臺問題給什特科夫的信

（1950 年 11 月 9 日）

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特命全權大使什特科夫同志：

尊敬的大使，有幸告知您以下情況：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決定向蘇聯政府提出，爲進行內務省系統的專門工作，請求向朝鮮提供：

一、攜帶型遠端諜報無線電臺 50 台；

二、手提發電機（爲給諜報無線電臺供電）80 台；

三、廣播站用的無線電臺（200-500 瓦）60 台。

大使同志，請您將我們的請求告知貴國政府。

致禮！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首相

金日成（簽名）

1950 年 11 月 9 日

SD00345

# 222. 庫爾久科夫關於金日成請求蘇聯幫助訓練飛行員的備忘錄（1950年11月13日）

摘自伊・費・庫爾久科夫的日記

送：史達林同志、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

1950年10月13日，同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朱寧河談話備忘錄。

今天應朱寧河的請求接見了他。

大使說，金日成委託他轉達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一項請求：除培養飛行員外，再從朝鮮大學生中培養50名無線電報務員，培養無線電報務員的人選首先從女大學生中以及從在通信院校學習的大學生中進行挑選。朱寧河強調，特別請求加快飛行員的選拔和培養，以便他們在5個月後能夠加入部隊。

接著朱寧河說，金日成告訴他，已經請求蘇聯政府從居住在蘇聯境內的朝鮮族蘇聯公民中培養飛行員、坦克手和無線電報務員。金日成委託他請求蘇聯政府加快解決這個問題。朱寧河援引金日成要求向他通報這些幹部訓練進程的請求，問道：他能否親自或通過大使館一秘倪家同負責朝鮮幹部訓練的有關部門取得聯繫，以便從中獲得有關資訊，並向金日成報告這些幹部訓練進程。

我回答大使說，我立即將與他談話的內容向外交部領導報告。

參加會談的有大使館一秘倪家和外交部第一遠東司司長助理哈林同志。

第一遠東司副司長

伊・庫爾久科夫（簽名）

АПРФ, ф.3, оп.65, д.776, л.163

SD00346

## 223. 毛澤東關於同意加強空軍的建議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11 月 15 日）

送：史達林同志（2 份）、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

致菲利波夫同志：

我完全同意您的建議，通過給中國補充兩批共 120 架米格-15 飛機來加強別洛夫空軍師的力量，並建立航空兵指揮部。

至於東北各機場全面加強防空措施的問題，我們將與扎哈羅夫同志一起解決。

蘇聯飛行員在空中表現出了英勇氣概和強大威力，他們在最近 12 天內，擊落了 23 架入侵的美國飛機，爲此，我向他們表示謝意，我認爲，此事值得向您報告。

祝您一切順利！

毛澤東

1950 年 11 月 15 日

又及：

致菲利波夫同志：

茲報告，您的電報已於 11 月 15 日當地時間 20 點 30 分送出。[1]

扎哈羅夫

第 2910 號電　　1950 年 11 月 16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5, л.116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4, л.189

---

[1] 11 月 15 日晚，扎哈羅夫向周恩來轉告史達林的建議：爲增強蘇聯空軍在中國後方對美空軍的作戰，擬增派 120 架米格-15 飛機，分兩批來華，增加到別洛夫空軍師中，並成立空軍軍一級指揮部。周恩來與扎哈羅夫商定：蘇聯空軍除使用安東、鞍山、遼陽、瀋陽的機場外，在安東附近再修建一個機場供其使用。

SD00347

## 224. 周恩來關於請求蘇聯提供汽油等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11 月 16 日）

特急

送：史達林同志（2 份）、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

致菲利波夫同志：

現在，我國在朝鮮作戰的部隊，已由 6 個軍 18 個師增至 9 個軍 30 個師。此外，我們還有 3 個軍 9 個師作爲預備隊。因此，運輸任務非常繁重。關於汽車問題，蘇聯政府已同意在 12 月 15 日以前爲我們提供 3,000 輛。

我們必須及時解決汽油和潤滑油的問題。我請求您批准按以下數量提供汽油和潤滑油：

一、新的訂貨：汽油 10,000 噸、機油 2,720 桶（容量 53 加侖，下同）、後軸箱潤滑油 220 桶、刹車油 110 桶、黃油（潤滑脂）144 桶。

二、請按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部向蘇聯對外貿易部提出的訂單規定，提供下列油料：汽油 7,000 噸、機油 2,380 桶、後軸箱潤滑油 190 桶、刹車油 95 桶、黃油（潤滑脂）126 桶。

三、必須從蘇聯購買的各類油料（第 1、2 兩項相加）總數爲：汽油 17,000 噸、機油 5,100 桶、後軸箱潤滑油 410 桶、刹車油 205 桶、黃油（潤滑脂）270 桶。

請您在 12 月底以前，首先提供上述汽油和潤滑油的 50%，另外 50%請在 1951 年 1 月 20 日以前提供。

上述內容是否需要另行提出詳細報告？

盼覆。

順致

布爾什維克的敬禮！

周恩來

第 2917 號電　　1950 年 11 月 16 日 14 時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5, лл.117-118

SD00348

## 225. 金日成關於培訓飛行員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0 年 11 月 16 日）

致蘇聯部長會議主席史達林同志：

爲了培訓即將發起的進攻美國部隊的戰役所必需的基幹飛行人員，特請求您史達林同志允許：

一、在蘇聯境內上，從赴蘇留學的朝鮮大學生中，抽調培訓 200-300 名飛行員；

二、從在蘇進修的 119 名朝鮮人民軍飛行員中，抽調培訓兩個噴氣機團和一個轟炸機團的飛行人員；

三、派 120 人赴蘇受訓，培養 90 名技術員和 30 名強擊機飛行員，這些人員是我們自己在本土無力培養的；

四、明年 1 月 1 日後，再派事先完成理論培訓的 170 名朝鮮飛行員赴蘇接受飛行實習。

我深信您，史達林同志，在解決這些問題方面將給我們幫助。

致禮！

金日成

1950 年 11 月 16 日

SD00349

## 226. 周恩來關於抽調駐中國東北蘇軍汽車問題致史達林電（1950 年 11 月 17 日）

致菲利波夫同志：

據彭德懷和高崗報告，我們從事後方運輸的車輛不足，敵機給運輸汽車造成了損失，而當地人力資源和物資也同樣無法保障供給，糧食和冬季服裝不能及時運到，部隊正在忍饑挨餓。

新的戰役即將開始。鴨綠江鐵路橋每天都在遭到敵機轟炸。

江水開始封凍，因而無法架設暗橋和浮橋。所以在大江尚未封住，汽車尚不能從冰上通過之前，我們必須在最近八、九天內，以極快的速度運輸糧食、冬裝和彈藥。否則，將影響下一階段戰役的完成。

因此，除了動員東北一切可以動員上前線的車輛，我們最多能從中國北方動員 200 輛汽車，並迅速將其派往前線以解燃眉之急外，我懇求您命令駐遼東半島蘇軍司令部給我軍運送 500 輛汽車。這 500 輛汽車將從您答應於 11 月 25 日至 12 月 25 日發來的那批爲數 3,000 輛汽車中抽出歸還。

您能否滿足我的請求？請您儘快給予答覆。[1]

順致

布爾什維克的敬禮！

周恩來

第 2933 號電　　　　1950 年 11 月 17 日 10 時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5, лл.122-123

---

[1] 是月 5 日，周恩來與扎哈羅夫會談時，曾催促蘇聯務必於 11 月內將中國所購第一批汽車運到。周恩來說，「現時汽車第一，坦克、大炮都可以放在汽車後」運來。

SD00350

## 227. 史達林關於同意提供汽車問題致周恩來電
（1950年11月17日）

北京

致扎哈羅夫同志：

轉周恩來同志：

關於請求緊急提供 500 輛汽車的電報已收到。我們將滿足您的要求。爲了儘快將汽車移交給您——我是說給您新的汽車，已指示我軍司令部不是從旅順的舊車輛中調撥，而是在滿洲里站交付新的汽車，11月20日移交中方代表140輛汽車，11月25-26日移交355輛汽車。

其餘的車輛將於今年12月5日前儘快發出。在滿洲里站還將交付1,000輛汽車。

菲利波夫

1950年11月17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5, л.124

SD00351

# 228. 什特科夫轉呈金日成關於培訓朝鮮飛行員的照會致史達林電（1950 年 11 月 17 日）

1950 年 11 月 17 日 18 時發出

1950 年 11 月 18 日 4 時收到

致葛羅米柯同志：

轉呈我收到的朝鮮政府的照會內容如下：

「致蘇聯部長會議主席史達林同志：

爲了培訓在即將來臨的對美國軍隊的進攻戰役中所必需的飛行員，我請求您，史達林同志，批准：

一、在蘇聯境內培訓 200-300 名飛行員，選自派往蘇聯學習的朝鮮大學生。

二、培訓 2 個噴氣機飛行團和 1 個轟炸機飛行團所需的飛行員，選自朝鮮人民軍現在蘇聯境內學習的 119 名飛行員。

三、派往蘇聯培訓 120 名人員：90 名航空機械師和 30 名強擊機飛行員，我們在本國無力培訓。

四、1 月 1 日以前，派赴蘇聯 170 名已經過理論課學習的朝鮮飛行員進行空中實習。

懇請您，史達林同志，幫助我們解決這些問題。

尊敬您的金日成，1950 年 11 月 16 日」

什特科夫

1950 年 11 月 17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л.88-89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3, лл.180-181

SD00352

## 229. 史達林關於培訓朝鮮飛行員問題致金日成電

（1950 年 11 月 20 日）

致什特科夫同志：

轉金日成同志：

您關於培訓飛行幹部的電報，由於蘇聯辦事機關的延誤，收到較遲。

據我軍方人員的意見，這一問題採取下述方式解決較爲適宜：

一、在中國東北地區在現有的延吉航校內，組織培訓 200-300 名選自朝鮮大學生的飛行員。

培訓這些追加名額的學員將派去蘇聯教官。

二、可以在位於中國東北地區我們的某個米格-15 噴氣機航空師組織培訓兩個噴氣殲擊機團飛行員的工作。培訓之後，將提供給這些飛行員米格-15 飛機。

關於培訓一個轟炸機飛行團的飛行員，最便利的辦法是在朝鮮人在我們濱海邊疆區辦的航校進行培訓。在物質方面，將提供轟炸機飛行團所需的圖-2 飛機。

三、我們同意額外接收 120 人，在濱海邊疆區朝鮮航校學習，把他們培訓爲航空機械師和強擊機飛行員。

四、朝鮮飛行員接受空中實習的地方，最好就在他們學習的地方，即在中國東北或蘇聯濱海邊疆區。

如果您同意這些建議，將向我方的作戰司令部發出相應指令。

馮西

1950 年 11 月 20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л.90-91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3, лл.165-166

SD00354

# 230. 金日成關於請求提供無線廣播電臺問題給什特科夫的信（1950 年 11 月 21 日）

致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特命全權大使什特科夫同志：

尊敬的大使先生，有幸告知您下述情況：

由於朝鮮共和國所有的無線廣播電臺在戰爭時期無法發揮作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請求蘇聯政府，在儘可能短的時間內，向朝鮮提供 7-10 千瓦的無線廣播電臺。

請您，大使同志，將我們的請求告知貴國政府。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首相

金日成

1950 年 11 月 21 日

SD00353

# 231. 什特科夫轉呈金日成關於培訓飛行員問題的信致史達林電（1950 年 11 月 22 日）

1950 年 11 月 22 日 6 時 30 分發出

1950 年 11 月 22 日 9 時 55 分收到

致馮西同志：

我收到了金日成給您的信，內容如下：

「致馮西同志：

收到您 1950 年 11 月 20 日關於培訓基幹飛行人員的電報。

我們完全同意您的意見。

馮西同志，對於在爲自己獨立而鬥爭中的朝鮮人民所給予的不斷的援助，請接受我們對您的深切感激。

忠實於您的　金日成

1950 年 11 月 21 日」

什特科夫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7, л.94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3, л.182

SD00358

## 232. 蘇聯部長會議關於派遣朝鮮大學生去中國東北的決議（1950 年 11 月 28 日）

蘇聯部長會議決定：

一、責成蘇聯國防部（華西列夫斯基同志）在 1950 年 12 月 5 日前，向滿洲派遣在蘇聯民用高等院校學習的朝鮮籍大學生 200 人。派遣費由蘇聯國防部的資金支付。

二、責成蘇聯國家安全部（阿巴庫莫夫(Abakumov)同志）以簡化的手續，通過當地警察局直接給朝鮮大學生辦理出境簽證。

三、責成蘇聯外貿部同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辦理與派遣朝鮮學生去滿洲有關費用的結算。

蘇聯部長會議主席　約・史達林

蘇聯部長會議事務管理局局長　M.波馬茲涅夫(M. Pomaznev)

АПРФ, ф.3, оп.65, д.776, л.171

SD00359

## 233. 葛羅米柯關於轉呈金日成信件致史達林的信

（1950年11月30日）

約・維・史達林同志：

寄上今年11月30日收到的由蘇駐朝使館通過外交郵遞轉來的金日成給您的下列兩封信：

一、1950年9月29日關於朝鮮形勢的信，連同譯文共8頁。

二、1950年10月9日關於訓練飛行員的信，共6頁。

見附件，共14頁。[1]

安・葛羅米柯

1950年11月30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8, л.4

---

[1] 參見前載文件185、200。

SD00360

## 234. 史達林關於朝鮮戰局致毛澤東的祝賀電
(1950年12月1日)

北京

蘇聯大使：

轉交毛澤東同志

「毛澤東同志：

已收到您的第3153號電報。

感謝您告知中國國內情況，並得知中國人民志願軍在朝鮮順利地展開攻勢。

你們的勝利，不僅使我和我們的領導同志感到高興，而且也使全體蘇聯人民爲之振奮。請允許我向您和你們的領導同志，向中國人民志願軍和全體中國人民，表示衷心的祝賀，祝賀他們在抗擊美國的鬥爭中取得的這些重大勝利。

正如蘇軍在與第一流武裝的德軍作戰取得了現代戰爭的豐富經驗，並變成爲裝備精良的現代化軍隊一樣，在反擊現代化和裝備精良的美軍的戰爭中，中國軍隊無疑地也將取得現代戰爭的豐富經驗，其本身也將變成完全現代化的、裝備精良的、威力強大的軍隊。

祝你們取得進一步的勝利。

菲利波夫

1950年12月1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336, л.5

SD09127

# 235. 克魯格洛夫關於向中國派遣防空專家呈史達林的報告（1950年12月4日）

爲執行蘇聯部長會議 1950 年 11 月 23 日№4705-2034CC 決議，挑選並於今年 11 月 30 日向中國派去了地方防空專家小組。

上述專家於今年 12 月 2 日抵達伊爾庫茨克，並於當天飛抵北京聽候扎哈羅夫同志調遣。專家小組由蘇聯內務部地方防空總局副局長工程技術勤務少將米羅什尼科夫(Miroshnikov)同志率領。

蘇聯內務部長　C.克魯格洛夫

SD00361

## 236. 葛羅米柯與王稼祥會談的備忘錄（1950年12月5日）

摘自葛羅米柯的日記

1950年12月4日，接見中華人民共和國大使王稼祥。

應王稼祥的請求接見了他。

王稼祥說，他是來辭行的，因為12月6日他因事要回北京，時間為一個半月。

在隨後的談話中，王稼祥詢問：是否可以認為，美國人在朝鮮遭到失敗和杜魯門最近發表一次聲明以後，在英美陣營和美國統治集團內部出現了分歧，美國政府陷入了困境？

我回答說：這樣的結論無疑是有根據的。我指出，在外國報刊中出現了關於英國人和美國人之間存在分歧的報導，並且指出近來在美國越來越經常地傳出批評麥克阿瑟及其行為和批評杜魯門政策的人的聲音。我指出，由於朝鮮局勢出現了對美國人不利的轉折，現在他們無法掩飾自己的失望。

王稼祥表示，想知道我對在目前條件下美國人是否會就朝鮮問題同中國和蘇聯舉行談判的看法？

我回答：關於這個問題只能猜測，現在美國方面還沒有和平解決朝鮮局勢的建議。

王稼祥在事先聲明，同我的談話完全是非正式的，並且只代表自己的看法以後問我，按照我的看法，從政治角度看，中國軍隊在勝利地繼續進攻的情況下，是否應該越過三八線。

我指出只發表個人看法以後，回答說：我認為，鑒於當前朝鮮的形勢，提出「趁熱打鐵」這句古老的諺語是十分恰當的。王稼祥說，他同意這個想法。

接著王稼祥問道，是否應當考慮到美國人會進行新的冒險？例如，增加對蔣介石的援助和同蔣介石一起派空降兵在華南登陸。

我回答：不掌握有關這些問題的材料，在這方面只能談談設想。

王稼祥指出，現在中國甚至小民主黨派都情緒高漲，他們不久前對朝鮮事件還表現出某些動搖。

王稼祥援引朝鮮前線的來信說，美國人是很差的士兵，中國同志認為，他

們作戰遠不如日本人。

王稼祥想知道召開討論德國問題的外長會議的前景。

我回答：現在還沒有收到對我們照會的答覆，美國、英國和法國還在討論如何回答蘇聯政府建議問題。他們的處境不輕鬆，他們自己也不隱瞞這一點。

然後王稼祥請我幫助加快中國海軍司令員同有關部門正在進行的談判。王稼祥指出，司令員在莫斯科已經一個多月了，並說海軍司令員應當儘快回國，因爲艦隊也要參加一些軍事行動，現在正在進行大規模建築海岸工事的工作。

我說，不瞭解上述談判進程，答應報告大使的請求。

在談話結束時，王稼祥問我，鑒於他要回北京，我有什麼問題沒有？我請他轉達我對周恩來的問候，並說沒有問題了。

我祝願王稼祥一路順風，儘快返回。

參加談話的有中國大使館一秘張光和第一遠東司一秘克魯季科夫(Krutikov)同志。

蘇聯外交部副部長

安・葛羅米柯（簽名）

АПРФ, ф.3, оп.65, д.515, лл.35-37

SD00362

## 237.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邀請中國出席聯合國大會問題指示的決議（1950 年 12 月 5 日）

1950 年 12 月 5 日的決議

167. 維辛斯基同志的第 802 號電報。

批准給維辛斯基同志的指示稿（附件一）和給羅申同志的指示稿（附件二）。

中央委員會書記

### 附件一　葛羅米柯給維辛斯基的電報稿

紐約

維辛斯基：

現受政治局委託，逐項答覆如下：

第一項，同意您的建議，但不要做您所提出的那種附加說明，即如果安理會不能在維持和平方面完成自己的職責，聯合國大會有權審議侵略問題。這樣的附加說明意味著我們承認 11 月 3 日決議具有法律效力，而對於這項決議蘇聯代表團曾聲明，它有悖於聯合國憲章，是不合法的。

第二項，同意您的建議。至於邀請中華人民共和國代表出席聯合國大會有關這個問題的討論一事，在接到我們的補充指示前，暫時不要提出邀請的提案。當我們向中國政府問明，他們認爲自己的代表出席聯合國大會討論此問題是否恰當之後，我們將發出補充指示。

第三項，同意您的建議。

奉上級指示致電。

安・葛羅米柯

1950 年 12 月 5 日

## 附件二　葛羅米柯給羅申的電報稿

北京

蘇聯大使：

請立即晉見周恩來，並通報以下情況：

據維辛斯基同志報告，美國人即將提出所謂「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干涉朝鮮」的問題交聯合國大會討論。

蘇聯代表團將反對把這一問題列入議事日程。然而，如果此問題被列入議程，蘇聯政府必須知道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的意見：是否認爲其代表出席聯合國大會討論美國人提出的問題是恰當的。如果周恩來詢問蘇聯政府對此問題持何觀點，您應回答說，這一次和安理會討論麥克阿瑟的報告時一樣，蘇聯政府認爲，中國代表不出席聯大討論這一問題更爲恰當。

請電告執行結果。

安・葛羅米柯

1950 年 12 月 5 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8, лл.19-21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4, лл.4-6

SD00363

# 238. 羅申關於中國政府停止在朝鮮軍事行動的條件的電報（1950 年 12 月 7 日）

發自北京[1]

1950 年 12 月 7 日 6 時 55 分收到

特急

12 月 7 日北京時間 3 時，周恩來召見我，並以中國政府的名義傳達了下述事項：

近來，聯合國秘書長特里克夫・賴伊和印度、英國、瑞典代表不只一次地問中華人民共和國代表伍修權，[2]在什麼條件下可能在朝鮮停止軍事行動。

他們的意圖在於保持以三八線爲界，將朝鮮劃分爲南北兩部分的狀態。

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在這個問題上不願處在不利的地位，並意在把主動權掌握在自己手中，而同時又表現出積極性，打算將下述說明交伍修權，以答覆印度、英國、瑞典的代表和特里克夫・賴伊：

「在朝鮮的軍事行動將在下列條件下停止：

一、所有外國軍隊撤出朝鮮。

二、美國軍隊撤出臺灣海峽和臺灣島。

三、朝鮮問題應由朝鮮人民自己解決。

四、中華人民共和國代表參加聯合國，並從聯合國逐出蔣介石的代表。

五、召集四大國外長會議準備對日和約。

如果上述五項停止軍事行動的條件被採納，五大國即可派出自己的代表，以召開簽訂停戰條件的會議。」

周恩來以書面方式轉交了上述條件。

周恩來接著說，有關在朝鮮停止軍事行動的現有條件送達伍修權之前，中國政府想同蘇聯政府商量，並請蘇聯政府就這一問題提出自己的意見。

周恩來懇切地要求蘇聯政府：中國政府希望今天就得到答覆。

---

[1] 檔案原件未標明收報人。

[2] 1950 年 11 月 24 日，中國外交部副部長伍修權率中國代表團出席聯合國大會。

我告訴周恩來，對於他轉達的關於在朝鮮停止軍事行動的條件和有關答覆的請求，將儘快呈報蘇聯政府。

羅申

1950 年 12 月 7 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336, лл.17-19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3, лл.193-195

SD00364

## 239. 葛羅米柯關於蘇聯同意中國政府停止軍事行動的條件致羅申電（1950 年 12 月 7 日）

特急

1950 年 12 月 7 日 19 時 10 分收到

1950 年 12 月 7 日 20 時 40 分發出

送：史達林同志、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布爾加寧同志、維辛斯基同志、十處，副本存檔

北京

蘇聯大使：

請立即拜會周恩來，並轉告下述事項：

「我們完全同意您提出的在朝鮮停止軍事行動的條件。我們認爲，不滿足這些條件，軍事行動就不能停止。

此外，我們認爲，對這三個國家的代表不能過於坦誠和過早地攤開自己的底牌，他們其實是美國的探路人。我們考慮，在漢城尚未解放之前，還不是中國亮出自己全部底牌的時候。況且，中國的五項條件一旦被美國利用，就如同打了聯合國決議的耳光。不應當給美國這種機會。

因此，我們考慮，在此可以僅限於提出下述說法：

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同你們，英國、瑞典、印度的代表先生們一樣，歡迎儘快結束在朝鮮的軍事行動。中國將竭盡全力，以便儘快結束強加給朝鮮和中國的軍事行爲。

二、因此我們想知道聯合國和美國關於停戰條件的看法。我們十分清楚，你們既不是聯合國，也不是美國授權同任何人談停戰條件的全權代表。況且，英國代表團已同美國、法國、挪威、厄瓜多爾、古巴代表團一起，向聯合國第一委員會遞交了一份譴責中國並以此阻撓朝鮮問題調解事宜的決議案。

三、因此，我們將耐心地等待聯合國和美國關於在朝鮮停止軍事行動的條件所提出的意見。[1]

---

[1] 是月 12 日，周恩來會見印度駐華大使潘尼迦時表明了中國政府的立場：中國一向堅持和平解決朝鮮

菲利波夫」

請電告執行情況。

葛羅米柯

1950 年 12 月 7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6, лл.20-21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3, лл.196-197

---

問題，現在更希望朝鮮的軍事行動能迅速停止。但是現在迅速結束戰爭的關鍵在美國，我們願意知道美國對中蘇所提停戰條件的意見。13 日，周恩來電示伍修權、喬冠華向提出十三國提案的國家表明中國的立場：停戰不是騙局，是要真正結束朝鮮戰事。這樣就必須要美國表明它對停戰條件的意見。

SD00365

# 240.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停戰問題指示的決議
（1950年12月7日）

1950年12月7日的決議

189. 關於維辛斯基同志的第823號電報。

批准所附給維辛斯基同志的指示稿。

中央委員會書記

## 附件　葛羅米柯給維辛斯基的電報稿

紐約

維辛斯基：

目前的形勢是，美國軍隊連續遭到失敗，美國人爲贏得時間，並避免美軍的徹底失敗，越來越經常地提出停止朝鮮軍事行動的建議。我們認爲，在這種形勢下，您關於停止朝鮮軍事行動的建議是不正確的。

蘇聯代表團的方案應該包含以下內容：

一、一切外國軍隊立即撤離朝鮮。

二、朝鮮問題應由朝鮮人民自己解決。

對您的序言部分沒有不同意見。

奉上級指示致電。

葛羅米柯

1950年12月7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8, лл.23-24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5, лл.7-8

SD00366

# 241.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評美英領導人聯合聲明的決議（1950年12月9日）

決定將〈評杜魯門、艾德禮(Clement R. Attlee)聯合聲明〉一文在《真理報》上作爲第二篇社論發表。

中央委員會書記

1950年12月9日通過

投票贊成者有：貝利亞、卡岡諾維奇、馬林科夫、莫洛托夫、赫魯曉夫

## 附件 1950年12月9日評杜魯門、艾德禮聯合公報

由於美國在朝鮮的侵略戰爭失敗，杜魯門和艾德禮在華盛頓舉行了會談。有關這次會談的結果，一篇作爲美國總統和英國首相聯合聲明的公報昨日見報。

公報並不證明，美國政府希望結束他們在朝鮮發動的侵略戰爭。恰恰相反，杜魯門和艾德禮已商定將這場毫無指望的冒險繼續下去。更有甚者，杜魯門——艾德禮會談的全部含義原來包含在公報裏談到的兩個結論中，它們表明當今英美準備新戰爭的計劃走得多遠。第一，他們商定進一步擴大自己的武裝力量；第二，進一步加強武器生產。正如所見，所有這些讓人想起，侵略國政府在準備第三次世界大戰時做了些什麼。

公報多次重申英美政府力求和平解決現存問題，但這不過是一紙空文。所有這一切，僅僅是爲了轉移人們對他們的冒險戰爭計劃的注意，特別是轉移人們對英美在朝鮮、臺灣等地的侵略行動的注意的無謂掙扎。

盡人皆知，不是朝鮮人進攻美國，而是美國政府的軍隊侵犯朝鮮領土，好幾個月以來，不斷毀壞朝鮮的城市和鄉村，不讓朝鮮人民恢復和平生活和通過和平途徑解決內部事務。盡人皆知，中華人民共和國沒有對美利堅合眾國做什麼不好的事情……[1]儘管如此，美國武裝力量卻侵佔了中國有幾百萬居民的臺灣

---

[1] 原檔複印件此處一句字跡不清。

島，美國軍用飛機經常侵犯中國的邊界，美國政府訓練蔣介石匪幫，以便對中華人民共和國發起新的進攻。

究竟誰是侵略者，誰是真正在保衛自己民族的和平及獨立生存的權利？假如杜魯門和艾德禮真想和平解決朝鮮問題，就像解決其他具有國際意義的問題那樣，他們現在就可以乾脆地結束自己在朝鮮的軍事行動，停止對中國的侵略行爲。但事實卻與此相反。

公報也談到英美聯盟內部的矛盾。公報不能不說，兩國政府對聯合國中中國代表權的意見有分歧。杜魯門在這個問題上還是繼續固執己見，阻撓中華人民共和國在聯合國中的合法代表權得到實現，同時阻撓中美兩國人民之間正常關係的建立。他指望在中國有一個「自己的」，即「適合」美國當局的，類似在中國人民和全世界面前名譽掃地的蔣介石集團那樣的政府。公報中再次談到美國的這一政策，卻又虛僞地聲稱「尊重一切人民的權利和利益」。

然而，杜魯門也利用與艾德禮的會談進一步加強對英國的壓力。現在，不僅美國政府，還有英國政府已經背棄了自己簽署的有關臺灣屬於中國的開羅宣言和波茨坦宣言。繼美國傀儡蔣介石集團在中國的失敗，杜魯門在朝鮮的冒險行爲也已失敗，因此他在向中國人民報復。現在他和艾德禮勾結起來，企圖使無可爭議的中國領土臺灣島脫離中國。這又一次證明，杜魯門和艾德禮所說「尊重一切人民的權利和利益」這句話價值幾何。

對於杜魯門和艾德禮公報的最初報紙反應表明，即使是對那些僅僅指望美英政府至少儘快擺脫毫無指望的遠東冒險的人來說，會談結果也不能令人滿意的。現在甚至杜魯門和艾德禮政策的許多支持者也懂得這一點。

從另一方面說，越來越清楚的是，美英帝國主義集團極力按照自己的心願利用現有情況。美國在朝鮮的侵略行爲，在許多場合被杜魯門、麥克阿瑟、哈里曼、艾奇遜和他們的朋友們，用來進一步在美國、英國和其他國家掀起戰爭狂熱，以便讓美國壟斷資本得到大量高額利潤的軍事訂貨。杜魯門和艾德禮的會談公報正是爲此目的進一步服務的。美國政府和英國政府現在正照此行事，既不考慮美國和英國人民的利益，也不考慮全世界愛好和平的人民的要求。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8, лл.44-47

SD11824

## 242. 聯共（布）中央政治局關於停戰問題給維辛斯基指示的決議（1950 年 12 月 14 日）

24 小時之內歸還中央特別處第 2 部
絕密

致馬林科夫、莫洛托夫和葛羅米柯同志

1950 年 12 月 14 日

聯共（布）中央第 79 號會議紀錄摘錄

1950 年 12 月 14 日決議

279. 鑒於朴憲永的聲明給維辛斯基同志的指示草案。

批准蘇聯外交部提呈的給維辛斯基同志的指示草案（草案附後）。

中央委員會書記

### 附件　政治局第 79 號會議紀錄第 189 條[1]

紐約

致維辛斯基：

第 825 號。目前的形勢是，美國軍隊連續遭到失敗，美國人爲贏得時間，並避免美軍的徹底失敗，越來越經常地提出停止朝鮮軍事行動的建議。我們認爲，在這種形勢下，您關於停止朝鮮軍事行動的建議是不正確的。

蘇聯代表團的方案應該包含以下內容：

一、一切外國軍隊立即撤離朝鮮。

二、朝鮮問題應由朝鮮人民自己解決。

對您的序言部分沒有不同意見。

奉上級指示致電。

安・葛羅米柯

---

[1] 參見前面文件 241。

SD12271

# 243. 戈爾拉喬夫關於中國人民志願軍作戰情況的報告

（1950 年 12 月 15 日）

一、1950 年 10 月 27 日至 11 月 7 日，第 13 兵團在雲山、熙川地區殲滅南朝鮮第 2 軍的進攻戰役。

根據第 13 兵團司令員開始時的決心，爲殲滅南朝鮮第 2 軍，集中了 4 個軍（第 39、第 40、第 38 和第 42 軍，共 12 個師）。諸軍實施了穿插合圍。兵力平均部署在整個戰線上。沒有組織第二戰役梯隊。

經過 4 天激戰，向正東和東北方向進攻的第 39 軍和 40 軍向前推進了 25 公里，在進攻過程中爲追剿後退之敵，兩軍轉角 90° 折而向南進攻。向西南方向進攻的第 38 軍，擊退了南朝鮮第 8 步兵師，向前推進了 50 公里。第 42 軍改變了先前的決定，以主力攻咸州，僅以步 125 師一個師的兵力向西南方向進攻。

在戰鬥過程中，敵使南第 2 軍擺脫第 13 兵團的攻擊並向南撤退，同時又把美第一騎兵師(КПД)調往這一方向，以對第 39、第 40 軍右翼實施攻擊，這也是第 39 和第 40 兩軍折而向南的原因之一。

在進攻過程中，第 13 兵團司令作出了消滅清川江以北美軍主力的決定。爲此又使用了 4 個軍（第 66、39、40 和 38 軍，共 12 個步兵師）。這次兵力平均擺在整個戰線上，沒組織突擊集團。3 個軍對飛虎山(Хакусен)實施圍攻。在迂迴左翼進攻的只有第 38 軍（3 個師）。這次戰役沒有組織第二梯隊。

在 7 天的進攻戰鬥中，集群迂迴部隊向前推進 20 公里，幾次把敵人壓向清川江以南。敵猜透第 13 兵團指揮部的意圖，把部隊撤出戰鬥，退到南東方向調整部署，並於 11 月 7 日轉入進攻。

二、1950 年 11 月 26 日至 12 月 2 日，第 13 兵團殲滅安州地區美軍部隊的進攻戰役。

依據敵之行動特點，第 13 兵團司令員制定了兩個行動方案。他決定殲滅安州地區的美軍進攻部隊。但部隊部署仍和 11 月 24 日戰鬥過程中的部署一樣。4 個軍（66、39、40 和 38 軍）向不同的方向進攻（似乎是穿插分割），目的是在清川江以北粉碎這些軍的南面之敵，只以左翼第 42 軍一個軍（3 個師）對敵之右翼實施迂迴突擊，前出到安州地區敵之後方。

按照中國最高指揮部的命令，4 個軍（66、39、40 和 38 軍）折而向東，因此實施進攻推遲了一晝夜。但在實施轉向之後，兵力仍平均分佈在整個戰線上。

根據新的決定，右翼 3 個軍（50、66、39 軍）推遲了一晝夜轉入進攻，實施正面突擊，目的是牽制敵人，不讓它撤退到清川江以南。左翼 3 個軍實施迂迴突擊，任務是前出到美軍主力部隊之後。

部隊布陣縱深不大，沒有第二戰役梯隊。

在 6 天的進攻戰鬥中，第 13 兵團的部隊殲滅了美第 2 步兵師、南朝鮮第 2 軍（第 7、第 8 步兵師）主力；幾乎全殲土耳其旅；重創美第 24、第 25 步兵師和第 1 騎兵師、南朝鮮第 1 步兵師和英國第 27 步兵旅。但沒有達到戰役的主要目的——聚殲美主要集團。敵擺脫了第 13 兵團的進攻部隊，後撤到平壤方向，然後又撤回三八線以後。

三、1950 年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10 日，第 9 兵團殲滅美第 1 海軍陸戰師和第 7 步兵師的戰役。

第 9 兵團司令員作出決定，以兩個軍之兵力（第 20 軍和第 27 軍，共 8 個師）對下碣隅里、古土里(Гудинни)地區之敵實施包圍突擊，然後殲滅之。爲對敵實施直接突擊（敵第一海軍陸戰師和第 7 步兵師），只使用了 5 個師；3 個師從南面和東北面保障戰役的實施。第 26 軍（4 個步兵師）留作預備隊，但在戰鬥過程中被用來殲滅被圍之敵。

在這一持續 13 晝夜的戰役中，中國部隊行動不堅決，在敵可能外來打擊方向兵力部署稀薄。第 26 軍在戰役之初未被用來向咸州突擊以控制此地，並前出到在東海岸活動的敵之集團之後。敵遭到重創，儘管如此，還是於 12 月 10 日衝破包圍，退到咸州。

## 總的結論

一、在上述 3 次戰役中，兵力和裝備沿全線平均部署，沒組織突擊集團，各軍都是在獨立的方向上實施突擊，在敵之薄弱環節沒實施強大突擊。

二、第 13 兵團在兩次戰役中沒組織第二戰役梯隊，結果第一梯隊取得的戰果沒得到發展，戰役沒達到目的。

三、部隊行動不堅決，尤其是正面進攻部隊。這使敵人有機可乘，毫無阻力地後撤，並重新部署。

四、第 13 兵團在最後一次戰役中，在敵最危急時刻——其主要兵力在橫渡清川江之時，停止了進攻，當時以 40、38 和 42 軍之兵力很容易包抄敵人。

五、第 9 兵團之第 20 和第 27 軍，在合圍敵人後，行動遲緩而不堅決。留作預備隊的第 26 軍未被用來對咸州方向實施突擊，以建立外合圍圈。

上校 戈爾拉喬夫[1]

1950 年 12 月 15 日

---

1 此人任職不詳。

SD05263

## 244. 朝鮮人民軍總司令部的戰鬥通報（1950年12月底）*

###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人民軍總司令部
### 關於六個月以來戰鬥總結的通報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人民軍總司令部對 1950 年 6 月 25 日至 12 月 25 日，6 個月以來的戰鬥進行了總結。

通報中說，在歷時 6 個月的偉大的祖國解放戰爭中，朝鮮人民軍使美帝國主義侵略者及李承晚軍隊遭受到以下損失：

一、打死、打傷 169,700 人，俘獲敵士兵和軍官 38,500 多人。美國侵略軍及李承晚軍隊在上述時期內總共損失官兵 208,200 多人。

二、摧毀了坦克 97 輛、汽車 273 輛和許多其他的戰鬥技術裝備。

三、繳獲坦克 137 輛、裝甲車 112 輛、汽車 4,833 輛、反坦克炮 316 門、火箭炮 1,347 門、大炮 284 門、迫擊炮 538 門、步槍 29,367 枝、自動步槍 8,023 枝、手槍 980 枝、手提機槍 1,510 枝、重機槍 969 挺、高射機槍 439 挺、手榴彈 25,200 枚、無線電發報機 463 台、電話 536 部、電話線 890,000 米，以及很多各種型號的炮彈及其他軍需品。

擊落「B-29」轟炸機 60 架、其他轟炸機 93 架、殲擊機 267 架、其他型號的飛機 134 架。此外，繳獲和擊傷飛機 64 架。擊落、繳獲、擊傷敵人飛機總共 618 架。

---

* 檔案原件未標明文件日期，根據文件內容判斷爲 12 月底。

SD07343

# 245. 蘇聯駐朝鮮大使館的工作計劃（1951 年 1 月以前）*

## 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館工作計劃（2-3 月份）

（B. H.拉祖瓦耶夫[1] (V. H. Razuvaev) 總領導）

一、協助執行對外政策的措施（伊萬年科(V. Ivanenko)同志）

（一）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關於美國武裝干涉者在漢城的罪行致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的聲明（期限 1951 年 2 月 10 日）。

（二）朝鮮祖國統一民主陣線特別委員會關於美國人在朝鮮的罪行的第 4 號通告（期限 1951 年 2 月 25 日）。

（三）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各黨派及社會團體宣言（期限 1951 年 3 月 10 日）。

（四）朝鮮各工會致朝鮮職業總同盟的呼籲書（期限 1951 年 3 月 25 日）。

二、協助執行對內政策的措施（伊萬年科同志）

（一）檢查勞動黨中央委員會宣傳工作計劃的完成情況，並提出進一步的措施。

（二）研究祖國統一民主陣線的活動，並制定改進其活動的措施（1951 年 2-3 月）。

（三）擬訂並執行在南朝鮮重新解放地區的各種措施（1951 年 3 月 15 日）。

（四）活躍並調整各社會團體活動的措施（1951 年 2-3 月）。

（五）規劃並組織各種國民教育及文化機構。

三、協助執行經濟措施（佩利申科同志）

（一）向中央提供有關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經濟措施的情報資料（期限 1951 年 2 月 15 日）。

（二）研究材料並幫助制定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恢復經濟的計劃（期

---

* 檔案原件未表明文件日期，根據文件內容判斷為 1 月以前。

[1] 1951 年初，拉祖瓦耶夫接替什特科夫任蘇聯駐朝鮮大使。

限 1951 年第一季度）。

（三）幫助恢復製鉛工業（期限 1951 年 2 月 20 日）。

（四）研究邀請蘇聯專家來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問題，並幫助提供有關資料（期限 2-3 月）。

（五）研究農業情況，並支援春耕的準備和進行（期限 2-3 月）。

四、蘇聯外交部的政治情報

（一）編寫大使館 1950 年度政治報告（期限 1951 年 4 月 1 日，B. H.拉祖瓦耶夫）。

（二）報刊摘要（尼基京同志）。

（三）電訊加工（尼基京同志）。

（四）有關農民代表大會的資料（舍米亞金(A. Shemiakin)和潭同志，期限 1951 年 3 月 10 日）。

（五）中央各報政治概述（阿基莫夫(B. N. Akimov)和潭同志，期限 1951 年 3 月 10 日）。

（六）在蘇聯公民中的群眾性政治工作（索爾達多夫(Soldatov)同志，期限 1951 年 3 月 10 日）。

計劃起草人大使館參贊　B.伊萬年科（簽名）

SD00367

## 246. 毛澤東關於朝鮮戰況致史達林電（1951 年 1 月 4 日）

第 15120 號

菲利波夫：

茲將 1951 年 1 月 3 日 20 時彭德懷同志給我的電報副本發給您。請查收。

「毛澤東同志：

電文副本已發給高崗同志

一、自從我軍挺進到東至襄陽、西至汶山寬約 225 公里一線以後，敵人在該地區建有縱深數十公里的防線，在高浪浦里——永平(Корохори-Эйхей) 地區，我軍已突破敵人防線，敵軍已開始全線撤退。敵軍抵抗不力，敵人正迅速向南潰逃，估計損失不大。

至 1951 年 1 月 3 日 12 時，僅俘獲 3,000 人。

已繳獲汽車和坦克 150 輛、火炮 100 餘門。

但是，由於部分敵人已被我部隊追擊和包圍，故可能成功地將這部分敵軍阻截和殲滅。

二、朝鮮人民軍第 2 軍團正從洪川東北的亭子里進抵洪川東南的橫城。1951 年 1 月 1 日，第 2 軍團第 12 步兵師已拿下洪川西南的新岱里。

朝鮮人民軍第 5 軍團正在進攻洪川，意在切斷敵軍退路。中國人民志願軍第 66 軍第 198 步兵師已強行渡過北漢江，在追擊敵軍同時，已進抵春川以東 10-15 公里處。

第 66 軍主力於 1 月 3 日夜完成強渡北漢江，將往洪川方向追擊敵人。

中國人民志願軍第 42 軍第 124 步兵師 1 月 2 日強渡北漢江後，已進抵洪川以西桓谷里地區，正向洪川推進。

第 42 軍主力可於 1 月 3 日夜全部渡過北漢江。

志願軍第 40 軍的一個師於 1 月 3 日夜朝清平里方向強渡北漢江，將向楊平發起進攻。

第 38、39 和 40 軍主力正積極準備，以便在弄清漢城地區和楊平地區情況後，利用有利時機，在清平里地區、磨石隅里地區強渡北漢江。

第 50 軍經過高陽向漢城方向進行戰鬥偵察。如果敵人繼續向南方撤退，第

50 軍將予以追擊，到達水原後，將遵照進一步作戰命令行動。

在此次戰役的結果，佔領漢城、仁川、水原、利川、楊平和洪川之後，我軍將停止進攻，進行整休、補充、改編。

彭德懷

1 月 3 日 20 時」

致以布爾什維克敬禮！

毛澤東

АПРФ, ф.3, оп.1, д.336, лл.81-82

SD02932

# 247. 維辛斯基呈送金日成信函原件給波斯克列貝舍夫的信（1951 年 1 月 5 日）

致 A. H.波斯克列貝舍夫[1]同志：

茲通過我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拉祖瓦耶夫同志呈送我收到的下列文件的原本：

一、金日成致約·維·史達林同志關於飛行人員的信函。

二、金日成給菲利波夫同志的關於培訓飛行員幹部的信函。

三、金日成致約·維·史達林同志關於向中國運送朝鮮的後備部隊的信函。

四、金日成給蘇聯大使關於海軍學校的信函。

五、金日成給蘇聯大使關於提供特殊通訊設備的信函。

六、金日成給蘇聯大使關於廣播電臺的信函。

七、金日成給蘇聯大使關於蘇聯教導員的信函。

所有上述這些文件當時都已用電報轉達。

安·揚·維辛斯基（簽名）

1951 年 1 月 5 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8, л.88

---

[1] 波斯克列貝舍夫，史達林的秘書。

SD00368

# 248. 毛澤東關於朝鮮戰況致史達林電（1951 年 1 月 7 日）

第 15227 號

菲利波夫：

給您發去彭德懷、金雄[1]和朴一禹[2]同志 1 月 4 日 24 時給金日成的電報副本。請瞭解其內容。

「致金日成首相，並同時將副本發給各兵團及軍的指揮員韓先楚、吳瑞林、周彪(Chzhou Biao)、方虎山(Bang Ho San)、第 1 軍團司令、中國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和東北軍區司令部：

一、第 116 步兵師及 117 步兵師的部分部隊今日（1 月 4 日）佔領了漢城。守衛漢城的敵軍退到漢江南岸。春川 1 月 3 日也被我 66 軍部隊攻克。

敵軍退到洪川地區以及這一據點以南地區。

預計敵軍下步的意圖是防守自仁川、金浦、楊平地區到沿漢江南岸經原州、平昌至江陵一線。

敵人可能會借助漢江及山區的自然地形，收集殘部，拖延時間，進行新的戰鬥行動的準備。

另一可能是，敵人在我軍進一步更大的打擊之下向南方撤退。

二、如果讓敵人有可能繼續佔據沿漢江南岸的防線，控制金浦機場，並利用仁川港供給軍需給養，那麼雖然漢城將在我們手中，但它將處於敵人空中及地面炮火的經常威脅之下，這對於我軍準備春季攻勢是非常不利的。

如果我軍再加強一步攻勢，並取得勝利，再消滅一部分敵軍部隊，迫使敵人自漢江南岸撤退，這樣我們不僅可以攻佔金浦機場，控制仁川港，還可以爲我軍準備春季攻勢創造更爲有利的條件。

爲了達到上述目標，制訂如下計劃：

一、人民軍第 1 軍團留下一個師守備漢城。軍團主要力量將部署在長湍、門浦里、東場里、梅谷。

---

[1] 金雄，時任朝鮮人民軍副總參謀長兼右翼戰線方面軍司令員。

[2] 朴一禹，當時擔任駐中國人民志願軍總部朝鮮代表。

在休息、整編之後，他們必須在 3 日之內準備好強渡漢江並於有利時機攻取金浦機場、仁川港，並在那裏固守。

二、右翼部隊依舊受韓先楚的統一指揮。

第 50 軍繼續向弘濟內里、館洞、九龜洞及這些據點西北地區挺進。該軍立即派出強有力的小分隊控制漢江大橋（力爭用反衝鋒佔領漢江南岸的橋頭堡）。這支小分隊要探明情況，進行強渡漢江的積極準備，在南岸攻擊敵人，並繼續與主力部隊配合進行戰鬥。

如果敵人將繼續向南方撤退，那麼應當跟蹤追擊，佔領水原，並待候進一步指示。第 50 軍和人民軍第 1 軍團之內的分界線經過黑石里、龜山、弘濟內里。這一線以及以西地區屬於第 50 軍，以東地區屬於人民軍第 1 軍團。

第 38、39 及 40 軍正在休整部隊 3 天（到 1 月 7 日止），準備在春川上游及下游強渡北漢江。他們將首先在楊平地區攻擊敵人，然後自東南向西北方向敵人在利川、驪州、水原、永登浦陣地展開進攻。

詳細計劃由韓先楚同志制訂。

三、在吳瑞林和周彪統一指揮下的第 42 及 66 軍，以及在方虎山指揮下的人民軍第 2 及第 5 軍團，遵照原訂計劃合力粉碎洪川、橫城地區敵人，之後待命行動。

所有上述部隊必須向位於其前線方向的敵軍部隊派出偵察兵及警戒哨。

在右翼部隊開始新的攻勢時，這些部隊必須準備支援。

彭德懷、金雄、朴一禹

1 月 4 日 24 時」

致布爾什維克敬禮！

毛澤東

SD02933

## 249. 蘇聯公民要求赴朝作戰的申請書（1951年1月8日）

### 蘇聯公民傑・列・加濟佐夫(D. L. Gazizov)給外交部長維辛斯基同志的申請書

### 申請書

請批准我去朝鮮。因爲我想與兄弟的朝鮮人民一起參加戰鬥，抵抗美國佔領者的入侵，從而長時間地促進世界的和平事業，使我們的蘇聯能爲我國人民的幸福和共產主義的建設而忘我地勞動。

因此，請您不要拒絕我的請求。

加濟佐夫

1951年1月8日

SD00370

# 250. 羅申關於毛澤東將與金日成會談致維辛斯基電

（1951 年 1 月 13 日）

您的第 48 號來電已執行。周恩來請我向菲利波夫轉達深深的謝意，感謝他的建議和諮詢。他接著說，將通報朝鮮同志。此外，毛澤東致電金日成和彭德懷，請他們來北京作短時間逗留，以討論一系列問題。在他們逗留北京期間，毛澤東將就備忘錄中涉及的問題，與金日成談判。

羅申

1951 年 1 月 13 日

說明：維辛斯基同志 1951 年 1 月 13 日第 48 號（不包括在第 837 號電中）來電建議拜會周恩來，並向他轉交菲利波夫同志關於中國政府備忘錄發來的電報。

АПРФ, ф.3, оп.65, д.336, л.122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5, л.13

SD00369

# 251. 扎哈羅夫關於已向毛澤東轉交電報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1 月 13 日)

第 15451 號

菲利波夫同志：

茲報告：您今年 1 月 11 日給毛澤東的電報已於今年 1 月 12 日當地時間 23 時交周恩來。

扎哈羅夫

АПРФ, ф.3, оп.65, д.336, л.121

SD00371

## 252. 毛澤東關於軍事貸款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1 月 14 日）

送：史達林同志（2 份）、莫洛托夫同志、華西列夫斯基同志、緬希科夫同志

發自北京　1951 年 1 月 16 日 14 時 30 分收到

致菲利波夫同志：

一、您 1951 年 1 月 4 日電報已經收到。

我完全同意您的電報中所做出的所有安排，感謝您和蘇聯政府給予我們的援助。

二、我們已對軍事貸款協定草案進行了研究。

我們完全同意該協定草案，但第 3 條第 1 和第 2 款除外，我們根據您今年 1 月 4 日電報已對兩款做出了修改，並請扎哈羅夫同志轉告您。

有關該協定的簽訂問題，將由周恩來同志會同扎哈羅夫同志加以解決。

三、您在您的電報中稱，在 1950 年前 10 個半月期間，蘇聯根據 1950 年 2 月 14 日貸款協定，已向中國提供了總價值爲 1.4 億盧布的軍用物資。

不久前，王稼祥同志帶回了 2 月和 5 月軍事物資申請單，這兩份申請單，他是從外貿部軍事工程局得到的，其總價值爲 237,548,103.64 盧布，其中 2 月申請單爲 114,415,274.67 盧布，5 月申請單爲 123,132,828.97 盧布。

我方電報中所列出的軍用物資供貨總價值爲 9,750 萬多盧布，因此這一總額低於 2 月和 5 月申請單中軍用物資的總價值。

由此可否認爲，申請單中所訂購的軍用物資尚未完全到貨？這一差額是否將於 1951 年補上？請您將此告我。

四、您已確定了 1951 年軍事貸款數額，這非常好。待我們對前兩份申請單作一分析研究之後，我們將擬定 1951 年軍用物資申請單，並對這些軍用物資的價值作仔細核算，以使其總價值不致超過您所確定的 4 億盧布的數額，使蘇聯政府不致因完成我們的軍事訂貨而負擔過重。

五、對您做出的關於根據軍事貸款協定，用軍事貸款方式向我們提供鐵路設備，並將這種設備減價 25%的決定，我深表感謝。

六、我們同意對 1950 年已提供的 5,000 輛汽車及將於 1951 年提供的 12,000 輛汽車要按商品流通付款的意見。我希望，您對我的請求進行研究，並對提前提供其餘 12,000 輛汽車，以滿足前線需要一事做出答覆。

七、請告知我們，1950 年 10 月 19 日發出的軍用物資申請單中所列用於軍事目的的汽車汽油和航空汽油，是否已將其列入軍事貸款協定所規定的軍用物資之中？軍事貸款協定是否適用於上述汽油？

致以布爾什維克敬禮！

毛澤東

1951 年 1 月 14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л.4-5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4, лл.187-188

SD00372

## 253. 毛澤東關於下一步作戰計劃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1 月 15 日）

密碼電報第 15603 號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3. 莫洛托夫同志

發自北京　1951 年 1 月 16 日 14 時 45 分收到

菲利波夫同志：

現將我 1951 年 1 月 14 日致彭德懷同志轉交金日成同志的電報副本給您送去。請您瞭解該電報的內容：

「彭德懷同志並請將該電報的內容轉告金日成同志：

正在中國東北受訓的約 10 萬朝鮮新兵在休整期間，要在今後 2-3 個月之內編入人民軍各軍團，以使人民軍所有師的連隊達到人員滿員。每個連必須達到 100 多人，每個師必須達到 1-1.5 萬人。

朝鮮軍隊中師和旅一類的部隊過多。應將其全部人員大體上編為 15 個師，並給其配備蘇製武器，使朝鮮軍隊這些師在春季攻勢（4-5 月）期間能配合中國志願軍，給予很大支援，以期最終解決朝鮮問題。

在最近 2-3 個月內，中國志願軍和朝鮮軍隊要克服嚴重困難，並完成繁重而艱巨的工作。具體包括：用經過訓練的新兵補充部隊，使經過訓練的新兵學會老兵的經驗；加強部隊的武器裝備；恢復鐵路；準備好給養和彈藥；改善運輸和後勤工作。只有做好這一工作，才能保障取得最後勝利。

預計敵軍下一步可能採取以下兩種軍事行動方案：

一、在中國和北朝鮮軍隊的壓力下，敵軍將進行微弱的抵抗，然後撤出朝鮮。

果真如此，那麼這將是我們所進行的全面準備的結果，因為敵人得知我們進行充分準備工作此一情報後，將確信我們的軍事力量更加增強了，因害怕困難而撤出朝鮮。

二、敵軍將在釜山——大邱地區進行頑抗，一直到確信抵抗徒勞無益為止，此後將撤出南朝鮮。

果真如此，那麼我們就必須進行很好的準備，這樣才能繼續作戰。不然，

我們就會重犯朝鮮軍隊 1950 年 6 月至 9 月所犯過的錯誤。

還有一種可能：客觀原因迫使我們於 2 月進行一次戰役，此後即繼續進行休整，以便徹底完成最後一次戰役的必要準備工作。對這一點也必須考慮到。然而，如果不發生此種情況，如前所述，在 2-3 個月之內徹底完成必要準備工作之後，進行最後一項決定性戰役，則是必要的和切合實際的。

中朝兩國同志必須耐下心來，進行必要的準備。

你意如何？請告。

毛澤東」

致以布爾什維克敬禮！

毛澤東

1951 年 1 月 15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л.1-3

SD02934

## 254. 瓦西科夫關於不同意加濟佐夫赴朝作戰給維辛斯基的信（1951年1月18日）

致安・揚・維辛斯基同志：

蘇聯公民傑・列・加濟佐夫，1932 年出生，在其給您的申請書中請求批准他去朝鮮參加反對美國干涉者的作戰。

我認爲對加濟佐夫的答覆應該是不能滿足他的請求。這個答覆應由第一遠東司寄出。請指示。[1]

B.瓦西科夫（簽名）[2]

1951年1月18日

---

[1] 檔案原件上有維辛斯基1月19日的批示：「同意」。

[2] 此人任職不詳。

SD00373

# 255. 華西列夫斯基關於向中國提供軍事貸款問題呈史達林的報告（1951 年 1 月 19 日）

致史達林同志：

毛澤東同志今年 1 月 14 日致電菲利波夫同志，要求準確說明軍事貸款協定草案第 3 條，詳細解釋中國人 2 月和 5 月的申請單中所列物資的供應數字，並要求儘快得到其餘 12,000 輛汽車和詢問能否將提供的車用汽油和航空汽油列入軍事貸款項下。

因此，我們將給毛澤東的覆電草稿和給扎哈羅夫與米庫諾夫[1](Mugunov)同志電文草案呈上，請您審閱。

按毛澤東所提問題，報告如下：

一、根據蘇聯部長會議決議， 由外貿部負責與中國政府結算軍事部所提供的物資，外貿部工程技術局已於 1950 年 11 月將總數爲 2.375 億盧布的兩份軍用物資清單交給駐莫斯科中國大使王稼祥，這裏指的是貿易結算，並已列入 1950 年 2 月 14 日的貸款協定中。

在明確規定 1950 年實際供貨數額後，按提供中國規定額度軍事貸款的決定，納入 1950 年 2 月 14 日貸款協定和商品流通的供貨價值，總數定爲 2.65 億盧布（1.4 億盧布屬 1950 年貸款，1.25 億屬商品流通）。這些數目的說明書已於今年 1 月 9 日，由外貿部告知扎哈羅夫同志和米庫諾夫同志。

二、在 1950 年 2-5 月中國人申請的軍用物資項下，軍事部和海軍部按照蘇聯部長會議決議，已移交給中國屬於 1950 年供貨的軍用物資不包括 26 艘海軍艦艇（2 艘掃雷艇、6 艘大型獵潛艦、18 艘魚雷艇）。

按 5 月的決議未提供的 204 架飛機、118 台飛機發動機、專用運輸車輛零件和飛機備用零件，已按比 1950 年末我國空軍師編制大得多的數量提供給中國人了。

由於毛澤東告知，中國人打算按 1951 年提供的軍事貸款，編制新的軍用物資申請單，我們認爲理所當然地要告知他，按中國人以前的申請單，我們已規

---

[1] 米庫諾夫，蘇聯外貿部駐華代表。

定 1951 年除 3,500 萬盧布的鐵路裝備外，以軍事貸款提供的軍用物資總數近 1 億盧布。

三、在答覆毛澤東的電稿中指明 1951 年 1 月 11 日蘇聯部長會議決議所規定的提供汽車的期限。

四、按 1950 年 10 月 19 日以後蘇聯部長會議所作的決議，總數爲 1,140 萬盧布的車用汽油、航空汽油和其他燃料——潤滑用油，已運往中國以外，按 1950 年 10 月以前的商品流通協定和各個決議所規定的石油產品，已於 1950 年運往中國。

在答覆毛澤東的電稿中，建議告知，石油產品的供貨列在商品流通項下。

五、軍事貸款協定第 3 條第 2 款的措詞已取得周恩來同意，而第 1 款的措詞在給扎哈羅夫同志和米庫諾夫同志的電稿中做了說明。我方這一款的文本與中國人提供的措詞不同之處在於，其中規定，所提供的 1950 年 10 月 19 日以後生產的軍用物資列入 1950 年 2 月 14 日的貸款協定和商品流通項下，目的在於不與中國赴朝作戰發生直接的聯繫。

華西列夫斯基
緬希科夫
1951 年 1 月 19 日

## 附件　華西列夫斯基給扎哈羅夫和米庫諾夫的電報

北京

致扎哈羅夫和米庫諾夫同志:

據你們的第 15453 號來電及今年 1 月 14 日轉你們的菲利波夫同志致毛澤東的覆電，請遵循下述方針：

一、考慮到周恩來的意見，第 3 條第 1 款可用下列措詞：

「按現在的協定，1950 年 10 月 19 日後，即中國參戰以後和與此直接有關而交付的軍用物資的價款，按已交付物資的半價，從貸款中支付。

中國軍隊入朝以前，即 1950 年 10 月 19 日以前所提供的軍用物資，以及 1950 年 10 月 19 日以後提供的，但非用於與中國赴朝參戰直接有關的目的的軍用物

資的價款，由 1950 年 2 月 14 日的貸款協定和按商品流通方式支付。」

你們提出的第 3 條第 2 款已經周恩來同意。

二、可以告知周恩來，1951 年 1 月 9 日緬希科夫在給米庫諾夫同志電報中所報告的軍用物資清單：1950 年運去的列入 1950 年 2 月 14 日貸款協定項下的軍用物資，總價值 1.4 億盧布，列入商品流通項下的是 1.25 億盧布。

已擬定於 1951 年提供的，列入軍事貸款的總數爲 1 億盧布的軍用物資清單，將由外貿部另電告你們。這份清單請交周恩來。

三、關於 2 月和 5 月的申請，請按菲利波夫同志給毛澤東的覆電執行。

華西列夫斯基

緬希科夫

1951 年 1 月 15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л.26-28,34-35

SD00375

## 256. 毛澤東轉彭德懷關於朝鮮作戰問題電報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1 月 26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1 月 27 日 19 時 35 分收到

致菲利波夫同志：

現將彭德懷同志 1951 年 1 月 19 日給我的電報副本給您寄去。

請您瞭解該電報的內容。

「毛澤東同志並告高崗同志：

我於 1951 年 1 月 16 日抵金日成首相同志處，1951 年 1 月 18 日離開那裏返回。

現將我們會談結果向您報告：

一、金日成同志及其同志們認為，僅靠朝鮮人民軍單方面的力量追擊向南方退卻的美軍和偽軍，那是不可能的。這同樣帶有冒險性。

他們聲稱，政治局會議認為：我方提出的為了今後小心謹慎地實施進攻而必須利用兩個月時間進行休整的建議，是正確的。雖然朴憲永同志曾有他自己的看法，但經我 1 月 17 日再次向他做了解釋，說明不經準備而貿然實施進攻和做好準備小心謹慎地實施進攻兩者的利弊得失之後，他對此感到滿意。

蘇聯顧問也同意以下看法：下一次戰役乃是決定性戰役，因此只有得到朝鮮黨政治局的贊同，這一戰役才能更好地實施。

二、沿海地區防禦問題。

金日成首相同志和拉祖瓦耶夫同志提出了以下意見：第 26 旅將駐防鎮南浦，第 23 旅駐防海州，第 24 旅駐防元山，第 63 旅駐防北清，第 69 旅駐防江陵；這些旅將以營為單位沿西部和東部濱海地區佔領防禦地段，擔負警戒任務。平均每旅約為 3,000 人，且戰鬥力不強。

此外，新組建的 3 個軍團（第 6、7、8 軍團）將用以控制以下地區：第 6 軍團負責控制安州，第 7 軍團負責控制谷山，第 8 軍團負責控制咸州。關於將哪些部隊留駐漢城和仁川的決心，並未作改變。他們還提出從中國志願軍中抽調 1 個軍留下，作為其骨幹。我們已同意留下 1 個軍駐防鐵原。

已從蘇聯得到 1,000 顆水雷和 20 萬顆反坦克地雷及其他地雷。暫定將 10 萬

顆地雷用於濱海地區防禦，水雷則布設於各最重要港口。水原——三陟一線以南濱海地區的防禦任務已由前沿部隊擔任。至於對位於新義州地區的龍岩浦港的防禦，他們請中國東北軍區部隊擔任（爲此有 1 個團就足夠了），我基本上已同意上述沿海地區的防禦計劃。

請您研究審定。

三、5 個軍團的補充問題。

已確定每個軍團由 3 個師編成。所有 5 個軍團，除第 1 軍團外，現均由 3-5 個師編成，但其人員不滿員，各師人數爲 3,000 人、4,000 人、5,000 人不等。計劃用各軍團內部第 4 個師的人員將其餘 3 個師的人員補齊。這樣，每個師大約可達到 7,000 人。我提出了將俘獲的 20,000 名南朝鮮軍隊士兵分配給 5 個軍團的建議，但未被採納。

至於我提出的關於用新組建的 3 個軍團補充現有各軍團的建議，他們也未採納。這一建議雖然是由我提出的，但我認爲今後不宜再堅持這一意見。他們正計劃使其新組建的 3 個軍團參加下一次戰役。

四、爲在新解放區開展工作，尚未準備足夠數量的幹部。

漢城原有人口爲 150 萬人，現估計尚有約 100 萬人。目前在糧食和燃料方面正遇到很大困難。無法向難民和失業者提供任何幫助。朝鮮人民軍和中國人民志願軍的糧食很吃緊。開城以西和沙里院以南地區已出現大股土匪，這些土匪甚至已佔領了一些居民點。我們已派人民軍 1 個團另 4 個營的兵力去消滅這些土匪。此外，已決定調第 39 軍的 1 個師到臨津江以西地區給予支援。這些土匪一經消滅，我們就能獲得幾十噸糧食。

對下列問題進行了討論：鞏固控制區；瓦解敵人；北朝鮮做好春耕準備；幫助難民；局部恢復一些工廠的生產；在美軍和僞軍暫時佔領區開展攻勢；建立武工隊，將黨和行政工作人員、群眾組織領導人編入其中，滲入敵後，在武工隊武裝部隊的掩護之下在各地開展組織工作；把合法鬥爭形式與地下鬥爭形式結合起來，打擊最反動的分子，支持進步分子，爭取中間分子；採取上述措施的各種方法。經過討論，雙方已就上述問題原則上達成了一致意見。但究竟如何有目的地和在正確調配幹部的條件下組織貫徹這些措施，尚有待今後進一步予以明確。

彭德懷

1951年1月19日12時」

致以布爾什維克敬禮！

毛澤東

1951年1月26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л.37-40

SD02935

# 257. 金日成關於犧牲的朝鮮族蘇聯公民情況致拉祖瓦耶夫的信（1951年1月27日）

尊敬的大使：

謹此向您，大使先生，奉告下列情況：

美國帝國主義企圖進一步在遠東進行侵略和鎮壓遠東地區的民族解放運動，在朝鮮人民反對美國帝國主義企圖把朝鮮變爲其軍事戰略據點的鬥爭中，一些朝鮮族蘇聯公民英勇地犧牲了。

大使先生，現將犧牲的朝鮮族蘇聯公民的名單通知您：

一、帕克·康斯坦丁·伊萬諾維奇(P. K.Ivanovich)，曾任師政治部主任。1950年10月10日，在沙里院地區的戰鬥中犧牲。

二、原炮兵供應管理局組織部長申泰奉(Sin Tae Bong)在執行任務時被敵人俘虜，並於1950年10月15日，在陽德市被槍殺。

三、安奉蘇(An Bong Soo)，原105坦克師政治部主任。1950年7月，在奪取水原市的戰鬥中犧牲。

四、朴四亨(Park Sa Hyong)，原勞動黨海州道委員會副主席。1950年10月12日，在海州道被美國侵略者槍殺。

朝鮮人民將永遠銘記這些爲朝鮮的自由和獨立而犧牲的人的名字。

順致敬禮。

致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特命全權大使拉祖瓦耶夫先生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首相　金日成

SD00376

# 258. 毛澤東關於第四次戰役作戰計劃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1 月 28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1 月 29 日 18 時 40 分收到

致菲利波夫：

目前美軍正企圖向漢江南岸通往漢城和仁川的地區實施進攻。已形成的情況是：我軍已無法繼續進行休整，被迫立即準備第四次戰役。現將我 1951 年 1 月 28 日給彭德懷同志的電報寄給您，請您一閱。這樣做從國際形勢的角度來看是否合適，請將您的看法告我。

「彭德懷同志：

一、你 1951 年 1 月 27 日的電報及給各軍關於準備實施軍事行動的命令，均已收悉。

二、我軍必須立即準備發起第四次戰役，其目的是消滅 2-3 萬美軍和僞軍及佔領大田——安東一線以北的地區。

三、在準備此次戰役過程中，必須保持仁川、漢江南岸橋頭陣地和漢城，還必須誘使敵軍主力進入水原——利川地區。戰役開始後，北朝鮮和中國軍隊必須突破敵在原州地區建立的防線，爾後向榮城——安東方向發展進攻。

四、中國和北朝鮮軍隊向北後撤 15-30 公里及發佈關於贊同暫停軍事行動的公報，這對我們是不利的，因爲敵人恰好希望當我軍向北撤至一定距離，以便使他（敵）能封鎖漢江時才停止軍事行動。

五、結束第四次戰役之後，敵人有可能同我們就解決朝鮮問題進行和談，那時再進行談判將對中朝有利。但敵人現在就指望奪回漢城——仁川一線以南漢江南岸的橋頭陣地，並對漢江進行封鎖，以便使漢城處於敵方炮兵火力的威脅之下，進而迫使我們停止軍事行動和開始和談。敵人想借此使中朝處於不利地位，對此，我們是絕對不能允許的。

六、我部隊尚未得到人員補充，調動轉移也不夠。在這一方面尚有很大困難。但我們能夠做到集中主力，向原州——榮城方向突擊，消滅部分美軍和 4-5 個南朝鮮師。請你在高級指揮人員會議上做出解釋。一定要把這一會議引導到準備第四次戰役上來。

七、中國和北朝鮮軍隊佔領大田——安東一線以北地區以後，必須再進行2-3個月的準備，此後才能實施帶有決定性的最後一次即第五次戰役。從各方面來看，這較爲有利。

八、第 9 兵團必須於最近轉移到平壤、漢城、仁川、水原地區，以便進行休整。同時，該兵團必須擔負防守該地區的任務，以防止敵軍在仁川和鎭南浦登陸。在第五次戰役期間，該兵團必須參加前線西段的戰鬥行動。

九、在進行第四次戰役期間，請您考慮一下：中國和北朝鮮軍隊主力分爲兩個梯隊，這是否更好一些？第一梯隊部隊必須攜帶 5 天乾糧。第一梯隊部隊負責完成突破，將敵軍追擊到一定地區，而第二梯隊部隊則負責繼續追擊敵人，以使戰役能持續 10-12 天時間，並利用這一時間儘量殲滅更多的敵軍。

你意如何，盼覆。

毛澤東

1951 年 1 月 28 日 19 時」

毛澤東

第 478 號電

1951 年 1 月 28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л.41-43

SD00377

## 259. 史達林關於同意第四次戰役作戰方針致毛澤東電
(1951 年 1 月 30 日)

北京

扎哈羅夫：

轉毛澤東同志

「毛澤東同志：

您 1 月 28 日給彭德懷的電報已收到。同意您的看法。從國際的觀點看，不讓敵人佔領仁川和漢城，以便中朝部隊給敵人的進攻部隊以重大打擊，是完全正確的。

菲利波夫

第 60 號密碼電報　　　　　　　　　　　　　　　　　1951 年 1 月 30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44

SD00378

# 260. 史達林關於朝鮮人民軍建設問題致毛澤東電
（1951 年 1 月 30 日）

北京

扎哈羅夫：

轉毛澤東

毛澤東同志：

茲送去我給拉祖瓦耶夫的電報副本。望告知您的意見。

「致拉祖瓦耶夫同志：

請您與金日成同志及其親密的朋友商討下列電報，並將您的意見告我。

一、可以認爲無可爭議的是，現有的朝鮮師在作戰能力上，不如去年夏季原有的師。原因在於，當時朝鮮人有 10 個師，它們編制齊全，且在一定程度上是訓練有素的。而現在，朝鮮人有 28 個師，其中 19 個師在前線，9 個師在中國東北。顯然，對於數目如此龐大的師，朝鮮人無法保證配齊各級軍官。按我們的標準，比如說，每個師有 8,000 人，至少必須有 800 名軍官，士官還不算在內。我指的是有能力把一個師凝聚在一起的真正的軍官，而不是匆忙中授予軍官稱號的人。顯然，朝鮮人還沒有這麼多的軍官。所以，現在的朝鮮師是稀鬆的、不堅強的和缺乏戰鬥力的。朝鮮人只追求軍隊的數量，而忽視了質量，但在這裏起決定性作用的恰恰是軍隊的質量。

二、在目前情況下，朝鮮軍隊以不超過 23 個師爲宜，因爲精簡下來的 5 個師的軍官可以補充到其他編制不全的師中去，而士兵則用來作爲預備部隊，這將加強各師的力量，削減開支，在裝備上也會佔有優勢。對於 4 個缺乏戰鬥力的朝鮮陸戰旅也可以採取這樣的辦法，把它們的軍官和士兵補充到各個師裏去。

三、在現階段，組織集團軍的指揮系統不合適，因爲能夠領導集團軍的指揮員，目前還沒有或者是幾乎沒有，而軍團的指揮機構已經有了。最好組織 5 個軍團的指揮機構，每一軍團轄 4 個師，以便軍團的指揮機關能親自直接地領導下屬各師。在此情況下，朝鮮武裝力量可有 5 個軍團的編制（總計 20 個師），而 3 個師可以作爲總司令部的預備隊，以便在戰役過程中支援最迫切需要的軍團。隨著時間的推移，當指揮員們成長起來了，指揮員的數量充足了，也學會

了指揮師的聯合作戰時，就可以轉向集團軍的建制。

當然，上述改編並非現在就要進行，而是在戰役以後休整時期再做。

請你們討論這些建議，並將你們的意見告我。

馮西」

菲利波夫

1951 年 1 月 30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л.47-48

SD07916

## 261. 拉祖瓦耶夫關於朝鮮人民軍建設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年1月31日）

1951年1月31日19時至19時40分發出

1951年1月31日20時13分至20時17分收到

致馮西同志：

向您彙報我的初步想法，由於金日成方面很晚才能通報他們的意見，因此，他們的答覆和意見我將在晚些時候向您彙報。

一、您的指示完全正確，這適合朝鮮人民軍幹部培訓的程度，也有益於提高部隊的戰鬥力和裝備能力。

二、師的縮編措施正在進行。1951年1月30日通過決定，在第2軍團只配備3個師，而不是原來的5個師。

第2軍團將配備第2、第10、第9步兵師；第27、第31步兵師已下令於1951年2月4日前解散。

三、關於每個軍團增加1個步兵師和使之達到4個師的編制的問題尚未討論。但是，應當指出，金日成不只一次對我說過，軍團應該是3個師的編制，他經常說「所有的軍團都是3個」，就是指每個軍團有3個師的編制。

順便說一下，中國部隊所有的軍都是3個師的編制。縮減軍團指揮部的數量目前很困難，軍團指揮部的數量是根據實際任務確定的，即：

——1個軍團指揮部管轄順天、平壤地區；

——1個軍團指揮部管轄平壤與漢城之間的半島地區，即沙里院、海州、南川地區（至今還是土匪盤踞的地區）；

——1個軍團指揮部管轄漢城；

——1個軍團指揮部管轄東海岸的元山、興南；

——3個軍團指揮部爲中國志願軍司令部管轄；

——1個軍團指揮部作爲預備隊（有3個步兵師沒有指揮機關，朝鮮人民軍總參謀部管轄他們是非常吃力的）。

向南方推進時，在海岸防禦方面將會出現新的任務。很顯然，這些任務將落在朝鮮人民軍肩上，因爲中國志願軍司令部不願意承擔這些任務，但可以保

證物資供應。

四、根據質量來考慮數量的意見是合理的，但現在實施起來很困難。

五、我們有 5 個陸戰旅，而不是 4 個。他們被稱爲海軍旅（第 23、26、63、69、24 旅）。稱他們爲海軍旅是不符合實際的，他們是所謂的「大海軍」的殘部（創建人是卡巴納澤），這裏可以隨意舉出一個例子。

海軍的編制原是：基地掃雷艇 1 艘、護衛艦 4 艘、登陸艇 6 艘、魚雷快艇 10 艘、小型潛艇 3 艘、獵潛艇 1 艘。

現在只剩下 3 艘艦隻，而且都在蘇聯。

這些艦隻至多需要約 1,000 人（是相當大的數目）。

我們準備：軍用艦艇 1,000 人、海軍學校 1,000 人、炮兵教導團約 1,000 人、朝鮮人民軍海軍參謀部、後勤部、政治部共約 1,000 人。

在一個半月的時間內無法搞清楚「大海軍」和卡巴納澤的情況。

適時地解散海軍旅的編制，而把全體人員派往前線是正確的，因爲他們中間還有不少預備軍官。

上述解散海軍旅的措施被我拖延了一下，因爲中國人和朝鮮人都不願意承擔海岸線和基地的防禦任務。

既然稱之爲「海軍」，就應該在海上並保衛基地。這使我不得不把這個問題拖延下來。解散海軍旅，將基地歸附設防地區，其編制不超過 5 個，戰鬥結束後即進行改編，現在把他們用於海岸地區的防禦，按您的命令將那些晚些時候到達的坦克和大炮增派到這些地區。上述做法是完全適宜的。

不僅海軍「貪大求全」，其他兵種也在效法我們。

裝甲坦克部隊和機械化部隊想方設法佔有坦克師、機械化師和教導團（也是 1,000 人），但按照當地條件實際上只可以使用 1-2 個，最多是 3 個機械化師，而且每個師不應超過 24 輛坦克。在作戰地區應有特種輕機械化師。

六、爲了不破壞對蘇聯軍事顧問的信任，我將縮減數量，並同「貪大求全」的計劃進行鬥爭。

這裏所建立的編制是根據傳統的作法，而沒有預算和計劃。

七、現在不適宜實行軍的編制，這要等到戰後再說。

八、以後可以搞 4 個軍區：2 個軍區守衛西部沿海地區，1 個軍區守衛南部

地區和東南地區，1 個軍區守衛東部地區。我沒有按道劃分，但是實際是按道計算的（1 個軍區大致包括 3 至 4 個道，每個道有 700-900 萬居民）。

九、保衛沿海地區的辦法：

（一）實行防區制度。

（二）海軍基地應該納入防區，各海軍艦隊予以解散。

（三）戰後再實行軍級建制和集團軍建制。

現在無法進行改組，因爲戰鬥的間歇太短。目前的間歇期間只能縮編 2 個步兵師。

十、我將根據戰鬥間歇和總的形勢的發展逐步貫徹您關於逐漸縮減數量和加強質量的指示。

十一、由於 1951 年 2 月 7 日開始了戰鬥行動，而第 7、8、9 軍團未能從滿洲開來，我認爲除縮編 2 個步兵師外，不適宜採取別的措施。

十二、請允許在 1951 年 2 月 5-7 日報告朝鮮同志的意見，因爲我無法就所有問題同他們談妥。

我將執行您的指示，不去干涉他們。

十三、除上述問題外，我還禁止沒有受過 6 個月訓練的軍官任職。

沒有受過軍事教育的軍官要逐步轉入預備役（指連、排級指揮員）。

十四、軍團、軍（將來）最好還是搞 3 個師的建制，因爲要管理 4 個師他們尚缺乏準備。

拉祖瓦耶夫

1951 年 1 月 31 日 20 時 40 分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8, лл.15-19

SD11523

# 262. 高崗在志願軍、人民軍和朝鮮勞動黨中央代表會議上的報告（1951年2月）

我在這裏作爲志願軍後勤工作人員講幾句話。中朝人民的優秀兒女實施了所向無敵的三大戰役。鑒於在後方一些同志不瞭解前線的局勢，我認爲有必要講一講，並對最近的事件作一些說明。

你們都知道敵人進犯到清川江北部地區並迫近鴨綠江時的局勢。

當時朝鮮處境十分嚴重，由於敵人兵力的巨大優勢及別的一些原因，朝鮮勞動黨的人民軍已經退到清川江以北，如果你們注意當時的局勢，你們是不難回想起來的。

至於中國，當時龜縮在臺灣的反動派頭子蔣介石十分高興，認爲很快就要爆發第三次世界大戰，反攻大陸的時機已經到來。在草山召開了緊急會議，開始了積極的準備活動，成立了以陳誠爲司令的部隊，以制訂反攻大陸的計劃。

隱藏很深的反革命的所謂「地下軍」蠢蠢欲動，極力開始自己的冒險活動，開始在電影院撒傳單。我們一切都看得很清楚，先讓反動派暴露出來，然後把外國特務一個一個地抓起來，這樣很快就消滅了他們的核心。國民黨甚至急急忙忙地任命和配置了財產接收大員（期待著侵入東北），不久前才實行土改地區的地主活躍起來了，資產階級的代表人物害怕地動搖起來，然後變得十分恐懼。他們開始在中央和各個地區宣揚說，美國是個強國，有許多飛機，而中國則剛取得勝利，還沒有鞏固，所以玩火是危險的，必須全力埋頭於建設，並鞏固國家的基礎。

資產階級中的商人開始屯積居奇，並往市場上大量投入貨幣，物價急劇上漲。棉布開始脫銷，所有的有價證券都在市場上堆積起來。瀋陽和東北本來有550多萬噸糧食，所以糧食價格本來不應上漲，但是幾天之內，一斤糧食從4,000元漲到了8,500元，棉布的價格上漲了70%。主要的事實在於，勞動人民由於聽到各種關於局勢不穩的謠言產生了誤解，產生了懷疑，「他們的幾畝地還能不能保障」，「第三次世界大戰會不會爆發」。如果說朝鮮處境嚴重，那麼中國也是同樣處境。

至於帝國主義方面，杜魯門和麥克阿瑟在威克島舉行的會議上做出決定，要求朝鮮無條件投降，開始從飛機上撒傳單，並進行恬不知恥的反蘇宣傳，要求中國在鴨綠江北部建立緩衝地帶。還在討論要不要越過三八線，然後分五路向鴨綠江突擊時，某些強盜就提出了要建立緩衝地帶。而麥克阿瑟則宣稱，這沒有必要，如果需要建立這樣的緩衝區的話，那只能在鴨綠江北。

同時帝國主義者還表現出特別傲慢和咄咄逼人，麥克阿瑟打算完成鉗形包圍，到 11 月底就能得勝回家。美帝國主義誇耀自己武裝力量的優勢，聲稱麥克阿瑟是天才的統帥和戰略家。

像走狗一樣跟美國人跑的僕從國，對美帝國主義的勝利讚美有加。超級反動派邱吉爾宣稱，關於杜魯門和麥克阿瑟會晤的正式報告具有鮮明的特點，許多報紙對此大肆吹捧。對於僕從國來說，會晤的結果意味著你派一個團的部隊，我派一艘軍艦，這樣就可以拼湊出一支擴大我們的實力所必需的強盜軍隊。

愛好和平的民主國家對朝鮮的局勢十分關切。當戰鬥打到南方時，他們高興，當戰線逼近鴨綠江時，他們難過。華沙的物價飛漲。胡志明(Ho Chi Minh)整天坐在收音機旁收聽朝鮮新聞，眾所周知，他是個不喜歡聽無線電廣播的人。

蘇聯也對朝鮮的事件特別關心。

你們想一想，如果中國不出兵或者拖延出兵，在這種條件下朝鮮會是個什麼局勢，你們就會承認，這個問題非常嚴重。如果朝鮮的民主力量不復存在，中國能夠埋頭進行建設嗎？還必須記住，朝鮮的存在就是中國的存在，因爲我們同處一個陣營。所以中國必須立即出兵抗美援朝，保家衛國，儘管某些部隊的出發比較倉促，這也是形勢所迫。

由於前線的勝利，今天的形勢發生了新的很大的變化。彭德懷司令員作了個很好的報告，金日成首相也作了個很好的報告。準確地評估了形勢，我完全同意他們的意見。對於朝鮮方面來說，勝利的基礎已經奠定。美國妄圖佔領和奴役朝鮮的企圖是不可能實現的。從朝鮮趕走敵人，或者在朝鮮殲滅敵人，已成定局。由於前線的勝利和國際條件及力量優勢，這一點已經成爲可能。當然，也不能說，既然局勢已經確定了，就可以安心睡大覺，敵人會自己滾蛋。情況並非如此。我們還必須認真準備，頑強作戰，做出更大的努力，克服種種困難，比如運輸方面的困難——道路太長，黑夜很短，而白天又有敵機襲擊。如果兩國

的軍隊能夠克服困難，通過頑強的鬥爭，並在客觀上不犯錯誤，就能最終取得勝利。

人民軍變得更加強大了，正如剛才金日成首相所說，它積累了豐富經驗，它的部隊更加堅強了。決定性的問題在於，必須擁有一支強大的軍隊。

因爲有蘇聯和中國的幫助，特別重要的是前線的勝利，使朝鮮人民決戰決勝的信念空前高漲。戰爭也教育了人民。5 年建設的成果使群眾認識到，這就是他們自己的道路，但是美帝國主義卻極力想破壞。因此加深了人民的憤怒，提高了人民的戰鬥精神。人民政權也積累了經驗。在這種勝利的條件下，獲得解放的各階層人民的統一民主陣線的基礎加強和鞏固了，因爲這種勝利使各階層居民的地位發生了新的變化。

綜上所述，趕走敵人或者在朝鮮消滅它是完全可以辦到的。當敵人到達毗鄰清川江北的地區時，局勢發生了根本變化。這是並肩作戰的朝鮮人民和中國人民的勝利，是和平和民主陣營的勝利。

你們在這裏取得了勝利，我們在後方也取得了一系列勝利，只是沒有流血。東北有 12 萬宣傳員進行反對美帝國主義侵略的宣傳，全國基本肅清了親美或者恐美的意識形態，並廣泛開展了抗美援朝運動。在所有各種文學藝術作品中都是讚美英雄和抨擊反動分子的。由於開展了愛國生產競賽，工人們 3 天就爲 9 個步兵團縫製了 2 萬套絎過的棉衣，農民積極參軍，使隊伍上增加了 10 萬名新戰士。一次就動員了 36 萬人，並通過了嚴格的檢查。21 天之內就完全結束了交公糧的任務。83%的大學生申請到軍事學校學習，東北工學院也有 80%的大學生表達了這種願望，中央機關 68%的幹部申請參加抗美援朝運動。中央只批准了 2,000 人。工業資本家稱讚毛澤東主席，說他是改變了歷史進程的偉人。北京、天津、瀋陽、哈爾濱、大連的工商界人士組織了遊行，呼口號：「史達林、毛澤東、金日成萬歲！」並且自己做出決議，不進行擾亂市場的投機倒把、不屯積居奇。如果違背了這一點，甘願根據做出的決議受罰。

天主教會開展了旨在獨立維持生活費、獨立進行傳教活動和獨立教育的改造運動。

美國帝國主義分子的財產被監督起來了，或者被沒收，教會學校成了我們自己的。物價沒有上漲，稅收增加了。開始還擔心，由於城市挨炸稅收會減少，

但結果證明稅收收到了 24.7 萬億元。在春耕開始之前，有 1 億 3 千萬人口的地區完全實行了土地改革。國防建設空前加強了。

在動員了 10 萬新兵後，又動員了 20 萬人，除此之外，還有機場維修支隊等等。如果說朝鮮取得了勝利，那麼中國的事情也進行得很順利，各個階層的人民團結得更緊密了。

鑒於這種情況，蔣介石宣稱，「反攻大陸時機還沒到」，否則「就是不瞭解當前形勢」。國內的地下反革命遭到了沈重打擊，僅僅逮捕的就有 10 萬人，槍斃的有 4-5 萬人。

中國的國際地位空前高漲。有一個叫李普曼(Walter Lippman)的美國人寫道，「沒有中國的參加，任何一個亞洲問題都解決不了」。世界各國人民熱烈歡迎中朝人民。中國出席和平大會的代表團團長郭沫若在莫斯科被歡迎的人群抬了起來。在聯合國，維辛斯基建議歡迎以伍修權爲首的中國代表團時，大廳裏許多人都鼓了掌，向代表團獻的鮮花堆滿了一屋子。

胡志明說：「我們堅信，我們一定會在越南取得勝利。」這一勝利將鼓舞全世界愛好和平的民主主義國家人民的勝利信心。

帝國主義陣營的恐慌越來越大，內訌增多了。「天才」的麥克阿瑟變成了歷史的笨蛋，變成了一個沒有健全思維的人，成了一個十足的傻瓜。

人們要求麥克阿瑟、杜魯門、艾奇遜下臺。

在談到聯合國沒有接受關於「中國是侵略者」的觀點時，聯合通訊社也承認，說：「這是聯合國成立 5 年以來，美國遭到的第一個最慘重的失敗。」

胡佛(Herbert Hoover)也承認，「鑒於美國的失敗，必須重新考慮政策，否則將會導致悲慘的結局」。

美帝國主義的僕從國也感覺到，如果他們繼續追隨美國，他們就有陷於巨大災難的危險。在清川江失敗後，英國和法國又派了兵。而菲律賓則因發生了大規模騷亂，並出現了政權崩潰的明顯跡象，所以他們猶豫不決，想把部隊撤回去。美帝國主義罵這些國家「忘恩負義」，稱這是美帝國主義「最大的恥辱」。

美國費城的《新聞報》[1]罵英國時寫道：「借此機會，[2]想把它變成又一件武

[1] 中文譯音。——原注

[2] 指中國對印度的答覆。——原注

器來威脅中國。這確實叫人噁心！」

紐約的《每日鏡報》罵英國「陰險狡猾，使用狡猾的詭計使美國處於完全孤立的境地」。指責它「利用印度人和阿拉伯人來幹不能公開幹的事情」。

這就是帝國主義陣營的狗咬狗。

直接決定這些變化的就是勝利。應當記住，爲此勝利付出了巨大代價。

我們付出了 4,000 萬美元，而美帝國主義付出了 1.2 億美元。

光榮屬於前線指揮員、勞動人民、英勇犧牲的戰士，受傷的英雄和犧牲了自己生命的英雄。他們的精神永垂不朽。

讓我們沿著他們開闢的道路前進。

彭德懷司令員在論述勝利的原因時，講的三點都非常好。

我想補充的是，有強大蘇聯的存在，有偉大的史達林指引道路，有英明的毛澤東領導我們，是他做出了出兵的決定，這些都是勝利的原因。

尙需再奪取幾個勝利，敵人就會很快完蛋，在這時候難道可以想回國的事嗎？

不能，因爲敵人還沒有被徹底消滅。什麼時候我們完成了任務，什麼時候我們回家。否則我們必須繼續戰鬥。

你們說，在朝鮮住房太難解決，朝鮮話太難懂了，但是你們克服了困難，這確是你們一大成績。

只要一消滅敵人，你們就可以立即回國。如果敵人再來，那你們又再回來。

所以今後一切任務都歸結於消滅敵人。

彭德懷司令員和金日成將軍對以後的戰役講得很好。我在這裏講兩個問題。

一個是和平談判的問題。

應該怎樣理解這個問題呢？

爲什麼要在取得勝利後才來談和平談判的問題？

因爲中朝兩國人民的力量很大，帝國主義很害怕，他們沒有準備好，要利用和談來準備力量。

我們力量大，我們不怕戰爭，也不怕拒絕和談。我們是勝利者，和談不會給我們造成損失，不過，我們還是應該積極準備打仗。和談是次要的事情。如果談判進行得不好，我們就打。我們準備得很好，任何時候都可以派作戰飛機

去消滅敵人。

不能有一丁點兒幻想。

一個是關於作戰的問題。

爲了進行戰鬥，需要有士兵，需要衣服和食物，需要彈藥。

否則，任何天才的指揮都不能取得成功。

當前在兵源方面不成問題。除了已到部隊的新兵和已經招募的新兵，還從中國本土原有的部隊中調來了 14 萬士兵。

現在在中國本土又開始了第二次動員新兵的工作。

1951 年，爲每個人購了 10 雙鞋，準備了 54 萬頭豬，油水方面也不成問題。

每個人有兩套夏裝和一套內衣。

這樣，關於士兵方面不是問題。物資方面也不是問題，士兵的訓練、情報、通信等等，也不成問題，因爲彭德懷司令員在這些方面有幾十年的經驗。

所以準備工作的中心在於，以什麼方式實行物資的運輸。爲進行這項工作，東北局派出了 6 名成員，東北政府派出了 4 名部長。

我們後勤部的任務就是解決有關運輸所需物資的問題。

今後，9 個師的大炮、飛機、坦克、9 種燃料……所有這一切都要求仔細計算和很好地組織。

今後應該怎麼辦？中央曾決定在東北培訓 1,000 名技師，而我們已經培訓了 11,000 人。中央已經抽調了 9 個運輸團，但這方面的困難仍然很大。這些困難是由於這樣一些因素產生的，比如司機缺乏在山地開車的經驗，道路太長，黑夜短，雨季，道路滑。大家應該預先討論這個問題。

構築飛機場也是個很不簡單的事情。修建一個飛機場需要 15 萬噸石子和 4 萬噸水泥。爲建飛機場動員了 400 萬人。已經維修了 8 個飛機場。儘管困難很大，但必須採取一切措施來解決這個問題。

在鞍山鋼鐵聯合企業修建了 6 萬噸容積的汽油庫。除此而外，還修建了可以通行坦克的橋樑，維修了鐵道。剛才金日成同志說得完全對，必須動員朝鮮人民參加修理和修建飛機場和道路的工作。

手推車的問題也特別尖銳。現在已經生產了 2 萬輛，而需要……萬輛。[3]

---

[3] 此處有遺漏。——原注

我們已經具備了徹底消滅敵人的一切必要條件——人力、武器和物資。對我們具有決定性意義的是如何正確地使用這一切。

彭德懷司令員和金日成同志正確地闡述了進軍南朝鮮以後志願軍對各階層居民的態度問題。

戰爭的勝利和勞動黨 5 年來取得的成就教育了人民。勞動黨、政府和領導人的威望在人民眼中提高了。因此在居民各階層中發生了變化。撤退期間，動搖的人立場更加動搖，中立的人開始右傾。勝利期間，他們中出現了左的傾向。朝鮮各階層居民的情緒就是這樣。跟中國的情況差不多。

在敵人進攻期間，資產階級向右倒。部分資產階級與敵人一道進攻。必須對這些反動分子進行打擊。現在這些人正與敵人一道撤退。必須沒收他們的財產。

至於那些不和敵人一起進攻一起撤退而只是表現出一定程度右傾的人，則必須保護他們，並促使他們進步，如果他們還保存有哪怕不多的民族覺悟和愛國主義感情的話。

我們志願軍的口號是：所有擁護朝鮮解放的人，都應該集中自己的力量，以粉碎人民的主要敵人——美帝國主義和李承晚。這一點剛才金日成同志講得很好，以這種方式行動，我們就能挫敗敵人的陰險企圖，團結一切渴望看見朝鮮成爲一個獨立、民主、統一國家的人。他們中間可能有兩面派和隱蔽的敵人，但是我們的首要任務是粉碎主要敵人。所有那些頑固地不願意懂得這一點的人，都應該靠邊站。

最後，我想表達一個希望，希望志願軍遵守紀律，執行命令，熱愛朝鮮的黨、政府和人民。

志願軍團結一致，徹底解放朝鮮。朝鮮人民最終會起來建立一個民主的、人民的、偉大的朝鮮。

這是我作爲一個後勤工作者在這裏就所討論的問題發表的一點想法。

РЦХИДНИ, ф.27, оп.137, д.947, лл.5-22

SD02936

# 263. 瓦西科夫關於如何答覆蘇聯公民要求參戰給維辛斯基的信（1951年2月2日）

致安·揚·維辛斯基同志：

蘇聯公民、共青團員霍穆辛(Khomukhin)在給蘇聯外交部部長接待室負責人的信中要求說明，蘇聯公民是否享有權利參加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人民軍隊。

霍穆辛兩次向蘇聯最高蘇維埃主席團主席尼·米·什維爾尼克(N. M. Shvernik)同志提出請求派他到朝鮮前線去，但沒有收到對他的信件的答覆。

我認爲對霍穆辛這封信也不予答覆是合理的。

請求您的同意。

B.瓦西科夫

1951年2月2日

SD00379

## 264. 史達林關於朝鮮人民軍建設問題致拉祖瓦耶夫電
（1951 年 2 月 3 日）

致拉祖瓦耶夫同志：

您沒理解我 1 月 30 日有關朝鮮師的電報。這封電報不是指示，而是想同朝鮮同志一起討論的建議。電報中我請求告知我朝鮮同志的意見和你個人的意見。而您卻回答我說，我的指示您將照辦。您沒弄明白我的電文。請再次向金日成及其朋友們說明我的電報，並在討論了我的建議之後，將朝鮮人的意見通知我。

馮西

第 81 號密碼電報　　　　1951 年 2 月 3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8, л.20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3, л.198

SD00380

## 265. 史達林關於蘇聯需要鉛致金日成電(1951年2月3日)

金日成同志：

我們的鉛不足，不僅無法滿足中國和朝鮮的需求，連自己所需都不夠。因此我們決定派蘇聯專家小組去朝鮮幫助朝鮮各機構制定恢復礦山、選礦廠和鉛工業工廠的措施。我們還想組織將鉛礦石運往蘇聯進行加工，因爲目前在朝鮮無法加工這些礦石。

我們希望，你們不會反對這一意見。等候答覆。

馮西

第83號密碼電報　　1951年2月3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8, л.22

SD00381

# 266. 拉祖瓦耶夫關於朝鮮人民軍建設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年2月4日）

致馮西同志：

答覆第4/854號電和第81號密碼電報。

我報告：

金日成和朝鮮同志討論了您關於朝鮮人民軍編制的電報並得出如下結論：

一、爲了提高部隊的戰鬥力和素質，必須縮編軍團指揮部和師的數量。

二、軍團指揮部和師的縮編工作在3個軍團指揮部從東北來到之後進行。

縮編2個軍團指揮部；縮編4個步兵師（第2軍團的第27師和第31步兵師、第5軍團的第43步兵師和第8軍團的1個步兵師）。

三、海軍艦隊暫時保留，以守衛海防基地和海岸線。

爲了加強各海軍艦隊，要大幅度縮編海軍學校、水兵學校和艦隊司令部機關。

四、在下一次戰役（於1951年2月7至13日開始）之後，再進行下一步的縮編工作。

五、軍團和師的總數在您所建議的數目之內。

拉祖瓦耶夫

第375號密碼電報　　1951年2月4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8, лл.25-26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3, лл.199-200

SD00382

## 267. 毛澤東關於彭德懷與金日成會談情況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2 月 9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2 月 9 日 1 時 55 分收到

致菲利波夫同志：

現將彭德懷同志 1951 年 2 月 5 日 13 時給我的電報副本給您發去。

請您瞭解該電報的內容：

「毛澤東同志，並告高崗同志：

1951 年 2 月 4 日晚，我已同金日成同志進行了會談。

金日成同志完全同意關於以現有全部兵力和裝備阻止敵人的這次進攻，恢復有利於我的軍事態勢，加緊進行長時間大規模作戰準備的計劃。同時，金日成同志說，在過去三次戰役中，因輕而易舉取勝所暫時激起的情緒，目前已不復存在。

關於解散 5 個師以其補充人民軍各軍團的工作，將於當前這次戰役結束後進行。在實施當前這次戰役之後，金日成同志擬同我一起前往北京。

彭德懷

1951 年 2 月 5 日 13 時」

致以布爾什維克敬禮！

毛澤東

第 667 號電　　1951 年 2 月 8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л.54-55

SD00383

# 268. 尤馬舍夫關於美國遠東海軍艦隊活動情況致史達林電（1951 年 2 月 10 日）

第 350/CC 號

據 2 月 9 日海軍第 5 號偵察報告，從 2 月 7 日起，在美國遠東海軍無線電聯絡中，美國遠東海軍司令部同第 90 特混艦隊及其所屬第 1、2、6、7 戰役編隊、第 77 航空艦隊、第 95 火力支援編隊、第 10 軍、海軍第 1 陸戰師之間，密碼無線電信號明顯增多。第 90 特混艦隊的第 6、7 戰役編隊已重新組成。

顯然，在朝鮮西海岸的美國第 90 特混艦隊第 2 編隊（運輸登陸部隊和裝備的運輸船編入此編隊），指揮官之間的無線電通信非常活躍。上述編隊運輸船已駛離橫須賀港，1951 年 2 月 9 日 6 時出現在汶口海灣。

2 月 9 日，美國「密蘇里」號戰列艦，估計還有「曼徹斯特」號輕型巡洋艦，以及 2 艘驅逐艦已由東海岸調入西海岸。

從上述情況有理由推測出，美軍司令部在作從朝鮮西海岸登陸的戰役準備。

附：艦隊編制。[1]

尤馬舍夫[2]

1951 年 2 月 10 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8, лл.124-125

---

1 在所收集的檔案文獻中未發現該附件。

2 尤馬舍夫，伊萬·斯捷潘諾夫 (1895-1972)，蘇聯海軍上將，時任蘇聯海軍部部長。

SD00384

## 269. 周恩來關於請求蘇聯派空軍顧問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2 月 12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2 月 13 日 20 時 20 分收到

送：史達林同志（2 份）、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

致菲利波夫：

中國政府正在組建一個空軍集團軍，將用以參加當前朝鮮戰役。爲幫助該集團軍戰鬥行動的計劃與領導，請您向中國派出以下顧問人員：

一、空軍集團軍司令員顧問 1 人。

二、集團軍參謀長顧問 1 人。

三、作戰處處長顧問 1 人。

四、情報處處長顧問 1 人。

五、機械工程師顧問 1 人。

六、專用設備和無線電工程師顧問 1 人。

七、軍械工程師顧問 1 人。

八、野戰修理工程師顧問 1 人。

九、集團軍後勤部長顧問 1 人。

十、後勤參謀長顧問 1 人。

十一、專用汽車部主任顧問 1 人。

十二、技術處處長顧問 1 人。

十三、地面導航站主任顧問 1 人。

十四、地面導航設備主任顧問 1 人。

十五、通信處處長顧問 1 人。

共 15 人，切盼顧問人員於 1951 年 2 月抵華。

致以布爾什維克的敬禮！

周恩來

第 753 號電　　1951 年 2 月 12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л.58-59

SD00385

## 270. 史達林關於同意派遣空軍顧問致周恩來電
（1951 年 2 月 16 日）

北京

扎哈羅夫同志轉周恩來同志：

您關於給中國空軍派遣顧問的請求將予以滿足。我認爲，給您派遣既瞭解中國，又同朝鮮空戰有關係的顧問是合適的。將由扎哈羅夫大將手下的戈盧諾夫少將擔任空軍司令部的顧問。

其餘顧問的名單將隨後告知。

菲利波夫

第 635037 號電　　1951 年 2 月 16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60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5, л.26

SD00386

## 271. 扎哈羅夫關於向中國派遣空軍顧問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2 月 17 日）

致菲利波夫同志：

茲報告如下：

一、您 1951 年 2 月 16 日關於爲友軍空軍指派顧問問題的電報，已於今年 2 月 17 日當地時間 19 時 30 分面交周恩來。

二、周恩來告知，將要組建的空軍指揮機關，同時也將是中朝前線空軍的聯合司令部。

扎哈羅夫

第 830 號電　　1951 年 2 月 17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61

SD02937

# 272. 瓦西科夫關於答覆蘇聯公民要求參戰問題給葛羅米柯的信（1951年2月19日）

致安·安·葛羅米柯同志：

從朝鮮戰事發生一開始，蘇聯外交部就收到一些蘇聯公民要求派遣他們到朝鮮去當志願兵的信件。

關於這類的每封信件我們都向您單獨彙報過，經您同意，對這些寄信人作了回答，不能滿足他們的要求，而對某些信件則一概不予答覆。

請您同意今後不向您報告關於有類似要求的每封信件，或者否定答覆，或者不予答覆。

B.瓦西科夫（簽名）

SD02938

## 273. 拉祖瓦耶夫關於呈送朝鮮照會給維辛斯基的信

（1951 年 2 月 20 日）

致蘇聯外交部部長安・揚・維辛斯基同志：

茲向您呈送收到的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照會正本，其內容已用電報轉告蘇聯外交部：

一、1951 年 1 月 27 日，通告朝鮮族蘇聯公民犧牲人名的照會。

二、1951 年 2 月 1 日，關於獎賞一些朝鮮族蘇聯公民的照會。

三、1951 年 2 月 3 日，關於獎賞蘇聯大使館參贊 Г. И.頓金同志的照會。

四、1951 年 2 月 15 日，關於向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供應汽車問題的照會。

五、1951 年 2 月 19 日，關於金恩淑(Kim En Suk)赴蘇聯治療問題的照會。

附件：上述所說的共 11 頁。[1]

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

拉祖瓦耶夫（簽名）

---

[1] 所收集的檔案中沒有發現這些附件。

SD00387

## 274. 周恩來關於購買航空技術裝備等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2 月 23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2 月 24 日 19 時 45 分收到

送：史達林同志（2 份）、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華西列夫斯基同志

致菲利波夫同志：

1951 年 4 月初，中國空軍將以 10 個航空兵團（4 個米格-15 殲擊機團、1 個拉-11 殲擊機團、3 個圖-2 轟炸機團、2 個伊爾-10 強擊機團）參加朝鮮的軍事行動。

爲了對這 10 個航空兵團及各坦克團和汽車團實施戰鬥保障，以及爲了保障 1951 年上半年空軍部隊的戰鬥訓練和現有 6 個航校飛行員的培訓，特請允許我國政府向蘇聯政府購買航空技術裝備、彈藥和燃滑油料。

爲對 10 個航空兵團實施戰鬥保障，需購：

一、米格-15 飛機 5 架、РД-15Ф 發動機 44 台、АШ-82ФН9/16 發動機 28 台、AM-42-24 發動機 24 台。

二、彈藥：圖-2 航空團彈藥基數 32 個、米格-15 航空團彈藥基數 240 個、拉-11 航空團彈藥基數 60 個、伊爾-10 航空團彈藥基數 20 個。26 毫米信號彈：紅光 8,800 發、綠光 4,400 發、黃光 4,400 發、白光 4,400 發；米格-15 飛機用電擊發動機心座 5,000 個；ППВ-17 電點火管 360 個；發煙罐：黑煙 2,600 個、白煙 500 個、橙黃煙 2,600 個。

三、專用汽車：КЗ-200 汽車 44 輛、МЗ-51 汽車 20 輛、加油車 66 輛、C-80 拖拉機 20 輛、АПМ-90 探照燈車 1 輛、МПСЛ 燃滑油料化驗車 10 輛、消防車 8 輛、ПАРМ-1 野戰航空修理車 5 輛、ПАРМ-4 野戰航空修理車 4 輛、ПАРМ-10 野戰航空修理車 1 輛；АКС-2 航空空氣壓縮車 12 輛、АКДС-12 制氧車 6 輛、АКЗС-40 充氧車 6 輛；АЗС-4 加油車 6 輛、油泵汽車 10 輛。

四、通信器材：航空照相電臺 10 個、轟炸指揮電臺 10 個、雷達 6 部、Л-6/3 滑座 10 個、Л-3/2 滑座 10 個；航空照相電臺和轟炸指揮電臺用無線電電子管各

10 套、雷達用 4-3A 無線電電子管 6 套。

五、燃滑油料：T-1 航空煤油，3 月提供 10,000 噸，4 月提供 20,000 噸；Б-95/130 航空煤油，3 月提供 60,000 噸，4 月提供 60,000 噸；Б-70 航空煤油，3 月提供 1,000 噸；P-9 石油產品 10 噸；MC-20 石油產品，3 月提供 340 噸，4 月提供 200 噸；變壓器油 14.4 噸；HK-50 變壓器油，3 月提供 5 噸，4 月提供 5 噸；HK-30 變壓器油，3 月提供 5 噸，4 月提供 5 噸；59 潤滑油 1 噸；ГОИ-54 潤滑油 4 噸；工業用凡士林 5 噸；甘油脂 8 噸；ГМЦ-2 滑油 0.5 噸；骨髓油 0.2 噸；硬脂酸 14 公斤；槍油 4 噸；城 4 噸；錠子油 2 噸。

為坦克團和汽車運輸需提供：

4 月 1 日前，汽車汽油 10,000 噸、汽車滑油 500 噸、黑機油 100 噸、黃油 120 噸、制動液 200 噸、柴油 130 噸。

為保障 1951 年上半年部隊的戰鬥訓練和飛行員的培訓，需提供：

雅克-11 飛機 12 架、雅克-18 飛機 28 架、圖-2 教練機 3 架、圖-2 轟炸教練機 3 架、圖-2 飛機 10 架；РД-10А 發動機 20 台、M-11ФР 發動機 40 台、АШ-21 發動機 40 台。飛機全套起落架主支柱和前支柱：米格-15 型 2 套，雅克-17 型 2 套。飛機起落架緩衝支柱備件：拉-11 型 6 套、圖-2 型 10 套、伊爾-10 型 12 套、雅克-11 型 25 套、雅克-18 型 25 套。

飛機尾輪緩衝支柱：拉-11 型 4 套、圖-2 型 10 套、雅克-10 型 7 套、雅克-18 型 10 套。

飛機減速板筒、著陸襟翼筒、主起落架和前起落架：米格-15 型 20 套、雅克-17 型 6 套。

飛機起落架收放動作筒、尾輪動作筒、襟翼動作筒：拉-11 型 4 套、圖-2 型 5 套、伊爾-11 型 15 套、雅克-18 型 15 套。

飛機起落架和著陸襟翼收放開關：米格-15 型 20 套、拉-11 型 4 套、伊爾-10 型 10 套、雅克-17 型 10 套。

圖-2 飛機起落架、著陸襟翼、炸彈艙門操縱臺 4 套；起落架、著陸襟翼、制動系統收放軟管：米格-15 型 50 套、拉-11 型 10 套、伊爾-10 型 30 套、雅克-17 型 12 套。

圖-2 起落架側支柱 10 套、伊爾-10 起落架可折支柱 10 套；圖-2 飛機液壓系

統單向活門 10 套、ПУ-7 活門 40 個、ПУ-8 活門 40 個、П-6 活門和 ПУ-1 活門 50 個。

ПУ-7 和 ПУ-8 活門橡皮膜 50 套、圖-2 飛機 ПН-1 增壓泵 5 個、圖-2 連通開關 12 個、圖-2 滑油散熱器 10 個、液壓蓄壓器振動膜 25 個、圖-2 炸彈艙門 5 套、圖-2 飛機起落架和尾輪液壓收放動作筒 15 套、圖-2 飛機發動機艙 5 套。

米格-15 飛機起動板 15 套、液壓蓄壓器 20 個、ГА-13 電動起動機 20 台、自動卸荷活門 20 個、АРТ-1 燃料分配器 15 個、ПН-2Ф 高壓燃油泵 25 個、ПН-3Ф 高壓燃油泵 25 個、СТ-2 電動起動機 15 台、滑油濾芯 15 個、帶 М-102 電動機的起動泵 10 個、燃油軟管 50 個。

米格-15 副煤油箱 3,600 個、米格-15 飛機 2 號和 3 號煤油箱 15 套、雅克-17 飛機 2 號和 3 號煤油箱 6 套、伊爾-10 水散熱器 10 個、伊爾-10 蛇形油管 10 套、伊爾-10 起落架輪盤和開關橡皮閥 50 套。

汽油箱：拉-11 型 5 套、圖-2 型 10 套、雅克-10 型 15 套、伊爾-10 型 3 套。

飛機滑油箱：拉-11 型 6 個、圖-2 轟炸教練機型 20 個。

飛機螺旋槳及螺旋槳盤：圖-2 型 10 個、雅克-11 型 40 個、圖-2 轟炸教練機型 30 個。

空氣螺旋槳：АВ-5-167 型 15 個、АВ-5Л-124 型 10 個、ВИШ-111В-20 型 30 個、В-501Д-81 型 30 個；用於 В-501Д-81 槳轂的滾柱軸承和滾珠軸承 100 套；雅克-11 飛機發動機整流罩和整流環 5 套及頭罩百葉窗 5 套；雅克-11 飛機發動機架 10 個、雅克-18 飛機發動機架 5 個。

起落架輪：660×160 型 30 套、800×260 型 20 套、400×150 型 20 套、1,100×395 型 20 套、600×180 型 25 套、500×150 型 25 套、570×140 型 12 套、255×110 型 15 套、200x80 型 40 套、530x230 型 10 套。

外胎和內胎：660×160 型 400 套、800×260 型 50 套、1,100×395 型 40 套、530×230 型 40 套、400×150 型 50 套、600×180 型 200 套、255×110 型 60 套、500x150 型 200 套、570x140 型 30 套。

發動機成套備件：М-11ФР-1 發動機 10 套、АШ-21 發動機 10 套；飛機用電嘴：АС-170 型 2,000 個、АС-130 型 4,000 個；拉-11、雅克-18、雅克-11 飛機用發動機三針指示器各 40 個。

12-A-5 蓄電池 60 個、12-A-10 蓄電池 50 個。

ГСН-3,000 發電機 10 台、ГСК-1,500 發電機 40 台、ГС-10-350М 發電機 20 台。

飛機專用設備檢測儀器 5 套；飛機用電氣設備、領航儀錶和無線電：米格-15 型 10 套、拉-11 型 4 套、圖-2 型 10 套、伊爾-10 型 10 套、雅克-11 型 10 套、雅克-18 型 10 套。

請將上述航空物資器材於 1951 年 4 月 1 日前送抵中國。

除上述物資外，關於其他必需的航空技術物資和備件申請單，用航郵寄您。

致以布爾什維克敬禮！

周恩來

1951 年 2 月 23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л.62-65

SD00388

# 275. 羅申關於盧布與人民幣比價問題致蘇聯外交部等部門電（1951 年 2 月 24 日）

蘇聯外交部、財政部、蘇聯國家銀行：

近幾個月來，由於美國在朝鮮的失敗和一系列其他原因，導致美元購買力有一定程度的下降。所以，一方面人民幣堅挺，另一方面，中國政府從 1950 年 12 月 19 日起，4 次降低美元匯率。1950 年 12 月 19 日，美元購入價是 1 美元兌換 30,410 元人民幣，12 月 26 日兌換 27,360 元，1951 年 1 月 5 日兌換 24,900 元，1 月 20 日兌換 22,890 元。

因爲盧布和人民幣的匯價是按美元計算的，那麼，美元匯率的降低將自動導致盧布兌換人民幣匯率的下降。12 月 19 日，1 盧布相當於人民幣 7,500 元，12 月 26 日爲 6,850 元，1 月 5 日爲 6,230 元，1 月 20 日爲 5,720 元。在中國，美元匯率可能會進一步降低，隨之而來的是盧布兌換人民幣的匯率也進一步降低。

雖然，中國人民銀行發行的人民幣的含金量尚未確定，但銀行是按固定的官方價格收購黃金。現 1 兩（合 31.25 克）黃金的價格：在北京、天津、上海是 95 萬元人民幣；在廣州、漢口、西安和重慶是 100 萬元。

據現有消息，這個價格是人民銀行按含純金 98%的純金錠確定的。

1951 年 2 月 15 日，黑市金價：北京爲 133 萬元人民幣，天津爲 134 萬元，上海爲 137 萬元，漢口爲 116 萬元，廣州爲 111.2 萬元，重慶爲 108 萬元，西安爲 132 萬元。1951 年 1-2 月間，上述城市黑市黃金價格的波動不超過 10%。

中國東北不同於其他地區，那裏允許在市場上自由買賣黃金。1951 年 2 月初，瀋陽黃金價格每兩（合 35 克）約合東北幣 1,700 萬元。

據蘇聯國家銀行黃金買入價（4.45 盧布購 1 克黃金）和現行的中國人民銀行黃金買入價，盧布同人民幣的比價按北京、天津、上海的人民銀行黃金買入價計算是 6,830 元人民幣兌換 1 盧布，而按上述 7 個城市人民銀行黃金平均買入價計算是 7,030 元人民幣兌換 1 盧布。如果計算盧布和人民幣的比價，根據蘇聯國家銀行黃金買入價和 1951 年 2 月 15 日每兩黃金 124.45 萬元人民幣的中國黑

市平均價格，則這個比價將超過 8,900 元兌換 1 盧布。

因此，很顯然，根據美元計算的盧布和人民幣的匯率，比按黃金計算的盧布和人民幣的比價大約低 20%。美元在中國的匯率降低自動導致盧布對人民幣匯價的降低，這種狀況是不正常的，政治上對我們是不利的。且不說它將導致蘇聯在中國的工作人員實際工資的下降，還需要給蘇聯駐中國的機構的其他開支追加盧布撥款。順便說一句，我注意到，在我與各人民民主國家駐中國大使的談話中，他們不只一次地對盧布在中國與美元掛鉤和隨美元下跌而表示不解。

考慮到上述情況，並同時注意到 1951 年蘇中之間貿易結算和非貿易結算的進一步增長，以及中國與各人民民主國家和德意志民主共和國按盧布結算這個情況，我們認爲，蘇聯財政部和國家銀行按照中蘇之間已締結的非貿易付款結算協定，同中國人民銀行就確定的、不受美元波動影響的、按黃金價格計算的盧布和人民幣比價進行談判是合適的。

請將你們的決定告知我。

羅申

1951 年 2 月 24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л.69-72

SD02939

# 276. 金日成關於請求蘇聯給予醫療援助致拉祖瓦耶夫的信（1951年2月28日）

大使先生：

謹此向您，大使先生，奉告下列情況：

由於流行病的蔓延（斑疹傷寒、傷寒、回歸熱病等等），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通過蘇聯政府請求蘇聯「紅十字會」派遣衛生流行病醫療隊。

朝鮮共和國沒有自己的衛生防疫幹部、流行病學家和細菌學家。

大使先生，請您將我們的請求告知蘇聯政府。

順致敬禮！

呈送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特命全權大使拉祖瓦耶夫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首相　金日成

SD00389

# 277. 毛澤東關於準備在朝鮮採取輪番作戰的方針致史達林電（1951 年 3 月 1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3 月 2 日 2 時 45 分收到

送：史達林同志（2 份）

致菲利波夫同志：

現將彭德懷同志來京時我們在討論過程中所確定的一些意見告您。

一、從目前朝鮮戰場的狀況可以看出，敵人不被大部消滅，是不會退出朝鮮的，而要消滅這些敵軍則需要時間。因此，朝鮮戰爭有長期化的可能。至少我應做兩年的準備。

目前敵人的意圖是企圖與我進行消耗戰。在過去一月當中，敵人當佔住陣地之後，便尋找機會向我作試探性進攻。其目的在於，一方面不容許我在前線作必要的休整和補充，另一方面則利用其技術條件消耗我軍。同時，敵軍艦艇對朝鮮沿海地區實施積極的攻擊，敵軍航空兵不斷對我交通線進行轟炸。我運往前線的物資補充，部隊僅得到了其中的 60-70%，而其餘 30-40%則因敵機襲擊而被炸毀。

因我新軍未到，老軍未補充，在今後一個半月中，敵人有重新進入三八線南北地區的可能。

二、爲粉碎敵人意圖，堅持長期作戰，達到殲滅敵人之目的，我中國志願軍準備採取輪番作戰的方針。現已決定編成三番部隊輪流作戰。目前正在朝鮮作戰的 10 個軍（計 30 個師）爲第一番志願部隊。現正由中國國內調去的 6 個軍和目前位於朝鮮的 3 個軍（將於最近得到補充，其中 2 個軍正在元山、咸興地區進行休整），共計 9 個軍（27 個師），將爲第二番志願部隊。第二番志願部隊約於今年 4 月上旬全部進抵三八線地區，用以替換現階段在漢江地區執行戰鬥任務的 6 個軍。

此外，我們還擬使用將從中國調去的 6 個軍及從志願軍編成中抽調 4 個軍，共計 10 個軍（30 個師），作爲第三番志願部隊，擬於 6 月左右用於前線。

鑒於第三番志願部隊 10 個軍中有 4 個軍在 5 個月過程中已參加作戰，需作

休整，因此在第二番志願部隊抵達前線之後，這 4 個軍將調到平壤和元山地區休整，並在此地負責完成沿海地帶的防禦任務。第一番志願部隊中的其餘 2 個軍將撤回中國休整。

中國志願軍在前 4 次戰役中的戰鬥和非戰鬥損失（陣亡、負傷和其他原因喪失戰鬥力）爲 10 萬多人。爲了彌補此一損失，需要用 12 萬老兵和新兵。預計在今明兩年還會損失 30 萬人。因此，還需要有 30 萬人用於補充，才能保障實行戰爭中輪番使用兵力的戰術。

至於朝鮮人民軍，彭德懷同志已根據您的建議，提請金日成同志將現有的 8 個軍團縮編爲 6 個軍團。每個軍團宜編 3 個滿員師，每師爲 10,000 人。此外，還要組建 5 個警備旅，用以防守沿海地帶和主要城市。

金日成同志對此原則上表示同意。因此，朝鮮人民軍的 6 個軍團也可採用輪番作戰的方針，協助中國人民志願軍作戰。

三、1-2 月份的作戰經驗表明，當我 3 個軍在漢江以北地區因損失較大而不得不進行休整時，在前線作戰的只有 6 個軍，減員甚大，未獲補充。因此，我由於沒有後備力量而不能發動勝利的進攻，而當敵人派來援兵時，我又無法同其進行對抗。與此同時，隨著我軍向南推進，交通線也就日益延長，供給上的困難也就不斷增大，我被迫留下部隊以警衛後方。因此，如不大量殲敵，如無空軍掩護，那麼，當敵過早地被壓向南方時，我們將難以各個殲敵。目前的形勢是：在第二番志願部隊編成內的 9 個軍於 4 月上旬抵達前線之前，陸軍方面的優勢將在敵人那邊，因此我們必須避免進行戰役進攻。我們必須使用從第一番志願部隊編成內的 6 個軍和朝鮮人民軍的 4 個軍團，在南漢江以北地區實施防禦，以遲滯進攻之敵。

但必須考慮到，在今後一個半月中，敵人有可能尋機進攻，逼我應戰。在此種情況下，我軍擬讓敵人進至三八線南北地區，在我第二番志願部隊 9 個軍到齊後，再進行有利的新戰役。我們計劃：在第二番志願部隊前出至指定地區以後，用兩個半月的時間（4 月 15 日到 6 月底）在三八線地區殲滅美軍和僞軍部隊數支正規部隊，約數萬人，爾後再向南漢江以南地區實施進攻。這樣做將有利於我。彭德懷同志已就這一問題同金日成同志進行了會談。如果敵人得以重新佔領漢城和再次越過三八線，那麼這在政治上必然會引起一定的風波，對

此我們必須預作準備。

四、目前，在朝鮮作戰過程中遇到的困難是：敵人擁有火力上的優勢，而我方運力薄弱，我們因無航空兵掩護，在敵機襲擊下，結果使運往前線的物資喪失了 30-40%；敵人則將定期獲得補充（例如，到 6 月底將又有 6-7 萬美軍開抵朝鮮）。我們預計，在 4、5 月份，我們將可以使 10 個航空兵團參戰，但至今我們在朝鮮領土上尚找不到一個合適的機場。造成這一情況的原因是，土地尙未解凍，因此我們尙未對機場進行大修。此外，一個最爲嚴重的因素是，由於沒有可靠的航空兵掩護，我們在今後也無法進行修理工程。

彭德懷同志的意見是：蘇聯航空兵最好是擔負起對平壤——元山及該線以北的機場的掩護任務，同時最好是將蘇聯航空兵從現在所位於的機場轉到位於朝鮮境內的機場。

根據彭德懷同志的看法，如不採取上述措施，則位於朝鮮境內的機場無法加以修復，中國航空兵不可能參加朝鮮作戰，坦克和火炮的轉移將遇到嚴重困難。然而，這一問題的解決必須視整個國際形勢而定。因此，我們尙不知可否如此行動。

至於汽車問題，我們要求於今年下半年內通過商貿這一渠道向我們再提供 6,000 輛汽車。

有無這種可能，盼覆。

總之，在美國堅持繼續作戰，美軍繼續獲得大量補充，並準備和我軍作長期消耗戰的形勢下，我軍必須準備長期作戰，以幾年時間消耗美國幾十萬人，使其知難而退，才能解決朝鮮問題。

以上意見，請您研究，並給以指示。

致以布爾什維克敬禮！

毛澤東

1951 年 3 月 1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л.78-82

SD00390

## 278. 史達林關於蘇聯空軍入朝問題致毛澤東電
（1951 年 3 月 3 日）

1951 年 3 月 4 日 1 時 10 分收到

1951 年 3 月 4 日 2 時 38 分轉交

北京

扎哈羅夫同志轉毛澤東同志：

「毛澤東同志：

您 3 月 1 日的來電已收到。

我們同意您關於朝鮮未來戰役的看法。

如果您能夠在安東地區留兩個中國空軍師掩護當地的電站和交通線的話，我們同意將別洛夫將軍指揮的第 151 和第 324 兩個殲擊機師的基地轉移到朝鮮境內去，以掩護中朝軍隊的後方。如果朝鮮人已有 1 條鋼板飛機跑道，那我們可以從蘇聯再提供 2 條鋼板跑道。同時必須建立不少於 4 座的混凝土跑道的機場，因爲鋼板跑道不夠。我們希望建設工程在勞動力和物資上將得到保障。如果您同意，我們可以提供高射炮以掩護機場，並向您供應高射炮彈。今年下半年我們還可以供應 6,000 輛卡車。

菲利波夫

1951 年 3 月 3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89

SD11516

# 279. 佩利申科關於朝鮮經濟狀況的報告(1951年3月10日)

機密

## 關於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工業、交通及財政狀況的簡要報告
（1950年12月）

### 一、1950年第四季度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工業

由於業已形成的軍事情況，1950年第4季度是工業向國家北部地區撤離的時期。

工業省的主要任務和政府的經濟措施如下：

（一）疏散和保護工業省和各企業的專業幹部。

（二）在新的駐地組織生產以滿足前線的需要。

根據內閣1950年11月12日第595號決議，工業省應該組織生產手榴彈：11月份生產50,000枚，12月份以後順延下去每月生產300,000枚。

在水豐和昌順電石廠組織了這樣的生產。11月份的鑄件計劃完成了180%，加工計劃完成了79%，12月份計劃完成了82%。但是，由於缺少雷管，所生產出的產品無法運往前線。

由於附近地區生鐵和焦炭的儲量不足，致使手榴彈的生產變得困難了。已經採取了措施從其他地方運來這些材料。

根據計劃工業省還在其他地點組織了手榴彈的生產。例如，北中、樂源、新寧、雲山、九洞、崗諾甘(Гонноган)、高崗原、阿吾地、鶴浦、昆山、富寧。

根據內閣1950年11月12日的另一份第596號決議，工業省有義務組織對前線的車輛進行維修。在水豐和樂源兩地建立了車輛修理廠。11月和12月爲前線修理車輛120台。

根據內閣1950年11月12日決議，在昌順的工廠組織了氧氣的生產。12月份在新義州（復工之後），製造豆油的工廠也開始了生產，該工廠每晝夜的生產量是4噸。此外，從新義州轉移到中國的紡織工廠的設備已經安裝完畢，該工廠應該爲前線縫製衣服，而自1951年3月1日起應該生產棉織物。

提供電能的只有一個水力發電站——水豐電站。

在水豐電站的 4 個發電機中有 3 個在工作：其中的 2 個總額定功率爲 20 萬千瓦的發電機向在中國的工廠輸送 12 萬千瓦的電能；第 3 個功率是 10 萬千瓦的發電機向朝鮮方面的工廠輸送 8,000-10,000 千瓦的電能；第 4 個發電機處於備用狀態。

工業省的其餘所有企業，或由於其本身遭到破壞，或由於供電基地遭到破壞，全部處於停工狀態。

**關於幹部**

工業省中央機關的主要領導幹部以及主要管理機構的幹部得以保存。這一點可從下表中看出：

**幹 部 去 向**

| 職務名稱 | 戰前總人數 | 來水豐者 | 在軍隊者 | 在其他機關者 | 地點不詳者 |
|---|---|---|---|---|---|
| 中央機關 | | | | | |
| 副相 | 6 | 5 | 1 | - | - |
| 各廳廳長 | 20 | 15 | 2 | 2 | 1 |
| 各廳副廳長 | 10 | 3 | 6 | 1 | - |
| 其他工作人員 | 264 | 108 | 79 | - | 77 |
| 小計: | 300 | 131 | 88 | 3 | 78 |
| 主要管理局 | | | | | |
| 總局局長 | 9 | 9 | - | - | - |
| 總工程師 | 9 | 5 | 1 | - | 3 |
| 副局長 | 7 | 5 | 2 | - | - |
| 各處負責人 | 84 | 57 | 9 | - | 18 |
| 其他工作人員 | 459 | 253 | 106 | - | 100 |
| 小計: | 568 | 329 | 118 | - | 121 |
| 總計： | 868 | 460 | 206 | 3 | 199 |

此外，疏散到水豐的工業省各企業的領導幹部、專家和技術工人有 2,268 人。其中包括：

1. 企業的廠長 68 人

2. 企業的副廠長 20 人
3. 總工程師 22 人
4. 各部門和分支機構的負責人 380 人
5. 各車間和礦場負責人 63 人
6. 專家 151 人
7. 職員 164 人
8. 工人 1,223 人
9. 其他 197 人

此外，一部分領導幹部被集中在北部的其他地區。

還爲一批主要的工作人員——企業的領導幹部以及各部和車間的負責人——設立了提高專業技能的短訓班。共有 295 人參加了這些短訓班。

**關於工業恢復最初措施的計劃**

在將美國侵略者趕出祖國北部地區之後，工業省就開始著手制定工業恢復工作的計劃。措施之一，向各個主要的企業派出分隊，其目的爲：

（一）清點物資儲備。

（二）明確庫存量以及生產能力。

（三）明確侵略者給工業造成的損失。

工業的恢復工作計劃從恢復供電基地和採礦工業開始。

恢復採礦工業相對要求較少的開支和較短的時間，而主要的是，它能夠出口重要的產品（鉛、鋅、銅等等），從而改善國家的外匯收支平衡。

鑒於國內遭受的巨大破壞，首先需要恢復的還有建築材料製造工業。必須儘先恢復這個工業，以便生產出大量的比戰前還要多的產品，尤其是生產瓦的工廠（房蓋用的）。

恢復冶金工業需要大量的開支和外部的援助。有必要將主要注意力集中在慶澤湖生產金屬鋅的工廠和南浦有色金屬工廠的恢復工作。

由於冶金工業恢復的速度要比採礦業慢得多，因此，在出口鉛、鋅、銅、金和銀時，將採用精選礦和金屬元素品位極高的塊礦形式進行。

在恢復上述工業部門的同時，還將恢復其他一些部門（化學工業、輕工業、機器製造工業和煤炭工業）。

1951 年第一季度

計劃 1951 年第一季度工業省的生產量爲 4 億朝鮮元。

爲了對生產量情況做一下對比，我們援引 1946 年和 1950 年實際生產水平的資料：

1946 年第 1 季度 12 億朝鮮元

1950 年第 1 季度 50 億朝鮮元

1951 年第 1 季度的計劃以實物表示如下表。

**1951 年第 1 季度生產計劃的實物表示**

| 產品的名稱 | 計量單位 | 數量 |
|---|---|---|
| 1. 電能 | 千瓦 | 4.15 萬 |
| 2. 煤炭 | 噸 | 10 萬 |
| 3. 燒鹼 | 噸 | 5 萬 |
| 4. 鹽酸 | 噸 | 3 萬 |
| 5. 碳化鈣 | 噸 | 120 萬 |
| 6. 火藥 | 噸 | 0.3 萬 |
| 7. 鋅製錠模 | 個 | 200 萬 |
| 8. 電話機用電池組 | 個 | 2.4 萬 |
| 9. 氧 | 立方米 | 20 萬 |
| 10. 絕緣材料 | 噸 | 0.5 萬 |
| 11. 絕緣線 | 米 | 60 萬 |
| 12. 石臘 | 噸 | 1 萬 |
| 13. 釘子 | 噸 | 0.1 萬 |
| 14. 電話用絕緣體 | 個 | 1 萬 |
| 15. 紙張 | 噸 | 40.3 萬 |
| 16. 絲製布匹 | 米 | 6.9 萬 |
| 17. 人工絲綢 | 米 | 2.2 萬 |
| 18. 軍用斜紋織物 | 米 | 46 萬 |
| 19. 針織品 | 套 | 1 萬 |
| 20. 縫紉線 | 公斤 | 345 萬 |

| | | |
|---|---|---|
| 21. 草墊子 | 張 | 1 萬 |
| 22. 豆油 | 噸 | 29.5 萬 |
| 23. 陶瓷食具 | 件 | 30 萬 |
| 24. 電燈泡 | 個 | 5.5 萬 |
| 25. 菜刀 | 把 | 1.75 萬 |
| 26. 電石燈 | 個 | 3.2 萬 |
| 27. 肥皂 | 噸 | 4 萬 |
| 28. 液體醬油 | 噸 | 3 萬 |
| 29. 固體醬油 | 噸 | 3 萬 |
| 30. 煤爐子 | 個 | 130 萬 |
| 31. 碾米機 | 台 | 200 萬 |
| 32. 排風機 | 台 | 270 萬 |
| 33. 鐮刀 | 把 | 180 萬 |
| 34. 鏟（砍刀） | 把 | 12.6 萬 |
| 35. 木犁 | 件 | 6.65 萬 |
| 36. 木犁用刀具 | 把 | 6 萬 |
| 37. 草叉 | 把 | 5.5 萬 |
| 38. 鐵鍬 | 把 | 4.8 萬 |
| 39. 摟草機 | 台 | 5 萬 |
| 40. 鐮刀 | 把 | 3 萬 |
| 41. 福馬林 | 噸 | 2 萬 |
| 42. 水泥瓦 | 片 | 37 萬 |
| 43. 水泥磚 | 塊 | 5.5 萬 |
| 44. 紅磚 | 塊 | 20 萬 |
| 45. 拔釘鉗 | 把 | 1.8 萬 |
| 46. 門把手 | 件 | 4.7 萬 |
| 47. 合頁 | 件 | 7.4 萬 |
| 48. 工兵鏟 | 把 | 12.4 萬 |
| 49. 工兵斧 | 把 | 1.5 萬 |

| | | |
|---|---|---|
| 50. 工兵鎬 | 把 | 4.4 萬 |
| 51. 把手 | 個 | 135 萬 |
| 52. 勺子 | 把 | 4.2 萬 |
| 53. 鐵容器 | 件 | 5.1 萬 |
| 54. 鞋後掌（金屬的） | 公斤 | 425 萬 |
| 55. 軍用扣子 | 個 | 55 萬 |
| 56. 軍服（縫製的） | 套 | 2.05 萬 |
| 57. 維修汽車 | 台 | 185 萬 |
| 58. 維修用工具 | 套 | 50 萬 |
| 59. 修理武器 | 朝鮮元 | 30 萬 |
| 60. 土法開採的礦井 | 米 | 30.6 萬 |
| 61. 挖掘礦場 | 米 | 395.5 萬 |
| 總計： | | 3 億朝鮮元 |

此外，武器生產計劃爲 1 億朝鮮元。

## 二、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交通運輸

在疏散時期，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交通省曾遷移到滿浦，於 1951 年 1 月初又遷回平壤。

交通省的編制還保留著，截止到 1951 年 2 月 1 日，其人員共有 545 名。

鐵路部門的定員與和平時期相比極大地減少了，截止到 1951 年 2 月 1 日爲：

| | 戰前 | 截至 1951 年 2 月 1 日 | 百分比 |
|---|---|---|---|
| 平壤鐵路局 | 15,367 | 3,518 | 23% |
| 安州鐵路局 | 8,375 | 4,848 | 57% |
| 咸興鐵路局 | 13,861 | 3,082 | 25% |
| 清津鐵路局 | 14,414 | 8,672 | 60% |
| 鐵路局工廠 | 4,777 | 1,825 | 38% |

平壤鐵路局定員的缺編情況極其嚴重，因爲在美國軍隊撤退時期，那裏的許多工作人員都被抓走了。在所有鐵路局和交通省中央機關裏都要進行人員補充。

所缺乏的專業工作人員將用目前 6 個月短訓班畢業的 1,375 人來補足（在江

界——320 人，在慈城——220 人，在高格諾——835 人）。

計劃在機務段設立第 Φ30 型的學校。鑒於恢復工作的任務很重，中央機關通過了擴編 5,000 人的決定。

線路設備的情況如下：

在新義州——新安州段，有 11 座橋樑和 3 座水塔遭到破壞。

在新安州——平壤段，有 5 座橋樑遭到破壞。

在平壤——沙里院段，有 10 座橋樑、8 個區段和 1 個隧道被毀壞。

在沙里院——漢城段，有 8 座橋樑、1 座水塔和 1 個隧道被毀壞。

在平壤——新松城段，有 1 座橋樑、1 個隧道和 1 座水塔被毀壞。

在朔浦——高原段，有 8 座橋樑、1 座車站、3 個隧道和 2 座水塔被毀壞。

在高原——漢城段，有 10 座橋樑、1 個隧道、7 個區間和 4 座車站被毀壞。

在高原——松津段，有 17 座橋樑被毀壞。

在順天——南浦段，有 8 座橋樑、1 座車站、3 個隧道和 2 座水塔被毀壞。

根據第 1 季度的計劃，平壤到漢城鐵路的恢復工作擬定如下：在 2 月底之前恢復平壤到開城段；3 月 10 日之前恢復開城至漢城段。

在順天——南浦段上已經修復了 5 座橋樑，但是有一座橋樑又遭到了毀壞，因此列車只能通到介川。

在朔浦——高原段有 7 座橋樑、1 座車站、3 個隧道和 2 座水塔被修復，但是在順天有一座橋樑再一次遭到破壞，列車暫時無法通行。

根據不完全的資料，交通部門被破壞的設施總量如下：

| 設施名稱 | 平壤鐵路 | 安州鐵路 | 咸興鐵路 | 清津鐵路 | 小計 |
|---|---|---|---|---|---|
| 區間 | 23 | 125 | 229 | 無完整資料 | 377 |
| 車站 | 40 | 45 | 29 | 同上 | 144 |
| 橋樑 | 34 | 45 | 35 | 同上 | 144 |
| 隧道 | 9 | 9 | 5 | 同上 | 23 |
| 總計： | 106 | 224 | 298 | 同上 | 628 |

在積雪溶化之前的一段時間裏（5 月份），擬定了恢復和加固橋樑及隧道的如下計劃：在平壤鐵路上的 18 座橋樑和 2 個隧道；在安州鐵路上的 32 座橋樑

和 3 個隧道；在咸興鐵路上的 30 座橋樑和 3 個隧道；在清津鐵路上的 18 座橋樑和 2 個隧道。

1951 年計劃更換 190 公里鐵軌、200 萬根枕木和 14.5 萬立方米道床。

機車庫的狀況如下：

| | | |
|---|---|---|
| 在平壤鐵路上 | 在工作著的車庫裏 | 13 輛機車 |
| 在安州鐵路上 | - | 28 輛機車 |
| 在咸興鐵路上 | - | 6 輛機車 |
| 在清津鐵路上 | - | 33 輛機車 |
| 總計 | | 80 輛機車 |

在車庫裏處於等待維修狀態的機車有 52 輛，在工廠裏有 86 輛，等待維修的有 7 輛，運到中國修理的有 44 輛，疏散到中國去的有 33 輛。機車場總共有 308 輛寬軌機車和 94 輛窄軌機車。

38 個車庫中有 31 個遭到了完全的破壞，有 3 個部分被毀壞，還有一個只受到輕度的破壞，共計有 35 個車庫遭到破壞。有 11 節車廂被完全毀壞，2 節遭到部分的破壞。

151 個水塔有 71 個完全被毀壞了。

鐵路機務管理部門專業人員嚴重缺乏。截止到 1951 年 2 月 1 日，總編制 16,230 人中，在編人員只有 6,990 人，佔總數的 42%。

計劃在第 1 季度裏恢復 136 輛機車和 460 節貨運車廂。

## 三、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財政

### （一）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貨幣流通及儲備金

截止到 1950 年 9 月 1 日，北朝鮮總行發放到流通領域的朝鮮元是 49.318 億。銀行的儲備金共有 42.4 億朝鮮元，其中包括 3.7 億破舊而完全無法流通的紙幣。

9 月下半月，由於軍事形勢發生了急劇的變化，疏散以及國土的暫時喪失，使財政以及紙幣的流通狀況完全惡化了。

中央機關於 1950 年 10 月 10-11 日撤離了平壤。到 10 月 19 日晚，北朝鮮的主要銀行繼續將紙幣以及重要的文件運出，但是由於缺乏交通工具，仍然不能將庫存的全部紙幣運出。

由於銀行的撤離，紙幣的損失情況如下：

1. 在總行的金庫裏還剩下 1.246 億破舊的紙幣和 500 萬小面額的朝鮮元。總計是 1.296 億朝鮮元。
2. 在漢城市分行裏還剩下 9,470 萬朝鮮元。這個銀行的行長於 10 月 19 日早晨出逃，並帶走了金庫的鑰匙。
3. 在從平壤撤退到南浦的路上，焚燒了 1,896.5 萬朝鮮元。
4. 在運輸過程中缺少了 46.83 萬朝鮮元。
5. 野戰部隊銀行在順天留下了 2,850 萬朝鮮元。

已知的全部損失總計爲：267,286,300 朝鮮元。

按照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在蘇聯國家造幣總廠訂購的計劃，北朝鮮總行 1951 年 1 月 10 日在南浦市收到了 3,705,725,000 朝鮮元。

1950 年 10-12 月期間，以及 1951 年 1 月，總行補充發行了 49.915 億朝鮮元。

這樣一來，截止到 1951 年 2 月 1 日，流通中的貨幣有 99.233 億朝鮮元。包括存儲在野戰部隊銀行金庫裏的 3.72 億朝鮮元，實際流通的貨幣有 89.863 億朝鮮元。

截止到 1951 年 2 月 1 日，總行的儲備金是 30.35 億朝鮮元。

1951 年第 1 季度初步需要補充發行的大約是 35 億朝鮮元。

截止到 1951 年 4 月 1 日，總行將持續發行 135 億朝鮮元，而銀行儲備金大約是 58 億朝鮮元（考慮到從莫斯科的定貨完全到位）。

（二）朝鮮人在中國的開支和朝鮮人爲中國人民志願軍的開銷

根據中國人民政府的通報，截止到 1951 年 1 月 1 日，朝鮮人已經支出 18,729.839 億元（人民幣），其中現金是 10,451.898 億元（人民幣），貨物及其他物資合計是 8,277.941 億元（人民幣）。

總行先後撥出 6.8 億和 3.5 億朝鮮元，用於中國人民志願軍 1950 年 11、12 月份和 1951 年 1 月份的開銷。爲中國人民志願軍開銷所撥出的款項總計爲 10.3 億朝鮮元，根據匯率對換合 4,120 億人民幣。

截止到 1950 年 1 月 1 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在這項開支方面尚欠中國政府大約 40 億朝鮮元。

（三）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南部的貨幣流通

根據官方資料統計，截止到 1950 年 12 月 8 日在南部流通的貨幣共有 1,688 億朝鮮元。預計到 1951 年 1 月 3 日，流通的貨幣將達到 2,000 億朝鮮元。

可以認爲，截止到 1951 年 2 月 1 日，貨幣發行量將達到 2.4 億朝鮮元（沒有官方的資料）。由於漢城的陷落，李承晚政府幾乎喪失了所有庫存的、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曾經使用的紙幣。

李承晚將這種情況評定爲紙幣流通領域的災難，並於 1950 年 8 月 28 日下達了關於兌換朝鮮銀行和韓國銀行紙幣的第 10 號命令（重新印製的紙幣，上面有李承晚的頭像）。

到目前爲止，兌換工作還沒有完全結束。

朝鮮銀行的紙幣，即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在 1950 年 7-9 月期間所發行的紙幣，已經被禁止流通了。

目前，在南部仍然流通著朝鮮銀行和韓國銀行的紙幣。

根據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 1951 年 1 月 2 日決議，對紙幣的流通做了如下規定：

1. 北朝鮮總行發行的紙幣被認爲是唯一的貨幣，並在朝鮮全境內流通。

2. 朝鮮銀行和韓國銀行的紙幣，暫時只在三八線以南地區流通，在與北朝鮮元對比時根據相應的兌換率。

1951 年 1 月 7 日，漢城軍事警備司令部公佈了第一次兌換率：北朝鮮總行發行的朝鮮元與朝鮮銀行和韓國銀行的紙幣的比值是 1：10。

第二次兌換率是於 1951 年 1 月 21 日公佈的。規定自 1 月 21 日起兌換率爲 1：20。

## 對漢城局勢的簡短評價

漢城所有的銀行都關門停業了。銀行的許多工作人員都與李承晚的部隊一起逃到南方。市場上幾乎沒有貨物出售。食品情況極端惡化。美國侵略者將所有的食品和貨物運出了漢城。

## 漢城和平壤市場上商品的價格

（注：商品的標價在漢城採用的是南朝鮮元，在平壤是北朝鮮元）

| 商品 | 計量單位 | 1951年1月不同日期的漢城價格 | | | | 1月29日的平壤價格 | 1月29日漢城價格高於平壤的倍數 |
|---|---|---|---|---|---|---|---|
| | | 1 | 7 | 20 | 29 | | |
| 大米 | 7.5公斤 | 3,500 | 5,300 | 17,000 | 22,000 | 1,350 | 16.4 |
| 小米 | 7.5公斤 | 2,800 | 3,800 | 14,000 | 20,000 | 950 | 21.0 |
| 小麥 | 7.5公斤 | 1,800 | 2,000 | 10,000 | 14,000 | 700 | 20.0 |
| 大豆 | 7.5公斤 | 2,100 | 3,200 | 10,000 | 15,000 | 1,300 | 11.5 |
| 家畜肉 | 600克 | 1,500 | 2,000 | 3,000 | 4,500 | 5 | 9.0 |
| 豬肉 | 600克 | 1,500 | 2,000 | 3,000 | 4,500 | 700 | 6.5 |
| 襪子 | 一雙 | 800 | - | 3,500 | 4,500 | 200 | 22.5 |
| 香煙 | 一盒 | 200 | 400 | 600 | 800 | 50 | 16.0 |
| 肥皂 | 一塊 | 400 | 600 | 800 | 1,000 | 30 | 33.3 |
| 火柴 | 一盒 | 500 | - | 3,000 | 8,000 | 350 | 23.0 |
| 膠鞋 | 一雙 | 1,500 | - | 4,000 | 4,000 | 1,800 | 2.2 |
| 毛巾 | 一條 | 400 | - | 3,500 | 3,500 | 200 | 17.5 |
| 明太 | 20條 | 2,000 | - | - | - | 350 | 6.0 |

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館參贊

B.佩利申科

SD00391

## 280. 史達林關於中國空軍作戰問題致毛澤東電

（1951 年 3 月 15 日）

北京

致扎哈羅夫轉毛澤東或周恩來：

「在朝鮮，中國和朝鮮的軍隊在最近將面臨幾個大的戰役。顯然，無論前線還是後方，你們將需要大量的飛機。在前一封電報中，我們採納了您關於將別洛夫的空軍基地轉移到朝鮮你們部隊的後方去的建議，但有一個條件，即 2 個中國殲擊機師配置在安東地區，以掩護這一地區。但是，現在我們看出，由於即將到來的重大的戰役，你們必須有儘可能多的殲擊機在前線。因此，我們決定從蘇聯再調撥 1 個大型的殲擊機師到安東去，以便 2 個原定掩護安東的中國殲擊機師調往前線，用於那裏的戰役。

我們希望您不會反對。

菲利波夫

1951 年 3 月 15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118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3, л.202

SD00392

## 281. 毛澤東關於在朝鮮修建機場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3 月 18 日）

送：史達林同志（2 份）

致菲利波夫同志：

您 1951 年 3 月 3 日第 1462 號電報及第 1749 號電報，均已收到。對您關於將 2 個蘇聯殲擊機航空兵師在別洛夫將軍指揮下轉場到朝鮮境內的決定，以及關於再派 1 個大型殲擊機航空兵師到安東以掩護中朝部隊的決定，深表感謝。您在 1951 年 3 月 3 日第 1462 號電報中建議，我們在朝鮮再建 4 座混凝土跑道機場。我們現已會同扎哈羅夫同志和朝鮮同志們研究這一問題，並採取必要措施完成這一工程。朝鮮同志現有 1 個鋼板跑道機場。感謝您關於再提供 2 條鋼板跑道的決定。

我們現正在計算需用多少數量的高射炮兵部隊來掩護朝鮮機場和最重要的鐵路橋。最後計算結果將由周恩來同志補充告您。

關於您已同意於今年下半年再向我們提供的 6,000 輛汽車，其具體品種、名稱將由周恩來同志擬定，並通過扎哈羅夫同志告您。

致以布爾什維克的敬禮！

毛澤東

第 1368 號電　　　　1951 年 3 月 18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л.126-127

SD00393

# 282. 周恩來關於後方掩護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3 月 23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3 月 23 日 17 時 40 分收到

送：史達林同志（2 份）

致菲利波夫同志：

經過對用以掩護朝鮮機場和最重要鐵路橋所需高炮部隊問題的研究，現將我們的意見告您：

目前中國僅有 4 個實力相當於高炮團的小型野戰高炮師和 2 個機動混編高炮團，共計有 6 個團的兵力。

自從我們根據 1951 年 3 月 15 日申請單得到高炮以後，我高炮數量將增加 5 個混編高炮團。這些高炮將不足以掩護所有重要鐵路橋及在朝鮮境內爲蘇聯和中國航空兵修建的 6 個機場。

爲了確保掩護，我們建議：由位於中國境內的安東到定州至安州鐵路沿線的鐵路橋，以及 4 個供蘇聯航空兵使用的機場，由蘇聯高炮部隊加以掩護。

對朝鮮境內其餘鐵路橋和機場的掩護任務，將由中國高炮部隊擔任。

請您研究我們的意見，並將您的意見告我。

致以布爾什維克的敬禮！

周恩來

第 1437 號電　　1951 年 3 月 23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л.138-139

SD11782

## 283. 史達林關於朝鮮鐵路運輸交中國管理致毛澤東電
(1951 年 3 月 25 日)

我們駐瀋陽領事列多夫斯基(A. Ledovskii)最近向我們報告了高崗同志的如下意見，即爲正確組織軍隊和作戰物資向前線的運輸工作，朝鮮鐵路必須交由在朝鮮的中國指揮部管理。從領事的報告中可以看出，金首相支持這個意見，但朝鮮的部長們卻似乎反對這個意見，他們認爲這個辦法會損害朝鮮的主權。假如需要我的意見和聯共中央的意見的話，那麼我們認爲必須告知您，即我們完全支持高崗同志的意見。爲順利進行解放戰爭起見，這個辦法是必須採取的，我們一般地認爲，爲朝鮮本身利益著想，最好能建立起中國和朝鮮間的更密切的國家關係。

史達林

1951 年 3 月 25 日

SD00394

# 284. 周恩來關於請求蘇聯提供海軍裝備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3 月 27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3 月 28 日 14 時 45 分收到

送：史達林同志（2 份）、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

致菲利波夫：

爲建立中國人民海軍，曾於 1950 年 11 月派蕭勁光同志赴莫斯科同蘇聯海軍部長商討中國海軍建設問題，以及請求在必要設備方面給以援助和解決其他問題。對於蘇聯海軍部在建立和發展中國海軍方面坦率提出的正確方向及決定供給中國海軍必要設備，深表感謝。

朝鮮戰鬥行動仍在繼續。

所確定的今年的軍事貸款已因朝鮮的軍事行動完全用於購買必需的軍用物資。而且，軍用物資的總價值已超過了軍事貸款額。對於超過軍事貸款的部分，我們將用外貿的方法彌補開支。因此，我們特請蘇聯政府將蕭勁光同志同蘇聯海軍部所確定的向中國海軍提供必需設備的計劃，從 1951 年開始分 3 年完成。

今年請按申請單先撥給：魚雷快艇、部分岸炮和艦炮、飛行技校用飛機、聲納員練習所需教學設備和教學儀器。

請研究我的這一請求，並將您對我們的建議的看法告我（如果這一建議不致給蘇聯海軍部爲執行向中國海軍分批提供物資計劃造成困難的話）。

1951 年請領物資如下：魚雷快艇 12 艘，加上 1950 年供貨計劃所列的 18 艘。

魚雷艇所需的彈藥和設備：

高壓壓縮機（帶管道和氣瓶）5 台；

「45-36」魚雷 1 號工具箱 5 個；

「45-36」魚雷 2 號工具箱 7 個；

轉角裝定器工具箱 5 個；

轉角裝定器備件箱 4 個；

用以裝載「45-36」魚雷的吊環 9 個；

轉角裝定器檢測台 4 個；

高壓壓力錶 16 個；
魚雷充氣接頭 8 個；
定深器檢測台 3 個；
帶起重機的魚雷車 4 輛；
汽油輸油車 4 台；
滑油加油車 4 台；
「45-36」魚雷 20 個；
擊發雷管 300 個；
電發雷管 300 個；
「高爾姆薩」定裝彈 250 發。

教練飛機：

1. 圖-2 型轟炸教練機 4 架；
2. 圖-2 型 4 架；
3. 雅克-18 型 4 架；
4. 伊爾-2 型 2 架。

飛機備件：

雅克-18 飛機發動機 4 台；
雅克-18 飛機螺旋槳 4 個；
圖-2 轟炸教練機發動機 4 台；
圖-2 轟炸教練機螺旋槳 6 個；
圖-2 飛機發動機 8 台；
圖-2 飛機螺旋槳 10 個；
圖-2 飛機第二次操縱吊盤 2 個，以及保障飛行技校工作所需的航空儀錶、飛機備件各教學設備，其總價值爲 300 萬盧布。

機場設備：

滑油加油車 4 台；
汽油加油車 4 台；
罐車 2 台；
魚雷車 4 台；

空氣壓縮站 4 個；

回轉試驗儀 1 個；

充電機 1 個；

起重機 2 台；

壓縮機 2 台。

海軍火炮：

海岸炮兵團用 130 毫米加農炮 4 門；

海岸炮兵用 76 毫米加農炮 54 門；

100 毫米艦炮 8 門；

76 毫米機關炮 16 門；

37 毫米機關炮 20 門；

20 毫米機關炮 50 門；

12.7 毫米機槍 150 挺；

探照燈 15 個；

帶中央瞄準的「莫斯科」射擊指揮系統 2 個；

測距儀（其數量按炮連數量計）。

彈藥：

130 毫米加農炮炮彈 800 發；

100 毫米艦炮炮彈 2,000 發；

76 毫米加農炮炮彈 18,000 發；

37 毫米機關炮炮彈 20,000 發；

20 毫米機關炮炮彈 50,000 發；

12.7 毫米機槍子彈 200,000 發。

注：1. 彈藥數按兩個彈藥基數計；2. 76 毫米炮彈，60%爲爆破彈，40%爲定時榴彈。

實際彈藥數：130 毫米炮炮彈爲 300 發，100 毫米炮炮彈爲 300 發。

教學等設備：

1. 130 毫米炮 1 門；

2. 100 毫米炮 1 門；

3. 帶中央瞄準的「莫斯科」射擊指揮系統 2 個；
4. 炮兵訓練靶場用的儀器 1 套；
5. 教練魚雷 2 個；
6. 各種教練魚雷 2 個；
7. 「КБ」教練水雷 3 個；
8. 「1908/39」教練水雷 3 個；
9. 「АМД-500」教練水雷 3 個；
10. 通信觀察哨用炮隊鏡 30 個；
11. 帶通信通話裝置的頭盔 200 個；
12. 無線圈消磁站充電機 1 台；
13. 潛水艇人員、魚雷快艇人員、飛行人員服裝樣品 3 套；
14. 聲納兵練習儀器 1 台。

致以布爾什維克敬禮！

周恩來

第 1521 號電　　1951 年 3 月 27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л.152-155

SD09097

# 285. 第 64 殲擊航空軍關於 1951 年 2 月前戰爭情況的綜述報告（1951 年 3 月）

……[1]

從 9 月 25 日至 10 月 5 日期間，美國侵略者集中其部署在西太平洋地區的所有兵力，不顧中國的警告，越過三八線，經過激烈戰鬥，佔領了平壤及東海岸許多其他大城市，向鴨綠江和圖們江方向挺進，直接威脅到中國安東市。[2]

人民軍後撤，在清川江西北地區重新佈防，於 10 月底制止了敵人的進攻。

在此期間，戰鬥主要在兩個戰役方向展開——西北方向（沿鴨綠江，在中朝邊界接壤地）和北部方向（沿東海岸，在咸興以北地區）。

西北方向的戰鬥最為激烈，這一地帶交通網絡發達，直接通向中國東北的瀋陽地區。美國侵略者的主要打擊方向是中國東北——整個中國的工業基地。

對中國領土的直接威脅震驚了中國人民。中國公民表示願意援助朝鮮人民反對美國侵略者的鬥爭，絕不許把侵略擴大到中國領土。中國公民開始自願報名加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軍隊。

第 4 階段。朝鮮人民軍在中國人民志願軍的援助下，在安州西北和咸興以北地區經過激烈的防禦戰鬥，制止住了美國侵略者的推進，並從 11 月 20 日起，對敵人實施了有力的反突擊。

## 二、對 1950 年 11 月 25 日至 1951 年 2 月 1 日軍事行動的概述

在人民軍和志願軍部隊實施防禦戰期間（10 月 28 至 11 月 8 日），對敵人進行了猛烈的反突擊，把美軍和李承晚軍部隊從鴨綠江和清川江之間地區趕向南方。同時，在 10 月 25 日至 11 月 17 日，消滅和俘虜敵軍官兵 16,000 人。繳獲了 500 門各種型號大炮、500 台汽車、269 挺輕重機槍和其他戰利品。

這一反突擊是人民軍鬥爭的轉捩點。這是因為：

第一，美國侵略者儘管實施了殘酷的進攻，但仍未能如願奪取進入中國領

---

[1] 此檔案為手抄件，原文此處缺頁。

[2] 今丹東市。

土的橋頭堡。

第二，朝鮮人民軍保住了兩江之間的地區，把它作爲前線，後來成了轉入全面反攻的出發陣地。

因行動失敗而惱羞成怒的軍事冒險家麥克阿瑟害怕漫長的冬季作戰，不顧奪取兩江中間地帶和向鴨綠江推進時的慘重犧牲，於 11 月 24 日下達了所謂在朝鮮發起「總進攻」的命令，企圖一舉殲滅朝鮮人民軍和中國人民志願軍，前出到整個中朝邊界，在耶誕節前結束朝鮮戰爭，並答應屆時讓美國士兵回家。

進攻同時在兩個隔絕的戰役方向——西北方向和東北方向上展開。

在寬達 100 公里的西北戰線上，在安州——德川基地集中了美第 8 集團軍，編成是美第 2、第 24 和第 25 步兵師和第 1 騎兵師；1 個英國獨立步兵旅；1 個土耳其步兵旅；3 個李承晚師。總兵力近 10 萬人。

東北戰役方向集中了美第 10 軍，編成有美國第 7 步兵師，1 個海軍陸戰師；1 個英國步兵旅；李承晚第 3 步兵師，1 個警備師和另外 2 個步兵師。總兵力 9 萬人。

由於北朝鮮多山，敵人在這一地段未配置密集隊形，每一個師都在獨立的方向上作戰，與友鄰部隊保持著戰術上的聯繫。

在西北戰役方向，第 8 集團軍的作戰企圖主要是：通過從安州——德川地區實施集中突擊，合圍和消滅同其對峙的朝鮮人民軍和中國人民志願軍各兵團。

第二天午後，也就是臨近 1950 年 11 月 25 日時，美軍在左翼前進了 20 公里，在右翼前進了 10 公里。戰線西段前出到元興、新高道、雲山、泰川、定州一線。

敵在東段戰線前出到咸興、赴戰嶺、長津水庫一線。

人民軍和志願軍以反擊制止了敵人的進攻。到 11 月 25 日結束時，這次反擊保障了人民軍和志願軍對美軍（第 2 師和第 25 師）與李承晚軍（第 7 師和第 8 師）之間的接合部實施強行突擊。

11 月 25 日，反擊持續了一夜，到次日凌晨，李承晚第 7 和第 8 師的陣地被攻陷，這兩個師遭受了重創，從清川江被趕出 25 公里，於是美第 8 集團軍右翼的第 25 步兵師之右翼暴露出來。

朝鮮人民軍和中國志願軍的攻擊集團衝入缺口，於 11 月 27 日早晨給第 8 集團軍造成了實際威脅。人民軍和志願軍第二攻擊集團也加入了追擊，向元山

東南方向猛攻，與活躍在元山西南地區交通線上的游擊隊進行了緊密的協同作戰，因此完全破壞了第 8 集團軍和第 10 軍的協同動作和聯繫。這樣，到 11 月 27 日，敵人的整個戰線崩潰了，其部隊開始倉皇南逃。

第 5 階段。人民軍和志願軍利用反突擊的戰術成果，轉入了全面反進攻，後來又發展成了對敵人的戰役追擊。

第 8 集團軍司令沃克(Walton Walker)將軍爲了保障自己部隊從清川江西岸撤退，企圖對人民軍和志願軍實施反擊，但由於第 2 步兵師、第 27 步兵旅和土耳其旅部隊遭受重創，於是又往南遁逃。人民軍和志願軍在追擊敵人過程中，重創了美軍第 24 和第 25 步兵師、英澳第 27 獨立步兵旅，幾乎全殲土耳其步兵「志願」獨立旅。在德川以南，合圍並幾乎全殲第 25 步兵師一個團，其中一個連 115 人全部被俘（中國指揮部做過相應工作後又將他們放回）。

與此同時，在東北方向，美第 10 軍和第 20 軍部隊在 11 月 28 日之前仍在繼續北進，前出到了羅南、赴戰嶺地區。11 月 28 日，供給美第 10 第 20 軍的路上交通線全被切斷，這些部隊開始靠空投和海運供給給養。在人民軍和中國志願軍的打擊下，東線第 10 和第 20 軍部隊從 11 月 28 日起，開始向咸興驚慌逃竄，而美軍第 1 陸戰師和第 7 步兵師在長津水庫被圍，大部分被殲。

僅 11 月 25 日至 12 月 1 日，人民軍和中國人民志願軍就消滅、殺傷和俘虜敵之官兵 23,700 多人，繳獲 21 門大炮、464 挺輕重機槍、55 輛坦克、1 架飛機、4,700 支步槍、1,953 台汽車，以及其他裝備和彈藥。解放了許多城鎮。

突擊實施得如此勇猛，以致敵人都未曾企圖控制一些中間地帶。中國人民志願軍第 39 軍先遣部隊在追擊敵人過程中，於 12 月 6 日突進平壤，於 14 時平壤完全解放。

與此同時，在東線，殲滅被圍之敵的戰鬥和肅清羅南等地區敵人的戰鬥也在進行。在這一地區作戰的敵之部隊，害怕完全被圍，驚慌向咸興地區敗退，從長津地區突圍出來的敵人也退到這裏。

從 12 月 12 日開始，在咸興地區，殲滅此處之敵（將近 5 個師）的戰鬥打響。敵人放棄了咸興，將部隊集中到日本海海岸，在飛機和軍艦炮火的掩護下，通過海路開始把部隊向南朝鮮各港口疏散。至 12 月 24 日，部隊撤退完畢。

這樣，至 12 月 24 日，朝鮮人民軍和中國人民志願軍的先遣部隊前出到三

八線，北朝鮮領土上的敵人全部被肅清。

敵人利用人民軍和中國志願軍部隊前進距離拉得過長，到 12 月底站住了腳跟，沿三八線從臨津江河口至東海岸建起了防禦。戰鬥隊形分兩個梯隊，在第一梯隊，建立防禦的是……部隊，[3]其右翼是美軍第 3 步兵師部隊，第二梯隊是第 8 集團軍。

人民軍和中國志願軍主力 12 月 6 日至 16 日集中在平壤地區，而部分部隊開始向三八線挺進……[4]

12 月 31 日 17 時，部隊在全線轉入進攻，日終時，在許多地段突破了敵人的防禦，開始以每晝夜 15 公里的速度向南挺進。爲發展右翼戰果，人民軍第 2、第 5 軍前出到漢城東南。1 月 4 日，中國人民志願軍部隊從正面進入漢城。1 月 5 日，敵人向南撤退，在右翼固守江陵地區。

人民軍和志願軍部隊追擊敵人，到 1 月 15 日，解放了三八線以南諸多城市和村鎮，前出到水原、汶山、利川、江陵一線。右翼推進了 130 公里，左翼推進了 110 公里。

人民軍和志願軍主力 1 月 21 日前集中於：朝鮮人民軍第 2、第 5 軍團的兵力，集中在原州、橫城、洪川等地區，中國人民志願軍的 38、39、40、42、50 軍，朝鮮人民軍的第 1 軍團，集中在加平、漢城、仁川和水原地區。

從 1 月 17 日起，敵人開始積極行動，到 1951 年 1 月 30 日，強勁的先頭部隊佔領了水原、利川，在東海岸前出到三八線的大門里地區。在這些地區，1 月 30 日和 31 日發生了激烈的戰鬥。

在消滅美國侵略者的鬥爭中，敵人後方的游擊隊行動有著重要的意義。通往漢城的西北和南方的交通實際上已處於癱瘓狀態：白天通過需有重兵護送，晚上幾乎已停止通行。

朝鮮游擊隊主要在大邱——金泉——南浦地區行動。游擊隊在敵人後方的積極行動迫使美軍指揮部派出有限的預備隊，主要是雇傭軍和李承晚分子應付游擊隊。第 11 步兵師主要用來保衛交通線，防止游擊隊破壞。

爲制止人民軍和中國志願軍的進攻和挽救自己的殘餘部隊，麥克阿瑟晝夜

[3] 檔案抄件此處字跡不清。

[4] 檔案抄件此處字跡不清。

使用自己的遠東航空兵，對人民軍的戰鬥隊形和交通線進行襲擊，每天多達幾百架次，然而這並未挽救侵略者被殲的命運。

敵軍編成（2 月 1 日）

在朝鮮戰場上作戰的美第 8 集團軍下轄 3 個步兵軍（1、9、10）。

第 1 軍的編成是：

南朝鮮第 1 步兵師（第 11、12、15 步兵團）；

美第 1 騎兵師（第 5、7、8 騎兵團）；

美第 24 步兵師（第 19、21、34、5 步兵團）；

美第 27 步兵旅。

第 9 軍的編成是：

美第 2 步兵師（第 9、……[5]、8 步兵團）；

美第 20 登陸師（第 24、27、……[6]步兵團）。

第 10 軍的編成是：

美第 1 海軍陸戰師（第 5、7、11 步兵團）；

美第 7 步兵師（17、……[7]步兵團）；

美第 8 步兵師（第 7、15、35 步兵團）；

美第 11 空降師（第 138、511 空降團）；

英第 20 步兵旅。[8]

ЦАМОРФ, ф.20571, оп.174045сс, д.16, лл.73-77

---

[5] 檔案複印件此處字跡不清。

[6] 檔案複印件此處字跡不清。

[7] 檔案複印件此處字跡不清。

[8] 原文複印件此後缺頁。

SD12263

# 286. 蘇聯軍事顧問關於朝鮮人民軍空軍狀況的報告

（1951 年 4 月以前）*

## 一、組織措施

（一）成立了：

空軍和維修部隊指揮部；

航空兵殲擊機師（拉-9 飛機），編成有兩個殲擊團和兩個米格-15 技術保養營；

延吉市飛行技術航空學校；

拉-9 飛機殲擊團司令部。

（二）批准航空技術保障師司令部成立，該師正處在建立配備階段。

（三）減少航空技術保障營的編制，以前這些營每營編制是 729 人，現在縮編到 503 人，共減少 824 人。

（四）開辦了爲期 4 個月的師團司令部參謀和飛行大隊副官訓練班，共 90 人；通信專家訓練班 70 人。

爲航空技術保障營指揮員和工程技術領導人員舉辦了爲期一個月的集訓。

（五）機場準備：

在館洞、義州、江界，爲活塞式飛機重新修建準備了機場。

在平壤、梅里(Мерии)、平康和甕津里(Онсенри)以前的作戰機場修建了飛機掩體。

還組織建設了新機場：在沙里院修建了活塞飛機機場，……[1]修建了噴氣飛機機場。修復和擴建了舊機場：在梅里改建了噴氣機機場，在平康、平壤和甕津里改造了活塞式飛機機場。

---

* 該檔案複印件前後均缺頁，從行文看是蘇聯駐朝鮮軍事顧問給國內的報告，文件形成時間也是根據其內容判斷的。

1 此處檔案原件字跡不清，此情況本文件多處出現，不再注出。

## 二、戰鬥編成和飛機數量

（一）飛行部隊：

| 部隊和部隊名稱 | 擁有飛行員 | 飛機 | 機場駐地 |
|---|---|---|---|
| 混合航空師： | | | |
| 伊爾-10 攻擊團 | 21 | 30 | 新義州 |
| 雅克-9 攻擊團 | 17 | 30 | 新義州 |
| 殲擊航空兵： | | | |
| 拉-9 殲擊團 | 23 | 30 | 博　川 |
| 獨立大隊： | | | |
| 圖-2 轟炸機 | 18 | 1 | 新義州 |

此外，正在訓練的：

1. 完全組建好的航空師，其編成有……師，兩個團司令部，兩個航空技術保障營，65 名米格-15 飛行員。在中國領土訓練……訓練從 1951 年 3 月 20 日停止。
2. 拉-9 飛機飛行員 40 名，在蘇聯領土受訓。受訓日期大約至 1951 年 4 月 1 日。
3. 拉-9 飛機 60 名飛行員，在蘇聯領土受訓。訓練日期大約至 1951 年 6 月 1 日。
4. 延吉市航校。航校編成：攻擊團和殲擊團各一個，兩個航空技術保障營。

共受訓：

飛行學員——570 人，初級航空專業學員 964 人。

航校飛機總數：

雅克-18　　15 架飛機，其中 12 架……

雅克-11　　15 架飛機，其中 10 架……

雅克-9B　　8 架飛機；

雅克-9п　　5 架飛機；

伊爾-10　　6 架飛機；

伊爾-10　　6 架飛機；[2]

拉-9　　　8 架飛機。

（二）後勤部隊：

為了保障航空部隊的工作，成立了 8 個航空技術保障營，它們負責：

1. 4 個營保障朝鮮人民軍空軍作戰部隊的飛行工作。

2. 2 個營保障飛行技術學校。

3. 2 個營在中國領土在噴氣飛機師接受訓練。

此外，還成立了獨立的航空保障隊。

（三）空軍指揮部。空軍指揮部下設：兩個工程技術營；航空修理所；通信連。

（四）空軍部隊所面臨的任務：

1. 航空兵強擊團：

——從野戰機場成對起飛，在大隊以下編成內集結成小組戰鬥隊形。

——單機從「圓圈」戰鬥隊形俯衝投彈和掃射。

——實施飛行……

——在各種天氣條件下，白天在中低高度在編成內完成飛行。

2. 雅克-9п 航空兵殲擊團：

——從有限的機場成對起飛，在進入大隊之前巧妙地編成小組戰鬥隊形。

——伴隨攻擊機完成飛行。

——在中等高度實施目測偵察。

——在大隊以下的編成內，在中等高度飛行並實施空戰。

——根據值班中隊的警報，立即在極短的時間裏起飛。

——善於根據敵機動作採取行動……

3. 拉-9 航空兵殲擊團：

——編入隊伍的全是年輕飛行員，在中隊以下編成內執行飛行任務。

——學習操作技術，在中等高度以中隊編成進行空戰。

——善於以炮火俯衝摧毀地面目標。

——白天以中等高度、在普通天氣條件下以中隊完成飛行。

---

[2] 原文如此。

4. 圖-2 夜間轟炸大隊：

——繼續進行起落訓練，學習夜間飛行技術。

——夜間以中等高度單機沿一條航線完成飛行。

5. 飛行技術學校：

（1）至 1951 年 7 月 1 日將培訓：

——32 名拉-9 飛機飛行員和 122 名初等飛機專家。

——32 名伊爾-10 飛機飛行員和 161 名初等技術專家。

（2）至 1951 年 12 月 15 日將培訓：

——64 名拉-9 飛機飛行員和 244 名初等技術專家。

——64 名伊爾-10 飛機飛行員和 322 名圖-2 飛機射擊通信員。

其餘飛行員於 1952 年畢業。

空軍部隊完成所受領任務情況：

1. 航空兵強擊團：

圓滿完成了所有所受領的任務。

2. 雅克-9п 航空兵殲擊團：

未完成以下任務：30%飛行員未完成雙機飛行任務；30%飛行員未準備好沿航線飛行和在大隊編成內實施空戰。

3. 拉-9 航空兵殲擊團：

未完成以下任務：17%的飛行員未被列入編隊，他們沒有完成以下任務——完全不能進行中隊航線飛行，不能對地面目標實施射擊。

4. 圖-2 夜間轟炸大隊：由於沒有圖-2 飛機，完全沒有完成所受領的任務。

## 三、指揮部狀況

（一）司令部配備和人員訓練：

1. 混合航空師司令部及其各團（雅克-9 攻擊團和殲擊團）司令部人員已配齊，爲執行戰鬥任務已事先準備齊備。

2. 拉-9 殲擊師司令部正處於軍官配備階段。司令部軍官訓練有素。

拉-9 殲擊團司令部人員已全部配齊，已完全做好執行戰鬥任務的準備。

3. 飛行技術學校司令部人員已配齊，人員素質訓練有素。

4. 航空技術保障師司令部正處於配備階段。指揮人員在保障部隊戰鬥工作方面訓練有素。

航空技術保障營各司令部均已配備完畢，並且完全訓練有素。

（二）司令部軍官的學習組織：

司令部軍官的訓練分兩個方面：

1. 對於以前沒在航空部隊工作過和沒在司令部工作過的軍官，爲他們開設提高這部分知識的課程。
2. 對於從其他兵種重新回來或沒在司令部工作過的軍官，爲他們組織4個月的司令部軍官培訓班。

訓練班分兩組：

第一組爲師團司令部參謀長、各師作戰處處長和偵察處處長。

第二組爲團司令部參謀和飛行大隊副官。

學習班畢業之後所有軍官都到部隊見習。

各司令部軍官的課程定期進行。在前方機場定期課程受到破壞。現在每個司令部都處在2-3個地方，小組課程不能舉行。如果說進行，也是不定期的。

（三）紀律狀況、上級指揮員和監督組織命令的執行：

指戰員們的紀律狀況是令人滿意的，沒有發現不道德狀況。上級司令部的所有命令都得到了執行，但不是完全迅速和準確。

各部隊和部隊司令部的基本條件使其沒有可能對命令、訓令執行拖拉和不準確。

（四）通信器材的保障：

電臺是部隊和部隊之間通信的基本手段。只在部隊內部靠電話通信。無論是團裏還是師裏都極缺通信器材。現有的電臺不能保障部隊的戰鬥工作。

空軍部隊電臺、通信器材保障只有22.5%。

| 通信器材名稱 | 規定數量 | 現有 | 尚缺 |
|---|---|---|---|
| РАФ | 28 | 2 | 26 |
| РСБ | 29 | 14 | 15 |
| РБМ | 38 | 21 | 17 |
| 7С | 26 | 6 | 20 |
| 充電機 | 18 | 8 | 10 |
| Т.А.И.-43 | 406 | 112 | 294 |
| П.Т.Ф. | 1,130 | 202 | 928 |
| ПК-30, К-10 | 37 | 8 | 29 |

現有 4 部 П-3 型雷達，2 部工作，2 部留作備用。

雷達安裝在平壤機場，它們保障著機場的測位工作。

通信兵分隊只配齊 60-80%的人員。

## 四、戰鬥素養

（一）人員素養：

有戰鬥經驗的各團飛行員正繼續完善駕駛技術和戰鬥飛行技能。其他飛行員（沒有戰鬥經驗的）正在訓練駕駛技術和完成戰鬥飛行的技能。

按照飛行訓練計劃定期飛行。

通過與飛行領導人員詳細研究教學方法，飛行員的地面訓練和飛行前訓練質量有所提高。

研究了飛行日的組織問題，飛行後進行飛行總結，詳細分析飛行員的所有錯誤和暴露出來的缺點。

（二）對領導人員素養的評價：

團指揮員，按其專業知識，作爲飛行員，是訓練有素的，其飛行知識可以訓練其下屬。

作爲領導者，團指揮員的主要不足是十分缺乏調動全體人員完成所受領任務的實際才能，在指揮部隊方面沒有足夠的經驗。在組織飛行日方面不夠精細，對下屬要求不嚴。

領導人員理論素養不高，缺乏實際工作經驗，對下屬要求不嚴，嚴

重影響飛行員的訓練，對全面完成教學、戰鬥任務也有影響。

缺少專門教科書（空氣動力學、領航學、投彈學、空中射擊學、空戰戰術等）大大妨礙了飛行領導理論的提高，使其不能給下屬傳授這些知識。

## 五、戰鬥準備程度

（一）乘員組戰鬥準備程度：

準備就緒的飛行員共有 62 人，其中：

伊爾-10 飛機 21 人；

雅克-9п 飛機 13 人；

拉-9 飛機 18 人；

圖-2 飛機 8 人。[3]

伊爾-10 飛行員能夠在飛行大隊編成內，在中、低空，在白天普通天氣條件下完成戰鬥任務。

雅克-9п 殲擊機飛行員能夠在大隊編成裏，伴隨攻擊機完成戰鬥任務，進行空戰，白天在普通天氣條件下在中等高度進行目視偵察。

拉-9 殲擊機飛行員能夠在中隊以下編成裏完成戰鬥任務，白天在普通天氣條件下在中等高度進行空戰。

夜間空戰航空兵乘圖-2 飛機夜間可在低空執行戰鬥任務。

殲擊機值班中隊可在警報後 2-6 分鐘內開始執行任務，能在空中通過無線電接受戰鬥任務。

（二）兵器保養：

兵器處於良好狀態。隨著技術領導要求的嚴格，飛機和武器裝備可保持良好狀態。

（三）紀律：

飛行人員和司令部技術軍官紀律狀況令人滿意。

## 六、部隊給養的保障

（一）成立的 2 個工程技術營，3 個空軍指揮部還完全沒有裝備機場建築機

[3] 此組數字原文如此，疑有誤。

械，沒有拖拉機、平土機、碎石機、混凝土攪拌機、推土機等。

各營只能修築土面機場，而且是手工。

（二）飛機修理廠（隸屬空軍的）只有很少的專門設備，因此只能簡單修理飛機和發動機。

（三）航空技術保障營技術器材保障只有 27.5%。

| 技術器材名稱 | 規定數量 | 現有數量 | 尚缺數量 |
|---|---|---|---|
| ……汽車 | 190 | 70 | 120 |
| …… | 38 | 11 | 27 |
| 加油車 | 20 | 2 | 18 |
| …… | 84 | 9 | 75 |

技術器材奇缺這種狀況不能保障在規定的時間裏完成各種戰鬥任務。

部隊彈藥和航油保障：

——拉-9 飛機，乘員組 20 人，保障 39 個彈藥基數；

——雅克-9п 飛機，乘員組 20 人，保障 34 個彈藥基數；

——伊爾-10 飛機，乘員組 23 人，保障 26 個彈藥基數。

——航油，63 架飛機，只給 5 個油料基數。

## 七、在教學和戰鬥技術兵器使用中採用新的方式方法

（一）飛行員飛行訓練教學時用模型，飛行前練習直接在機場，實際使用飛機設備。在訓練完成飛行時……採用「徒步代飛行」方法。

……

## 八、主要缺點

（一）航校畢業生在駕駛技術方面沒有得到充分訓練，尤其是拉-9 和雅克-9п 飛機駕駛員，他們在分到航空兵部隊後，需要經過雙倍的入列訓練。

飛行人員素養不足的原因是：學校教學飛行時間不足。

入列飛行時，大部分事故是由於戰鬥飛行訓練不足，……事故多發生在起飛和降落時。

已經入列飛行的飛行人員，根據其本領只能在白天、在好的天氣條

件下，在中等高度完成戰鬥任務。

（二）現在飛行部隊急缺備件和技術器材，因此許多飛機處於失修狀態。申請後，備件還未到。

（三）朝鮮沒有航油分析化驗室。運來的燃料不總是都有說明書，要確定燃料質量，必須送大連或伏羅希洛夫市化驗，爲此要花費很多時間。

（四）空軍部隊裏完全沒有醫療……，因此雅克-9п和拉-9殲擊機只能在中等高度使用。

（五）平壤以南機場建設完全是在沒有地上、尤其是空中掩護下進行。結果以前建成的所有機場和重新建設中的，都受到敵機的轟炸。

爲修復和建設機場，急需足夠數量的機場建築機械，這種狀況直接影響完成工作的速度。

教科書、教令和規定……細則的條令，既沒俄文的，也無譯成朝鮮文的，這影響了飛行人員和航空部隊指揮員的理論訓練。

## 九、建議

（一）增加在蘇聯學校學習的飛行學員的飛行訓練，以便讓他們能夠獨立地把飛機開到北朝鮮領土，不要多長時間便能投入戰鬥。

（二）爲了建設機場，必須保障空軍部隊以下數量的機場建設機械和器材：混凝土攪拌機 40 台、築路機 6 台、推土機 4 台、壓路機 10 台、拖拉機 6 台、汽車 600 台、碎石機 10 台。

（三）機場建設不應在北朝鮮全面鋪開，應先從西北部分開始，那裏可最大限度地受到高射炮兵和駐紮在安東、新義州的殲擊航空兵的保護。第一地段的機場建設完畢之後，在那裏逐漸駐紮殲擊航空兵，它們在第二地段機場建設時可展開活動。

這種建設方法可保障建設機場最大限度地集中技術設備、工人，保障必要建築材料的運輸。

（四）爲航空部隊配齊以下數量汽車和專門運輸車輛、通訊器材：

汽車 120 輛、汽油加油車 27 台、汽油油槽車 75 台、潤滑油加油車 18 台、壓縮機 4 台、充電機 4 台、潤滑油實驗室 4 個、起重機（吊車）4 台、充氧泵 6 台、拖拉機 15 台、РАФ 電臺 10 部、РСБ 電臺 6

部、B-100 電臺 6 部、電話 80 部、ПК-30 交換機 5 部。

（五）爲提高朝鮮人民軍空軍部隊工作質量，必須在其編制裏增添人員和配齊顧問：

1. 飛行技術航校司令部參謀長顧問 1 名；
2. 電臺工程師 1 名；
3. 地面電臺技師 1 名；
4. 空軍潤滑油料首長顧問 1 名。

## 結論

（一）飛行部隊

伊爾-10 飛機強擊團能完成攻擊敵部隊的戰鬥任務，能對敵人和渡口實施攻擊，能對火車站和火力陣地上的炮兵陣地實施攻擊。

（二）雅克-9п 飛機殲擊團能在中等高度實施空戰，能對敵之道路自由採取行動。

所有部隊都只能在中等高度和一般天氣條件下完成戰鬥任務。

必須加快噴氣式飛機殲擊師米格-15 飛行人員的教學訓練。

在校期間，應加大飛行員的飛行比重，以便年輕飛行員到達部隊後能完成戰鬥任務。現在讓訓練部隊的年輕飛行員參加作戰是根本不可能的，不僅如此，機場還經常遭到敵機轟炸。

爲了飛行人員執行戰鬥任務，必須緊急採取措施按照申請給朝鮮提供彈藥和運油車、專門運輸工具和無線電器材。

現有技術器材、燃料和彈藥只能保障 10 天戰鬥之需。

必須按批准的申請提供器材，因爲推遲提供會中斷朝鮮共和國航校的訓練工作。

要想完成機場建設，不僅必須有高射炮兵的掩護，而且還要有自己殲擊航空兵的掩護，它們不僅要在機場建設地區，而且還要在機場接近地區巡邏。

爲戰鬥部隊飛行人員確定任職級別時應改正這樣一些缺點，如作戰部隊飛行人員領的津貼同航校教練員一樣。應給執行戰鬥任務的飛行人員增加 25%的基本津貼。

SD00395

## 287. 周恩來關於在朝鮮修建機場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4 月 1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4 月 2 日 21 時 20 分收到

送：史達林同志（2 份）、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

致菲利波夫同志：

根據您的決定，2 條鋼板跑道已運抵中國。我們擬將其用於即將爲蘇聯航空兵修建的機場。

目前，將材料運到朝鮮以修建混凝土跑道機場，困難很大。此外，我們還深感勞動力嚴重不足。爲完成給蘇聯航空兵修建 4 個機場的任務，我們已抽調了 1 個軍的兵力。

爲保障在較短時間內使中國航空兵有機場，我們懇請蘇聯政府給我們再提供 1 條鋼板跑道。

您的意見如何。盼告。

如果這樣做可行，最好將該跑道於今年 4 月底提供給中國。

致以布爾什維克敬禮！

周恩來

第 1614 號電　　　　1951 年 4 月 1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8, л.1

SD00396

# 288. 華西列夫斯基、什捷緬科關於蘇聯航空兵部署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 年 4 月 12 日）

致史達林同志：

現將我們關於保障別洛夫殲擊航空軍部署的意見報告如下。

鑒於決定派遣別洛夫軍的 2 個殲擊機航空兵師進駐朝鮮的平壤地區和 1 個航空兵師進駐中國的安東地區，必須採取下列最起碼的措施，以保證上述各師完成戰鬥任務：

一、用我們的高炮部隊對我殲擊機航空兵師的駐地機場實行空中掩護，爲此需派遣 2 個高炮師，其中 1 個師爲 3 個團編制（總共有 96 門 85 毫米大炮和 72 門 37 毫米大炮），用於掩護平壤地區的機場；另 1 個師爲 2 個團編制（有 64 門 85 毫米大炮和 49 門 37 毫米大炮），用於掩護安東地區的機場和安東地區的鴨綠江鐵路大橋。

此外，再派一個 2 團編制的高炮師用於掩護安東、平壤地區最重要的鐵路大橋。

二、爲我殲擊機夜間同敵空軍作戰提供保障，以及夜間對我殲擊機基地進行空中掩護，需派遣 1 個裝備拉-11 戰鬥機的殲擊機航空兵團進駐中國，並部署在鞍山地區。該航空兵團可從駐紮在旅順地區的第 153 殲擊機航空兵師抽調。

爲了在我駐朝鮮殲擊機機航空兵基地建立探照燈照射區，需從莫斯科防空區派遣 1 個探照燈團前往朝鮮。

三、鑒於噴氣式殲擊機飛行員的高度緊張和疲勞，爲保證他們在執行任務時的戰鬥力，需要保證休息，做好戰鬥準備。

爲此，每 1 個殲擊機飛行員要有 10 個後備飛行員，他們可以留在戰區以外，根據需要派他們替換到後方休息的飛行員。

四、爲了保障別洛夫軍的物資技術供應和對其後勤工作的領導，需向該軍派遣：

——帶有供應部門的航空技術部隊；

——給各高炮師運送彈藥和軍用物資的獨立汽車運輸營；

——20 輛航空油料加油車和 20 個航空彈藥基數，其中一半放在航空兵師基地，另一半放在瀋陽地區的基地；

——1 個月的炮兵彈藥儲備，即 9 個 85 毫米高炮彈藥基數和 15 個 37 毫米高炮彈藥基數。

五、爲了更可靠地用雷達搜索敵機，給別洛夫軍增加 2 個雷達站。

六、鑒於高射炮兵主要用於掩護我殲擊機航空兵，對各高炮師的指揮應全部交給別洛夫。爲了直接組織高炮掩護，給別洛夫委派 1 位高射炮兵副手和 1 個小型作戰機構。

以上報告請予批准。

華西列夫斯基

什捷緬科[1]

1951 年 4 月 12 日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8, лл.140-142

[1] 什捷緬科，謝爾蓋・馬特維耶維奇 (1907-1976)，時任蘇聯軍事部副部長、總參謀長。

SD12255

# 289. 關於朝鮮人民軍各軍團狀況的報告

（1951 年 4 月 15 日以後）*

根據總司令命令，第 6、第 7 和第 8 軍團各部隊從 1951 年 1 月底和 2 月初開始向朝鮮調動。第 6 軍團（第 18、19 和 36 步兵師）於 1951 年 1 月 28 日開始，從琿春地區徒步向沙里院地區（平壤以南 55 公里）開進，至 1951 年 2 月 20 日，該軍部隊完全在指定地區完成了集中。

第 7 軍團（第 13、32、37 步兵師）於 1951 年 1 月 28 日開始乘火車從磐石站抵安東站。由於敵機不斷轟炸朝鮮境內鐵路，所以下一段路程（至盈德和元山）部隊只好徒步行軍，於 1951 年 2 月 16 日到達指定地域。

第 8 軍團（第 42、45、76 步兵師）計劃乘火車沿延吉、圖們、羅南抵達咸興。敵人發現這條鐵路列車加緊運行，開始破壞鐵路設施。結果羅南、吉州、端川(Дантхен)段鐵路橋樑大部分被轟炸，此線交通中斷。第 76 步兵師和第 42 步兵師一部分被迫在端川地區下車，改為步行軍。

第 45 步兵師和剩下的第 42 步兵師部隊乘車，取道吉林、海東(Хайдун)、通化、輯安；在江界以南 40-50 公里地域下車，改爲步行軍到達指定地域，至 3 月 3 日完成集結。

在調動過程中，第 6 軍團和第 7 軍團部隊表現出高度的組織紀律性，部隊調動沒出任何差錯。

第 8 軍團和第 76 步兵師指揮部表現出組織性差，指揮能力不足。軍團司令部沒有監督部隊行軍，沒有部隊調動的情報。結果，當端川地區橋樑被炸毀時，部隊本應下車以步行軍到達指定地域，可部隊坐在車廂裏一連幾晝夜，等待橋樑修復。修復橋樑需很長時間，在總參謀部多次命令後才下車。

行軍中指揮部隊的普遍缺點是部隊組織得不好，通訊差，不及時向上級司令部報告情況。師司令部沒向軍團司令部、軍團司令部沒向總參謀部報告部隊所在位置。

---

* 該檔案複印件前後均缺頁，從行文看是蘇聯駐朝鮮軍事顧問給國內的報告，文件形成時間也是根據其內容判斷的。

**組織編制和各軍團完成的戰鬥任務**

根據截至 1951 年 4 月 15 日的情況看，朝鮮人民軍共有 7 個軍團。其中 4 個軍團在聯合司令部領導下行動，3 個軍團直接隸屬於朝鮮人民軍總司令。

在聯合司令部領導下行動的是第 1、2、3 和第 5 軍團。

第 1 軍團（由第 8、第 19 和第 47 步兵師編成）處在開城、汶山地域作戰集團的右翼。在進攻和防禦戰鬥中（漢城——交川方向）該軍團各部隊表現出訓練有素，高度的紀律性和高昂的士氣。部隊中廣泛開展了打敵機活動，大大地打消了恐機症。在同美軍和南朝鮮部隊作戰中，該軍團部隊獲得了豐富的戰鬥經驗。

第 3 軍團（由第 3、第 15、第 45 步兵師編成）在春川東北 15-20 公里地域作戰。在同美軍和南朝鮮軍作戰中，第 3 軍團各部隊獲得了豐富的進攻和防禦經驗，尤其是山地作戰的經驗，學會了包圍敵人和潛入敵後的經驗，克服了害怕被包圍的心理。

第 2 軍團編成有第 2、第 13 和第 27 步兵師。該軍團各部隊獲得了豐富的戰鬥經驗。部隊長時間在敵後行動，學會了設伏、突然進攻和攻擊敵人、在無道路的山地長途跋涉。

第 5 軍團（編成有第 6、第 12 和第 32 步兵師）在同美軍和南朝鮮軍作戰中獲得了豐富的戰鬥經驗，尤其是在敵後作戰的經驗。該軍團各部隊掌握了山地戰的方法，無論是小分隊還是以整個部隊進行山地戰。

直接隸屬於總司令的是第 4、第 6 和第 7 軍團。

第 4 軍團編有第 10、第 4、第 5、第 9 步兵師、第 105 摩步師和第 26 海軍陸戰旅。該軍團在朝鮮西海岸（鐵山地區，新義州東南 35 公里）駐守，主要任務是防止敵軍部隊在周圍地區登陸和空降。

爲進行防禦戰鬥，部隊在主要方向上挖了戰壕、交通壕，構築了工事，修建了排、連、營防禦陣地和觀察所，拉上了電話線。爲進行反攻擊而對地形進行了勘察，並構築了防禦陣地。在負責方向沿海岸和縱深埋設了 13,642 顆反坦克地雷、33,459 顆防步兵地雷和 700 顆應用水雷。此外還架設了 12.5 公里的鐵絲網。在加固岸防和防禦工事的同時，還加緊做好戰鬥準備。實際上就地制定了各種行動方案，準備反擊和消滅海上登陸和空降之敵，繼續加強連營戰鬥力。

部隊的精神政治狀況是好的，紀律嚴明。

嚴重影響部隊戰鬥力和戰鬥準備程度的是炮兵部隊儀器不配套（45 毫米炮缺 21 個瞄準具，120 毫米炮缺 11 個瞄準具，76 毫米和 122 毫米火炮缺 16 個周視瞄準鏡），缺乏火炮和迫擊炮牽引車，運輸卡車嚴重不足。

第 6 軍團（編成有第 18、第 36 步兵師、第 17 摩步師、第 23 海軍陸戰旅）在鎮南浦、恩安(Эньан)地段防守。

爲了在佔領地段進行防禦，該軍團各部隊新挖和修復舊戰壕 110 公里；構築了觀察所，火炮、炮擊炮和機槍陣地；修了個人掩體；在負責方向埋設了 573 顆反坦克地雷、3,532 顆防步兵地雷和 14 顆應用地雷和拋石炮。勘察了反攻擊方向地形。

正在進一步訓練各部隊和分隊的戰鬥配合，實際上已根據受領的任務研究部隊前出到展開地域的問題，研究如何實施反攻擊。在指揮訓練系統裏（師、團、營指揮員）制定了未來行動方案，準備應對海上登陸和敵空降。舉行了軍團、師兩級司令部指揮演習，題目是「海岸防禦」。爲了研究前出到自己地域的時間，部隊舉行了前出到展開地區的警報演習。

部隊紀律嚴明，士氣高漲。第 17 摩步師（原來是第 1 軍團編成）和第 23 海軍陸戰旅有同美軍和南朝鮮軍隊做戰的豐富經驗。

編成有第 3、第 37、第 46、第 7 步兵師、第 24 和第 63 海軍陸戰旅的第 7 軍團，任務是防守朝鮮東海岸，在下溪、義翁地段防敵登陸和空降，同時擔任三鎮和咸興地區的防務。

該軍團各部隊在其佔領地段挖掘和修復戰壕近 700 公里、交通壕 285 公里，埋設防坦克地雷 9,935 顆、防步兵地雷 7,083 顆、實用地雷 350 顆，架設鐵絲網 15,836 米，構築人員掩蔽所 600 處，構築部隊和分隊指揮部觀察所，在岸邊設置了直接觀察哨卡、觀察所和部隊，部隊司令部有電話、無線電通信。

除構築防禦陣地和執行海岸防務外，該軍團各部隊繼續進行戰鬥準備。從滿洲來的各部隊正在研究各營配合題目，從作戰部隊來的各部隊正研究排和連的配合。

## 結論

一、根據 1951 年 4 月 15 日的狀況看，朝鮮人民軍有戰鬥力，做好了執行

任何戰鬥任務的準備。

二、在戰鬥經驗方面，部隊學會了實施被合圍中的戰鬥，學會了在敵後行動，消除了對被敵合圍的恐懼。

三、由於成功地運用了以輕武器打敵低空飛行的殲擊機戰術，僅第 4 軍團部隊從 1951 年 1 月 24 日至 4 月 15 日就擊落敵機 31 架。部隊學會了打飛機，對飛機的恐懼症大大降低了。

四、各級軍官學會了指揮自己的部隊，有了豐富的經驗。

五、武器，戰鬥技術裝備和汽車很不配套，大大降低了部隊的戰鬥力。

六、在實施戰鬥中存在游擊習氣，尤其是在同中國人民志願軍部隊共同作戰的各部隊裏存在這種習氣，妨礙了軍隊紀律的加強（在會議上討論命令）。

七、爲進一步提高部隊戰鬥技能，在守衛海岸的各部隊和部隊裏正繼續進行戰鬥訓練。

八、爲提高各級軍官的理論水平，各軍團繼續進行指揮訓練。特別注重對司令部的訓練。

九、繼續構築防禦地區，尤其是在東海岸。在重要的方向上埋設了大量地雷。

SD00397

## 290. 毛澤東關於取得武器和彈藥生產許可證問題致史達林電（1951年4月28日）

發自北京　1951年4月30日3時40分收到

送：史達林同志（2份）、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

致菲利波夫同志：

鑒於朝鮮戰爭的經驗及中國兵工廠目前生產陸軍步兵武器的能力，我們計劃將來發展兵工廠。通過對該問題的研究，我們得出的結論是：中國兵工廠在武器生產方面必須製造與蘇聯兵工廠相同的產品。只有如此，我們才能滿足國際形勢發展要求。因此，我們急需從蘇聯政府獲得製造各種武器和彈藥，首先是爲陸軍製造規定樣式和口徑的步兵武器和彈藥的許可證，這樣我們才能生產同樣的武器。

周恩來同志已於去年10月向您提出了這一問題。在今年4月，我們也同扎哈羅夫同志討論過此問題，並請他向蘇聯政府報告這一問題的實質。爲了同由您授以全權的有關部門代表討論該問題，我們擬派一個以中國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總參謀長徐向前同志爲首的由6人組成的代表團前往莫斯科。

您對該問題的意見如何，盼告。[1]

致以布爾什維克敬禮！

毛澤東

第2064號電　　1951年4月28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8, лл.62-63

---

[1] 5月2日，史達林覆電同意供給中國製造蘇軍現有裝備各種武器、彈藥必需的藍圖。5月20日，周恩來致電布爾加寧，告以中國代表團的名單及啓程日期。

SD02940

## 291. 拉祖瓦耶夫關於金日成請求援助軍工材料給佐林的信（1951年5月2日）

致蘇聯外交部副部長瓦·亞·佐林同志：

茲送上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首相金日成要求爲65工廠供應必需材料的信。

緊急完成這項申請將大大提高朝鮮人民軍的戰鬥力。

我支持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首相金日成同志的請求。

附件：共54頁。[1]

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

B.拉祖瓦耶夫

### 附件　金日成的信（俄文、朝文各一份）

大使先生：

謹此向您，大使先生，奉告下列情況：

我榮幸領導的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決定通過您，尊敬的大使先生，向蘇聯政府提出請求向朝鮮共和國65工廠供應根據我們申請的必要的材料。

請您將朝鮮政府的要求通知貴國政府。

順致崇高的敬意。

呈送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特命全權大使拉祖瓦耶夫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首相　金日成

於平壤市

[1] 在所收集的檔案中未發現該附件。

SD12267

# 292. 拉祖瓦耶夫關於朝鮮人民軍狀況的總結報告

（1951 年 5 月 4 日）

## 總的結論：關於朝鮮人民軍總的狀況

一、就其素養、裝備、紀律狀況而言，朝鮮人民軍部隊是完全有戰鬥力的，可以完成各種戰鬥任務。

二、部隊的組織結構……[1]符合目前階段提出的各種要求。朝鮮軍擁有足夠數量的訓練有素的軍官。部隊軍官，尤其是排至團各環節都經過必要的訓練，有指揮分隊的實際能力。

三、各級司令部按其配備是有工作能力的，但司令部軍官理論素養不足，缺少必要的實際工作經驗，這給戰鬥中指揮部隊和組織戰鬥準備帶來了負面影響。

四、各兵種部隊獲得了豐富的戰鬥經驗，並把這些經驗用於訓練新成立的部隊。步兵人員學會了用步、機槍同敵機作鬥爭，恐機症大大降低了。根據防禦戰鬥和退卻戰鬥以及游擊戰的經驗，學會了在合圍圈中進行戰鬥，勇敢地挺進敵後方。

五、朝鮮人民軍炮兵可順利地完成賦予給它的各種戰鬥任務。彈藥、儀錶裝備的低水平、自動牽引車不足等，大大降低了炮兵和整個軍隊的作戰能力。

六、坦克兵受過各種戰鬥訓練，可以完成戰鬥任務，但備件、儀錶和部件不足影響了裝甲營和摩托化團的戰鬥力。

七、通信兵部隊按其組織結構、訓練程度和人員配備，可以保障各種戰鬥中對部隊的指揮。通訊器材很不配套，影響了它們的戰鬥力。

八、工程兵做了戰鬥準備，可以保障各種戰鬥中其他兵種的行動。

九、後勤部隊和後勤機關取得了很好的經驗，在複雜的戰鬥條件下，能完成保障各軍種給養的戰鬥任務，但缺少必要的物質儲備，增加了後勤工作的困

[1] 檔案複印件此處不清。

難，影響了軍隊的戰鬥活動和訓練。

十、在部隊計劃、訓練、組織岸防和保障部隊各種給養問題上，顧問人員給了朝鮮指揮部以相應的幫助。

大部分在軍團裏和中央指揮部裏工作的顧問人員有輔助工作……[2]經驗。顧問人員缺乏必要的在大部隊裏工作的經驗，在解決面前任務時不是一切時候都能勝任工作。

替換顧問人員的工作進行得很慢，尤其是在軍團指揮部裏。必須……[3]

十一、為進一步加強和提高部隊戰鬥力，沒有直接參加過戰鬥的部隊應繼續進行戰鬥訓練。應特別注意各級司令部的訓練。考慮到戰爭經驗，應把各兵種山地行動訓練作為戰鬥訓練的基礎。

十二、應繼續克服部隊指揮組織中的缺點，應繼續加強軍隊紀律。

高級軍事顧問　中將拉祖瓦耶夫

---

2 檔案複印件此處不清。

3 檔案複印件此處不清。

SD00398

# 293. 史達林關於對美國對日和約草案的覆函致毛澤東電
（1951 年 5 月 6 日）

發自莫斯科

送：史達林同志、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布爾加寧同志、維辛斯基同志

致毛澤東或周恩來同志：

我們已擬定了對美國政府關於對日和約草案的覆函，並決定於 5 月 8 日（星期二）將其送交美國大使。我們於 5 月 6 日晨將我們覆函的內容給您送去，請至遲於 5 月 7 日 24 時前將你們的意見寄我。

我們覆函的內容可歸納如下：

一、我們對單獨準備和約草案的做法提出了批評，而要求和約的準備工作應由中、蘇、美、英政府共同進行，並吸收其他有關國家參加。

二、我們要求該條約草案中應明文確定中國對臺灣和澎湖列島的主權。

三、我們認爲把日本琉球群島及其他島嶼交給美國託管是不妥的。

四、我們堅持要仿照同意大利簽訂和約時的做法，限制日本武裝力量的規模。

五、我們的覆函是這樣結束的：

「蘇聯政府始終不渝地堅決主張儘快同日本簽訂和約，並且認爲，該和約必須根據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各強國所簽訂的國際協定加以制定。該條約草案的準備工作必須由美國、中華人民共和國、蘇聯和英國政府共同進行，並吸收遠東委員會所有成員國參加這一工作。

據此，蘇聯政府提出：

第一，1951 年 7-8 月份召開美國、中國、英國、蘇聯代表組成的外長會議，以便起草對日和約，並且要吸收所有曾以自己的武裝力量參加對日作戰的國家代表參加制定對日和約的起草工作，然後將該和約草案提交和平會議審定。

第二，對日和約的制定，要以開羅宣言、波茨坦公告和雅爾達協定爲基礎，並遵循以下主要目的：

（一）日本應成爲一個愛好和平的、民主的、獨立的國家；

（二）必須如同對意和約所規定的那樣，確保日本國民有民主的權利，不允許有那種以剝奪日本人民民主權利爲目的的政治、軍事或軍事化組織的存在；

（三）如同對意和約所規定的那樣，和約中必須規定限制日本武裝力量規模，以使其不致超過自衛需要；

（四）在發展日本和平經濟方面不對日本施加任何限制。

第三，該條約中應規定，日本不得參加那些旨在反對曾以自己的武裝力量參加對日本軍國主義作戰的某一國家的聯盟。

第四，該條約中應明確規定，自對日和約簽訂之日起，所有佔領軍均應在一年以內撤出日本領土，無論哪個國家均不得在日本擁有軍隊和軍事基地。

第五，還要商定，凡與日本簽訂和約的國家均應支持日本加入聯合國。」

菲利波夫

1951 年 5 月 6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8, лл.67-69

SD00399

## 294. 羅申轉發毛澤東關於對日和約覆函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5 月 7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5 月 7 日 23 時收到

送：史達林同志（2 份）

致菲利波夫同志：

現將我收到的毛澤東給菲利波夫同志的電報轉去，其全文如下：

「菲利波夫同志：

您 1951 年 5 月 6 日電報已收到。完全同意您對美國政府關於對日和約草案的答覆。

毛澤東

1951 年 5 月 6 日 24 時」

羅申

1951 年 5 月 7 日

說明：1951 年 5 月 6 日，博戈莫洛夫[1](Bogomolov)同志轉交了菲利波夫同志給毛澤東同志或周恩來同志的電報，電文中闡述了蘇聯政府對日本和平條約草案給美國政府的答覆。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8, л.77

---

[1] 博戈莫洛夫，時任蘇聯外交部副部長。

SD07344

# 295. 拉祖瓦耶夫關於朝鮮實施的經濟措施給佐林的調查報告（1951 年 5 月 11 日）

致蘇聯外交部副部長瓦・亞・佐林：

現給您送去如下材料：

一、有關 1951 年第一季度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經濟措施的資料。

二、政府對經濟問題的主要決定。

三、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工業省企業領導人會議的材料。

四、各人民民主國家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向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發來的函件及商品清單。

五、關於照例授予現任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工業省顧問 C.H.卓華(S. N. Dzhodkhua)同志以二級礦長稱號的材料。

附件：共 164 頁。[1]

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

B.拉祖瓦耶夫（簽名）

## 附件　1951 年第一季度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經濟措施（調查報告）

### 政府的各項決定

1951 年第一季度，朝鮮北方曾被暫時佔領的領土解放之後，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在蘇聯專家幫助下，制定並實行了一些緊急措施，旨在恢復由於美國侵略而遭受極其嚴重破壞的經濟。到 1950 年底，在 11 月和 12 月間，工業生產完全停頓。

政府的決定和措施的目的，是在戰爭環境條件下，在最短的期限內，使倖存的以及遭受部分破壞的工業企業恢復生產前線和居民必需的產品，精選有色

[1] 在所收集的檔案中只有第一件材料。

金屬，首先是有重要戰略意義的鉛礦。

這些決定同時還考慮到在農業、金融、商業等領域採取一些必要的措施，以及對遭受美國干涉災難的居民進行緊急救助。

爲了解決上述各項任務，主要注意力集中在首先恢復能源、鐵路運輸、採礦和農業等國民經濟部門。

被破壞的機器製造業、冶金及其他企業已經可以生產力所能及的軍工產品、農機具和日常生活用品。已經考慮到組織大規模的建築材料的生產。

在 1951 年過去的幾個月份，政府在經濟領域制訂並通過了下列一些主要決定：

1951 年 1 月 25 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關於 1951 年第一季度恢復及發展國民經濟計劃」的決定。

計劃規定 1951 年第一季度生產總値爲 16.86 億朝鮮元，只相當於 1950 年第一季度水平的 20%。在 1951 年第一季度，朝鮮工業部門無法生產一些過去能夠生產的重要產品，如：焦炭、生鐵、鋼材、鋼軌、銅、鋅、鉛、鐵合金、變壓器、電機、化肥、碳化鈣、澱粉。

上述的政府決定責成各省和各道人民委員會統計國民經濟新遭受的損失，並確定國民經濟與文化各部門首先需要恢復的設施的清單；爲恢復中的企業保證配備領導幹部、專家、熟練工人，並組織幹部培訓；在過去從事軍工生產的國家、合作社和私人企業，以及現在能轉向軍工生產而不需要鉅額耗費的企業中制訂軍工生產計劃；爲滿足居民需要，恢復過去生產日常生活用品的企業，並在被破壞的大型企業中組織個別車間和工場生產此類產品。

爲保證各恢復工程的建築材料供應，廣泛開展建材的重新生產，並在被破壞企業中組織收集可以利用的建材的活動。

恢復在戰爭行動中破壞的醫療保健機構、文化機構、社會機構、公用企業，特別注意居民的生活必需用品和糧食的供應。

1951 年 1 月 25 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救助戰爭期間受難居民措施」的決定。

這一決定具有重大政治意義，其目的在於緊急救助那些由於美國干涉者的野蠻轟炸和大肆搶掠而無家可歸且一無所有的城鄉居民。決定規定無償向農民

發放建造住房的木材，為建造住房提供貸款；向沒有生活資料的居民保證提供糧食；組織免費的醫療服務；贈送衣服；暫時停止徵收某些稅賦等等。

1951 年 2 月 16 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關於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動力系統恢復工程」的決定。

國民經濟的恢復工程首先要求不間斷地為交通運輸、工業、公用事業和農業供應電力。為了迅速地恢復在戰爭行動和空襲時遭破壞的建築物和動力傳輸線路，必須提供撥款、勞動力、材料、汽車運輸，舉辦幹部培訓班。

這一決定的順利實現，使得在短期內能為工業地區恢復生產和農業地區進行水利灌溉，輸出電力，並滿足城鄉公用事業的需要。

1951 年 2 月 22 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關於改進戰爭時期鐵路工作」的決定。

在整個軍事行動時期，鐵路運輸過去和現在都在遭受不停的空襲及橋樑、車站和路段被毀的艱苦條件下工作，而且主要是在夜間完成任務。朝鮮的鐵路員工在保證前線必要的軍事運輸中，表現了勇敢無畏的英雄氣概。

1951 年初，出現的新形勢要求鐵路方面顯著改進工作。為了今後在前線順利地與美國軍隊作戰，要求加強鐵路運輸。與此同時，鐵路運輸還面臨著為恢復工農業生產而保證國民經濟運輸的任務。

在上述決定中，制訂了消除鐵路運輸工作中諸多缺點的措施。下面一些都是緊急的任務：改進機車、車廂、通訊和信號設備的修繕工作；線路有計劃的日常維修；提高橋樑和線路修復的質量；採用機械化方法，以提高橋樑、隧道與車站修復工程的速度。決定還提出對鐵路員工給予必要的幫助，以便他們完成所面臨的任務。

在 2-3 月份，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在蘇聯專家參與下制訂並積極採取了廣泛的措施，以恢復有色金屬和稀有金屬礦藏的開採，首先採取措施收集廢鉛，運出戰前生產的精選鉛礦，並開採鉛礦。

在上述期間，政府通過了以下四項有關這一問題的決定：

——1951 年 2 月 16 日，「關於開展有色金屬、稀有金屬開採及採礦工業其他產品生產」的決定；

——1951 年 2 月 28 日，「關於發展採鉛、生產含鉛材料及其運出的措施」；

——1951 年 3 月 22 日，「關於收集和運出廢鉛和精選鉛礦任務完成進度」的決定；

——1951 年 3 月 28 日，「關於恢復煉鉛工業企業計劃以及確定 1951 年度生產計劃的措施」。

由於政府所組織的經常性監督以及地方上勞動黨機關對工業和交通系統職工的動員，收集和運出廢鉛和精選鉛礦的重要任務已經順利完成。

截止到 1951 年 4 月 20 日，在短時期內已從工廠和礦山運到火車站再運往蘇聯的廢鉛和精選鉛礦數量如下：

廢鉛——8,210 噸或計劃的 113%；

精選鉛礦——7,936 噸或計劃的 152%。

現在一批礦山已投產，鉛礦和其他有色金屬的新開採工作已開始，採集的礦石在恢復了的選礦廠中進行精選。

1951 年 3 月 22 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關於擴大生活必需品生產及加強商品流通」的決定。

決定指出內閣一些省、合作社和道人民委員會在恢復生活必需品及食品生產，以保障工人供應和開展城鄉貨物交流方面存在著令人不能滿意的現象。

這一決定特別注意改善人民群眾生活條件的工作。對工業和農業提出了一項極爲重要的任務，即滿足共和國工人、農民、職員和全體居民對食品和生活必需品的迫切需求。

1951 年生活必需品及食品的生產總值計劃爲 61.45 億朝鮮元，這項生產任務分配給工業省、貿易省、內務省、合作社和道人民委員會所屬地方工業部門。

1951 年 3 月 30 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關於 1951 年恢復和發展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文化計劃」的決定。

內閣在關於 1951 年國民經濟計劃的決定中指出，順利地解決恢復和發展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文化對朝鮮全體人民具有重大的軍事、政治和經濟的意義。

1951 年國民經濟計劃的主要任務爲：

一、進一步調動朝鮮人民的力量和共和國的物質資源，以徹底打敗美國武裝干涉者和李承晚賣國分子。

二、在短期內恢復軍用品、礦產品和民用產品的工業生產，並保證各項農業生產的順利進行。

內閣批准了 1951 年國民經濟計劃的下列各項主要指標：

（一）國家和合作社工業的總產值——156.7 億朝鮮元；

（二）糧食總產量——290.7 萬噸；

（三）鐵路運輸——450 萬噸；

（四）國營商業及合作社商品流通 107.25 億朝鮮元；

（五）國民經濟主要部門職工總數——27.5 萬人；

（六）工資總額——36.44 億朝鮮元。

1951 年 3 月 30 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關於 1951 年播種準備工作情況」的決議。

決議指出，保證國家的糧食供應是現階段最重要的一項任務，爲此必須順利地進行所有的農業生產活動。

然而，在播種及其準備過程中存在著嚴重的缺點。

利用無主的空閒田地播種工作做得很差，爲彌補化肥的不足而利用農家肥料也做得很差，而數量不多的化肥是安排用於栽種稻米，卻沒有運到要使用化肥的地點。農民之間交換種子的工作組織得差，農機具維修工作不能令人滿意，早春作物的播種被延誤，春播大麥尤其受影響。在一系列地方沒有採取必要的措施在自然灌溉的田地上清理溝渠和蓄水。

爲消除缺點，保證春播工作的順利進行，擬定採取一系列措施。

責成民族保衛省和內務省在靠近前線和沿海地區利用部署在當地的部隊力量，在因居民離家而荒蕪的田地上進行春播。

內閣有關各省和道人民委員會負責在短期內將現有的化肥運出，並完成將農家肥料運往田間的工作。

禁止個別部隊亂徵用農民的役畜，確定了一種制度：每月徵用役畜不超過兩次，每次使用的距離最大範圍在 40 公里內。

爲幫助農民進行春播，決定將一周時間稱爲助農周，派出城市居民、各黨派和社會團體工作人員、職工、師生及後勤部隊到農村直接參加田間勞動。

決議責成各企業、組織和機關的領導利用獲得的荒蕪的無主田地，廣泛組

織副業生產（大田作物栽培、畜牧業），以改善職工的物質生活條件。

##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 1951 年第一季度的工業工作

1951 年初的工業狀況在先前提交的 1950 年總結報告中已有描述。

工業省在 1951 年第一季度解決的主要問題如下：

一、貫徹政府有關恢復採礦工業，首先是採鉛工業的各項決定。

二、組織運出鉛、含鉛材料和其他礦產品。

三、組織農機具、生活必需品的生產，加強前線所需的產品生產。

四、能源部門的恢復工程。

五、配備企業幹部並組織其培訓。

1951 年第一季度工業省的總產值爲：

計劃 7.884 億朝鮮元；

實際完成 5.416 億朝鮮元；

完成比例 68.7%。

其中每月的產值：

1 月 1.154 億朝鮮元；

2 月 1.685 億朝鮮元；

3 月 2.576 億朝鮮元。[2]

1951 年第一季度生產水平與 1950 年第四季度相比爲 200%，但與 1950 年第一季度的戰前實際生產水平相比，只有其 10%。

各工業部門的總產值分別爲：（單位：百萬朝鮮元）

| 部門 | 1951 年第一季度計劃 | 實際完成 | 百分比 |
|---|---|---|---|
| 電力 | 59.00 | 40.7 | 69.1 |
| 煤炭 | 49.90 | 22.1 | 44.2 |
| 礦業 | 8.03 | 10.2 | 126.7 |
| 鉛業 | 0.40 | 1.16 | 292.3 |
| 冶金 | 36.90 | 22.2 | 60.1 |
| 機器製造 | 40.20 | 45.5 | 113.4 |

[2] 此組數字原文如此，疑有誤。

| | | | |
|---|---|---|---|
| 化工 | 54.10 | 24.7 | 45.6 |
| 建材 | 5.90 | 6.1 | 102.9 |
| 輕工 | 85.10 | 62.9 | 93.9 |
| 機器修理 | 43.60 | 48.0 | 110.0 |
| 特種工業 | 405.00 | 257.8 | 63.7[3] |

採礦工業第一季度完成計劃的情況可以用實物數字表示如下：

| 礦產 | 計劃產量 | 實際完成 | 百分比 |
|---|---|---|---|
| 鉛（提煉後） | 55（噸） | 138.000 | 252.0 |
| 金（提煉後） | 3（千克） | 4.647 | 155.0 |
| 銀（提煉後） | 6.1（千克） | 5.629 | 92.5 |
| 銅（提煉後） | 13.5（噸） | 14.000 | 104.0 |
| 鎢砂（精選礦） | 20（噸） | 21.100 | 111.9 |
| 鉬砂（精選礦） | - | 1.300 | -[4] |

工業省 1950 年生產的鉛及含鉛材料起運計劃提前並超額完成。

至 4 月 20 日已裝運：

精選礦及礦塊 7,936 噸，爲計劃 5,215 噸的 152%；

原生錫礦 554 噸，爲計劃 285 噸的 195%；

再生錫礦 7,656 噸，爲計劃 7,000 噸的 109%。

1951 年已過去 4 個月所進行的恢復工程，首先包括採礦工業。

在上述時間內恢復的有：開城選礦廠錫礦場，用 20 立方米壓縮機抽水後開始出礦；下棚選礦廠錫礦場，抽水後也開始出礦；

松城錫礦場——選礦廠已裝配完畢，壓縮機已修復並安裝好，開始出礦；廣都錫礦場——正在恢復選礦廠，3 部磨機的安裝工程已結束，一些壓縮機已修復，抽水工作結束；

霍洞金礦場——首先修復了 3 部壓縮機，選礦廠的抽水工作結束，開始開採

---

[3] 此表數字原文如此，疑有誤。

[4] 此表數字原文如此，疑有誤。

金礦；

松興金礦場——修復了選礦廠的2部磨機、3部壓縮機，抽水深度達165米，開始出礦；

厚昌銅金礦場——恢復六選礦廠的一部分車間，已完成抽水工作，開始出礦；

蘇安銅金礦場——被毀壞的選礦廠已修復，抽水工作已結束，開始出礦；

九洞金礦場——選礦廠正在恢復，一號礦井抽水工作結束，二號礦井抽水工作正在繼續進行；

谷山鎢礦場——選礦廠已修復，抽水工作結束，開始出礦。

採礦工業企業的恢復工程正按照朝鮮內閣決議規定的時間進行。

其他工業部門的恢復工作：

輕工業——新義州的榨油廠恢復到戰前30%的生產能力，南浦的榨油廠則爲戰前10%；河良的一些造紙廠恢復到戰前100%的生產能力，吉州的造紙廠爲戰前 10%；平壤、南浦、平城、玉坪、安州、朔邊等地的絲織廠部分地恢復了生產。此外，恢復生產的還有平壤的橡膠廠和平壤、南浦的一些棉花工廠。

化學工業——岐陽的燒鹼及鹽酸製造廠已恢復生產，勝湖的電石廠正在裝配。

機器製造工業——平壤的中央機器製造廠生產基本已轉入地下並開始運作。第65軍工廠的恢復工程已部分地完成。

## 結　　論

一、在複雜的戰爭條件下，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1951年第一季度在經濟領域通過的決議，爲政府各省和後方勞動人民指定了方向，並組織他們從事恢復國內工業的生產和順利地進行春播。

二、儘管1951年第一季度朝鮮工業生產水平仍然極低——只有戰前水平的十分之一，然而工業情況顯示的特點是工業產量呈逐月增長的趨勢。

工礦企業的領導和工人骨幹在爭取完成生產計劃和克服困難的鬥爭中取得了經驗並經受了考驗，他們正鼓起幹勁進行創造性的生產勞動，以恢復各種工礦企業，從而爲戰勝美國干涉者的共同事業做出自己的貢獻。

三、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現在恢復工業的工作，同國內戰爭狀態以及國家和人民的需要相一致。與此相關的是正在恢復能源基地、採礦工業和較少

受美國空軍打擊的企業，正在恢復的還有中小型輕工業企業，其產品對滿足居民生活極其必要。

生產建築材料的企業正在恢復，建材對重建被破壞的朝鮮極其需要。

正在組織其他遭受破壞的企業進行小規模生產（不需要大量投資），以提供軍工產品、農具及日常生活用品。

由於存在受空襲而重新被摧毀的客觀危險，目前不進行冶金、化工及其他工業部門大型企業的恢復工作。但是在這些企業中進行著準備工作——從事技術設計，修理設備，製造個別零件和備用件，以便恢復工作到臨時，可以在最短時間內完成各項工程。

四、應該指出，由於監督不嚴，各省執行政府決議時都存在缺陷，政府決議中對經濟問題規定的一系列措施貫徹得很差。

如上所述，在執行政府關於保證春播的各種措施中，也存在一系列缺點。

政府關於首先保證採礦工業物資技術供應和首先保證礦工生活供應的決定執行得不能令人滿意。計劃部門未能保證撥出必要的商品基金，工業省則沒有組織企業的銷售網。

工業企業，特別是礦場地下採礦點的勞動力沒有充分保證。無論工業省，抑或各道人民委員會都沒有採取全部必要措施來解決這個問題。工業企業和礦場都缺乏運輸汽車。

五、消除政府各省工作中的上述缺點及其他缺點，此外，不斷提高國內工業生產的水平，保證已制訂的春播計劃的執行，擴大商品流通，以滿足居民的需要——所有這些都是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在經濟領域刻不容緩的任務。

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館參贊

佩利申科（簽名）

SD02941

## 296. 南日關於美國偽造文件的通報（1951年5月16日）

朝鮮人民軍總參謀部對美軍司令部向聯合國總部提交的所謂北朝鮮軍隊參謀部二局命令以及北朝鮮軍隊第 4 步兵師師長作戰命令兩份文件通報如下：上述兩個文件都是美軍司令部炮製的粗劣僞造文件，其目的在於爲美國侵略朝鮮辯護。下面對這兩份文件的分析徹底揭露了其僞造性質，並揭穿了李奇微(Matthew B. Ridgwag)司令部一些騙子的可憐面目。

一、在上述兩個文件中有一系列用日文命名的居民點，如基謝府、若蘇、里阿福郡、福可古林、索基阿里、石其奧、索多里[1]等等。與此同時，文件的僞造者不加思索地在上述命令文件中引用了 1949 年出版的比例尺爲 1：50,000 的朝鮮地形圖。事實上，這份地形圖的朝鮮居民點沒有一個是用日文命名的，因爲朝鮮地理概念的日文名稱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已經停止使用，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出版的朝鮮地圖上，所有居民點完全用朝鮮文命名。

二、文件僞造者對朝鮮人民軍組織機構的知識很差。

僞造文件中有一份——命令偵察……[2]——寫著這樣名稱，「北朝鮮軍總參謀部」。眾所周知，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根本不用這樣名稱，因爲我們軍隊的命名爲朝鮮人民軍，而不是「北朝鮮軍」。在朝鮮人民軍總參謀部也沒有什麼「二局」，因而根本不可能有該局的命令。這樣，美國的僞造者把上述一份文件說成總參謀部二局偵察命令的虛僞性就顯而易見了。類似歪曲事實的情況在另一份僞造的第 4 步兵師師長的「命令」中也存在。因爲在對所屬部隊授予的任務中（「命令」第 5、6、7 段）表明，第 4 步兵師組成中有 4 個步兵團（第 18 步兵團、第 16 步兵團、第 5 步兵團、第 6 步兵團），而事實上，在朝鮮人民軍步兵師的組成上，過去從沒有過，現在也沒有 4 個步兵團。還是這份「命令」（第 1 段）提到「軍團炮兵營」，事實上直至美國武裝干涉者入侵朝鮮時，朝鮮人民軍的組成中沒有存在過軍團，因此也不存在軍團炮兵營。

三、兩份僞造「命令」有許多地方同朝鮮人民軍現行的規章條令相矛盾，

---

[1] 此處地名均爲音譯。

[2] 檔案複印件此處字跡不清。

從而證明這些「命令」的僞造性質。可以從所謂「第 4 步兵師師長第 1 號作戰命令」中舉出一系列例子。[3]

朝鮮人民軍總參謀長　南日

[3] 檔案複印件此處以下字跡不清。

SD00400

# 297. 史達林關於向中國無償提供米格-15 飛機致毛澤東電（1951 年 5 月 22 日）

發自莫斯科

北京

致克拉索夫斯基[1](S. A. Krasovskii)轉毛澤東同志：

「滿洲和北朝鮮邊境上的空戰終於使我們確信，米格-15 噴氣式殲擊機如有優秀飛行員使用，完全可以對付美國和英國最好的噴氣式戰鬥機，尤其是轟炸機。至於米格-9 噴氣式殲擊機，雖不如英美最好的噴氣式戰鬥機，但卻完全適用於同轟炸機以及不夠現代化的戰鬥機作戰，非常適用於大規模訓練噴氣式飛機飛行員。你們從蘇聯得到的殲擊機航空兵師目前已有 10 個，其中 6 個爲米格-9 殲擊機師，4 個爲米格-15 殲擊機師。爲使中國殲擊機航空兵師能夠成爲更加富有戰鬥力的殲擊機航空兵，應用米格-15 殲擊機取代米格-9 殲擊機。爲此，需要從蘇聯給你們運去 372 架米格-15 飛機。我們由於飛機不夠一直未能做到這一點，但現在已能做到這一點，我們打算將這 372 架米格-15 飛機無償提供給你們，僅付從蘇聯到中國的運費即可，運費可從軍事貸款中扣除。至於你們現有的米格-9 飛機，可以留供你們大規模訓練噴氣式飛機飛行員之用，還可用以同轟炸機以及不夠現代化的戰鬥機作戰。你們的已學會米格-9 的飛行員可以很容易地掌握米格-15 飛機，在我們蘇聯爲此僅需不足 10 天的時間。

我們已擬定了將 372 架飛機運往中國的計劃：第一批爲 72 架，6 月 20 日以前運抵；其餘各批也將陸續運抵，保證你們到 8 月初以前能得到全部 372 架飛機。

對此您如無意見，我們即認爲此計劃是可行的。

敬禮！

菲利波夫

1951 年 5 月 22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8, л.87

---

[1] 克拉索夫斯基，蘇聯空軍上將。扎哈羅夫於 1951 年 4 月中旬奉命回國，克拉索夫斯基繼任蘇聯駐華軍事總顧問。

SD00401

## 298. 毛澤東關於蘇聯無償提供米格-15 飛機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5 月 25 日）

發自北京，1951 年 5 月 26 日 0 時 15 分收到

送：史達林同志（2 份）

致菲利波夫同志：

您 1951 年 5 月 22 日電報，已經收到。我對您關於無償提供給我們 372 架米格-15 飛機，用以改裝 6 個米格-9 殲擊機師的意見，表示完全同意；對您關於將這些飛機運送到中國的計劃及支付其運費一事，亦表同意。

我十分感謝您對中國空軍建設工作的關懷。

此致

敬禮！

毛澤東

第 2586 號電　　1951 年 5 月 25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8, л.89

SD00402

# 299. 史達林關於無償向中國提供米格-15 飛機致毛澤東電（1951 年 5 月 26 日）

北京

致克拉索夫斯基轉毛澤東同志：

「毛澤東同志：

對您的謝意十分感謝。但最主要的還不是我們所珍視的謝意，而是我們俄國人犯了一個錯誤：原先估計米格-9 殲擊機能比得過英美最好的噴氣式戰鬥機。現在，經過北朝鮮空戰之後，此估計的錯誤已顯而易見了。這一錯誤的意義在於，如不糾正這一錯誤，它會有損於中國的空防。既然造成這一錯誤的責任完全應由我們——俄國人來負，那麼我們就責無旁貸地要消除我們的錯誤，用米格-15 殲擊機來取代米格-9 殲擊機，其費用應由我們來負擔，即無償向中國提供。我們既然認爲加強自己盟友——中國的國防是我們的目的，那我們也就只能如此行動。

至於你們現有的米格-9 殲擊機，我們本該將其帶回蘇聯。由於這些飛機目前對你們的需要來說要比我們大許多倍，因此，我們決定將其留給你們。你們曾爲我們買來了天然橡膠，那就讓米格-9 殲擊機留給你們，作爲我們對你們所給予援助的回報。

敬禮！

菲利波夫

第 279 號密碼電報　　　　1951 年 5 月 26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8, л.91

SD00403

# 300. 毛澤東關於對英美軍只打小殲滅戰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5 月 27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5 月 27 日 20 時收到

送：史達林同志（2 份）、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

致菲利波夫同志：

現將我 1951 年 5 月 26 日給彭德懷同志的電報給您寄去，請您瞭解其內容：

「彭德懷同志：

歷次戰役證明，我軍實行戰略或戰役性的大迂迴，一次包圍美軍幾個師，或 1 個師，甚至 1 個整團，都難以達到殲敵任務。這是因爲美軍在現時還有頗強的戰鬥意志和自信心。爲了打掉敵人的這種自信心以達最後大圍殲的目的，似宜每次作戰野心不要太大，只要求我軍每 1 個軍在一次作戰中，殲滅美英土軍 1 個整營，至多 2 個整營，也就夠了。

現在我第一線有 8 個軍，每個軍殲敵 1 個整營，共有 8 個整營，這也就給敵以很大的打擊了。假如每次每軍能殲敵 2 個整營，共有 16 個整營，那對敵人打擊就更大了。如果這樣做辦不到，則還是要求每次每軍只殲敵 1 個整營爲適宜。

這就是說，打美英軍和打僞軍不同，打僞軍可以實行戰略或戰役的大包圍，打美英軍則在幾個月內還不要實行這種大包圍，只實行戰術的小包圍，即每軍每次只精心選擇敵軍 1 個營或略多一點爲對象而全部地包圍殲滅之。這樣，再打三四個戰役，即每個美英師都再有三四個整營被乾淨殲滅，則其士氣非降不可，其信心非動搖不可，那時就可以作一次殲敵 1 個整師，或兩三個整師的計劃了。

過去我們打蔣介石的新 1 軍、新 6 軍、5 軍、18 軍和桂系的第 7 軍，就是經過這種小殲滅戰到大殲滅戰的過程的。

我軍入朝以來 5 次戰役，已完成這種小殲滅戰的一段路程，但是還不夠，還須經過幾次戰役，才能完成小殲滅戰的階段，進到大殲滅戰的階段。

至於打的地點，只要敵人肯進，越在北面一些越好，只要不超過平壤——元

山線就行了。

以上請你考慮並電告。」

致以布爾什維克敬禮！

毛澤東

第 2627 號電　　1951 年 5 月 27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8, лл.95-97

SD00404

# 301. 史達林關於打英美軍戰術問題致毛澤東電

（1951 年 5 月 29 日）

發自莫斯科

北京

致克拉索夫斯基轉毛澤東同志：

「我看過了您給彭德懷關於打英美軍戰術的電報。

該電報中所述計劃，我覺得是冒險的。這樣計劃僅能成功地實施一次或兩次。

英美軍很容易識破這種計劃，從而他們會改變其戰術，使你們不可能每次都不受損失地把敵主力引到北面。

如果你們在前線後方有構築很好的防禦工事，能迅速將敵主力吸引到這裏，那麼在這種條件下倒不妨再冒險試一試，採用這一計劃。然而，據我所知，你們目前在朝鮮尚無這樣的工事。因此，這裏的危險性就在於，英美軍一旦識破了你們的計劃，就不會給你們以實施機動的可能性。而由於你們是第四次重複這一計劃，那也就很容易被英美軍識破。

此外，還應考慮到，英美軍向北推進時，將一道接一道地建立起新的防線，從而使你們在一旦需要實施進攻時，難以不付出巨大損失就能突破英美軍防線。這當然是我們不願意看到的。拿蔣介石軍隊作類比，這也是不能令人信服的，因爲：第一，你們現在所對付的是不同的軍隊；第二，還沒有任何根據可以認爲，英美軍會像蔣介石那樣愚蠢，使你們能夠按照你們的選擇每次殲滅敵 1 個整營地殲滅其軍隊。

還應注意到，如果平壤再次落入敵人手裏，這一方面會降低朝鮮人民和朝鮮軍隊的士氣，另一方面將提高英美軍隊的士氣。

看來你們將要準備一次重大的戰役，其目的當然不是爲了局部機動，而是爲了給英美軍以沈重打擊。

菲利波夫

第 284 號密碼電報　　　　1951 年 5 月 29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8, лл.98-99

SD00405

## 302. 史達林關於供應朝鮮步兵武器問題致拉祖瓦耶夫電
（1951 年 5 月 29 日）

平壤

蘇聯大使拉祖瓦耶夫：

拜會金日成同志並轉達，我們收到了由你轉來的他們關於補充供應步兵迫擊炮的申請。通知金日成同志：很遺憾我們不能馬上全部滿足他的申請，因爲他們的申請幾乎是在 1951 年的年中寄來的，而早在 2 月份供應人民民主國家的武器就已分配完畢。

現在我們可以在 6 月裏供應朝鮮的是：卡賓槍 25,000 支、衝鋒槍 5,000 支、手提機槍 1,200 挺、重機槍 550 挺、ТШК 式機槍 275 挺、反坦克槍 500 支、82 毫米迫擊炮 700 門和 120 毫米迫擊炮 125 門。

電告執行情況。

菲利波夫

第 4/2761 號電　　　　1951 年 5 月 29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8, л.29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5, л.28

SD00406

# 303. 拉祖瓦耶夫關於金日成感謝蘇聯援助武器致史達林電（1951年5月30日）

致菲利波夫同志：

我報告：

按照您的指示於 1951 年 5 月 30 日拜會了金日成，並向他轉達了您信中關於可以供應朝鮮人民軍步兵迫擊炮的內容。

金日成請轉達：他無比感謝您對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所需要的無私援助和關懷。

金日成同樣十分滿意供應的數量和日期。

拉祖瓦耶夫

第 1431 號電　　　　1951 年 5 月 30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8, л.30

SD00407

# 304. 克拉索夫斯基轉發彭德懷關於防禦等問題的電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6 月 4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6 月 4 日 18 時 30 分收到

致菲利波夫同志：

轉去彭德懷同志致毛澤東同志的電報。

「毛澤東同志：

一、我們已就部隊的組織與裝備問題及兵工廠生產軍工產品問題撰寫了幾條意見。鄧華同志、第 42、39、40 軍軍長及第 38 軍政委將於日內赴北京向您彙報上述問題。

二、文登里、金化、鐵原地區的地形很好，野戰工事也不錯。在現時，當敵使用大量炮兵、坦克和航空兵時，這一地區雖無堅固的防禦陣地，但如利用積極的機動防禦，則可以在規定地段扼守一定時間，並殲滅敵有生力量。在上述一線以南地區，估計可扼守到 6 月 10 日。在高城、下縣里、昌道里、平康、玉洞里、安峽、金川一線以南，設有第二道防禦陣地，可借此扼守到 6 月底或 7 月初。在通川、淮陽、洗浦里、伊川、南川店、青石頭里、海州一線以南，設有第三道防禦陣地，可借此扼守到 7 月底。為了在這些防禦陣地上阻止住敵人，將使用第 9 兵團的 3 個軍、第 42 軍、第 47 軍和第 19 兵團的 3 個軍（後者不滿員）。如果這些軍能將敵阻止到 7 月底，我們便可將我第 38、39、40 軍重新投入行動；如果再將楊成武的 2 個軍也投入行動，我們便能可靠地抗擊敵人。屆時，我步兵、反坦克和高射武器的數量將略有增加，交通線將有所縮短（待擔架兵團到達後，往前線運送物資的困難將有所克服）。同時還要考慮到積極開展游擊戰。如果敵不會大幅度地增加其部隊數量，如果我方不犯意外的錯誤，那麼，我們就可保證扼守住元山、平壤一線以南的有利地區，並且防止敵人在元山地區登陸，還需採取措施將敵阻止於文川、馬息嶺、梧山里（人民軍第 7 軍團已構築了一些工事）。這兩條防線均應相繼建立。

三、目前的情況是，正面狹窄，交通線長，敵人有大量兵力，兵力密度高，敵以平行縱隊實施進攻，正面沒有出現楔子和空隙，敵人擁有大量航空兵、坦

克和強大炮兵，英美軍的士氣較高，而我軍則晝間不易進行作戰。在這種情況下，我們至今仍未解決各個殲敵的戰術問題。

如果有經驗豐富的部隊，則我們可以通過積極的機動防禦使有生力量的傷亡比達到 1:2 而有利於我。但是，如果沒有經驗豐富的部隊，則人員武器和陣地易於損失和失去，有生力量的傷亡比將爲 1:1。

必須在敵後開展游擊戰，分散敵人的兵力。目前我們正爲此作準備，但在現在這種情況下暫時還不能將我們的游擊部隊派往敵後，必須等待時機，待敵人前出至適當地區以後，我們才能將游擊隊派到敵後。

彭德懷

1951 年 6 月 1 日」

克拉索夫斯基

1951 年 6 月 4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4-6

SD00408

## 305. 克拉索夫斯基轉發志司關於防禦問題指示致史達林電（1951年6月4日）

致菲利波夫同志：

彭德懷同志的電報。

「志願軍司令部關於進行戰鬥阻止敵軍前進給各兵團司令員的指示和給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的副本。

由於三八線以南有許多河流（現在雨季正在來臨），而這些河流上的橋樑極不牢固和經常毀壞，同時也因爲戰線拉得太長，運輸工具不足，食品和彈藥補給困難，部隊十分疲憊，所以，我們繼續向南方進攻變得對我軍極爲不利。因此，我們決定比擬定期限提早就結束第五次戰役的第二階段，並把我軍主力撤至我們開始進行第五次戰役第一階段的地區，以便在一個半月至兩個月中，休整部隊，補充和訓練部隊，以進行新的戰鬥行動。

爲進行積極的、機動靈活的防禦，每個軍必須留一部分主力部隊，以便用消滅、分散和消耗敵軍力量的辦法，來保證主力部隊有休息和改編所必要的一定時間。

在此期間，志願軍司令部擬採取以下幾項措施：

一、削減不必要的機構，裁減非戰鬥人員，加強後勤機關工作，改進組織工作。

二、肅清部隊中現存的非常嚴重的右傾情緒。

三、將在朝鮮作戰的戰術經驗加以總結和系統化。

四、力求做到使部分空軍、反坦克預備隊和高射炮兵參加在朝鮮的戰鬥。

五、組織和訓練敵後游擊隊的鬥爭，迫使敵人拉長戰線，消耗和分散它的力量，爲我軍主力在以後的戰役過程中創造有利條件。

但是，現在，在主力部隊撤回北方的條件下，由於某些部隊的指揮員對指揮意圖理解不夠深刻和錯誤地運用現有力量，所以，這些缺點雖然已經暴露，但未得到及時糾正，各部隊之間還出現了已被敵軍加以利用的缺口。

自從我軍在6-7天內發動進攻以來，開始感到食品、彈藥不足和疲憊，敵軍

則提前準備了大量機械化部隊，並利用我軍停止進攻和後撤，開始尾隨追擊。我們對此還不適應。

再者，新入朝的部隊在防禦敵機械化部隊方面尙無足夠的經驗。此外，某些指揮員自己在最主要的戰線上未能跟上部隊，不能及時地發佈命令，並與主力部隊距離很遠。

有些根據情報制定的作戰計劃看起來很好，也沒有什麼漏洞，但它們不符合部隊的實際情況。所以，從 5 月 21 日至 5 月 28 日的幾天內，我若干部隊蒙受了不應有的損失。

爲了牢固地守住陣地和保證我軍進行休整，從而爲以後的作戰取得勝利和在積極、靈活機動的防禦戰中給敵軍以打擊提供必要的保障，必須注意如下幾點：

一、在公路上阻滯敵運動和消滅機械化部隊。如敵軍步兵從小路推進和通過山地進攻，則更有利於我給予打擊。爲此必須集中各種反坦克火器以及重榴彈炮部隊，按其火力遠近配置於公路兩側的隱蔽處，進行必要的工兵作業；利用有利地形，建立火力系統，做好向公路和敵坦克最可能出現的地方進行射擊的各項準備工作。同時，必須破壞最狹窄地區的山區公路；在我反坦克火力區域和被破壞的道路之間，必須埋設反坦克地雷。這樣，如果敵坦克遇到障礙而繞行，他們將觸雷。我部隊此時應利用炮兵部隊射擊敵軍集結地區。與此同時，裝備有反坦克手榴彈的小分隊向前方運動。埋伏在道路兩邊，準備反衝鋒的部隊利用敵軍混亂時機，部分地或全部地擊潰敵人。如果敵步兵沿兩翼運動企圖沿小路迂迴攻擊我軍，那麼這將更好。這時，山區沒有重武器支援，敵人不得不以步兵隊形進攻，容易予以擊潰。因此我們必須預先準備好部隊和輕型火炮武器（可移動炮、迫擊炮），堅決、勇敢、迅速地消滅敵軍。

在打擊沿公路運動的機械化部隊的同時，打擊越過山地沿兩翼進攻的敵步兵，我部隊必須不分散行動，各部隊執行一定的任務。這必須有統一的指揮，只有具備上述條件，我們才能阻止敵人推進並取得戰鬥勝利。

二、我們部隊靠步行無法擺脫敵機械化部隊。因此爲進行積極戰術防禦，不僅要有第一線防禦，還要有第二線、第三線防禦，以便在第一線發生不利於我的情況變化時，我們能夠在第二線和第三線阻擋敵人。但是我們的力量不能

平均分配在所有防線上，而要依據防禦地區，尤其是鐵路和公路地區的重要性而集中部署。在我部隊從第一防線撤到第二防線後，第二防線部隊必須派出事先準備好的工兵小分隊迅速而徹底地破壞橋樑、隘路，並沿防線埋設地雷，以便阻擋敵人進攻。如果自己的或友鄰的部隊沒有來得及完成撤退，那麼爲了不使敵機械化部隊有機可乘，深入我防線，並破壞我作戰計劃，每一兵團、每一師、每一團都必須使用一定數量的兵力，不惜任何代價阻擊，並擊潰敵部隊，從而保障自己的部隊和友鄰的部隊平穩而有組織地後撤到預定地區。雖然執行阻擋敵軍、掩護我軍任務的部隊將蒙受某些損失，但這些損失是值得的，給整個戰役將帶來巨大好處。

三、必須使每一個指揮員都正確理解在前沿防線部署較小兵力而在後方防線部署較大兵力的原則，以及在前沿防線組織強大火力而在後方防線組織稍弱火力，並使第一和第二防線結合起來的原則。必須懂得在前沿防線部署較小兵力而在後方防線部署重兵，在防禦時是必須的，是爲了避免過分集中兵力並減少有生力量的損失。因此我軍的主要力量必須隱蔽地集中在側翼和後方，以便在有利時機反擊進攻的敵人，予以消滅、驅散，而不是消極地後撤和抵抗。爲了用不大的兵力牽制敵人，不僅需要良好的工事，還要有足夠的火力支援。因此在前沿防線需要組織強大火力，而在後方防線火力較弱；應該根據火炮性能，縱深配置火力，有間隔地對敵進行突然的、猛烈的射擊，以殺傷敵有生力量，支援我步兵反衝鋒。各部隊都要徵詢炮兵的意見，幫助炮兵開闢道路，構築陣地，保障他們準備戰鬥的必要時間。炮兵方面要克服一切困難，在戰鬥中積極幫助步兵。

在防禦過程中，進攻時機的正確選擇取決於每一個指揮員獨立決策的能力。每一指揮員必須設立觀察點隨時掌握戰場情況，根據敵部隊情況的變化，在適當的時機進行反衝鋒，使敵人受到有生力量的巨大傷亡。

各兵種部隊必須找到時間把志願軍司令部今年 3 月 8 日和今年 3 月 15 日的命令，以及今年 4 月 6 日關於進行防禦戰鬥經驗的文件，傳達到全體指揮員，對這些文件加以研究學習。每級指揮員學習上述文件後，要向司令部報告他們是如何理解這些文件的。

四、要堅決反對指揮員處事的不嚴肅態度，對上級指揮員命令不重視的態

度，以及不認真研究情況的態度。

鑒於新到朝鮮的部隊沒有抗擊技術裝備精良的敵人的戰爭經驗，尤其是進行防禦戰的經驗，以及下級指揮員指揮能力較弱；更鑒於參加戰鬥的兵種數目較以前增加，因此高級指揮員不應把不同兵種部隊看作爲自己以前的下屬部隊，而不去想一想他們是否能使用這些部隊，是否能指揮這些部隊。

全體指揮員（尤其是中、高級指揮員）應該深入研究高級首長的計劃，詳細瞭解具體情況，研究地形並細緻地制訂作戰計劃。在制訂第一階段作戰計劃之後，必須制訂第二階段計劃。只有這樣才能準備好進行作戰，而絕不允許倉促上陣。

與此同時，在目前情況下，上級指揮員必須深入基層，實際進行領導，幫助下級指揮員擺脫困境。只有這樣才能及時弄清楚下級指揮員對自己首長的意圖和計劃的態度，糾正下級指揮員的錯誤和缺點。同時也要依據實際情況改正自己計劃中不正確之處，避免彙報和實際情況之間的不符之處。這無疑可以提高下屬對勝利的信心。

現時在抗擊技術裝備精良的敵人的鬥爭中只憑勇敢是不夠的，必須有勇敢而明智的領導。只有這樣才能取得勝利。深入基層，即親臨前線，不僅防禦時必要，進攻時也必要。

必須設立良好的指揮點，在主攻方向上隨部隊移動，及時觀察情況，選擇有利時機行動。隨後必須使計劃和彙報符合實際情況。

我們相信，上述指示將在各部隊由指揮員貫徹執行，志願軍司令部的行動意圖也將以口頭形式傳達到所有師、團指揮員，務必使所有部隊依據總體意圖，很好地完成各自的任務。毛澤東同志號召我們，現時要在小規模的戰鬥中擊潰敵人，削弱敵人，挫敗敵人銳氣，以便逐步過渡到大批消滅敵人。

我們要求各級指揮員仔細研究情況，妥善部署兵力，組織火力系統，使得每個兵團能夠同時擊潰一至兩個連或一個營的敵正規軍部隊，是完全可以達到的。這也是現時在敵人冒險進攻階段消滅敵人的最有效的指導方針。

我們希望各級指揮員深入研究這些指示，克服一切困難，動員全體部隊，竭盡全力回應毛澤東同志的號召。

志願軍司令部

1951 年 5 月 31 日 15 時」

克拉索夫斯基

第 2759 號電 1951 年 6 月 4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10-16

SD00409

## 306. 史達林關於防禦作戰等問題致毛澤東電

(1951 年 6 月 5 日)

北京

致克拉索夫斯基:

轉毛澤東同志:

「已收到您 6 月 4 日的電報以及彭德懷同志的兩個指示。

我同您一樣認爲，不應加快朝鮮戰爭的進程，因爲持久的戰爭，第一，能夠使中國軍隊在戰場學習現代戰爭；第二，將動搖美國杜魯門政府和降低英美軍隊的軍事威信。

我在自己的電報中主要談的是，如果在接近前沿的後方沒有強大的防禦工事，匆忙地進行機動作戰是危險的，要能夠迅速地把主力調到那裏去。彭德懷同志寫道，他在後方建立了三條防線。如果這樣做，防線就將是真正鞏固的，事情就會進行得更好，軍隊就不會陷入包圍。

您抱怨說，你們那裏大炮、反坦克炮和其他武器很少。兩個月前我已通知您，波蘭人放棄了他們的訂貨，因此我們能在今年給您額外的供應，並相應地增加 1951 年度的軍事貸款額。周恩來同志歡迎我的這個通知並告訴我們，您很快就會寄來新的訂單。但是，沒有收到您的訂單，是怎麼回事？原因何在？我再次通知您，如果您想要的話，我們可以向您提供新的大炮、武器。

彭德懷同志認爲應加強敵人後方游擊隊的行動，這是對的，是絕對必要的。

彭德懷同志談到英美軍隊有較高的士氣，而中國軍隊中則出現了「嚴重的右傾情緒」。我認爲，這是由於你們採取的先是稍稍向前推進，然後又數次重複後撤的局部性機動作戰，給你們的部隊造成中國人和朝鮮人力量弱小的印象，而給英美軍隊造成他們強大的印象。我擔心，這種情況可能破壞中朝軍隊的士氣。我認爲，如果不準備和不實行對敵人的重大打擊，消滅其 3-4 個師，就不可能消除這些不健康的情緒。這種打擊將導致中朝軍隊和英美軍隊士氣的重大轉變。當然，這不是廣泛的和大規模的進攻，而只是對敵人進行短暫而重大的打擊，但這將是使敵人淸醒和提高中朝軍隊的士氣的一次打擊。此外，這樣還可以使您能夠在以後進行更廣泛和更有效的局部戰役，這是消耗敵人所必需的。

菲利波夫

1951 年 6 月 5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17-18

SD00410

## 307. 毛澤東關於金日成和高崗赴蘇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6 月 5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6 月 5 日 18 時 30 分收到

致菲利波夫同志：

在朝鮮作戰過程中，我們遇到了如下一些嚴重問題：如財政問題，在前線直接採取軍事行動的問題，敵人有在我後方沿海一帶登陸危險的問題。

我們擬於近日內派高崗同志乘機前往莫斯科，向您報告上述問題，請您對如何解決這些重大問題給以指示。

現在，金日成同志剛好也在北京，他希望隨高崗同志一同前往，以同您討論這些問題。可否成行，盼您將您的意見電告。

毛澤東

第 2787 號電　　　　1951 年 6 月 5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23

SD11525

# 308. 伊萬年科關於美軍給朝鮮國民經濟造成的損失致頓金的報告（1951年6月6日）

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館

機密第1號

1951年6月6日

致蘇聯外交部第一遠東司司長

Г. И.頓金同志：

在此呈上關於美國侵略者給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造成的物質損失的調查報告。

從報告中列舉的資料可以清楚，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所遭受的損失是極其巨大的。朝鮮國民經濟的國營和私營成份都遭到了損失，其損失額度佔兩種成份資產總額的 41%。如分開計算，國營成份的損失佔其總資產額的 48%，而私營成份的損失佔其資產總額的 33%。

報告中列舉的資料都是按最低程度計算出的，大部分是截止到 1951 年 1 月 1 日。1951 年 1 月 1 日之後，朝鮮國民經濟又遭受了損失。

目前，對於朝鮮國民經濟遭受損失的材料資料正在進行補充和確定。損失的絕對值將會增大，尤其是關於國營部門的。

朝鮮民主主義共和國政府研究並做出了一系列決定，旨在解決恢復國民經濟最重要的部門應解決的首要任務。

此前我們已經給您寄出了上述所說的決定，以及朝鮮政府關於 1951 年第一季度經濟措施的報告。

蘇聯駐朝鮮大使館參贊　B. 伊萬年科

## 關於美國侵略者給朝鮮國民經濟造成的損失的報告

### 一、組織進行統計損失的工作

1950 年 8 月，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軍事委員會通過了一項決議：開展

對朝鮮國民經濟和居民所遭受的物質損失進行統計的工作。

最初計劃開展這項工作的方法是，對國家遭受損失的規模每月進行匯總。但是，這樣做沒有成功。只是在 1950 年底才得以恢復這項工作，通過對截止到 1951 年 1 月 1 日朝鮮北部各道國民經濟和居民遭受的損失做出總結的途徑來完成這項工作。

根據所下達的指示，統計國營部門損失的工作由各部長、主管機構的領導、企業的經理和機關領導人負責。合作社組織和社會團體的領導人有責任完成這項統計工作。在各企業成立了由主管人員和社會團體代表 3-5 人組成的委員會。

各地方由於缺乏專業人員，以及交通方面的困難，而主要的是，各部和主管部門對這項工作的重要性估計不足，導致沒有在規定的期限內完成這項工作。只是到了 5 月前夕，才收集到了必備的材料。

除此之外，各部和各主管部門向朝鮮國家計劃委員會提供的一系列材料，無論是從內容的充實方面，還是對被毀滅資產價值的評估方面，都不是完全合乎質量的。必須指出，無論是國營資產總值，還是國民經濟損失額度（除交通省之外），對其統計都是根據 1945 年統計時採用的價格，這與 1950 年的價格不符，1950 年的價格要比原來的價格高出幾倍之多。

考慮到上述所說的情況，已經被確定的國營成份的損失數額——703 億朝鮮元，將大大地增加。

但是，儘管能夠以貨幣的表現形式來確定損失的絕對值，而截止到 1951 年 1 月 1 日所受損失的相關指標是不會有重大變化的。各省和各部門繼續進行統計損失的工作。

## 二、損失總計

美國在朝鮮的侵略者的罪惡目的之一，就是有計劃地消滅朝鮮的工業企業，毀滅它的物質和文化財產，摧毀它的城市和鄉村。

美國侵略者進行的野蠻轟炸、射擊和焚燒，給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經濟和和平居民造成了極其巨大的損失。

自 1950 年 6 月 25 日到 12 月 31 日期間，朝鮮國民經濟中的國營成份所遭受的損失總額，相當於 703.26 億朝鮮元，是戰前國營成份資產總額的 48%。而在此期間，朝鮮國民經濟中的私營成份所遭受的損失總額是 352.52 億朝鮮元，

是私營成份資產總額的 33%。這樣一來，美帝國主義侵略者給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和平居民所造成的損失總額是 1,055.78 億朝鮮元。(參見附表)

## 三、國營成份的損失

國營成份中損失份額最大的是交通省——368.99 億朝鮮元(1950 年的價格)、工業省、城市經營省和教育省。

以下分別列出各省所受的損失。

(一)工業省的損失情況：

朝鮮工業省所受損失的總額是 58.79 億朝鮮元，佔工業省固定資產和流動資產總額的 43%。資產中主要物資種類的損失情況確定如下：

1. 廠房和庫房損失佔工業省損失總額的 10%；
2. 民房——9%；
3. 工業設備——11.4%；
4. 成品——17%；
5. 原料——25%。

工業部門中損失最大的部門是鋼鐵工業——19%，化工工業——22%和輕工業——25%。

1951 年第一季度，工業省爲恢復企業耗資 7,630 萬朝鮮元。這其中大部分資金用於恢復煤礦——2,260 萬朝鮮元和採礦工業——2,080 萬朝鮮元。

(二)貿易省的損失情況：

朝鮮貿易省所受損失的總額是 23.27 億朝鮮元，佔貿易省資產總額的 39%。按資產種類劃分如下：(佔總損失額的比例)

1. 庫房——6%；
2. 商店——3%；
3. 成品和半成品——9%；
4. 原材料——16%；
5. 商店裏的貨物——44%。

餘下的是設備和運輸工具的損失。

1951 年第一季度，主要用於恢復商店、食堂和國營壟斷企業的資金

就達 702.1 萬朝鮮元。

（三）農林省的損失情況：

農林省的損失總額是 17.23 億朝鮮元，是其總資產的 58%。

按資產種類劃分：（佔總損失額的比例）

1. 房屋（辦公大樓、庫房、住宅）——21%；
2. 機械技術設備——6%；
3. 運輸工具——13%；
4. 牲畜——6%；
5. 各類產品——20%；
6. 原材料——20%。

（四）交通省的損失情況：

交通省資產的損失總額是 368.99 億朝鮮元，佔其資產總額的 48%。

按資產種類劃分：（佔總損失額的比例）

1. 房屋（廠房、車站大樓、庫房、住宅樓等等）——13%；
2. 道路、建築設施、隧道——15%；
3. 運輸工具——67%。

1951 年第一季度，修復工程所耗費的資金是 535,468.7 萬朝鮮元，其中包括：用於修復道路的——14,993 萬朝鮮元，通訊線路的——28,808.2 萬朝鮮元，橋樑和管道的——71,023 萬朝鮮元，機車的——387,000 萬朝鮮元。

（五）郵電省的損失情況：

郵電省資產的損失總額是 7.99 億朝鮮元，佔其資產總額的 61%。損失劃分如下：（佔總損失額的比例）

1. 房屋——22%；
2. 電報電話線路——46%。

到 1951 年 5 月 1 日前夕，修復工程已經耗資達 8,424.4 萬朝鮮元。其中 6,814.4 萬朝鮮元用於修復電報電話線路，而餘下的資金用於臨時地點的郵局、電報電話站的修復工程。

（六）城市經營省的損失情況：

城市經營省資產的損失總額是 112.4 億朝鮮元，佔其資產總額的 57%。主要的損失是房屋，總額是 1,007.9 萬朝鮮元。

（七）教育省的損失情況：

教育省蒙受了巨大的損失。其資產的損失總額是 56.69 億朝鮮元，佔其資產總額的 35%。主要的損失是學校的建築，總額是 402.7 萬朝鮮元。

（八）其餘的省和部門的損失情況：

其餘的省和部門的損失總額是 57.9282 億朝鮮元。

## 四、私營成份的損失情況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和平居民所遭受的物質損失總額是 352.52 億朝鮮元（1950 年戰前時期的價格）。

按物資的類別，損失可劃分如下幾類：（佔總損失的百分比）

（一）住宅——31.0%；

（二）廠房、辦公大樓、商貿大廈以及其他房屋——12.4%；

（三）機器、設備、運輸工具——2.2%；

（四）家畜、糧食——17.6%；

（五）服裝和家庭日常用品——31.3%；

（六）其他損失——5.5%。

損失中佔主要部分的是房屋、服裝和家庭日常用品（大約是 2/3）。

各道私營成份的損失情況可劃分如下：

平壤市——41.3%；

咸鏡南道——15.9%；

平安南道——12.1%；

平安北道——12.0%；

黃海道——6.0%；

江原道——5.9%；

咸鏡北道——3.7%；

慈江道——3.1%；

總計：——100%。

上述列舉出的資料可表明各道所受損失的比例數，但是，沒有反映出各道居民遭受的物質損失的嚴重性。

爲了確定這一點，可以將戰前的財產總值與損失的總額進行比較。這樣確定的各道居民財產的損失數額是（百分比表示）：

平壤市——56%；

慈江道——55%；

黃海道——45%；

平安北道——26%；

平安南道——17%（不包括平壤市的損失）；

咸鏡北道——61%；

咸鏡南道——21%。

爲了明確城市和農村所受損失的規模，可以分別將關於城市和農村生活設施被破壞的資料加以對比。

城市住房共 164,577 所，其中有 71,847 所或者是總數的 43.5%[1]遭到了破壞，而農民住房的 311,569 所中，有 58,551 所，或者是總數的 18.7%[2]遭到破壞。

被毀壞的城市房屋的總價值是 922,844.5 萬朝鮮元，被毀壞的農村房屋的總價值是 81,768.3 萬朝鮮元。

美國侵略者利用戰爭這種罪惡的手段，給朝鮮的國民經濟和和平居民造成了巨大的損失。這份報告中引用的資料還不全面，統計損失的工作還在繼續進行著。

1951 年，擺脫了美國臨時佔領的地區，開始著手國民經濟的恢復工作。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在蘇聯專家的幫助下，制定了一系列恢復國家經濟的緊急措施，目前這些措施已經得到實施。

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館三等秘書　Б.阿基莫夫(B. Akimov)

---

1 原文如此。

2 原文如此。

## 表一

### 由於美國的侵略給朝鮮國民經濟中的國營部門造成的損失《匯總表》(截止到 1951 年 1 月 1 日)

| 序號 | 各省的名稱 | 資產總值(百萬朝鮮元) | |
|---|---|---|---|
| | | 遭受損失前 | 遭受的損失 |
| 1. | 工業省 | 13,756 | 5,879 |
| 2. | 貿易省 | 5,955 | 2,327 |
| 3. | 農林省 | 2,962 | 1,723 |
| 4. | 交通省 | 76,195 | 36,899 |
| 5. | 郵電省 | 1,299 | 799 |
| 6. | 城市公用事業省 | 19,186 | 11,240 |
| 7. | 內務省 | 1,431 | 884 |
| 8. | 教育省 | 15,703 | 5,669 |
| 9. | 保健省 | 1,622 | 1,126 |
| 10. | 勞動省 | 460 | 188 |
| 11. | 財政省 | 513 | 409 |
| 12. | 森林工業管理局 | 697 | 388 |
| 13. | 糧食收購管理局 | 2,092 | 1,499 |
| 14. | 保護文物委員會 | 4,824 | 937 |
| 15. | 司法省 | 14 | 14 |
| 16. | 國家檢閱省 | 1 | 1 |
| 17. | 幹部管理局 | 5 | 5 |
| 18. | 檢察院 | 20 | 15 |
| 19. | 最高裁判所 | 24 | 24 |
| | 小計: | 147,629 | 70,326[3] |

附注:

一、朝鮮國民經濟遭受損失的統計,是截止到 1951 年 1 月 1 日的,交通省的損失沒有包括在內,對於交通省的統計是截止到 1951 年 5 月 1 日的。

---

[3] 此表數字原文如此,疑有誤。

二、國民經濟的資產總值和損失數額（除交通省外），是以 1945 年統計的價格表示的，遠遠不符合 1950 年相應的價格，因爲 1950 年的價格比原來的價格要高出幾倍。

因此，考慮到這種情況，國民經濟中國營部門的損失額要遠遠地高出私營部門的損失。

## 表二

### 由於美國的侵略給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國營工業造成的損失《匯總表》

| 序號 | 工業部門名稱 | 損失的價值統計（百萬朝鮮元）廠房和設施 | 設備 | 原材料和成品 | 運輸設施 | 小計 | 第一季度恢復生產的開支 |
|---|---|---|---|---|---|---|---|
| 1. | 電力部門 | 121.3 | 29.6 | 38.2 | 109.1 | 298.2 | 3.3 |
| 2. | 煤炭部門 | 232.9 | 24.2 | 59.4 | 11.9 | 328.4 | 22.6 |
| 3. | 採礦部門 | 125.5 | 78.4 | 155.8 | 18.4 | 378.1 | 20.8 |
| 4. | 鋼鐵部門 | 410.7 | 199.3 | 397.5 | 68.1 | 1,075.6 | 9.0 |
| 5. | 機械製造 | 146.8 | 78.4 | 240.0 | 22.0 | 487.2 | 4.7 |
| 6. | 化工部門 | 336.2 | 165.1 | 755.1 | 12.1 | 1,268.5 | 9.5 |
| 7. | 建築材料 | 86.0 | 14.3 | 58.6 | 5.8 | 164.7 | 0.9 |
| 8. | 輕工業部門 | 274.0 | 449.0 | 724.0 | 6.2 | 453.2 | 5.5 |
| 9. | 其他部門 | 296.8 | 25.3 | 100.4 | 2.3 | 424.8 | - |
| | 小計： | 2,030.3 | 1,063.6 | 2,529.0 | 255.9 | 5,878.7[4] | 76.3 |

附注：工業省運輸設施的損失佔總資產的 43%。

4 此欄數字原文如此，疑有誤。

## 表三

## 由於美國的侵略給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郵電省造成的損失《匯總表》

| 序號 | 設施名稱 | 被破壞的 數量 | 被破壞的 數額（百萬朝鮮元） | 被恢復的 數量 | 被恢復的 數額（百萬朝鮮元） | 備註 |
|---|---|---|---|---|---|---|
| 1. | 郵局 | 218 | 78 | 130 | 8 | 安置在臨時地點 |
| 2. | 電報電話站 | 10 | 20 | 10 | 5 | 臨時防空洞 |
| 3. | 電報電話線路（共計 45,400 公里） | 14,000 公里 | 370 | 2,300 公里 | 68 | |
| 4. | 無線電廣播站 | 6 | 2 | 6 | 2 | 臨時防空洞 |
| 5. | 無線電轉播站 | 2 | 2 | 1 | 1 | 臨時防空洞 |
| 6. | 其他 | | 327 | | | |
| 合計 | | | 799 | | 84 | |

附注：郵電省的損失額佔總資產的 61%。

## 表四　戰爭給朝鮮交通省造成的物質損失統計明細表

（截止到 1951 年 5 月 1 日）

| 序號 | 工程設施名稱和資產種類 | 計量單位 | 設施的數量和規格 被破壞前 | 被破壞 | 恢復 | 截止 1951 年 5 月 1 日的存量 |
|---|---|---|---|---|---|---|
| 一、不動產（包括）: | | | | | | |
| 1） | 房屋 | 座 | 13,006 | 10,351 | 3 | 2,658 |
| | | 平方米 | 1644,869 | 1279,133 | 6,803 | 372,539 |
| 2） | 廠房 | 座 | 52 | 48 | - | 4 |
| | | 平方米 | 64,648 | 33,241 | - | 31,407 |
| 3） | 其他廠房 | 座 | 504 | 404 | 3 | 103 |
| | | 平方米 | 111,714 | 84,037 | 100 | 27,777 |
| 4） | 車站房屋 | 座 | 624 | 396 | - | 228 |

| | | | | | | |
|---|---|---|---|---|---|---|
| | | 平方米 | 102,737 | 86,720 | 6,703 | 22,720 |
| 5） | 辦公大樓 | 座 | 878 | 543 | - | 335 |
| | | 平方米 | 104,526 | 80,272 | - | 24,254 |
| 6） | 倉庫房屋 | 座 | 2,410 | 1,928 | - | 482 |
| | | 平方米 | 283,337 | 255,003 | - | 28,334 |
| 7） | 商貿房屋 | 座 | 25 | 19 | - | 6 |
| | | 平方米 | 12,080 | 11,894 | - | 186 |
| 8） | 食堂和賓館 | 座 | 20 | 17 | - | 3 |
| | | 平方米 | 11,655 | 9,974 | - | 1,681 |
| 9） | 附屬設施 | 座 | 110 | 101 | - | 9 |
| | | 平方米 | 29,602 | 25,785 | - | 3,517[5] |
| 10） | 學校 | 座 | 12 | 11 | - | 1 |
| | | 平方米 | 27,217 | 24,217 | - | 3,000 |
| 11） | 醫院 | 座 | 43 | 40 | - | 3 |
| | | 平方米 | 31,754 | 30,304 | - | 1,450 |
| 12） | 住宅 | 座 | 4,500 | 3,687 | - | 813 |
| | | 平方米 | 630,943 | 473,207 | - | 157,736 |
| 13） | 其他建築 | 座 | 3,837 | 3,157 | - | 680 |
| | | 平方米 | 234,956 | 164,469 | - | 70,487 |
| 二、道路、人工設施、港口和電力設施： | | | | | | |
| 1） | 道路及路上設施 | 平方米 | 5,565,840 | 277,901 | 78,467 | 5,366,406 |
| 2） | 隧道 | 條 | 441 | 67 | 67 | 441 |
| | | 公里 | 145,723 | 2,091 | 2,091 | 145,723 |
| 3） | 通訊線路 | 公里 | 81,503,000 | 73,050,000 | 17,566,000 | 26,019,000 |
| 4） | 橋樑、高架 | 座 | 2,248 | 443 | - | - |
| | 橋、管道[6] | 平方米 | 100,173 | 22,039 | 78,814 | 156,948 |
| 5） | 交會網 | 公里 | 256,000 | 36,000 | - | 220,000 |

5　原文如此，似應爲 3,817。

6　包括繞行的橋樑。——原注

| | | | | | | |
|---|---|---|---|---|---|---|
| 6） | 橋樑 | 座 | 11 | 7 | 1 | 5 |
| 7） | 供電線路 | 公里 | 2,579,424 | 2,323,424 | 179,000 | 435,000 |
| 8） | 供水設施 | 座 | 151 | 88 | 56（固定）<br>90（臨時） | 19（固定）<br>90（臨時） |
| 9） | 地面路基及其他設施 | | | | | |
| 三、機械設備： | | | | | | |
| 1） | 發動機和電動機 | 台 | 769 | 574 | - | 195 |
| 2） | 機器和機床 | 台 | 330 | 120 | - | 210 |
| 3） | 通訊設備 | 台 | 12,164 | 8,143 | 1,485 | 5,506 |
| 4） | 其他設備 | 台 | | | | |
| 四、交通工具： | | | | | | |
| 1） | 蒸汽機車 | 台 | 991 | 471 | 258 | 213[7] |
| 2） | 客車車廂 | 節 | 928 | 830 | 17 | 115 |
| 3） | 貨運車廂 | 節 | 16,450 | 13,114 | 536 | 3,872 |
| 4） | 汽車 | 台 | 1,710 | 1,665 | 302 | 347 |
| 5） | 海船和河船 | 艘 | 640 | 545 | 26 | 121 |
| 6） | 其他工具 | 數量 | | | | |
| 五、家畜和其他家禽： | | | | | | |
| 1） | 牛 | 頭 | 806 | 387 | - | 419 |
| 2） | 馬 | 匹 | 150 | 132 | - | 18 |
| 3） | 其他 | 頭 | 4,664 | 4,652 | - | 12 |
| 六、非固定資產： | | | | | | |
| 1）半成品 | | | | | | |
| 2）原料 | | | | | | |
| 3）貨物 | | | | | | |
| 4）其他資產 | | | | | | |
| 七、其他貨幣資產： | | | | | | |
| 1）商店裏的商品 | | | | | | |

[7] 原文如此，似應爲 778。

2）貨幣數額

3）其他資產

總計：

接上表：

| 序號 | 資產總值（按 1950 年價格用 1000 朝鮮元表示） | | | |
|---|---|---|---|---|
| | 遭破壞前 | 被破壞 | 恢復 | 截至 1951 年 5 月 1 日擁有量 |
| 一、 | 74,996,254 | 35,700,360 | 5,354,687 | 44,650,581 |
| 1） | 5,924,444 | 4,545,051 | 22,169 | 1,401,562 |
| 2） | 484,860 | 249,307 | - | 235,553 |
| 3） | 804,340 | 605,066 | 720 | 199,994 |
| 4） | 328,758 | 277,504 | 21,449 | 72,703 |
| 5） | 418,104 | 321,088 | - | 97,016 |
| 6） | 821,677 | 739,509 | - | 82,168 |
| 7） | 33,824 | 33,303 | - | 521 |
| 8） | 54,778 | 46,877 | - | 7,901 |
| 9） | 58,604 | 51,570 | - | 7,034 |
| 10） | 117,033 | 104,133 | - | 12,900 |
| 11） | 187,348 | 178,852 | - | 8,496 |
| 12） | 2,145,206 | 1,608,904 | - | 536,302 |
| 13） | 469,912 | 328,938 | - | 140,974 |
| 二、 | 26,932,546 | 5,298,645 | 1,279,871 | 22,913,772 |
| 1） | 10,563,964 | 527,456 | 148,930 | 10,185,438 |
| 2） | 2,376,305 | 34,098 | 1,500 | 2,343,707 |
| 3） | 1,336,649 | 1,198,020 | 288,082 | 426,711 |
| 4） | 2,003,460 | 881,560 | 710,230 | 1,832,130 |
| 5） | 208,384 | 29,304 | - | 179,080 |
| 6） | 2,090,000 | 1,113,600 | 190 | 976,590 |
| 7） | 51,588 | 46,468 | 3,580 | 8,700 |

| | | | | |
|---|---|---|---|---|
| 8） | 151,000 | 75,000 | 77,000[8] | 76,000 |
| 9） | 8,147,196 | 1,222,079 | - | 6,925,117 |
| 三、 | 1,616,651 | 1,089,881 | 38,088 | 564,858 |
| 1） | 76,900 | 57,400 | - | 19,500 |
| 2） | 103,806 | 26,623 | - | 77,183 |
| 3） | 310,882 | 218,314 | 38,088 | 130,656 |
| 4） | 1,125,063 | 787,544 | - | 337,519 |
| 四、 | 40,446,788 | 24,713,058 | 4,014,559 | 19,748,289 |
| 1） | 29,730,000 | 15,540,000 | 3,870,000 | 18,060,000 |
| 2） | 5,416,600 | 4,844,588 | 46,240 | 618,252 |
| 3） | 3,982,896 | 3,175,179 | 13,959 | 821,676 |
| 4） | 293,569 | 284,067 | 45,360 | 54,862 |
| 5） | 960,000 | 817,500 | 39,000 | 181,500 |
| 6） | 63,723 | 51,724 | - | 11,999 |
| 五、 | 75,825 | 53,725 | - | 22,100 |
| 1） | 41,790 | 20,650 | - | 21,140 |
| 2） | 7,820 | 6,920 | - | 900 |
| 3） | 26,215 | 26,155 | - | 60 |
| 六、 | 517,379 | 517,379 | | |
| 1） | 5,301 | 5,301 | | |
| 2） | 506,913 | 506,913 | | |
| 3） | 4,586 | 4,586 | | |
| 4） | 479 | 479 | | |
| 七、 | 681,102 | 681,102 | | |
| 1） | 547,300 | 547,300 | | |
| 2） | 5,576 | 5,576 | | |
| 3） | 96,619 | 96,619 | | |
| 總計 | 76,194,735 | 36,898,841 | 5,354,687 | 44,650,581 |

[8] 原文如此，疑有誤。

備註：美國侵略者給朝鮮交通省所造成的損失總額是 368.98841 億朝鮮元，佔該省總資產的 48%。

## 表五

## 戰爭給朝鮮和平居民造成的物質損失統計明細表

（自 1950 年 6 月 25 日到 1951 年 1 月 1 日）

| 資產名稱 | 計量單位 | 數量、功率、容量 | | |
|---|---|---|---|---|
| | | 受損失前 | 受的損失 | 受損失後 |
| 房屋 | 座 | 503,976 | 146,955 | 357,021 |
| | 平方米 | 21,104,691 | 6,863,655 | 14,241,036 |
| 工廠 | 座 | 1,410 | 1,153 | 257 |
| | 平方米 | 203,081 | 159,027 | 44,054 |
| 農民房屋 | 座 | 311,569 | 58,551 | 253,018 |
| | 平方米 | 12,120,783 | 2,421,968 | 9,698,815 |
| 商店 | 座 | 9,145 | 7,121 | 2,024 |
| | 平方米 | 433,893 | 353,052 | 80,841 |
| 保健機關 | 座 | 189 | 158 | 31 |
| | 平方米 | 22,649 | 13,022 | 9,627 |
| 城市房屋 | 座 | 164,577 | 71,847 | 92,730 |
| | 平方米 | 7,835,861 | 3,727,675 | 4,108,186 |
| 其他房屋 | 座 | 17,086 | 8,125 | 8,961 |
| | 平方米 | 488,424 | 188,911 | 299,513 |
| 建築設施 | 座 | 8,379 | 5,919 | 2,460 |
| 機械、設備、工具 | 件 | - | - | - |
| 發動機和電動機 | 台 | 1,844 | 1,368 | 476 |
| 各種機床 | 台 | 435 | 354 | 81 |
| 其他 | 台 | 435 | - | - |
| 運輸工具 | 台 | - | 354 | - |
| 汽車 | 台 | 21 | 21 | - |

| | | | | |
|---|---|---|---|---|
| 船隻 | 只 | 833 | 522 | 311 |
| 其他 | 台 | - | - | - |
| 家畜和家禽 | 頭 | - | - | - |
| 牛 | 頭 | 198,251 | 57,305 | 140,946 |
| 馬匹 | 匹 | 574 | 304 | 270 |
| 豬 | 頭 | 187,799 | 101,188 | 86,611 |
| 羊 | 頭 | 201 | 37 | 164 |
| 其他 | 頭 | - | - | - |
| 儲備 | | - | - | - |
| 大米 | 公斤 | 201,096,295 | 36,127,209 | 164,969,086 |
| 其他穀物 | 公斤 | 220,060,599 | 36,484,690 | 183,575,909 |
| 土豆和甘薯 | 公斤 | 47,648,333 | 15,163,759 | 32,484,574 |
| 蔬菜 | 公斤 | 32,381,965 | 15,042,707 | 17,389,258 |
| 經濟作物 | 公斤 | 14,992,602 | 2,224,121 | 12,768,481 |
| 其他 | 公斤 | - | - | - |
| 日常用品 | 件 | 5,926,254 | 2,392,161 | 3,534,093 |
| 服裝 | 件 | 8,242,894 | 3,306,244 | 4,936,650 |
| 其他財產 | - | - | - | - |

接上表：

**資產價值（千朝鮮元）**

| 遭受損失之前 | 損失的額度 | 遭受損失之後 |
|---|---|---|
| 106,136,552 | 35,252,419 | 70,884,133 |
| 38,140,948 | 15,327,215 | 22,813,733 |
| - | - | - |
| 1,036,680 | 817,683 | 218,997 |
| - | - | - |
| 11,970,098 | 1,636,666 | 10,333,432 |
| - | - | - |
| 5,285,439 | 3,183,957 | 2,101,481 |

| | | |
|---|---|---|
| - | - | - |
| 169,848 | 136,296 | 33,552 |
| - | - | - |
| 19,057,657 | 9,228,445 | 9,829,212 |
| - | - | - |
| 621,226 | 324,168 | 297,058 |
| 1,791 | 1,387 | 404 |
| 794,127 | 629,894 | 164,233 |
| 221,983 | 156,495 | 65,487[9] |
| 119,866 | 106,944 | 12,922 |
| 452,279 | 366,455 | 85,496[10] |
| 243,481 | 154,985 | 88,496 |
| 8,870 | 8,870 | - |
| 82,964 | 66,084 | 16,881[11] |
| 151,647 | 80,032 | 71,615 |
| 3,879,567 | 1,452,809 | 2,426,758 |
| 2,842,018 | 859,122 | 1,982,896 |
| 14,391 | 7,104 | 7,287 |
| 769,134 | 420,553 | 348,581 |
| 687 | 132 | 555 |
| 253,337 | 165,898 | 87,439 |
| 33,329,034 | 4,762,016 | 28,567,018 |
| 14,756,752 | 2,591,636 | 12,165,116 |
| 8,209,676 | 1,413,971 | 6,795,705 |
| 571,725 | 137,482 | 434,243 |
| 785,630 | 191,748 | 593,882 |

9 此行數字原文如此，疑有誤。

10 此行數字原文如此，疑有誤。

11 此行數字原文如此，疑有誤。

| | | |
|---|---|---|
| 1,132,642 | 300,204 | 832,438 |
| 219,215 | 92,393 | 126,822 |
| 12,349,905 | 5,118,866 | 7,231,039 |
| 13,853,722 | 5,868,629 | 7,985,093 |
| 11,197,371 | 1,971,200 | 9,226,171 |

АВПРФ, ф.0102, оп.7, п.32, д.64, лл.7-25

SD00411

# 309. 史達林關於金日成和高崗訪蘇問題致毛澤東電

（1951 年 6 月 7 日）

北京

致克拉索夫斯基轉毛澤東:

「毛澤東同志：

我們已經收到您關於高崗和金日成同志到我們這裏來的電報。我們已準備好接待高崗和金日成同志，並同他們討論您電報中指出的問題。

6 月 8 日早晨，我們從莫斯科派飛機到北京迎接高崗和金日成同志來莫斯科。飛機將於 6 月 9 日抵達北京。

請您指示你們的有關部門讓飛機無阻礙地飛行，並在北京機場迎接飛機。

菲利波夫

1951 年 6 月 7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26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5, л.30

SD00412

# 310. 毛澤東關於高崗、金日成訪蘇等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6 月 9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6 月 9 日 19 時收到

致菲利波夫同志：

您 6 月 5 日和 6 月 7 日兩封電報，均已收到。

您 1951 年 6 月 9 日派出的專機已抵北京。

高崗同志和金日成同志定於 1951 年 6 月 10 日乘機離開北京赴莫斯科。如果您不反對，我們希望現在莫斯科治病的林彪同志能參加會談。

武器裝備和各種軍用物資補充申請單，由高崗同志隨身帶去。

請您對此做出決定。

周恩來同志因病目前正在大連治療，申請工作因而延誤了一些時間。現在編制申請單的工作才剛剛結束，因此延誤的過錯應由我們來承擔。

由高崗同志帶去的申請單是根據我們的需要加以編制的。這次申請單所列總價值相當大。

請蘇聯政府按這些申請單供貨，並按半價計入軍事貸款，還請延期支付此一款項。請您和高崗同志討論這一問題之後，將您的決定通過高崗同志告我。關於戰爭與和平問題以及志願軍聘請蘇聯顧問的問題，由高崗同志當面向您報告，因此我在這裏就不談了。

祝您身體健康！

毛澤東

第 2893 號電　　1951 年 6 月 9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28-29

SD00414

# 311. 史達林關於停戰和空軍使用問題致毛澤東電

（1951 年 6 月 13 日）

北京

致羅申：

請儘快交給收電人。

「毛澤東同志：

今天同您的來自中國東北和朝鮮的代表進行了談話。提出了三個問題：

第一，關於停戰。我們認爲，現在停戰是件好事。

第二，關於軍事顧問。如果您很需要他們，我們願意滿足您的要求。

第三，關於供應 60 個師的武器。我們方面沒有反對意見。

我在這裏不談細則，您的代表們將告訴您這些情況。

我們認爲，16 個中國空軍師中至少 8 個殲擊機師現在就投入使用是絕對必要的。我們考慮，除了兩個或三個米格-15 戰鬥機師以外，你們可以從中國中部和南部把 5 個或 6 個米格-9 戰鬥機師調到前線，這些師將有效地反擊轟炸機。你們前線的 8 個殲擊機師可以完全滿足前線的需要。根據我們的資料，你們的飛行員已經準備好飛行。應當使他們儘快投入戰鬥，以便他們成爲不是書本上的而是戰鬥中的飛行員。我們培訓前線作戰的飛行員用了 5-6 個月時間。培訓中國飛行員有 7-8 個月足夠了。我們認爲，這個問題是你們前線最重要的問題。

會談結束後我們收到情報，英國人和美國人最近打算代表 16 個反對朝鮮的參戰國向你們和朝鮮人提出停戰建議。但是，在提出這個建議以前，他們想對你們的軍隊進行一次打擊。可能這是傳聞，但也完全是可能的，很可能這不單是傳聞，而且會有相應的行動。因此，建議加強防衛並不讓敵人前進。

菲利波夫」

羅申：

請把這封電報內容告訴克拉索夫斯基，我們將給他專門指示。

第 302 號密碼電報　　　　菲利波夫

1951 年 6 月 13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31-32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5, лл.31-32

SD00415

# 312. 史達林關於培訓中國飛行員等問題致克拉索夫斯基電（1951 年 6 月 13 日）

北京

致克拉索夫斯基：

根據我們的資料，我們的飛行員培訓朝鮮人非常慢，馬馬虎虎。你和別洛夫將軍看來想把中國飛行員變成教授而不是戰鬥飛行員。我們認爲，我們的航空專家過分謹小慎微了。如果說戰爭時期俄國飛行員 5-6 個月就培訓出來了，爲什麼中國飛行員的培訓不能在 7-8 個月內結束？是該拋棄這種有害的謹小慎微的時候了。中國軍隊不能在沒有空軍掩護下戰鬥。因此，應當儘快建立一個由 8 個中國空軍殲擊機師組成的集團軍並將它們派往前線。現在這是您最重要的任務。

別洛夫的一個師可派往靠近中國東北邊境，兩個師可放在北朝鮮後方，從而給中國殲擊機師靠近前線騰出兩個機場。這是絕對必要的。應當這樣來進行安排，即中國人在前線只能靠自己的空軍。

報告執行情況。

第 303 號密碼電報　　　　菲利波夫

1951 年 6 月 13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47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5, л.33

SD00416

## 313. 毛澤東關於停戰談判問題致高崗、金日成電
（1951 年 6 月 13 日）

致高崗和金日成同志：

我已收到你們 6 月 13 日的電報。

關於如何提出停戰談判的問題，我們認爲現在由我們自己提出這個問題對朝鮮和對中國都是不適宜的，因爲在最近兩個月內朝鮮軍隊和中國志願軍都應採取防禦態勢。

最好這樣做：

一、等待敵方提出。

二、最好由蘇聯政府根據凱南[1](George F. Kennan)的聲明向美國政府試探停戰問題。

可以同時進行上述兩種方法，即一方面由蘇聯政府進行試探，另一方面，如果敵方提出停戰問題，朝鮮和中國將表示同意。最好請你們交換意見並同菲利波夫同志共同解決。

三、停戰條件：恢復三八線邊界；從北朝鮮和南朝鮮劃出一條不寬的地帶作爲中立區。絕不允許中立區只從北朝鮮領土中劃出的情況發生。南北朝鮮彼此有所交錯。至於中國進入聯合國的問題，我們認爲，可以不提出這個問題作爲條件，因爲中國可以援引聯合國實際上已成爲侵略工具，所以中國現在不認爲進入聯合國的問題有特別意義。

應當考慮一下，是否值得把臺灣問題作爲條件提出來？爲了同他們討價還價，我們認爲應當提出這個問題。

在美國堅持臺灣問題單獨解決的情況下，我們將做出相應的讓步。

爲了和平事業，我們首先解決朝鮮問題。請你們向菲利波夫同志提出並獲得他的指示。

---

[1] 凱南，喬治．福斯特 (1904-)，1949 年出任美國國務院顧問，翌年辭職。1951 年 5 月 31 日，受美國政府委託與蘇聯駐聯合國代表馬立克會見，提出和平談判的試探。6 月 5 日，馬立克再次與他會見，表示蘇聯希望儘快和平解決朝鮮問題。

四、我們已命令第 13 兵團司令員鄧華等立即返回前線並堅決守住現有防線。6 月和 7 月份將加強準備。8 月份我們將進行較大的戰役。如果敵人不在我們的後方派遣大規模空降部隊，我們的上述目標就可以達到。如果敵人不向朝鮮派遣新的增援部隊和不派遣空降兵，8 月份我們就會比現在強大得多。

五、我們現在正計劃向前線調動空軍部隊。

毛澤東

1951 年 6 月 13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57-60

SD00413

## 314. 羅申轉發毛澤東關於停戰和防禦等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6 月 13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6 月 13 日 19 時 55 分[1]收到

致菲利波夫同志：

續我的電報第 2967 號電（包括在第 20757 號電中）。北京時間 1951 年 6 月 13 日 22 時，我接到了毛澤東給您的如下電報：

「菲利波夫同志：

您今年 6 月 13 日的電報，我已收到。

今天我收到了高崗和金日成同志的電報。我已將我們對停戰問題的意見電告高崗同志，以便讓他將此意見轉告您並得到您的指示。關於此事的詳情，我這裏就不述了。

彭德懷同志非常需要戰略和戰術方面的蘇聯顧問。希望您能儘早派出。

鑒於有 8 個殲擊機航空兵師要參加戰鬥，我已按照您的建議，指示總參謀部制定一個計劃。此外，我還向彭德懷同志下達了指示：我軍務必固守第二和第三道防線的防禦陣地，並且爲自己再建立一道新的防線。

6 月份前線態勢將是：我軍兵力較弱於敵軍。到 7 月份，我們將強於 6 月份，而 8 月份將更強一些。我們準備在 8 月份給敵以更強有力的打擊。

毛澤東

1951 年 6 月 13 日」

羅申

第 2974 號電　　1951 年 6 月 13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55-56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5, лл.34-35

---

[1] 此處指莫斯科時間，與北京時差約 5 個小時。

SD00417

## 315. 高崗、金日成關於請求接見給史達林的信
（1951 年 6 月 14 日）

約・維・史達林同志：

我們已收到毛澤東同志的覆電。請收下該電，而且如果時間允許，請您今天就接見我們。我們迫切請求給予我們這種崇高的榮譽。這樣我們就能明天啓程去根據您的指示解決所有問題。

高崗

金日成

1951 年 6 月 14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7, лл.57-60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5, лл.35-37

SD00418

## 316. 克拉索夫斯基關於中國空軍狀況等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6 月 15 日)

致菲利波夫同志：

我現在報告：

一、1951 年 6 月 15 日，中國人民解放軍空軍已做好戰鬥準備的有：6 個殲擊機師，其中 3 個米格-9 戰鬥機師、2 個米格-15 戰鬥機師、1 個由 1 個米格-15 戰鬥機團和 1 個拉-11 戰鬥機團組成的師，共有殲擊機飛行員 307 名。

2 個伊爾-10 強擊機師，共有強擊機機組人員 107 名。

2 個圖-2 轟炸機師，其中 1 個師只有 1 個團有物質保證。

共有轟炸機機組人員 109 名，其中 14 名能夜間飛行。

二、處於重新訓練階段的有：5 個中國空軍殲擊機師，177 名飛行員。各師短缺的 133 名飛行員，要到 7 月 1 日才能從空軍學校分配來。

正在重新訓練的空軍殲擊機師中，1 個米格-15 戰鬥機師將於 7 月 15 日準備好參加戰鬥，1 個拉-9 戰鬥機師將於 8 月 1 日準備好參加戰鬥。

其餘 3 個空軍殲機師由於獲得了米格-15 戰鬥機，將進行重新訓練，並將於 10 月 1 日前結束訓練計劃。

1 個朝鮮空軍殲擊機師共有 65 名飛行員。8 月 15 日將準備好參加戰鬥。

三、我正在採取堅決措施執行您關於訓練由 8 個空軍殲擊機師組成的空軍集團軍參加戰鬥的指示。為此：

按以小時計算的進度表進行夏季空軍師重新訓練工作。

為了監督和按期完成重新訓練計劃以及就地給予實際幫助，我親自負責朝鮮師。

我向將於 7 月 15 日結束米格-15 戰鬥機訓練的師派出了空軍集團軍參謀長，並向將於 8 月 1 日結束的拉-9 戰鬥機師訓練的師派出了負責指揮的軍官組。

我正在修改並將於 1951 年 6 月 20 日批准戰鬥部隊和學校訓練計劃，根據衛國戰爭的經驗，縮短訓練期。

向中國司令部提出解決以下問題：

一、加速供其空軍駐紮的朝鮮機場的建設。機場建設速度因美國空軍對已

建好跑道的破壞而受阻。

二、根據機場和敵人部隊的情況而使用轟炸機師和強擊機師。

三、改進中國人民解放軍空軍後勤工作，因爲從 1951 年 4 月 1 日改由中國供應以後，空軍技術物資和油料的供應急劇惡化了。

四、請您給予幫助，供應部隊：米格-15 飛機 12 架；РД10 發動機 40 台、РД20 發動機 200 台、AM21 發動機 30 台；米格-9 和米格-15 飛機內外胎 660×160 型 1,200 套、雅克飛機內外胎 570×140 型 400 套。

根據中國政府的訂單，加快空軍技術物資的發貨。

克拉索夫斯基

第 3004 號電報　　1951 年 6 月 15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61-63

SD12273

# 317. 科切爾金關於中國軍隊情況給蘇軍總參作戰部長的報告（1951年6月16日）

現在我報告我1950年11月至1951年6月在中國工作期間形成的對某些問題的看法。

## 一、中國人民軍[1]的戰鬥素質

我看過的許多文件以及同有機會接觸過中國人民軍的中國同志和我們的同志座談都表明，這支軍隊有很好的戰鬥素質。

廣大指戰員堅忍不拔，戰鬥勇敢頑強，不怕流血犧牲，勇於克服一切艱難險阻。

部隊善於在山地作戰，能廣泛利用夜間和惡劣天氣。與此同時，中國軍隊不適應在冬季條件下作戰，因爲棉衣不足，有時甚至完全沒有禦寒衣物，同時還缺少禦寒的經驗。

部隊優秀的戰鬥素質和高昂的士氣是由堅強的政治工作來保障的。這說明了爲什麼部隊有時雖然傷亡慘重，但仍有戰鬥力並準備迅速由防禦轉入進攻。開始存在的「恐美症」經過幾次勝仗之後基本上消除了。的確，在春季戰役中「恐美症」又有所復發。這表現在迴避攻擊美國人所守衛的戰線地段。如果必須進攻這些地段，則常表現出不堅定，戰鬥不是都進行到底。在很多情況下都沒有堅決消滅被合圍的美軍部、分隊。甚至有時給被合圍的美軍部隊提供逃跑的機會，以免遭受大的傷亡和浪費不多的彈藥儲備。

## 二、對朝鮮戰鬥行動的評價

下面兩種基本情況給中國軍隊在朝鮮的戰鬥行動特點打上了自己的烙印：1）與美國人相比，部隊技術裝備差；2）後勤組織薄弱。

雖說糧食、彈藥儲備充足，但滿足增長需求不超過40-50%。前線部隊吃不飽，有不少時候簡直挨餓。因此部隊不僅沒有能力把順利開始的戰役進行到底，甚至不能守住已奪取的領土。不能充分保障前線部隊給養的原因是：1）由於美

[1] 原文如此，即指中國人民解放軍，下同。

航空兵對交通線的轟炸，火車和其他交通工具只能晚上運行；2）汽車和馬車數量不足；3）整個後勤系統組織不得力。

直到不久以前，爲部隊運輸糧食和彈藥直接負責的是東北軍區司令員。彭德懷不親自過問後勤問題。直到 5 月底才決定成立方面軍、軍、師、團的後勤環節，直到鴨綠江邊的廣大後方地區都屬於彭德懷管轄。

此外還做出決定吸收一定數量的汽車和馬車。尤其是廣泛號召製造輕型手推鐵車，以供師、團後勤使用。

改造後勤系統，吸收交通工具，交通線實施防空，這些措施最近將對作戰產生積極影響。

由於技術裝備差，中國人民軍被迫採取以下措施：

（一）戰鬥，更不用說部隊調動，只在夜間進行，因此部隊迅速感到疲憊；

（二）與敵接觸的是不大的力量，主力部署在敵炮火夠不到的地方和敵坦克不能接近的地區；

（三）防守時不組織密集戰線。部隊不把守敵之坦克可以攻擊的道路，而是在道路兩旁的高地設防；

（四）通常進攻不是與敵人直接接手時發起，而是從距敵 5-15 公里的地方開始；

（五）實施陣地戰不合適，因爲這將導致損失，迅速消耗彈藥。

認爲實施運動戰最合適（對進攻之敵實施迎面突擊）。

由於部隊物質保障不力，進攻戰役帶有以下特點：

（一）持續時間不長（5-6 天），這是因爲戰士只能帶 5-6 天的給養和彈藥；

（二）縱深不大（30-50 公里）；

（三）目的有限——主要是戰術目的；

（四）不能把取得的戰術成果發展成戰役成果。在實施 5-6 天戰鬥之後，部隊需返回基地休整、補充。

在部隊戰鬥行動中，以下消極因素值得注意：

（一）組織戰鬥——進攻的和防守的，完全帶有原始的特點，沒有進行預先偵察，勘測地形和組織協同動作；

（二）對戰鬥沒進行集中指揮，結果導致戰鬥自行發展，在戰場上部隊甚

至相互干擾；

（三）在轉入進攻前，部隊沒先進入出發陣地，沒對敵實施火力偵察；

（四）沒注意保障兩翼和接合部；

（五）對經常碰到的部隊撤退沒有組織給予保障；

（六）無論進攻還是防守，都沒有充分使用炮兵。主要的炮兵預備隊（炮兵師），由於缺少炮彈和不會密集使用，根本沒有動用；

（七）位於朝鮮的 3 個坦克團，由於害怕損失裝備，至今在戰鬥中沒有使用過（現駐在元山和平壤地區）；

（八）沒有充分使用障礙物進行防禦和在退卻時遲滯敵人進攻；

（九）指揮部隊是中國人民軍裏最薄弱的環節。早在過去（同蔣介石鬥爭時期）司令部就不是真正的指揮機關，沒有被賦予相應的權力，在部隊中沒有威信，直到現在事情也沒有好轉。

指揮戰鬥通常由部隊司令員實施，司令部處在後方，在指揮部隊上一點兒作用也不起。如在最近一次戰役（春季）中，第 3 兵團司令員從第 12 軍指揮員指揮所指揮了戰鬥。兵團司令部留在後方（距前線約 100 公里），一點兒也不知道情況，結果在整個戰役期間，這個兵團一點兒情況也未上報。

電臺是唯一的通信手段。沒有使用其他通信，其中包括移動通信。同部隊失去聯繫，都泰然處之，沒有一個人著急。

## 三、中國人民軍總參謀部（總部）的作用和地位

儘管形式上有總參謀部，但至今它沒找到自己的位置，在領導武裝力量和軍事行動中沒發揮應有的作用。

總參謀部有作戰部（也稱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作戰部），它是由 10-12 名軍官編成的一個小組，爲政府和中共中央領導人起草報告。

研究形勢和制定提案不是作戰部的職能。它只滿足於被動地收取情報，並不考慮哪些應該核實或查明。可以認爲，如果沒接到什麼情報，彭德懷司令部裏也不會有這些情報。

對提出的戰役計劃不給予研究，也不提出自己對戰役計劃的看法。認爲彭德懷清楚該怎麼辦。另外，他是副總司令，由於朱德總司令有病或者其他原因離開了部隊指揮，實際上對彭德懷給予什麼指示的只有毛澤東同志一人。但毛

澤東同志認爲不需要干預彭德懷的計劃，認爲彭德懷親臨現場最清楚該怎麼辦。

履行代總參謀長之職的聶榮臻同志在軍隊領導人之中是比較年輕的，由於中國墨守成規的傳統，他避免了許多可能損害他和其他軍事領導人關係的行動。

因此，作爲代總參謀長，他猶豫不決，甚至不想提出關於確定總參謀部在軍隊指揮體系中的地位和作用的問題。

## 四、關於我軍事顧問的作用

中國的同志們對我軍事顧問態度很好。他們認真聽取我們顧問的所有意見和考慮，但對他們非常謹慎。尤其是涉及到朝鮮戰爭問題。在朝鮮戰爭問題上，中國同志們害怕我們把不符合中國軍隊發展水平和技術裝備水平的戰法強加給他們。當他們感覺到這一點的時候，就不客氣地說：「在這些問題上我們同你們觀點不同。」（聶榮臻語）一次彭德懷說，他甚至還有考慮把部隊開到鴨綠江邊，因爲在這種情況下，依靠這麼短的距離，他將有更好的機會粉碎美國人。

中國的同志們擔心敵人在自己背後登陸，所以把很多部隊部署在沿海地區，不想深入南朝鮮。他們半開玩笑地說要在朝鮮打 10 年戰爭，要在這種持久戰中消耗敵人的力量，認爲在短時間裏粉碎敵人是不可能的。

他們以十分謹慎的方式表示，他們對不給他們現代化的技術裝備不滿（100 毫米高射炮，以及各種不亞於美國人的自動武器）。……[2]

我們的顧問在幫助中國同志克服在組織部隊和戰術方面存在的不正確的觀點上，沒有表現出應有的堅定性，遇到中國同志的推辭（等一等，不著急），常妥協退讓。

現在感覺不到中國人民軍運用我們的戰鬥經驗。這特別涉及戰鬥的指揮、組織問題，炮兵、坦克和其他兵種的使用問題。

在外省工作的顧問更是聽其自便。在我在中國期間，軍事總顧問只去外地一次（瀋陽），此外只開過一次會交流工作經驗。

科切爾金少將[3]

1951 年 6 月 16 日

---

[2] 此處檔案原件字跡不清。

[3] 此人任職不詳。

SD00419

# 318. 毛澤東關於蘇聯援助武器裝備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6 月 21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6 月 21 日 21 時 15 分收到

致菲利波夫同志：

一、高崗同志回來轉達了您對各個問題的意見。我認爲所有的意見都是對的，我們就應該這樣做。

至於種植橡膠樹的問題，我們想馬上著手計劃。我希望蘇聯政府派代表來幫助我們擬訂計劃。

二、我軍在朝鮮參戰 8 個月的經歷，淸楚地表明我軍與敵軍在裝備上的較大差距，迫切需要改善我軍裝備。這就是爲什麼我們派高崗同志去請您供應 60 個師裝備的原因，對此您是答應過的。這是我們在朝鮮參戰部隊今年起碼的要求。

高崗同志回來後講，您認爲我們各個師的裝備不足，並建議各個師加強坦克和火炮。我認爲這完全正確。這是反對帝國主義的戰爭所必須的。

我已致電徐向前同志，根據您的意見進行全面的談判。

三、根據徐向前同志與蘇聯總參謀部的代表進行預備談判後發來的電報，從按蘇聯總參謀部計算的 60 個師裝備的總數中，今年將只供給 16 個師的裝備（其中含 3 個朝鮮師的裝備），其餘 44 個師的裝備將在 1952-1953 年提供。

這與朝鮮戰場的需要和時間是相牴觸的。

四、爲滿足朝鮮戰場的迫切需要，請您研究一下高崗同志轉給徐向前同志的申請，以及從 7 月到今年年底按每月六分之一的比例提供全部輕武器、大炮、坦克、飛機、汽車、汽車備件及燃滑油料、藥品和其他軍用物資的可能性，以便使赴朝參戰各部隊根據現實的編制得到補充。這對軍事行動的展開是有利的。

五、根據我們的申請單，今年已供應了裝備，在這種情況下，按照蘇聯總參謀部提議的新編制的部隊所必須而目前不足的裝備，可以在明年供應。與此同時，我們將按照所供應的裝備，選擇一些師進行改編，這樣，我們就可以逐步把 60 個師改成新編制。

六、由於我們的申請晚了 3 個月，因此給我們帶來了很大損失。今天卻突

然帶著這麼大的數目去找您，並希望在 6 個月內提供所有一切，這給您帶來了很大的困難，特別在運輸方面。不知能否做到這些，請您盡力而爲。

毛澤東

第 3107 號電　　1951 年 6 月 21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64-65

SD00420

# 319. 索科洛夫斯基等關於對中國的軍事援助問題呈史達林的報告（1951年6月23日）

致史達林同志：

我們現在報告：

今天，6月23日16時，根據中國人民解放軍總參謀長徐向前的請求，什捷緬科同志接見了他。

在接見時，徐向前交來了一封毛澤東給菲利波夫同志的中文信，並請求將此信轉交給收信人。所附的信的譯稿與今年6月21日向您報告的毛澤東電報的內容相同。

遞交信件後，徐向前說，毛澤東在所轉交的信件中請蘇聯政府1951年度供應60個步兵師的武器。曾經作爲「初步」訂單提交給蘇軍總參謀部，後來根據徐向前的要求被拿回去修改補充的這60個師的訂單，他現在已經確認，今天晚上就可交來最後訂單。

徐向前還聲明，毛澤東認爲提出建立步兵師是完全正確的，符合目前要求的。同時，徐向前請求給他一份蘇軍總參謀部建議改編步兵師的書面文件，以便在今年6月25日派軍官乘飛機帶回國向毛澤東報告。

什捷緬科同志回答徐向前，交來的信件將立即呈交給收信人。

關於訂單，什捷緬科同志說，我們一收到訂單就向政府報告。關於改編步兵師，有關建議已經通報總參謀長，如果有必要，將提出書面文件。

索科洛夫斯基

什捷緬科

1951年6月23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69-70

SD02943

## 320. 朝鮮外務省關於對日和約問題給蘇聯外交部的照會

（1951年6月23日）

部長先生：

受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的委託，我十分榮幸地向您呈上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外務相朴憲永1951年6月23日關於對日和約的照會。

部長先生，請接受我對您的深切的敬意。

呈送蘇聯外交部部長安·揚·維辛斯基同志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駐蘇聯特命全權大使

朱寧河

1951年6月25日於莫斯科

### 附件　朝鮮外務省給蘇聯外交部的照會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外務省證實收到了蘇聯政府今年6月10日給美國政府照會的副本，同時受我國政府的委託，就此對我國具有十分重要意義的問題通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盛意行動向蘇聯政府表示感謝。

對上述文件，以及早些時候在朝鮮收到的蘇聯政府關於美國政府對日和約草案的意見，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十分仔細地進行了研究。我被授權聲明，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完全贊同和支持蘇聯政府對日和約的立場，無論是在準備這個條約的程序方面，還是在條約的目的和實質方面。

一、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認爲，美國政府爲一己私利而選擇的準備單方面對日和約的途徑不僅不能導致遠東問題的和平解決，相反，卻會引起各國相互關係間新的不良的複雜的現象。對日和約的準備應該符合波茨坦協定規定的程序。毫無疑問，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人民進行了反對日本侵略的長期戰爭，中國人民所受到災難比其他國家的人民更多，沒有其參加，這種條約不可能準備好。

中華人民共和國是遠東地區和平的最重要的因素，沒有其參加，任何和平

問題的解決既沒有合法性，也沒有實際效力。美國企圖撇開蘇聯、中華人民共和國和其他一些國家，去籌備對日和約，並以單方面的不合理的條約來替代公正的全面的條約，這暴露了美國統治集團鞏固佔領日本陣地，並把它變爲美國在亞洲進行侵略的主要基地的企圖。

因此，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的意見看來，每個愛好和平國家的義務在於，要阻止美國實現帝國主義的願望，並支持蘇聯的旨在簽訂全面的公正的對日和約的建議。

二、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認爲，首先受到日本侵略災害的人民經受了日本的長期統治，他們不顧日本人的兇殘的軍事和政治的恐怖手段，在反對日本軍國主義者的武裝鬥爭中做出了自己的貢獻，他們應當有權參與對日和約的籌備工作。

在解決這個問題時，由於日本侵略的結果，由於多年來從事與日本侵略者進行地下鬥爭和游擊鬥爭的結果，最後由於朝鮮愛國者參加了各強國對日作戰的武裝力量的結果，應該注意到朝鮮人民付出的巨大的犧牲。同時也應考慮到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是日本的直接鄰國，在防止日本侵略和保證日本的民主發展方面具有特殊的利害關係。

基於此，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希望其代表將受到邀請出席會議，與其他有關國家的代表平等地來研究對日和約問題。

三、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強烈支持蘇聯政府旨在保障遠東持久公正和平的關於對日和約的目的與實質的建議，同時希望注意到朝鮮的特殊的利害關係，要使該條約具有充分的保證防止日本軍國主義復活的內容。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完全同意蘇聯政府的主張，即日本不再成爲侵略國家的問題在保證遠東的持久和平中對有關國家是具有重要意義的。

日本軍國主義的侵略首先是用來對付朝鮮的。朝鮮人民在日本侵略者的鐵蹄下忍受煎熬達 40 年之久。由於關東軍被蘇聯武裝力量所粉碎，當日本人被趕出朝鮮時，朝鮮人民希望將獲得波茨坦宣言所規定的自由，今後避免再次遭受日本的侵略。但是，美國在日本的佔領當局的活動明顯地與上述宣言相矛盾，這引起了朝鮮人民的失望、憤怒和憂慮。

還在武裝干涉朝鮮以前很久，美國佔領當局就不斷公開地加緊地復活日本

軍國主義。美國對朝鮮的武裝干涉徹底地揭穿美國武裝干涉者所追求的爲了復活日本軍國主義的那種罪惡目的。

美國佔領者當局企圖把日本變爲其軍火庫和美國在遠東進行侵略的主要軍事基地，利用復活的日本軍隊作爲對亞洲人民實行軍事冒險的主要的炮灰。

日本違背了自己依法確立的憲法，該憲法說，日本永遠拒絕戰爭，以及拒絕使用軍事力量作爲解決國際爭端的手段，而日本卻積極參加了美國武裝干涉者反對朝鮮人民的掠奪性戰爭。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於 1950 年 10 月 14 日就向聯合國聲明，對美國在反對朝鮮的戰爭中利用日本軍事人員的大量事實提出抗議。聯合國對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的抗議避而不答，以至從那時候起，日本人參戰對付朝鮮人民的規模更擴大了。甚至連英美報刊對這一點也毫不掩飾，不斷地報導了以下新的消息：培訓日本的「自願軍」部隊並派到朝鮮去，用日本的船隻運送軍用物資，在日本的工廠爲武裝朝鮮的軍隊生產武器裝備及彈藥等等。

《芝加哥每日新聞》報的東京記者不無根據地報導說：「如果沒有日本方面的幫助，我們早就被趕出朝鮮去了。」毫無疑問，日本軍國主義的這種復活及其侵略性的新表現是美國統治集團推行侵略政策的結果。他們在亞洲反人民的醜惡陰謀，使防止日本侵略重演的任務變得更加堅決和刻不容緩了。這個任務就是根據現有的國際協定，加快簽訂全面公正的對日和約，條約中應包括關於完全肅清日本軍國主義並使其民主化的條例，以此辦法來防止日本侵略的重演。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還支持蘇聯政府的下列建議，即應使日本對和約承擔義務，不參加旨在反對與日本簽訂和約的任何有關國家的同盟。美國佔領軍隊從日本撤離對朝鮮人民來說是如此重要的問題，美國對日和約草案對這一問題卻竭力設法敷衍。

朝鮮人民在親身經歷中確信，在美國佔領的情況下，不可能來談論民主和自由。眾所周知，日本人也確信這一點。因此，無論和平條約中包含了什麼樣的關於日本民主的發展的條例，美國的繼續的佔領仍將意味著進一步加強日本的反動勢力和軍國主義，這本身就是對我國的嚴重威脅。與朝鮮直接相鄰的美國武裝力量的存在這一事實本身也是對我國巨大的威脅。

在粉碎日本侵略者之後，美國帝國主義者決定佔領原屬日本殖民主義者的

朝鮮的地方。這些年來，美國以其對我國人民的政策表現出自己是獨立的朝鮮的最兇惡的敵人。他們違反莫斯科協定，阻止建立統一的民主朝鮮的國家。他們拒絕從南朝鮮撤退其佔領部隊，並拒絕給朝鮮人民自己解決自己內部事情的機會。雖然蘇聯從北朝鮮已撤走了自己的部隊，並承認了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在李承晚匪幫長期策劃之後，美國干涉者指使他們在朝鮮發動了一場反對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內戰，現在又轉向了公開的武裝干涉。他們使我們的多災多難的國家浸滿了鮮血，兇殘地殺害和平居民，毀壞朝鮮的城市和鄉村。毫無疑問，假如不是美國在日本擁有戰略基地及擁有日本的軍事潛力的話，他們不能對朝鮮採取如此大規模的武裝干涉。同時，正如蘇聯政府所指出的這一點，美國利用日本的領土，利用其物質上及人力上的資源，對朝鮮進行武裝干涉，這與賦予美國部隊佔領日本的權利——只是爲了肅淸日本軍國主義並使其民主化——是不相容的。

當然，爲進行反對美國武裝干涉而鬥爭的朝鮮人民深切地關注著，希望今後他們國家的邊境不要受到駐紮在附近的具有侵略性的美國帝國主義武裝力量的威脅。

因此，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認爲蘇聯政府的要求是完全正確的，希望在對日和約中準確地規定佔領部隊撤離的期限，並要在這個條約中指出，任何一個外國都不能在日本擁有部隊或是軍事基地。至於談到領土及其他一些問題，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也贊同蘇聯政府的觀點，並認爲必須保證公正地履行開羅宣言、雅爾達協定和波茨坦宣言的有關的規定。

大使先生，請接受我對您的最崇高的敬意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外務相　朴憲永

1951年6月23日於平壤

АВПРФ, ф.0102, оп.7, п.25, д.2, лл.26-31

SD00421

# 321. 史達林關於向中國提供軍隊裝備問題致毛澤東電

（1951 年 6 月 24 日）

北京

致克拉索夫斯基同志:

轉毛澤東同志：

「您 6 月 21 日的電報收悉。

一、您應當從馬立克的發言中知道，我們關於提出停戰問題的承諾已經兌現。[1]可能停戰問題會有進展。

二、關於裝備 60 個師，我應當直言不諱地對您說，要在一年內完成這些訂貨實際上是不可能的，一般地說也是不可思議的。我們的廠家和軍事專家們認爲，在今年內提供 10 個師以上的武器裝備就是完全不可思議的。只有在 1951、1952、1953 年和 1954 年上半年內，也就是 3 年內有可能完成 60 個師的訂貨，但仍有很大困難。這就是我們的廠家和軍事專家們的最後意見。我曾經千方百計想縮短這個期限，哪怕縮短半年也好，但遺憾的是，經過檢查，結果沒有可能。

我將以專門的電報更詳細地告知這一切，以及關於目前中國師的編制問題。

菲利波夫

第 635177 號電　　　　1951 年 6 月 24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78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5, л.38

---

[1] 指 1951 年 6 月 23 日，蘇聯代表馬立克在聯合國發表的聲明，馬立克在聯合國新聞部舉辦的廣播節目中提出，作爲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第一步，「交戰雙方應該開始就停火與休戰進行討論，規定雙方都把軍隊撤離三八線」。

SD00422

## 322. 史達林關於中國空軍的訓練問題致克拉索夫斯基電
(1951 年 6 月 26 日)

北京

致克拉索夫斯基：

已收到毛澤東的以下電報：

「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打算向朝鮮派遣配備米格-15 戰鬥機的殲擊機師參加戰鬥，這將比派遣米格-9 戰鬥機師要好得多。因此，必須在一個半月至兩個月內，將用米格-9 戰鬥機武裝和訓練出來的第 6、12 和 14 殲擊機師，用米格-15 戰鬥機重新訓練，以便在 1951 年 9 月將其派往前線。

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請您指示在華蘇聯專家在上述期限內用米格-15 戰鬥機重新訓練第 6、12 和 14 殲機師。」

可見，毛澤東不想從中國機場撤下米格-9 戰鬥機並將其派往前線，而寧可將其留在當地，在前線只使用米格-15 戰鬥機師。請您同毛澤東談談，如果我們這種推測正確的話，可對他說，您的人將負責現在駕駛米格-9 飛機的中國飛行員重新練習駕駛米格-15 飛機。我們認爲，這用不了兩個月的時間，如果中國人堅持，可以訓練他們兩個月。

報告執行情況。

菲利波夫

1951 年 6 月 26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81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5, л.39

SD02542

## 323. 金日成關於朝鮮保證向蘇聯供應鉛礦石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6 月 26 日)

莫斯科

克里姆林宮

致史達林同志：

我們非常榮幸地通知您，儘管戰爭形勢十分複雜，我們仍能保證供給蘇聯鉛、鉛礦和優質鉛塊計劃的完成。

截止到今年 6 月 24 日，按計劃應運送鉛 7,000 噸，我們已運出了 8,379 噸，其中 7,239 噸已轉到中國境內。

同樣到今日，我們已運出精選鉛礦和優質鉛塊 10,714 噸，其中 9,749 噸已轉運到中國境內。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今後將更加重視和保證供給蘇聯含鉛材料，並擴大數量。

金日成

1951 年 6 月 26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8, лл.34-36

SD00423

## 324. 葛羅米柯關於接見美國大使柯克的備忘錄
（1951 年 6 月 27 日）

摘自葛羅米柯的日記

送：史達林同志、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

1951 年 6 月 27 日，接見美國大使柯克。

今天應柯克的要求接見了他。

一、柯克聲明，他是奉華盛頓政府之命前來向我提幾個與近來馬立克聲明有關的問題。美國政府希望能得到對這些問題的解釋。他（柯克）是指馬立克發言中有關朝鮮問題的最後部分。在馬立克的發言中使用了「蘇聯人民相信」這樣的詞句。他（柯克）想知道，是否可以認爲，這就是蘇聯政府的觀點？

避開了對柯克這個問題的直接回答，我說：作爲蘇聯官方代表，馬立克的發言無需加以說明。如果柯克有什麼具體問題，我準備儘量做一些解釋。

二、通過對他下面幾個問題的回答，第一個問題可能就清楚了。柯克說，他轉入其他問題。他說，如果認爲對第一個問題做了肯定的回答，那麼希望知道，蘇聯政府是否準備對和平調停採取措施方面給予支持？

我回答：蘇聯政府永遠致力於和平調停朝鮮問題。

對於這一點，只要提起蘇聯政府根據英國政府 1950 年向蘇聯政府提出和平調停朝鮮問題所採取的措施就足夠了。但是，那時蘇聯政府所採取的措施沒有得到美國、英國和其他政府的回應。

三、柯克問，「關於停火和停戰」這句話是否包含特殊意義，馬立克提出的這兩個概念是否有區別？

我回答：停止軍事行動是參加朝鮮戰爭各方達成暫時軍事協定的結果。

柯克問：是否是指分階段擬定和平調停？

我回答：顯然，停止軍事行動是和平調停的第一步。關於停止軍事行動的暫時軍事協定，顯然其本身不包括用特殊手段進行調停的政治和領土問題。

柯克問：這是否是指要預見到保證避免恢復軍事行動，比如，對實施停火或停戰協定進行監督？我回答：這個問題可以在停止軍事行動的談判過程中由

各方討論。

四、在柯克宣讀了馬立克發言中「爲此需各方走向和平調停朝鮮問題的道路」這句話之後，他問:「走向和平調停朝鮮問題的道路」的含義是什麼？是否指蘇聯的一些具體措施？我首先問：簽訂停止軍事行動的暫時軍事協定難道不是和平調停的措施嗎？柯克做出了同意的明顯表示。

柯克問：蘇聯政府將要制定哪些具體措施？我回答：對馬立克聲明中所說的和我已談到過的，沒有什麼再可以補充的了。

柯克問：在停火之後將會發生什麼事情？我回答：這是朝鮮軍事衝突之外的問題。

五、柯克問，蘇聯政府是否知道，馬立克的聲明是否反映了北京政府的觀點。蘇聯政府是否有怎樣查明北京觀點的建議？我回答：我們不知道，如果美國政府想知道，他會有機會去查明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的觀點。

六、柯克問：是否應該這樣理解馬立克的聲明：蘇聯政府準備支持戰場雙方司令部代表的會晤，以便討論足以保證避免恢復軍事行動的關於停火和停戰的協定？我回答：我們對這個問題可以以馬立克的聲明作爲結論。

七、柯克問：交戰方誰應該參加這次會晤？我回答：我們認爲，這次會晤應由美國和其他參戰國聯合司令部的代表、南朝鮮軍隊代表、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軍隊指揮部代表和中國人民志願軍的代表參加。

八、柯克對他所提出的問題，特別是最後一個問題的回答感到滿意。

柯克附帶說明，他對第一個問題的回答的明確性沒有把握。我指出：我對所提問題的回答已經說明問題了，並且對柯克的第一個問題，即馬立克的聲明是否反映了蘇聯政府的觀點，也做了回答。柯克當即指出，要知道，馬立克是蘇聯官方代表，隨後，他表示在這方面不應該有不明確之處。

在會談結束時，柯克向我遞交了會談時所提問題的原稿，他避開會談的問題，提出了一些補充問題。

在會談的最後，柯克詢問了維辛斯基的身體狀況。我回答，維辛斯基將很快康復。

出席會談的有美國大使館的軍事顧問菲利爾斯(Friirs)、美國大使館一秘謝爾維斯(Service)、蘇聯外交部第二歐洲司司長巴甫洛夫。

會談用英語進行。

蘇聯外交部副部長

葛羅米柯（簽名）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8, лл.181-185

SD00424

## 325. 美國大使柯克與葛羅米柯會談時遞交的問題清單
(1951 年 6 月 27 日)

用英語交談。

一、馬立克先生使用了「蘇聯人民相信」的詞句，我們是否可以認爲，這是蘇聯政府的觀點。

如果是，蘇聯政府是否準備對和平調停採取措施方面給予支持？

二、在「關於停火和停戰」這句話中，是否包含特殊意義？

馬立克先生在區別這兩個概念時，他是指什麼？

是否指研究分階段和平調停問題？

這是否意味著規定保證避免恢復軍事行動的原則，例如，對遵守停火或停戰協定進行監督？

三、「走上和平調停朝鮮問題的道路」表達的是什麼意思？

是否指蘇聯政府將採取某些具體措施？

如果是，那麼將採取什麼具體措施？

四、蘇聯政府是否知道，馬立克先生的聲明是不是反映了北京政府的觀點？

如果不知道，蘇聯政府認爲應如何搞淸北京的觀點？

五、是否應該這樣理解馬立克先生的聲明，即蘇聯政府準備支持戰場敵對雙方司令部代表的會晤，以討論包括足以保證避免恢復軍事行動的有關停火或停戰的協定？

（翻譯：B.巴甫洛夫）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8, лл.186-187

SD00425

## 326. 克拉索夫斯基關於中國空軍訓練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6 月 28 日）

致菲利波夫同志：

我現在報告：

1951 年 6 月 27 日 17 時 30 分（北京時間）舉行了會晤。

在談話中，毛澤東同志談了以下意見：用米格-9 飛機培訓出來的第 6、12 和 14 空軍殲擊機師在派往前線前，必須進行米格-15 飛機的重新訓練。重新訓練的期限確定爲一個半月至兩個月，以便這 3 個師能參加即將到來的朝鮮戰役。

對我提出的額外建設 3 個機場用於中國師駐紮的問題，毛澤東回答，聶榮臻已代表總理致電金日成同志，請求在平壤南面選擇地點，並在最近時間內建設可供噴氣機起降的 3 個機場。

參加會談的中國人民解放軍空軍司令員劉亞樓聲明，以後他們將把米格-9 戰鬥機用於學校教學和國內防空系統。

我已經發出指示，第 17、144 和 328 空軍殲擊機師指揮官立即著手根據批准的計劃重新培訓中國第 6、12 和 14 空軍殲擊機師駕駛米格-15 戰鬥機。

克拉索夫斯基

第 3235 號電　　　　1951 年 6 月 28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85-86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5, лл.40-41

SD11527

# 327. 美英戰俘和平擁護者組織中央理事會的聲明

（1951 年 6 月 30 日）

致世界和平理事會主席：

聯合國大會主席：

聯合國安全理事會主席：

（1951 年 6 月 30 日於北朝鮮）

我們，美國和英國戰俘保衛和平組織中央委員會，因我們國家統治集團對愛好自由的朝鮮人民所實行的可恥政策感到義憤，現向世界和平理事會主席、聯合國大會主席及聯合國安全理事會主席聲明，我們已成立了美國和英國戰俘保衛和平組織中央委員會。

朝鮮人民軍總參謀部表示願意接受戰俘們的願望，允許他們在民主原則的基礎上組織保衛和平的地方委員會，並派代表參加中央委員會的組織。

每個集中營通過的聲明已轉到中央委員會，以便轉交給世界和平理事會主席、聯合國大會主席和安全理事會主席。

中央委員會以各保衛和平地方委員會的主要共同點爲基礎，聲明的主要的共同點的內容如下：

一、朝鮮戰爭是李承晚集團按照美國帝國主義者的指使而挑起的。

二、美國踐踏了聯合國憲章，企圖把戰火擴大到全世界。

三、93%的美國和英國戰俘要求，希望准許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代表享有其在聯合國中的合法地位。此外，戰俘們認爲美國帝國主義者所犯下的侵略行爲是有罪的，表現在他們把自己的武裝力量開進了臺灣島（福爾摩沙），並把自己的海軍部隊部署在這個島的周圍。

四、作爲野蠻轟炸朝鮮的城市和鄉村的結果，上百萬無辜的公民遭到了犧牲，此外，李承晚傀儡政府的軍隊及聯合國武裝力量的士兵也蒙受了巨大的犧牲（1950 年 6 月 25 日至 1951 年 6 月 25 日一年內犧牲了 598,567 人）。全世界人民開始認識到，他們希望爲結束這場徒勞無益而殘酷的侵略朝鮮的戰爭而奮鬥。

五、美國和英國戰俘團結起來成立了保衛和平委員會，反對擴大和延長這

場戰爭，希望在最短期限內結束戰爭，希望各地方的保衛和平委員會的要求能得到實現。共同聲明已經寫好，並經過了討論，在 1951 年 6 月 30 日召開的中央委員會全體會議上由全體中央委員一致通過並簽了字。

美國和英國戰俘保衛和平組織中央委員會向您呈送這份聲明時，希望對他們的呼聲不要不予理睬，希望對他們提出的問題能給予答覆。

美國和英國戰俘保衛和平組織中央委員會

主席：第 24 步兵師 52 野戰炮兵營大尉，阿姆布羅烏茲·納德熱特(Ambrouz Nadzhent)

副主席：第 29 皇家射擊旅，羅納德·阿·科斯·克魯德(Ronald A. Koks Kruter)

秘書長：第 2 步兵師第 503 野戰炮兵營指揮部炮兵連軍士，羅烏·卡爾德爾(Rou Karter)

成員：第 29 皇家射擊旅第一營(C)連，愛德華·斯賓塞爾·拉伊菲林(Edward Spenser Raifelmen)

第 2 步兵師第 38 野戰炮兵營炮兵連大尉，哈羅德·卡什科(Harold Kashko)

第 25 野戰師第 247 團(C)連上士，約翰·波爾德爾(John Porter)

第 2 步兵師第 38 野戰炮兵營炮兵連中尉，德·埃爾溫(D. Erwin)

第 24 步兵師第 63 野戰炮營連隊指揮部列兵，羅勃特·基爾斯(Robert Geers)

土耳其旅第 15 連中士，格·奧茲圖爾(G. Otstur)。

# 328. 毛澤東關於停戰談判等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6 月 30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6 月 30 日 11 時 20 分收到

致菲利波夫同志：

一、您的兩份電報（發自 1951 年 6 月 24 日和 1951 年 6 月 28 日）收到了。我完全同意您的意見。

（一）至於提供 60 個師裝備的期限，我們應該只依據蘇聯的生產和運輸能力來辦，即在 3 年內完成 60 個師裝備供應，而在 1951 年完成 10 個師的供應。

（二）您建議的現代化的中國陸軍師的編制結構很好。我們採納。在有了根據這種編制裝備起來的 60 個師之後，中國軍隊將比現在強大得多。

二、馬立克的講話保證了我們在進行和平談判方面的主動權。

1951 年 6 月 28 日，我通過羅申同志收到了葛羅米柯同美國駐蘇聯大使柯克談話內容的主要精神。談話的最後說：「每一方應該只能有兩個代表參加。此外，這些代表應該是有關軍隊的指揮員，而不是政府代表。因此中國志願軍的代表應該參加談判，但不是作爲交戰方中國的代表。」我認爲這是完全正確的。

金日成同志發來的電報收到了。他在電報中問：如果李奇微[1]要求開始談判，應該如何答覆？我已通知金日成同志和彭德懷同志，我們應該一邊認真觀察戰鬥形勢，以便不使敵人有機會利用這個對其有利的時機；另一方面金日成同志和彭德懷同志應該討論這個問題，並做好準備，在敵人要求開始談判的情況下，派合適的代表進行談判。

至於如何答覆李奇微，在收到李奇微的要求後，應該討論答覆的內容和措辭。您對此問題是什麼意見？

如果談判開始，最好您親自領導他們，以免出現不利的局面。

我把金日成同志的電報發給您看。

---

[1] 李奇微，馬修・邦克(1895-1993)，美國上將，朝鮮戰爭爆發後不久，任美國第 8 集團軍司令，1951 年繼麥克阿瑟出任駐遠東美軍司令和在朝鮮的聯合國軍總司令。

毛澤東

第3260號電　　1951年6月30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90-91

SD00427

## 329. 毛澤東轉發金日成關於美國對停戰的反應致史達林電（1951年6月30日）

致菲利波夫同志：

金日成同志的電報：

「毛澤東同志：

今年6月23日，馬立克的廣播講話引起了美國人對停止朝鮮戰爭行動的興趣。合眾國際社今年6月28日從華盛頓的報導中說：

『美國將軍和高級軍官們對停止朝鮮戰爭行動的盼望日益增加。李奇微同美國參謀長聯席會議主席就停止戰爭行動的可能性問題保持著經常的聯繫。』

從不斷傳來的報導中得知，一旦李奇微接到美國國防部的指示，他就同朝中軍隊司令員舉行談判。聯合國軍司令部將發佈這方面的報導。

我們應如何對待這一點。如果李奇微想進行談判，我們應當如何回答。

請您立即通知您對這個問題的具體建議。

金日成

1951年6月29日」

毛澤東

第3261號電　　1951年6月30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92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4, л.11

SD00428

# 330. 毛澤東關於停戰談判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6 月 30 日）

致菲利波夫同志：

敵軍司令李奇微今天發表聲明，建議交戰雙方代表在元山港外的一艘丹麥醫療船上舉行停止軍事行動的談判，同時他宣稱要求此事立即有相應的停火的保障。

我現在通知您我對這個問題的意見。

請您研究並給予回覆，還請您將此直接通知金日成同志。

一、金日成同志大概應在 7 月 2 日或 3 日答覆李奇微。在這個答覆中，他應當同意雙方代表進行停戰談判，提出會談的時間、地點和參加者人數的建議。

二、至於談判地點，李奇微建議在元山港。

考慮到元山是北朝鮮海軍基地，敵人打算在那裏進行登陸，我認爲不宜同意在那裏舉行談判。可否建議在三八線上的開城市舉行談判？

三、爲了保證我們的代表有時間對會談進行充分準備，我認爲指定 7 月 15 日爲會談開始日是適當的。

四、由於這次會談時間緊迫而且非常重要，請您同金日成同志保持直接聯繫，親自領導這次會談，同時把情況通報給我。

毛澤東

第 3267 號電　　　　1951 年 6 月 30 日 16 時 50 分（北京時間）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93-94

АВПРФ, ф.059а, оп.5а, п.11, д.4, лл.12-13

SD00429

# 331. 史達林關於停戰談判問題致毛澤東電

（1951 年 6 月 30 日）

北京

致克拉索夫斯基轉毛澤東同志：

您關於停戰談判問題的電報收到了。

我們認爲，應立即通過廣播答覆李奇微，同意與其代表進行關於停戰談判的會晤。這個協定應由朝鮮人民軍總司令和中國志願軍司令員，也就是金日成和彭德懷簽署。如果沒有中國志願軍司令員簽署，那麼，美國人會認爲朝鮮單方面的簽字不具有任何意義。應堅決拒絕把元山地區的丹麥醫療船作爲會晤地點，應要求在三八線的開城地區舉行會晤。正如您指出的，現在您掌握著停戰的主動權，所以美國人將不得不在會晤地點的問題上做出讓步。

您今天要給李奇微發出大致如下的答覆：

「致聯合國軍總司令李奇微將軍：

您 28 日[1]關於談判停戰的聲明收到了。我們受命向您聲明，同意與您的代表會晤，以進行停止軍事行動和確立停戰的談判。我們建議以三八線的開城地區作爲會晤地點。如果您同意，我們的代表準備在 7 月 10-15 日同您的代表會晤。

朝鮮人民軍總司令　金日成

中國人民志願軍司令員　彭德懷」

在電報中，您建議從莫斯科派人去領導停戰談判，當然，這是不需要的，也是毫無意義的。您，毛澤東同志，可以領導談判。最多，我們可以在某些問題上提一些建議。我們也不能和金日成保持直接的聯繫。您應該同他聯繫。

菲利波夫

第 335 號密碼電報　　1951 年 6 月 30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95-96

---

[1] 這裏指的是北京時間，按美國東部時間，該聲明是 29 日發表的。

SD00430

## 332. 蘇聯駐聯合國代表團轉交的關於舉行朝鮮停戰談判的文件（1951 年 6 月 30 日）

送：史達林同志、莫洛托夫同志、馬林科夫同志、貝利亞同志、米高揚同志、卡岡諾維奇同志、布爾加寧同志、赫魯曉夫同志

發自紐約，1951 年 6 月 30 日

莫斯科

蘇聯外交部：

現轉交聯合國秘書處 6 月 29 日照會的文本及所附格羅斯 6 月 29 日給賴伊的信件和該信所附的兩個文件：

「聯合國秘書長向蘇聯外交部長致敬，並榮幸地向您提交駐朝鮮聯合國軍司令部 1951 年 6 月 29 日的通告，同時附上在聯合國軍司令部通告中所提到文件的副本。」

「我受統一指揮駐朝聯合國軍的我國政府的委託提交所附的文件，請您參閱，並散發給聯合國組織的成員國。

第一個文件闡述了蘇聯外交部副部長葛羅米柯 1951 年 6 月 27 日對美駐蘇大使所談到的看法。

第二個文件是聯合國軍總司令李奇微將軍今天日間給駐朝共產黨軍隊總司令信件的文本。

我的政府還將把這些文件送給斡旋委員會主席。

我的政府將經常向您通報有關這一問題的情況。

閣下，請接受我對您最深切的敬意！

美國駐聯合國代表　格羅斯」

「在紐約和莫斯科，美國試圖得到關於蘇聯駐聯合國代表馬立克聲明中幾點看法的解釋。

蘇外交部副部長葛羅米柯昨天日間接見了美駐蘇大使。在討論馬立克先生

的聲明時，葛羅米柯先生指出，舉行馬立克先生聲明中指出的停戰談判，必須由聯合國軍司令部和韓國司令部的軍事代表（爲一方），北朝鮮和中國志願軍的軍事代表（爲另一方）來進行。像葛羅米柯指出那樣，停戰，包括停火，應侷限於純軍事問題，而不包括任何政治或領土問題；軍事代表應討論保證避免恢復軍事行動的問題。

至於簽定停戰協定，蘇聯政府沒有就馬立克先生所指出的和平調停採取任何具體措施。葛羅米柯先生指出，要解決朝鮮問題，政治問題和領土問題必須同時解決。他說，蘇聯政府不知道中國對馬立克先生聲明的看法。

現在國務院正在研究葛羅米柯先生的想法，並同其他在朝鮮擁有隸屬於聯合國軍司令部的武裝力量的國家代表進行商討。」

聯合國軍總司令 1951 年 6 月 29 日給駐朝共產黨軍隊總司令信件的文本：

「我作爲聯合國軍總司令受命向您轉達以下情況：

我被告知，您可以期望舉行會晤，目的是討論停戰問題，這種停戰應規定，在維持停戰狀態的必要保證下，停止軍事行動以及在朝鮮武裝力量的所有行動。

當從您那裏得到期望舉行會晤的通知時，我將準備指派我的代表。同時，我還想提議他能與您的代表進行會晤的日期。[1]我建議這次會晤可在元山港的丹麥醫療船的甲板上舉行。」

（翻譯：季姆菲耶夫(Timofeev)、烏蘭切夫(Ulanchev)）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8, лл.189-191

[1] 原文如此，「日期」一詞似應爲「地點」。

SD09098

# 333. 第 64 殲擊航空軍關於 1951 年 4-5 月份戰役的作戰述評（1951 年 6 月）

## 地面形勢

1951 年 4 月 1 日，美國干涉者及其僕從國的地面部隊在大量炮兵、航空兵、坦克兵和沿朝鮮東西海岸行動的海軍艦隻援助下，憑藉自己的技術優勢繼續向北推進，進逼朝鮮人民軍和中國人民志願軍部隊所在地區：後井里、陽洮(Йотао)西南部，沿臨津江的北岸到平昌、交道里……。[1]

美軍進攻持續了 20 天，在這期間他們向北推進了 8-15 公里，正面寬達 105 公里，佔領了三八線以北約 2,000 平方公里的土地。美軍在 4 月份的進攻中，平均每晝夜推進速度不超過 400-800 米。

朝鮮人民軍和中國人民志願軍部隊進行了殘酷的防禦戰鬥，疲憊敵人，給敵人以重創。至 1951 年 4 月 21 日，撤退到……楊口、華川、平澤里、……和開城等地區。

朝鮮人民軍和中國人民志願軍調整部署後，於 4 月 21 日在由朝鮮東海岸至西海岸 300 公里的戰線上轉入反突擊。

朝鮮人民軍和中國人民志願軍部隊對正面西段敵之防禦實施了猛烈的突擊，突破防禦後迅速向漢城方向挺進。

由於害怕在正面中央地段被圍，美軍部隊丟棄武器、彈藥，倉皇南逃。

到 4 月 30 日日終，人民軍和志願軍部隊出至……、韓高里、洪川、……金谷里、漢城地區，正面中央和西線地段推進 45-55 公里，東線推進 10-12 公里。

朝鮮人民軍和中國人民志願軍經過 9 天的進攻戰鬥，把美國侵略軍趕到三八線以南，解放了三八線以南 5,250 平方公里的土地，5 座大的城市和許多村鎮，平均以每天 10-12 公里的速度向前推進。戰鬥在漢城市郊展開。

美國人調來大量炮兵，大批陸軍航空兵和航母航空兵支援地面部隊，以極其沈重的代價阻止了人民軍和志願軍部隊的進攻，並於 5 月 1 日自己開始了進攻。

---

[1] 檔案抄件此處多個地名字跡不清，下同。

進攻持續了 12 天，在此期間，美軍向北推進：西線 10-12 公里，中線 20-25 公里，東線 5-20 公里，前出到：新城、議政府、……春川、福海里等地區。

5 月 12-15 日，雙方都進行了兵力部署，只實施了一些局部戰鬥。整個戰線沒有大的情況發生。

5 月 16 日，人民軍和志願軍部隊轉入進攻，經過 4 天的進攻戰鬥，西線向南推進了 10 公里，中線向南推進了 25 公里，東線向南推進了 50 公里，於 5 月 19 日前出到來……東沙里、……仁倉里、……新城等地區。

1951 年 5 月 20 日，美侵略軍部隊開始實施第二次五月進攻。到 5 月 27 日結束時，人民軍和中國人民志願軍已經會合，美國軍隊已經前出到以下地區：沿臨津江到桓谷、麗州、議政府、雲舒里、加平、新望里、朴山里、新吉里、……交道里、韓原里、……，插入正面的中央地區 35 公里，並在三八線以北的新斜里(Сисенри)地區建立了 50 平方公里的屯兵場。

朝鮮人民軍和中國人民志願軍部隊進行殘酷的防禦戰鬥反擊敵人 ，由於沒有航空兵支援，在敵人優勢兵力攻擊下被迫撤退，西線地段後退 10-15 公里，中央戰線後退 35 公里。在東段戰線，人民軍和志願軍部隊實施防禦戰鬥，對敵人不斷實施反攻擊，多少轉變了被動局面，在九成浦里(Окимайри)地區向南推進 10 公里，在富坪里——東沙里地區向東推進 5-12 公里。

**朝鮮戰場上美國侵略軍地面部隊編成（根據 1951 年 4 月 30 日未核實的情報）**

美國部隊：陸軍 113,500 人；海軍 90,000 人；空軍 90,000 人。[2]李承晚部隊：陸軍 129,200 人；海軍 10,000 人；空軍 3,000 人。英國部隊：陸軍 16,550 人；海軍 5,000 人；空軍 4,950 人。澳大利亞部隊：陸軍 1,000 人；空軍 1,200 人。加拿大部隊：陸軍 5,000 人；空軍 1,050 人。新西蘭部隊：陸軍 1,100 人。法國部隊：陸軍 350 人。荷蘭部隊：陸軍 1,250 人。比利時部隊：陸軍 750 人。希臘部隊：陸軍 850 人。土耳其部隊：陸軍 5,000 人。芬蘭部隊：陸軍 1,200 人。南非部隊：陸軍 200 人。哥倫比亞部隊：海軍，一艘巡邏船。

美國及其僕從國在朝作戰部隊總兵力爲 402,000 人，[3]其中不包括警察部隊、

[2] 原文如此，似應爲 9,000 人。

[3] 原文如此。

訓練學校和訓練點。

打著聯合國旗號在朝鮮作戰的部隊總數：陸軍 277,250 人、[4]海軍 105,000 人、空軍 19,200 人 。

## 結論

一、在 4-5 月期間，朝鮮戰場上的地面戰鬥在東海岸至西海岸之間，從三八線至漢城之間的地段上展開。

二、美國侵略軍及其僕從軍，在大量炮兵、坦克兵、航空兵和海軍艦隻援助下，幾乎動用了所有兵力，不惜犧牲，在此期間兩次發動進攻，企圖恢復以前三八線上的形勢。

他們付出了沈重的代價，僅在戰線中央 10 公里的地段上，在新村里居民點地區達到了目的。美軍，尤其是其「盟軍」士氣不高，這從人民軍和志願軍實施反突擊和反進攻戰鬥時他們倉皇後退便可清楚地看出來。

三、人民軍和志願軍部隊誓死捍衛每一寸土地，在殘酷的戰鬥中疲憊敵人，重創敵人，消滅其有生力量和技術裝備，在這一時期大大改善了自己在戰線上的形勢，尤其是西線和東線上的形勢。由於沒有空中掩護和空中支援，在不斷遭受敵航空兵襲擊的情況下，爲避免大的傷亡，進攻戰大多數是在夜間和惡劣天氣條件下實施的 。儘管擁有高昂的士氣和對美帝侵略者的刻骨仇恨，但由於沒有航空兵（它對掩護和支援地面作戰部隊是必需的）和炮兵，進攻戰役受到了一定的影響。

## 空中形勢

根據中國人民解放軍空軍司令部情報部和朝鮮人民軍司令部情報部的情報以及人民軍司令部所抓戰俘飛行員的口供，在朝鮮戰場上作戰的美國空軍有：5 個戰術航空軍、母艦航空兵、海軍航空兵。

此外，支援戰場上美國空軍的還有以日本和沖繩島爲基地的遠東戰略空軍第 19、第 98 和第 307 航空兵大隊，裝備有 B-29 飛機的第 91 戰略偵察航空中隊。[5]

ЦАМОРФ, ф.35, оп.173543сс, д.99, лл245-247, 249-251

---

[4] 原文如此。

[5] 此檔案爲摘抄件。

SD12256

# 334. 關於朝鮮軍隊政治思想狀態和黨政工作的報告

（1951 年 6 月以後）*

1951 年過去的幾個月，朝鮮部隊的戰鬥力和思想政治狀況繼續不斷提高。

這一時期採取了一系列措施加強軍紀，加強部隊政治教育，提高部隊黨組織和政治機關的組織作用。

全體軍人都進行了宣誓。

進行了人員登記，實行了士兵冊、個人證件和出差證制度。

開始認真抓時事政策教育，軍報擴大了版面，增加了印數，第 3 野戰軍團有了大量發行的報紙。

為了加強軍人的思想政治教育，召開了全軍營團宣傳員會議，會上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會議主席團主席金枓奉作了部隊宣傳工作任務的報告。參加會議的所有宣傳員都被授予了勳章和獎章。

就加強部隊思想工作問題，總司令和總政召開了作家、藝術家、劇作家、作曲家會議。

建立了馬列主義培訓體系，規定學習《聯共（布）歷史簡明教程》和馬列主義基礎知識，以此代替高級軍官的政治學習。

總司令發佈命令，禁止以處罰代替政治工作。

成立了軍官榮譽法庭，並已著手工作。

加強軍人紀律問題成了三、四月份黨的會議和黨的積極分子會議討論的對象。在黨委會上討論了 629 起軍人黨員的違紀案件。

在野戰軍團軍事委員會會議上討論了防止過火行為（事件）的措施。所有這一切都對軍紀狀況和提高人員的思想政治水平起到了積極的作用，儘管對軍人為祖國命運負責的教育進程進展很慢，特別是對來自富裕農民和商人家庭的軍人的教育。

如果說第一時期，1950 年 11-12 月，發生了近 900 起開小差事件，那麼今

---

* 該檔案複印件前後均缺頁，從行文看是蘇聯駐朝鮮使館或軍事顧問給國內的報告，文件形成時間也是根據其內容判斷的。

年 3 個半月時間裏開小差的數量下降到 500 起。違紀數量下降了 2／3。

部隊戰鬥力和政治思想狀況提高的一個典型標誌是廣泛地展開了消滅敵機的狙擊手活動。

根據黨組織和政治機關的倡議，今年 1 月步兵部隊中開始成立消滅敵機的狙擊手小分隊。根據金日成同志的號召，這一倡議已變成群眾運動。每個團（尤其是漢城方向的第一軍團裏）都成立了 2-3 個這樣的分隊，它們在制高點構築了火力工事，用各種步兵武器對低空飛行的敵機實施射擊。結果 1-3 月份，擊落敵機 403 架。敵人感到損失慘重，現在敵航空兵飛得很高了，主要是利用陰天對地面部隊和各種目標實施突襲。

下表清楚地表明開展打敵機運動的結果：

| 第38步兵師 | 第17摩步師 | 第19步兵隊 | 第3步兵師 | 第15步兵師 | 第4步兵師 | 第5步兵師 | 第13步兵師 | 第105摩步師 | 第18步兵師 | 第19步兵師 | 第23步兵旅 | 第24步兵師 | 第39步兵師 | 第63步兵旅 | 共計 |
|---|---|---|---|---|---|---|---|---|---|---|---|---|---|---|---|
| 4 | - | 8 | | 6 | | | | | | | | | | | 18 |
| 14 | 6 | 35 | 20 | | 1 | | | 2 | 1 | | | | | | 79 |
| 94 | 22 | 68 | 1 | | 1 | 2 | 10 | 2 | 8 | 18 | 10 | 2 | 2 | 24 | 273[1] |
| 9 | | 5 | 3 | | 1 | 7 | | 4 | 1 | | | | | 2 | 34[2] |
| 121 | 28 | 116 | 24 | 6 | 3 | 9 | 10 | 8 | 10 | 18 | 10 | 2 | 2 | 26 | 403[3] |

許多狙擊手小組因擊落敵機榮獲勳章和獎章。

戰場上黨政工作開始呈現起色。戰鬥中的英雄事跡得到廣泛傳播。通過口頭和文字，開始廣泛號召全體戰鬥人員學習這些英雄事跡。制定了各兵種專業兵手冊。許多部隊的政治工作者學得了火線接收黨員的技能。所有這一切促使了戰鬥堅定性、勇敢和英雄主義精神的形成。能夠做到合圍並殲滅在第 6 軍團

1 原文如此，似應爲 264。

2 原文如此，似應爲 32。

3 原文如此，似應爲 393。

第 19 步兵師後方空降的敵加強步兵團，這表明了部隊戰鬥能力的提高和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狀態。

1-2 月份戰鬥期間，有 1 萬多名指戰員榮獲勳章和獎章，其中 20 多人榮膺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英雄稱號。

但是，我上次報告中指出的缺點克服得很慢，仍依然存在。例如，一些部隊指揮員想以半游擊的方法管理部隊和教育全體人員，這在同中國志願軍共同作戰的各軍中很普遍。

在這些部隊中，指揮員和政治工作者不把上級指揮員的戰鬥命令傳達到全體人員，在接到命令後，在分隊全體人員會議上討論「是進攻好還是撤退好」，努力達到讓會議作出符合上級指揮員命令的決定。

在第 5 軍團所有部隊中，在戰鬥結束後部隊指揮員要在全體人員面前作自我批評，即反省錯誤。

在第 3 軍團和第 5 軍團的許多部隊中，在軍人大會上決定處罰犯錯誤軍人的措施，還舉行陣亡將士的追悼大會（點上蠟燭和神香），回憶犧牲者的優點。

在總政治部政治機關首長會議上批評了黨政工作中的這些陋習，但總部和勞動黨中央沒有批准頒發譴責這些工作方法的正式指示或命令，因爲上述各軍團在與中國人民志願軍共同作戰。

部隊中成立的黨組織越來越發揮出自己的政治積極性。對黨員的缺點開展了健康的批評和自我批評。但是開展黨內民主和健康的批評遇到了某些受批評領導的阻力，他們企圖不受黨組織監督。儘管如此，廣大黨員的政治積極性越來越高，他們幫助查明了工作中的漏洞，揭露了某些人員的因循守舊，不問政治甚至敵視政治工作的活動。這在國內階級鬥爭尖銳情況下——無論是部隊中，還是部隊黨組織中——是非常必要的。

例如，4 月份揭露了空軍指揮部裏的派別集團，指揮部偵察處和工程處處長（以前曾積極同日本人合作）糾集了 14 名黨員組成小集團，企圖通過謾罵來解除當選黨委書記的職務，從而奪取黨組織的領導權。後來派別領導人打算搞臭空軍指揮部，並以「自己人」取而代之（已逮捕派別領導人，正在進行審查）。

黨組織工作的活躍幫助揭露了《軍事知識》雜誌編輯部不問政治的傾向（實際是敵對行動），它刊登了許多歪曲朝鮮戰爭是如何開始的歷史事實的文章。但

總參對在顧問幫助下搞的調查材料反應很慢。

軍隊領導幹部的思想政治水平低下，對部隊指揮和軍人教育仍產生不利影響。某些軍官不理解朝鮮階級鬥爭的特點，工作中沒有表現出必要的政治敏銳性和堅定性。在口頭和報刊宣傳中幾乎不提階級和階級鬥爭，不提民主國家在保衛祖國中的作用，不提戰爭和軍隊，不提作爲朝鮮勞動群眾領導力量的黨，不提帝國主義。

爲了加強同工作中的缺點和錯誤做鬥爭，爲了提高領導的……[4]水平，5 月初將召開朝鮮勞動黨工作會議，我們幫助起草這次黨的會議報告，題目是「黨領導群眾和加強……的任務」，屆時……同志將在會上做此報告。爲了在勞動黨中央機關報和部隊報紙進行宣傳，在顧問幫助下撰寫了題爲〈批評和自我批評—幹部教育的有利武器〉的文章。

還準備了副首相朴憲永要做的關於黨和國家領導幹部馬列主義教育任務的報告。

爲加強部隊政治機關、政治機構和黨組織的工作，顧問們組織了總政治部軍官學習講座，題目是「軍隊中黨政工作組織的基本問題」。

[4] 此處檔案原件字跡不清，下同。

SD00431

# 335. 拉祖瓦耶夫關於朝鮮對談判問題的考慮致什捷緬科電（1951 年 7 月 1 日）

致什捷緬科同志：

我向您報告：

一、我已通過外交部系統將金日成對談判會晤答覆的文本送出，預計 1951 年 7 月 2-3 日給予答覆。

急需得到莫斯科的同意。

二、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代表團的成員計劃由 3 人組成——朝鮮人民軍參謀長南日、外務省副相朴東朝(Park Dong Chao)和中國人民志願軍代表。

三、建議南日說明以下觀點：

（一）停火和停止戰鬥行動的時間；

（二）從三八線向北、南撤軍 5-10 公里；

（三）從停火時刻起禁止飛躍或穿過三八線；

（四）從朝鮮領海撤走海軍，解除封鎖；

（五）在 2 個月期限內從朝鮮撤走所有外國軍隊；

（六）交換戰俘和遣返被驅趕的居民。

金日成同志在等待菲利波夫的有關建議。

請您指示。

拉祖瓦耶夫

第 1751 號電　　　　1951 年 7 月 1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3-4

SD02543

## 336. 史達林關於朝鮮政府應與中國協商致拉祖瓦耶夫電
(1951 年 7 月 2 日)

1951 年 7 月 3 日 14 時 45 分發出

致拉祖瓦耶夫同志：

您於 1951 年 7 月 1 日發來的電報收到。

請轉告金日成，朝鮮政府應就電報中所提諸問題同中國政府協商，並提出共同的方案。從來電中看不出金日成的方案是同毛澤東協商過的。

菲利波夫

第 4/3208 號電　　1951 年 7 月 2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5

SD00432

# 337. 毛澤東轉發金日成關於停戰談判問題的電報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3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7 月 3 日 12 時 10 分收到

致菲利波夫同志：

金日成同志的電報。

「毛澤東同志：

我建議成立一個由 3 人組成的代表團。朝鮮人民軍總參謀長南日（代表團團長）、外務副相朴東朝和一名志願軍代表。在雙方代表會談期間，我們建議提出以下幾點：

一、從何日何時起（平壤時間）雙方應該停火，並停止其他的一切戰鬥行動。

二、從何日起雙方部隊應該在 3 日內撤離到距三八線 10 公里處，並在該地區建立非軍事區。

三、雙方應該停止陸、海、空軍從三八線通過。

四、從北朝鮮領海開走所有的外國艦艇，並解除對三八線以北海域的封鎖。

五、自停火之日起，2 個月內從朝鮮撤走所有的外國陸、海、空軍。

六、自停火之日起，2 個月內相互交換俘虜。

七、被美國和李承晚的部隊從三八線以北地區強行趕走的公民應該返回家園。

請您閱過電報後馬上給予答覆。

金日成

1951 年 6 月 30 日」

毛澤東

第 3304 號電　　1951 年 7 月 3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6-7

SD00435

## 338. 毛澤東關於停戰談判期間的軍事部署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3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7 月 3 日 13 時 50 分收到

致菲利波夫同志：

我把我致彭德懷、高崗和金日成同志的電報全文發給您。

「彭德懷、高崗和金日成同志：

同對方代表準備和進行談判的時間大約需要 10 至 14 天。請你們認真地執行以下幾點：

一、在現有的 10 天時間內盡一切努力增加一線部隊的人員，尤其是武器彈藥的補給。請高崗同志在 10 天以內將計劃調運的人員、武器和彈藥從後方調往北朝鮮，必須有這樣的準備。在簽署停止軍事行動的協定後，上述人員和裝備是不能調運的。

二、在此之前要提高警惕，一線部隊應準備抗擊敵人可能的大規模進攻和敵空軍對我後方猛烈的轟炸。在談判前或談判期間，敵方可能會以此迫使我們簽署對我們不利的協定。

如果敵人開始大規模的進攻，我軍應轉入反攻，並擊潰敵人。

三、必須下命令給楊成武的兩個軍和第 50 軍快速進入指定地區，防止敵人趁機在元山登陸。

我第 38、39 軍和 42 軍應準備抗擊敵人可能在西海岸進行登陸。

四、請你們考慮一下在簽署停止軍事行動協定後可能發生的事情，並爲需要做的所有事情做好準備。

毛澤東

1951 年 7 月 2 日」

毛澤東

第 3308 號電　　　　1951 年 7 月 3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14-15

SD00433

## 339. 毛澤東關於停戰談判中的我方建議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3 日）

發自北京　1951 年 7 月 3 日 13 時 55 分收到

致菲利波夫同志：

在雙方軍事代表開會期間，我們打算主要提出以下五點：

一、「雙方應該同時下達停火命令。雙方的陸、海、空軍部隊在下達停火命令後，應該在朝鮮全境停火，並暫停一切其他敵對行動。」

這一點敵方是能夠無條件接受的。

二、「雙方的陸、海、空軍應該撤離到距三八線 10 公里處，並在距三八線南北各 10 公里的地區建立非軍事區。非軍事區的民政機關應該是 1950 年 6 月 25 日前的形式，即三八線以北受朝鮮人民政府管轄，三八線以南受南朝鮮政府管轄。」

對方可能會有一些分歧，但我們認爲，我們的建議是絕對公平的，敵方將難以駁斥。

三、「雙方應該停止從外面運送裝備、部隊和補給（包括陸、海、空軍的運送）到朝鮮，以及運送到朝鮮前沿地區。」

我們想，對方同樣會就此問題提出建議，因而我們打算在這一點表現出主動，而拒絕我們這條建議的後半部分也許更好些？

四、「成立中立國監察委員會，以監督 1、2、3 點的執行情況。進入該委員會中立國的代表應未參加朝鮮戰爭，數量相等，並由雙方挑選。」

我們想，對方也會提出類似的建議，因而我們打算在這方面表現出主動。但執行這一點會遇到許多困難。

對方提出的監察委員會的「成員」將在中朝邊境和朝鮮重要的交通站監督我們的軍事物資運輸。或者我們不要這個主動，等對方提出建議後我們再採納？請告知您的意見，怎麼做合適，完全拒絕成立監察委員會看來也不合適。

五、「雙方應該把戰俘遣送回國。在停止軍事行動 4 個月內，分批辦理戰俘相互交換的全部事宜。」

對方可能會建議進行一比一交換。我們應該要求遣送全部戰俘，但被對方

俘虜的北朝鮮人的數量相比之下更多一些，這些人已加入南朝鮮的部隊，所以這一定會引起爭議。

我們提出的上述主要五點意見，應該在雙方軍事代表會議上得到准許。

此外還有幾點：

一、「所有的外國軍隊，其中包括中國的志願軍，在規定的時間內（如在 3-4 個月內）應該分批完全地撤出北、南朝鮮。」

這也是很重要的一點。但對方的代表可能會認爲，此問題與政治問題有連帶關係，不應該在這個會議上批准。

請您研究並告知我方是否應該提出這一點。

二、「南北朝鮮的難民在規定的時間內（如在幾個月內）應該返回到他們以前的居住地。」

金日成同志堅持提出這一點。但實現它很難。看來南北朝鮮的代表就此問題會產生許多意見分歧和爭吵，有可能對其他重要問題的解決帶來影響。

是否可以提出這個建議？

如果帶來爭吵，並得不到批准，那麼把它拿到國際政治性大會上去討論。

請告知您對上述幾點的意見。此外，昨天我們把外交部副部長李克農同志和他的助手派去了朝鮮。大約在 1951 年 7 月 5 日，他可到達金日成同志那裏，並同他和其他同志討論與和平談判有關的各個問題。

此後他將前往開城附近，在那兒秘密地指導談判。

我把金日成同志就此問題闡述意見的電報也發給您。

毛澤東

第 3305 號電　　1951 年 7 月 3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8-10

SD00434

## 340. 史達林關於停戰談判中的我方建議問題致毛澤東電

(1951 年 7 月 3 日)

北京

致克拉索夫斯基：

轉毛澤東同志

「毛澤東同志：

您 7 月 3 日發來的電報收到了。關於你們建議的前兩點我們沒有異議。第 3 點的第 2 部分可以刪掉，但如果美國人提出這樣的建議，可以採納它。第 4 點不必提出來。但如果美國人提出有關聯合國監察委員會建議，那麼這個建議應予拒絕，理由是聯合國處於交戰國的地位，而提出你們的關於由各方同意指定的中立國的代表組成委員會的建議。第 5 點應該提出來，並予以堅持。

至於您其他的兩點（關於撤出所有外國軍隊和關於難民的問題），這兩點建議應該提出來，並予以堅持。

菲利波夫

第 340 號密碼電報　　　　1951 年 7 月 3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11-12

SD00436

## 341. 毛澤東關於停戰協定草案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5 日)

第 21497 號

現送上停止朝鮮軍事行動協定草案的文本，供閱。

「停止朝鮮軍事行動的協定（草案）

在朝鮮交戰的聯合國軍總司令李奇微將軍（爲一方），朝鮮人民軍總司令金日成將軍和中國人民志願軍司令員彭德懷將軍（爲另一方），授權派出代表參加關於停止軍事行動和在朝鮮建立和平的會談。

雙方代表在以下問題達成一致：

一、1951 年__月__日，雙方同時發佈停火命令，雙方在朝鮮的陸、海、空軍力量停止敵對行動。

二、雙方陸、海、空力量從三八線各後撤 10 公里，在三八線向北和向南 10 公里地區建立非軍事區。在非軍事區的民政機關恢復到 1950 年 6 月 25 日以前的狀態。三八線以北屬於朝鮮人民政府管轄，三八線以南屬於南朝鮮政府管轄。

三、雙方停止從外部向朝鮮調運裝備，調動或補充人員（包括陸、海、空運輸）。

四、雙方遣送戰俘。在停止軍事行動後 3 個月期限內，每一方應分批全部交換戰俘。

五、在朝鮮所有交戰的外國軍隊，包括中國人民志願軍，在 2-3 個月期限內應分批全部撤離南北朝鮮。

六、南北朝鮮難民在 4 個月內應返回從前居住的地區。」

毛澤東

1951 年 7 月 5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19-20

SD02945

## 342. 金日成關於請求派遣蘇聯顧問給拉祖瓦耶夫的信
（1951 年 7 月 6 日）

大使先生：

謹此向您，大使先生，奉告下述情況：

在戰後複雜的國際和國內環境中，我們將面臨著困難的經濟和政治任務。

作爲黨和國家的領導人，爲了在將來實際的和理論的工作中能做出正確的指示，我需要：

一、政治顧問 1 人。

二、經濟顧問 1 人。

上述顧問將視爲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首相和朝鮮勞動黨主席的顧問。

請將我的請求告知史達林同志。

順致敬意。

呈送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特命全權大使拉祖瓦耶夫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首相

金日成

1951 年 7 月 6 日

SD00437

## 343.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聯絡官會議情況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10 日）

密碼電報第 21632 號

發自北京　1951 年 7 月 10 日 10 時 15 分收到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我把李克農同志 1951 的 7 月 9 日發來的關於 1951 的 7 月 8 日在開城召開雙方聯絡官會議的情況的電報全文發給您。

「毛澤東同志：

我向您報告 1951 年 7 月 8 日聯絡官會議情況。

一、上午對方的聯絡官主要就會談時間、會議地點的安排及交換參加會議人員的名單問題發了言。

下午我方聯絡官宣佈了會議參加人員的名單，爾後我們就對方聯絡官提出的問題發表了自己的意見。

除了在保證平壤到開城走廊安全的問題上存在不大的分歧外，所有問題都得以順利通過，對方的聯絡官兩次感謝我們關心他們的安全保障和供應。最後他們聲明說，希望會議同樣也準備得很好。會談期間雙方聯絡官沒有相互歡迎。會議結束後美國人用帽子向我們致意，我們回以同樣的方式。

二、會議期間美國人的通信組織得很好。他們 3 次用無線電同自己的後方進行聯繫。上午休息期間，他們告訴後方：『我們發表了自己的意見，他們對我們未作任何回答。只好等待。』

下午，在得到指示後，對方聯絡官 3 次聲明，他們的代表每天會議之後將回到汶山休息。我方沒有立即答覆。

會議期間，大約 10 時，24 架美國飛機分兩批掠過開城上空進行示威，但我們對此未予理睬。一架飛機總在空中盤旋，看來它在與地面聯繫並拍照。

三、美國的聯絡官剛下飛機時極爲緊張。進入會議廳後，馬上不停地問哪些是我方出席的聯絡官，李承晚的聯絡官在桌旁給美國軍官讓座時，從椅子上

摔了下來。

美國人在會議期間小心謹慎，且不想直接說出自己的意見。在聯絡官宣佈對方代表的名單之後，沒有馬上要我們的回答。看來對方聯絡官後悔由他們首先做這件事，且害怕陷入不利的局面。但後來美國軍官不再拘謹，將自己講話的全文交給翻譯宣讀。

上午前兩個小時會議氣氛比較緊張，直到休息前才開始緩和，下午氣氛平靜。我方宣佈了會議參加人員的名單，並因此打消了對方疑慮。儘管有一些分歧的地方，但爲數不多。

四、會前我們不只一次地研究了提問的內容和會議的形式，相互交換了意見。會議期間主要是朝鮮方面的聯絡官發言。我們的聯絡官對他們給予了協助，並即時作了必要的提示。關係良好。

李克農、喬冠華[1]

7月9日11時」

毛澤東

1951年7月10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22-24

[1] 喬冠華，時任中朝方面停戰談判代表團顧問。

SD00438

# 344.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1號簡報致史達林電

(1951年7月11日)

密碼電報第21680號

發自北京　1951年7月11日17時50分收到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我把李克農同志7月10日發給我的4份電報的全文發給您，請您閱。

「毛澤東同志，並抄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茲呈上有關會議進程的第1號簡報：

5名美國代表和48名服務人員於9時12分乘直升機和汽車來到開城。在他們進行短暫的休息之後，會議於10時開始。

首先雙方代表交換進行談判的公文。對方代表自己提出第一個發言（他講話的全文單獨附後），我們未予阻止。

南日和鄧華同志發言後，美國代表聲明：『我被授權只討論與朝鮮有關的軍事問題。你們是否同意在本次會議上只討論關於朝鮮的軍事問題？如果你們同意，那麼請你們簽署有關文件。』（這時他遞給我們代表一份早已打好的書面文件，並要求簽字）。

南日同志說：『這沒有必要。』

鄧華同志補充說：『我們的3條建議全部是與朝鮮有關的軍事問題。你們可以就這些建議說出自己的意見。』

美國代表重複道：『我們只能討論與朝鮮有關的軍事問題，因而無權討論其他問題。你們的建議，除軍事問題外含有政治問題。』

南日同志問：『請您具體指出哪些問題是政治問題？』

對方的代表們未予回答，卻出示下次會議議事日程的計劃，並請求首先通過日程表（計劃單獨附後）。

鄧華同志請對方代表宣佈議事日程計劃的第4點和第5點。對方代表回答此次會議不應該討論具體問題，並請我們以書面形式向他們遞交我們的3條建議。接著對方代表聲明說，如果我們對他們提出的議程存在分歧，那麼應該以

書面形式提出自己的反建議。

我們對此給予了肯定的回答。我方建議於 15 時繼續開會。我們研究對方代表提出的議程和其他問題。

李克農

1951 年 7 月 10 日 11 時 45 分

毛澤東同志，並抄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茲呈上第 1 號簡報的附件一。

美國代表提出的第 2 次會議的議程計劃：

一、通過議程表。

二、確定戰俘集中營所在地和國際紅十字會的代表參觀戰俘集中營的權利。

三、在此次和下次會議上只討論軍事性的並僅與朝鮮有關的問題。

四、停止在朝鮮的軍事行動的前提是，有防止在朝鮮恢復軍事行動的保證。

五、達成關於沿朝鮮領土由東向西建立非軍事區的協定。

六、停止軍事行動軍事委員會的組織、權利和職能。

七、達成一項原則性協定，以使停止軍事行動委員會所屬的軍事觀察小組在朝鮮領土上進行觀察。

八、上述軍事觀察小組的職能。

九、有關俘虜的處理。

李克農

1951 年 7 月 10 日 11 時 45 分

毛澤東同志，並抄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茲呈上第 1 號簡報的附件二。

聯合國軍司令部代表團團長喬伊第一次發言的摘要（1951 年 7 月 10 日上午）：

『聯合國軍司令部代表團現在代表聯合國軍司令部，並以它的名義講話。

知道此次談判的結果將有利於全世界人民，我們的代表團將進行有效的和嚴肅的工作，毫無疑問，這一點是眾所周知的。在雙方就停止軍事行動達成協定之前，除根據雙方協定建立的非軍事區外，所有地區的敵對行動可以像以前一樣繼續。聯合國軍司令部代表團盡自己的努力以實現停止敵對行動，並創造

保障不恢復敵對行動的軍事條件。我方代表團來到這裏正是爲了這個唯一的目的。代表團將只討論有關朝鮮的軍事問題。我方代表團不討論任何政治和經濟問題，也不討論與朝鮮無關的軍事問題。

今天開始的談判，成敗與否將取決於來到這裏的代表團的真實意圖。在雙方具有誠意的前提下，相互理解的氣氛是可以形成的。有了這樣的氣氛，我們完全有理由希望成功。這樣的氣氛存在於真理佔優勢的地方。

我，作爲聯合國軍司令部代表團團長和聯合國軍總司令的直接代表，想清楚地聲明，聯合國軍代表團有最真摯的誠意，以使每一個人，如果他不打算故意造成誤解的話，有這樣的看法。

我們認爲，朝中軍隊的代表們也同樣會這麼做。在討論具體的問題之前，聯合國軍司令部代表團建議，此次會議只限於討論與朝鮮有關的軍事問題。』

李克農

1951 年 7 月 10 日

毛澤東同志，並抄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根據研究的結果我們打算在 7 月 10 日 15 時的會上提出以下議程（關於會議的結果我們將作補充報告）：

一、通過議程表。

二、停止在朝鮮的敵對行動的基本條件是：以三八線確定雙方的軍事分界線並建立非軍事區。

三、從朝鮮領土上撤出所有的外國軍隊。

四、就朝鮮停火和停戰問題採取具體措施。

五、停止軍事行動後對戰俘的處理。

李克農

1951 年 7 月 10 日 12 時」

毛澤東

1951 年 7 月 11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25-28

SD00439

## 345.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2號簡報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11 日)

密碼電報第 21677 號

發自北京　1951 年 7 月 11 日 17 時收到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我把李克農同志 1951 年 7 月 10 日 24 時發來的第 2 號簡報發給您閱。

「毛澤東同志，並抄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關於會議進程的第 2 號簡報。

15 時會議重新開始。我方代表將上份電報中列的議程帶來研究，並批評對方代表提出的議程。

對方代表同意討論由我們提出的議程中的第 1、第 4 和第 5 點，但堅決反對提出從朝鮮撤出所有外國軍隊的第 3 點。他們提出的理由是，外國軍隊是各個不同的國家派來的，所以該問題只能根據各國政府和聯合國的協定進行討論。他們就這一點不斷地提問。

最後對方代表轉入一些小的問題（如關於交通自由），以便拖延時間，並不暴露自己的立場。

他們把我們的議程計劃拿走進行研究，此外對方代表建議把服務人員增加到 120 人，其中包括 20 名記者。至於來記者的事，我們禮貌地拒絕了，因爲我們沒有這樣的準備。

下午會議氣氛不錯。南日同志在會上表現得不拘謹。17 時會議結束。

對方代表團乘飛機和汽車離開。明天 8 時舉行新的會談。今天晚上我們兩次討論了明天的計劃。

李克農

1951 年 7 月 10 日 24 時」

毛澤東

1951 年 7 月 11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29-30

SD00440

## 346. 史達林關於感謝提供停戰談判情報致毛澤東電
(1951 年 7 月 12 日)

密碼電報第 4109 號

發往北京

毛澤東同志：

感謝您有關停戰談判的情報。

菲利波夫

1951 年 7 月 12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32

SD00441

# 347.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3號簡報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13 日）

密碼電報第 21726 號

發自北京　1951 年 7 月 13 日 1 時收到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我把李克農同志發來的關於會議進程的第 3 號簡報發給您閱。

「毛澤東同志，並抄送金日成同志：

茲呈上關於會議進程的第 3 號簡報。

今天的會議首先解決了細小問題（交通和通信問題），主要的鬥爭與以前一樣圍繞三八線和從朝鮮撤軍展開。

下面是我整理的美國代表團團長喬伊發言的簡要紀錄。1951 年 7 月 11 日 11 時，喬伊在發言中說：

『我想詳細敘述一下你方對我方提議的議程提出的批評。共產黨代表稱我們日程的第 2 點不適合在本次會議上提出。這是一個關於國際紅十字會訪問戰俘集中營的權利問題，這個問題的解決，每拖延一天，就會給俘虜增加許多不必要的痛苦。紅十字會的活動遍及所有俘虜並對所有俘虜有好處，與其國籍無關。這個協會幫助俘虜以人道主義原則爲基礎，不帶有軍事意義。交換戰俘是軍事問題，而紅十字會的工作沒有任何軍事的成分。

1950 年 7 月，北朝鮮政府聲明說，他願意遵守有關俘虜問題的日內瓦協定的原則。這個協定的原則之一寫道，國際紅十字會的代表准許訪問俘虜集中營。朝鮮政府早該遵守這個原則，但沒有執行。

至於聲明說，你們代表團認爲不應把我們提議的第 3 點，即在本次會議上只限討論與朝鮮有關的純軍事問題，列入議程的說法，我方代表團提議將這一點列入日程，是爲了限制在會上挑選問題，以便不錯過或不超出對需要解決的問題的討論範圍。所以誰都不應反對將這一點列入議程。

你方代表認爲，我方提議的第 4 點和第 5 點是表面性的。我方所提議程的特點和措詞是通用的。因爲我們認爲這樣做有助於會議合理地進行。

特別要注意我方所提議程的第 4 點。在提出關於停止敵對的和武裝行動的這一點時，需要保障條件，在此條件下不會恢復敵對的或武裝行動。這樣的保證是必需的。當然這一點包含許多不可能具體提出來的問題，所以我們用了通用的說法。

至於第 5 點，我們在昨天的會上已做了詳細的說明，現在我們再作更加具體的解釋。聯合國軍司令部代表團認爲，雙方首先應該粗略地在共性問題上取得一致意見，然後再提出要具體討論的共性問題。

譬如與這些問題相關的關於建立非軍事區的問題。你們提議建立明確的分界線和明確的非軍事區。我們卻認爲，首先應該通過一個關於雙方都願意建立分界線和中立區及能夠就此問題達成一致決定。然後，在徵得雙方同意後，可以轉入討論建立分界線和非軍事區的問題，並因而達成協定。

我們不應該摳議程裏的細節，因此建立非軍事區的決定應該在下次討論時通過。這個議程沒有責成哪一方制定它的細節。

我們知道，雙方同意建立非軍事區，所以這個問題應該列入議程，作爲共性問題中的一個。

儘管在下次會議上，按照議程，有可能就非軍事區一事達成明確的決議，但必須明白，聯合國軍司令部代表團對自東而西走向的有條件的分界線毫無興趣，它沒有任何軍事意義，不提供任何保障且與朝鮮的軍事形勢沒有任何關係（這一句我方代表請對方代表用英語重複了一遍）。

至於我方代表團提議的第 6 點，你方聲稱這個問題根本就不重要。

依我們看，如果不成立一個由雙方相同人數參加的停止軍事行動的全權委員會，那麼就不可能保障不恢復敵對行動，也不可能保證履行停戰的條件。

至於我方代表團提議的議程的第 7 點，關於軍事觀察小組的問題，這些由雙方相同人數參加的小組將是停止軍事行動委員會的耳目。不進行觀察，停止軍事行動委員會的重要工作就不可能完成，停戰的條件也不可能履行。

至於我方提議的議程上的第 8 點，這一點講的是討論軍事觀察小組的組織、他們的權力、他們觀察的目標以及他們應該向誰報告。在沒有討論這些問題和沒有通過與之相應的決議的情況下，工作中可能會出現拖拉，並有可能產生誤解。我們認爲，這些問題不應該看作是次要的，而從議程中刪去。

至於你方關於撤出外國軍隊的這一點，我們認爲這個問題應該由最高一級政府機構來解決，因爲它超出了本次會議應該討論問題的範圍。

聯合國軍司令部代表反對將這一點列入議程，因爲我們無權討論這個問題。我們的全權只能從聯合國軍司令部得到。

至於你方代表團提議的第 2 點，我們準備接受，建立非軍事區是必需的，但我們認爲，我們來這裏是爲了談判在軍事意義上停止軍事行動。我們的理解是，停止軍事行動指的是關於雙方在規定的條件下停止軍事行動的協定。這個軍事首長們之間停止軍事行動的協定絲毫沒有提到政府可能會就政治和領土問題達成協定。因爲聯合國軍總司令對於地圖上任何一個對當前形勢沒有軍事意義的有條件的界線都不感興趣。

就關於有條件的界線的軍事問題進行談判，對我們是不利的，這條界線無論對戰術、當前的軍事形勢，還是對當地的地形都沒有任何關係。

（講完這些話後，喬伊接著說：『我們只同意將我方提議的觀點列入議程。』當我方代表團團長要求重複最後一句話時，喬伊趕緊聲明他收回自己的話。）

南日問：

一、我沒有完全明白紅十字會的代表訪問俘虜同停止軍事行動的問題有什麼關係。請您解釋一下，對於俘虜們來說，紅十字會訪問他們和儘快回家哪一個更好些？

二、至於你們提議的第 3 點，規定只討論與朝鮮有關的問題，那麼除了朝鮮的，還有哪些其他問題可以在本次會議上討論？

三、說到你們議程第 4 點中寫的敵對的和武裝行動，我沒有完全明白你們所指的敵人是誰。

四、分析一下你們的第 5 點，你們說，在沒有保證不恢復敵對行動和武裝行動的情況下不可能實現停止軍事行動。這是什麼意思？我們想知道在不撤出外國軍隊的情況下如何能保證停止軍事行動。

五、這個停止軍事行動委員會和觀察小組是什麼？在討論議程時對這些沒有確切的理解將是困難的。（此後很快宣佈休會 1 小時 35 分，即到 13 時。）

喬伊說：『現在我想回答你方代表團團長今天早上提出的問題。您問，對於俘虜來說，是回家還是紅十字會的代表訪問他們，哪個更好些。您認爲這不應

同時去做，這不對。我方代表團堅持提議讓紅十字會的代表訪問俘虜，同時讓俘虜們返回家園。如果您同意，那麼從明天起，在俘虜們等待遣送回國期間，紅十字會的代表就可以訪問他們。

1950 年 7 月 13 日，北朝鮮政府在給聯合國秘書長的電報中表示，準備實現日內瓦協定的原則。這些原則中有一條就是允許紅十字會的代表訪問俘虜。人們不明白你們爲什麼違背自己的決議和人道的原則。

您請求解釋什麼是敵對行動和武裝行動。按我們的理解，停止敵對行動意味著停止在朝鮮所有形式的戰鬥行動，停止武裝行動意味著停止增加武裝部隊的數量（包括他們的計劃、調動、更新裝備、補給）和武裝進攻的威脅。』

南日打斷喬伊的講話：『我看您並未完全正確的理解我的問題。

我們很理解什麼是敵對行動和武裝行動。我感興趣的是，您好像有措施和條件保證不恢復在您的發言中所指的敵對行動。』

喬伊說：『我過一會兒回答這個問題。關於停止軍事行動的協定，是在雙方統一條件的基礎上實施的，但是，有可能允許雙方在停戰期間增加自己的兵力。所以如果只執行有關停止軍事行動的措施而沒有保證不恢復敵對行動的條件，那麼在停戰後恢復的軍事行動可能會更加殘酷。

您問，如果在外國軍隊不撤出朝鮮的條件下，用什麼來保證不恢復敵對行動。我們認爲，這個保證包括以下方面：

一、建立停止軍事行動委員會及相應數量的觀察小組。

二、建立非軍事區。

三、交戰雙方的部隊指揮官就停止軍事行動達成協定（包括停止軍事行動委員會的權力），以便保證履行雙方通過的決議。

停止軍事行動委員會應該根據雙方司令的協定建立，由雙方派相同數量的代表參加。

委員會的成員在指定地區的邊界上應該有權自由走動，以便能夠檢查雙方執行停止軍事行動的共同決議。在執行檢查和幫助工作的同時，委員會應該向雙方的司令部通報破壞停止軍事行動協定的事實。

軍事觀察小組是停止軍事行動委員會下屬的一個機構，觀察雙方是否真正履行停止軍事行動協定的條件。』

喬伊說：『我的理解是，你們不願意修改你方所提議程中第 2 點的措詞。你們想使它成爲共同的認識。』

南日問：『你的意見是什麼？』

喬伊說：『共同的認識，我指的是我方所提議程的第 5 點，即關於非軍事區的一點。你們提議的是一條緯度線，事實上存在著各種各樣的緯度線。』

南日說：『我們已向你方提出了自己的緯度線，你們會提出哪一條線？』

喬伊答道：『我們沒有提議任何一條線。因爲這已觸及到實質性的問題，像我們理解的那樣，你們不想改正已有共同認識的你方所提議程的第 2 點。』

南日說：『我們的提議已經帶有共同的認識。』

喬伊聲明：『至於你方所提議程的第 2 點，我們是不會同意把你們提議的有關任何一條明確的界線列入議程。關於非軍事區的位置和邊界問題應該在討論這個實質性的問題時解決。我想再次強調，現在的會議不把解決問題作爲目的。例如，與有關這條明確的界線有關的問題，這樣的問題應該在以後的會上討論。』

南日說：『三八線不是任何一條虛構的線。北緯 38 度線早就存在了。軍事行動正是在這條線上開始的。因此有關停止軍事行動的協定也應該以北緯 38 度線爲依據。所以這一點必須要列入議程。』

喬伊說：『您使我清楚地明白了，您拒絕把我們提議的議程納入共同的認識。我不能用別的意思解釋這一點。』

李克農

1951 年 7 月 12 日 1 時 30 分」

毛澤東

1951 年 7 月 12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39, лл.35-42

SD00442

## 348. 毛澤東關於同意記者到開城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13 日)

密碼電報第 21757 號

發自北京　1951 年 7 月 13 日 14 時 27 分收到

抄送：1. 史達林，2. 史達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寄上我致李克農、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的電報原文，以供熟悉情況。

「李克農同志，並抄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如果恢復談判時再提出記者問題，那麼我們可以同意，議程問題完全一致之後雙方可以派遣同等數量的記者到開城地區，但他們不得進入會場。

關於記者的數量，則需要計算我們能夠派多少。

我方主要應該派前線記者。甚至可以從北京派一組，蘇聯、波蘭、捷克斯洛伐克記者也參加這個組織。

我認爲關於議程的鬥爭問題還會延續幾日。當議程問題通過時，我們可以派記者。

毛澤東

1951 年 7 月 12 日 24 時」

毛澤東

7 月 13 日，第 3510 號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46

SD00443

# 349. 毛澤東關於停戰談判策略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13 日）

密碼電報第 21756 號

發自北京　1951 年 7 月 13 日 15 時收到

抄送：1. 史達林，2. 史達林

菲利波夫同志：

關於朝鮮停戰談判，在兩次會議期間，美國人爲了拖延時間、製造輿論、摸淸我們的計劃，同時達到休會的目的，蓄意提出記者參加會議。但這是愚蠢的把戲。我們堅決堅持，沒有雙方同意，新聞界的任何記者或代表不得單方強行接近開城以南。

如果美國人一二天後來進行談判，那麼我們想恢復談判後，首先確定談判議程，然後確定雙方同等數量的記者到開城地區，但不允許他們進入會場提問題。如果美國人無恥地破壞雙方同意的紀律，沒有記者就不來，那麼，我們就不顧這些，將堅持自己的決定，不退讓。

關於談判議程的鬥爭，南日同志在第一次會議的發言中提出 3 條停止軍事行動的建議，實際上是我們的倡議，因此，恢復談判之後由於進一步的詳細分析和鬥爭，我們想提出以下總的議程：

一、通過議程。

二、爲了實現朝鮮的停火和停戰，首先要接受解決雙方軍事分界線和建立緩衝區的決定。

三、爲了防止在朝鮮再出現敵對行動，要接受外國軍隊撤出朝鮮的決定。

四、實現停止軍事行動、停戰和監督的具體措施。

五、關於停止軍事行動後俘虜的措施。

上述議程在討論一切外國軍隊撤出朝鮮時需要得到美國人的同意。在這種情況下，我們可以同意不具體地把建立三八線列入議程，而將這個問題留在討論議程的具體問題時再談。與此同時，關於進行監督的共同意見列入議程的第 4 個問題，而且在討論它時可以補充其他具體問題。

如果美國人拒絕將一切外國軍隊撤出朝鮮的問題列入議程，那麼我們就堅

持首先對我們提出的 5 點議程不作改變。要知道，金日成同志告訴李克農，如果雙方同意自己的軍隊撤離三八線，那時可將所有外國軍隊撤出朝鮮的問題放置一旁。

但是，根據總的形勢，我們認爲需要堅持三八線和外國軍隊撤出朝鮮，只是在表達這些問題時需要指出一個總的思想：在從根本上討論這些問題時，需要解決三八線問題。

至於外國軍隊撤出朝鮮，這可在一個單獨階段實施。

履行監督可以委託沒有參戰的中立國家，而雙方談判代表團員應該只完成停止軍事行動的任務。

關於交換難民的問題，金日成同志研究的結論是，這對北朝鮮不利，因此這一問題未列入議程。

上述是否全都正確？

請您研究之後做出自己的指示。

現在，我們的軍隊仍然緊張地同敵人鬥爭著。如果談判失敗，準備在幾個月內採取軍事行動，消滅敵人大量有生力量，並使戰爭向有利於我們轉化。

毛澤東

第 3511 號 13 時 7 分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43-45

SD00444

## 350. 史達林關於同意中朝談判策略致毛澤東電

（1951 年 7 月 14 日）

密碼電報第 4153 號

只送史達林

北京

克拉索夫斯基轉毛澤東：

「毛澤東同志：

已收到您於 7 月 13 日給菲利波夫的第 3511 號密電。我們仔細地討論了同敵方談判所有事實，一致認爲您 7 月 13 日電報的觀點是完全正確的。

菲利波夫

7 月 14 日」

收到即轉。

1951 年 7 月 14 日第 1118 號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48

SD00445

# 351. 毛澤東關於中立區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14 日）

密碼電報第 21813 號

發自北京　1951 年 7 月 14 日 17 時 45 分收到

抄送：1. 史達林，2. 史達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寄上我致李克農、金日成和彭德懷的電報原文，以供熟悉情況。

「李克農同志，並抄送金日成同志和彭德懷同志：

一、李奇微通知的目的，是以提出關於建立中立區的問題來掩蓋自己的想中止會議的不成功行爲（曾提出關於記者參加代表會議）。

爲了將主動權掌握在手，我們決定同意建立中立區的建議，甚至同意他們把記者作爲代表團工作人員，同時要清除敵方設置的一切障礙。

二、請您立即準備解決有關敵方代表團到開城談判的下列問題：

（一）中立區應該設在哪裏？爲了保障雙方代表的安全，需要考慮能否儘快疏散中立區的居民（萬一需要疏散，不應該使居民財產受損失）。

（二）我們應該不應該在撤離武裝力量後，在此留非武裝代表維持秩序？

（三）關於在板門店實現雙方軍官聯合辦公問題。

三、關於答覆李奇微通知的函，我們已經修改過，並另電發給您。這個電文將在今天 20 時北京廣播。

毛澤東

1951 年 7 月 14 日 7 時」

毛澤東

1951 年 7 月 14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51-52

SD00446

# 352.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4號簡報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16 日）

密碼電報第 21840 號

發自北京　1951 年 7 月 16 日 5 時 9 分收到

抄送：1. 史達林，2. 史達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寄上李克農同志的第 4 號簡報，以供熟悉情況。

「毛澤東同志，並抄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關於會議的第 4 號簡報。

今天早晨 3 時，我們通知敵方在 6 時派代表到板門店取我們覆李奇微函。

9 時 40 分，雙方同意 13 時見面繼續開會。

會議開始時，美國人首先提出建立中立區問題。雙方交換了解決這一問題的原則性意見後，具體措施委託聯絡官解決。最後，美國人建議休息 15 分鐘。

恢復會議後，我們代表團團長南日就事先準備好的稿子作了發言（將另電發）。隨後，美國代表接著發言。

敵方同意刪去他們的提出的議程的第 2 點和第 3 點。但是，對於我們議程第 2 點關於確定三八線，敵方代表說：

『你們把三八線問題同緩衝區問題並列起來，你們的議程具有明確的性質，而我們的議程則是總的。軍人不對任何分界線感興趣，而感興趣的是地理線。你們說，戰爭開始於三八線，因此應該結束於三八線。你們的邏輯不對。我們堅決反對將三八線問題列入議程。』顯然，敵方說這些話的目的是使我們讓步。規定休息的時間到了，15 時會議結束。明天（7 月 16 日）9 時繼續開會。

今天會議之後，雙方聯絡官見了面。敵方的聯絡官沒有具體提問，只限於總的一句話：『我們將按會議商議的進行工作。』之後，他們離去。

今天的會議氣氛比較好。同敵方代表團一起來了 20 多個新聞記者。這種形式同以前確定的記者數量一起共 30 人，如果不認爲攝影偶爾破壞了秩序的話，所有記者表現都不錯。

作爲結論可以說，自從我們掌握了主動性之後，我們感到我方是正確的和

充滿信心的。敵方的發言正在研究，並尋找反建議。

李克農

1951 年 7 月 15 日 17 時」

毛澤東

1951 年 7 月 16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54-55

SD00447

# 353.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中南日發言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16 日）

密碼電報第 21877 號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發去李克農同志電文，供閱悉。

「毛澤東同志，並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給您呈上第 4 號簡報附件：我方代表團長南日在 7 月 15 日會上發言全文。

『在上次會議上我聽取了你對你方提出的議程的說明。在研究了你方議程和你方的說明後，我確信我對你方議程的批評是正確的，我不能認爲你方提出的議程是正確的。我認爲我方提出的議程是恰當的。我建議採納我方爲以後各次談判會提出的議程。

爲什麼你方的議程是不恰當的呢？

會談議程應當規定哪些問題討論，哪些問題不必討論；哪些問題重要，因而要作爲單獨一項列入議程，哪些問題按其重要程度不必作爲單獨一項列入議程，儘管這些問題也同需要在此次會談中解決的主要問題有關；尤其要規定哪些重要問題要作爲單獨事項列入議程，哪些問題應當先討論，哪些第二步討論。

根據這種簡單規則，你方的議程有一個缺點，就是沒有把問題按主次分類。現在讓我按順序概略談談我的意見。

對於你方議程的第 2 項，我在上次會上曾經問過，戰俘營的地點以及國際紅十字會代表訪問戰俘營的權利問題同我們今天要討論的朝鮮停戰的主要問題到底有什麼重要關係。

即使我方承認，這個問題同我們的停戰談判有某些關係，但爲什麼我們要把它作爲單獨事項列入議程？更令人不解的是，你方議程還規定在談判過程中首先討論這個問題。似乎不討論戰俘營的地點問題我們就不能就停止朝鮮的軍事行動問題舉行談判，你方把這個問題放在議程的首位，即放在最重要地位，清楚地證明，你方的議程沒有把問題按主次分類。難道不是這樣嗎？

接著，你方議程的第 3 項提到此次談判會議的性質。在你方第一次發言時

就提出了這個問題。我也十分清楚、明確地回答了你。我說，我們的談判會議不僅是停止軍事行動的談判會議。在會上必須討論軍事分界線、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停火和實現停戰問題。在我的聲明中已經說明了這一點。我們所要討論的正是這些問題。難道這一點還不夠清楚嗎？

當然，軍事問題不可能完全脫離政治問題。在討論軍事問題時候，我們自然會涉及政治問題。

在我們的會談中可以不討論政治性問題，而把它拿到相應會議上討論。難道我的這一答覆還不夠充分嗎？然而你方卻堅持把這個問題納入議程。我看不出這樣做有任何必要。

我請你方準確地回答我，在我的發言中所提出的三項建議，即三項重大而又相互關聯的問題有哪一項不是軍事問題。把已經解決了的次要問題列入議程，而且把它放到這樣重要的地位，當然怎麼也解釋不清。

你方議程的第 4、第 3 項初看起來好像涉及到主要問題，但我要向你方指出，你方對問題的提法卻混淆了主次，顛倒了因果，用一些抽象詞句把主要問題說得含糊起來。你方孤立地提出停止朝鮮敵對行動和武裝行動的問題。

你方議程第 4 項規定：『在具備確保敵對和武裝行動不再發生的條件的情況下，停止朝鮮的敵對行動和武裝行動。』

大家都知道，如果能明確決定停止朝鮮軍事行動，並且達成使軍事行動不再發生的某種保證，那麼停止朝鮮的軍事行動並實現停戰就不會這樣困難，也許早就實現了。

然而，爲什麼至今朝鮮尚未停止軍事行動並實現停戰呢？這是有原因的，那就是：爲了停止朝鮮的軍事行動，需要某些條件。不具體地討論這些基本條件，不把這些條件作爲停止朝鮮軍事行動的主要問題提出來，並首先予以討論，停止朝鮮軍事行動就不會到來。你方沒有把這個主要問題作爲單獨一項首先提出來，而是含糊地說什麼確保朝鮮不再發生敵對武裝行動的條件，把這個問題放到次要地位，用次要問題代替主要問題，這當然不可能解決這個問題。

確實，你方議程第 5 項也提出了緩衝區的問題，可是又脫離開劃定軍事分界線問題來研究緩衝區問題，這同樣意味著顛倒主次。

我方對問題的提法與你方相反。我方首先明確意識到，朝鮮戰爭的發生而

且未能停下來，是因爲交戰一方違反了舉世公認的永恒軍事線即三八線。因此，爲了實現停止軍事行動，必須把三八線變成雙方的軍事分界線，並把這一點作爲停止軍事行動的基本條件，只有商定了這個問題才能保證朝鮮停戰。

建立緩衝區主要是一個相關的技術問題，是容易解決的。

朝鮮的軍事行動之所以未能停止，未能實現和平，還有一個主要原因，這就是外國軍隊參加了朝鮮的軍事行動，從而導致朝鮮人民不能自主地解決自己的問題。因此，爲了停止朝鮮的軍事行動並確立和平，必須要求全部外國軍隊從朝鮮撤走。在討論停火和實現朝鮮停戰問題以前，我們必須先討論這兩個問題。

根據這一原則，我方提出把上述兩個問題作爲進行停止朝鮮軍事行動談判的主要問題，並列入我方議程的第 2 項和第 3 項。這是完全合乎情理的。

你方反對把三八線作爲軍事分界線的問題列入議程，認爲這樣做的缺點是把太具體的問題同一般問題混淆起來。你方說，應當提出一般性問題，這樣對會議的工作有利。但我方認爲，三八線問題是停止朝鮮軍事行動的基本問題；討論這個問題不過是承認或不承認三八線的問題，用不著談三七線或三九線。如果承認三八線，那麼朝鮮停戰就可能實現。如果不承認三八線，那麼停戰談判就沒有基礎。

馬立克在 6 月 23 日發言中說過，交戰雙方應當進行停火和停止軍事行動的談判，並把己方部隊撤離三八線。我方認爲，雙方把軍事分界線定在三八線恰恰是進行朝鮮停戰談判的基礎。這是完全合情合理的。

我很想問問你，歸根到底，你方承認不承認三八線，承認不承認三八線是軍事分界線？

至於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我方認爲，這也是保證朝鮮停戰和恢復朝鮮和平的同樣重要的條件。我們在這裏進行談判，不是爲了臨時停止軍事行動，而是爲了恢復朝鮮和平。

如果你方有談判的誠意，那麼你方有什麼理由迴避討論這個與停戰直接有關的重大問題呢？你說你方司令部未授權你討論這個與停戰緊密相關的重要問題。你是否被授權，這是你方內部事務。我方必須把你方看作是交戰雙方進行朝鮮停戰談判的全權代表團，而且你方也確實是這樣的代表團。如果是這樣，

那麼，在停戰談判過程中你方就沒有理由討論一個問題，而不討論另一個問題。因此，我不得不說，你方沒有理由拒絕討論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的問題。

我方堅持首先討論兩個重要問題：以三八線爲分界線的問題和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然後可轉入討論停火和停戰的具體措施。

在討論這個問題的時候，必須討論監督停戰條件的執行問題，但我方認爲，沒有必要單獨提出這個問題。你方議程的第 6、7、8 項全部涉及實現停火和停戰的具體措施。

你方把這些措施擬定那麼詳細、那麼具體，似乎根據你方建議設立起一些機構，靠這些機構就能保證戰火不再重演，並實現朝鮮和平。實際上，沒有軍事分界線，不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任何機構都不能保證戰火不再重起和實現朝鮮和平。

根據以上所述，我方認爲，你方的議程是錯誤的。我方的議程是合理的、可以接受的。會議應採納我方的議程。』

李克農

1951 年 7 月 15 日」

毛澤東

第 3565 號電　　1951 年 7 月 16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56-61

SD00448

# 354. 毛澤東關於轉發建立開城中立區的談判方案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16 日）

第 21890 號

發自北京　1951 年 7 月 16 日 15 時 23 分收到

菲利波夫同志：

寄上李克農 1951 年 7 月 15 日 21 時電報，供參考。

「毛澤東同志，並抄送金日成、彭德懷同志：

在今天的會議上，雙方代表同意在以開城市爲中心 5 英里半徑內建立中立區。這個地區在會議期間將是中立的。在這個地區只允許有必需的攜帶輕武器的維持治安部隊。

此外，在 5 英里半徑內的會場周圍不允許有武裝部隊，只允許有必需的非武裝警衛部隊。爲了保證達成協定，我請解方[1]同志堅持如下幾點：

一、我們的第 139 步兵師及人民軍第 8 步兵師堅持原地不動，但迫擊炮以上重火器全部撤出中立地區。

二、從會場到板門店的公路沿線部隊後撤 250 米，並在安排的警戒地點部署隱蔽崗哨。……[2]

李克農

1951 年 7 月 15 日 21 時」

毛澤東

1951 年 7 月 16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62-63

---

[1] 解方，時任中朝方面停戰談判代表團中方代表。

[2] 檔案複印件此處以下字跡不清。

SD02946

## 355. 朝鮮關於發表美英戰俘保衛和平組織聲明致蘇外交部的照會（1951年7月16日）

第685號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駐蘇聯大使館向蘇聯外交部表示敬意，並榮幸地懇請將1951年6月30日美國和英國戰俘保衛和平組織中央委員會的聲明及呼籲書文本轉交有關的組織機構，在蘇聯報刊上發表。

1951年7月16日於莫斯科

### 聲　明

（北朝鮮1951年6月30日）

世界和平理事會主席：

聯合國大會主席：

聯合國安全理事會主席：

我們，美國和英國戰俘保衛和平組織中央委員會，因我們國家統治集團對愛好自由的朝鮮人民所實行的可恥政策感到義憤，現向世界和平理事會主席、聯合國大會主席及聯合國安全理事會主席聲明，我們已成立了美國和英國戰俘保衛和平組織中央委員會。

朝鮮人民軍總參謀部表示願意接受戰俘們的願望，允許他們在民主原則的基礎上組織保衛和平的地方委員會，並派代表參加中央委員會的組織。

每個集中營通過的聲明已轉到中央委員會，以便轉交給世界和平理事會主席、聯合國大會主席和安全理事會主席。

中央委員會以各保衛和平地方委員會的主要共同點爲基礎，聲明的主要的共同點的內容如下：

一、朝鮮戰爭是李承晩集團按照美國帝國主義者的指使而挑起的。

二、美國踐踏了聯合國憲章，企圖把戰火擴大到全世界。

三、93%的美國和英國戰俘要求，希望准許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代表享有其在

聯合國中的合法地位。此外，戰俘們認爲美國帝國主義者所犯下的侵略行爲是有罪的，表現在他們把自己的武裝力量開進了臺灣島（福爾摩沙），並把自己的海軍部隊部署在這個島的周圍。

四、作爲野蠻轟炸朝鮮的城市和鄉村的結果，上百萬無辜的公民遭到了犧牲。此外，李承晚傀儡政府的軍隊及聯合國武裝力量的士兵也蒙受了巨大的犧牲（1950 年 6 月 25 日至 1951 年 6 月 25 日一年內犧牲了 598,567 人）。全世界人民開始認識到，他們希望爲結束這場徒勞無益而殘酷的侵略朝鮮的戰爭而奮鬥。

五、美國和英國戰俘團結起來成立了保衛和平委員會，反對擴大和延長這場戰爭，希望在最短期限內結束戰爭，希望各地方的保衛和平委員會的要求能得到實現。共同聲明已經寫好，並經過了討論，在 1951 年 6 月 30 日召開的中央委員會全體會議上由全體中央委員一致通過並簽了字。

美國和英國戰俘保衛和平組織中央委員會向您呈送這份聲明時，希望對他們的呼聲不要不予理睬，希望對他們提出的問題能給予答覆。

美國和英國戰俘保衛和平組織中央委員會

主席：第 24 步兵師 52 野戰炮兵營大尉——阿姆布羅烏茲·納德熱特

副主席：第 29 皇家射擊旅——羅納德·阿·科斯·克魯德

秘書長：第 2 步兵師第 503 野戰炮兵營指揮部炮兵連軍士——羅烏·卡爾德爾

成員：第 29 皇家射擊旅第一營(C)連——愛德華·斯賓塞爾·拉伊菲林

第 2 步兵師第 38 野戰炮兵營炮兵連大尉——哈羅德·卡什科

第 25 野戰師第 247 團(C)連上士——約翰·波爾德爾

第 2 步兵師第 38 野戰炮兵營炮兵連中尉——德·埃爾溫

第 24 步兵師第 63 野戰炮營連隊指揮部列兵——羅勃特·基爾斯

土耳其旅第 15 連中士——格·奧茲圖爾。

SD00449

# 356.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5號簡報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17 日）

密碼電報第 21936 號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發去接到的李克農同志關於會議情況的第 5 號簡報，供閱悉。

「毛澤東同志，並抄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關於會議情況第 5 號簡報。

會議於 9 時開始。喬伊繼續就議程問題發言，作了較詳細的說明。他仍主要談三八線問題和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

對於三八線問題，喬伊說：『主要問題是建立緩衝區。但我方仍反對把三八線一項作爲解決緩衝區問題的基礎列入議程。對於緩衝區問題，你方堅持要設立一個地區的一條軍事分界線，我們有兩條線，即北線和南線。對於這兩條線應定在何處的問題，我們以後再談。我方同意首先討論你方建議的議程的一項，但對文字表述作如下修改：『建立緩衝區是朝鮮停戰的基本問題』……[1]對於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喬伊說：『我方十分淸楚地聲明，我方未被授權討論這個問題。此問題應由更高一級政府機構討論。這事不屬於我方的許可權。聯合國軍司令部也沒有這種許可權。因此，我方不抱有討論此問題的目的。』

喬伊再次指出，本會議是談判停戰的會，而不是和會。他說：『停戰的條件按其性質是臨時的。因此，我們作爲軍方代表是爲召開解決朝鮮未來問題的和會架橋，而不討論和平條件，其中包括政治問題和經濟問題，因爲這些問題不屬於軍方代表討論的範疇。

昨天你方說，政治問題可挪到相應會議上討論。我同意這種說法，並且遵守這種意見。』

隨後，喬伊提交了議程修改案（另附）。我方接到此案後建議休會。

在下午的會議上，南日宣讀了預先準備好的發言稿（另附）。

---

[1] 檔案複印件此處字跡不清。

喬伊又聲稱：『我方無權創造或改變政治環境。這應推到和談時解決，此事不是由軍方代表決定，而由政府高級機構決定。』

同時他說，根據他們的議程第 3 項，建立停戰委員會和軍事觀察組是保證敵對行動不再發生的最起碼條件。

會議結束後喬伊說，今天取得了一定進展並提議我們五名代表照相。明天 10 時繼續開會。

## 1951 年 7 月 16 日第 5 號簡報　附件一

敵方代表團今年 7 月 16 日上午提交的議程修改案：

一、通過議程。

二、建立緩衝區作為朝鮮停戰的基本條件。

三、實現停火和朝鮮停戰的具體措施，以便在最終和平解決以前防止軍事行動再次發生。

（一）軍事停戰委員會及其組成、許可權和職能；

（二）軍事觀察組及其組成、許可權和職能。

四、對待戰俘的措施。

## 1951 年 7 月 16 日第 5 號簡報　附件二
## 南日發言全文

我方預先研究了你方的議程。我方認為，你方現在提出的議程比你方第一個議程有不小的進步。我方希望，稍加討論以後能就議程取得完全的一致，以便儘快轉入討論具體問題。但我方認為，你方提出的議程仍有某些不當之處。

現在我依次談談我方對你方議程的初步看法。對第 2 項，我方絕不放棄我方先前的立場，即沿三八線劃定雙方軍事分界線是雙方停戰談判的基礎。因此，我方多次建議，必須把這個問題列為議程第 2 項。

但是，為了對議程達成協定，我方同意在議程上可以不寫上這條明確軍事分界線，而採納喬伊將軍昨天的建議，只寫上一般的軍事分界線，因此建議你方，議程第 2 項採用以下表述方式：

『為了建立緩衝區，劃定雙方軍事分界線是停止朝鮮敵對行動基本條件。』

在對議程進行實質性討論時，我方還要提出把三八線作爲雙方軍事分界線的問題。往下，你方再次提出，我方不應當而且可以不討論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因爲你方總部沒有授權你們討論這個問題。

我方不能同意這一點，因爲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同本會議而不是同和談有更緊密的聯繫。我方一直認爲，從朝鮮撤走全部外國軍隊，即在朝的部隊，是朝鮮敵對行動不再重演的最可靠保證。

此外，我方認爲，只有這樣才能把本會議變成通向最終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橋樑。因此，必須把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放到我們的會議上討論，並把它放在議程的重要位置。

具體地說，我提議把這個問題列爲議程的第 3 項。

你方議程的第 4 項同以往的提法相比有了大的進步。進步在於你方以前把停戰的觀察問題分爲三個單項列入議程，現在把它併入第 4 項。

我昨天發言曾指出，在討論停火和停戰的具體措施時，自然而然地要討論這個問題。因此，我們對這個問題在原則上分歧不大。

至於你方的第 4 項，我方可以說，在議程內不必把它提得那麼具體。我方打算把這個問題再研究一下，並發表我方的看法。

李克農

今年 7 月 16 日」

毛澤東

7 月 17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64-67

SD00450

# 357. 毛澤東關於停戰談判議程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18 日）

密碼電報第 21960 號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發去 1951 年 7 月 17 日我給李克農、金日成和彭德懷等同志電文，供閱悉。

「李克農同志，並送金日成、彭德懷同志：

7 月 16 日和 17 日電收悉。

既然我方代表團提出了己方議程，並宣佈是正式議程，那麼你們就要堅持它，尤其要尖銳地提出，從朝鮮撤走全部外國軍隊是保證朝鮮敵對行動不再重演的必要條件。

我們有充分根據提出這一條（各個國家把自己的軍隊派到朝鮮來，是爲了打仗的，不是閒逛的。爲什麼停戰談判會有權討論停戰，而無權討論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呢？顯然，這是解釋不通的。因此，我方應當堅持，既然會議有權討論停戰，也就有權討論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

必須讓敵方相信，我們十分堅持這一點。

在最近幾天內，我方在建立中立區和記者問題上、在執行停戰和監督停戰機構等問題上做了一些讓步。

敵方可能形成一種錯覺，只要繼續避而不談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我方仍會做出讓步。因此，敵方拒絕討論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不應引起你們恐慌。

你們應當繼續駁斥敵方拒談此問題的錯誤觀點，而不同他爭論這個問題屬於什麼問題：是軍事問題還是政治問題。

爲了不落入敵方故意設置的邏輯圈套，你們就要強調，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是保證停戰的必要條件。

爲了敦促敵方在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上同意做出一些讓步，必須再鬥他兩三天（如敵方代表不發言，我方就詳細說我們提出這一條的正確性）。例如，

如果敵方同意停戰後立即召開討論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的會議，只有在這種情況下我方才能同意考慮修改這一條在議程上的措詞。如果敵方不作這種讓步，我們就繼續堅持自己的意見。

我方不要提議休會和表示打算中斷會議，但也不要害怕敵方中斷會議。

我們認爲停戰條件執行機構宜由交戰雙方代表組成，而觀察機構由中立國代表組成，但是，目前還不宜就此問題提出任何具體建議。」

毛澤東

1951 年 7 月 18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68-70

SD09099

# 358. 關於1951年5月聯合空軍部隊的戰鬥報告

（1951年7月18日）

## 一、地面形勢

5月上半月，中國人民志願軍和朝鮮人民軍佔領了突前的地區，在第一階段的第5次戰役任務完成後，調整兵力，補充給養彈藥，準備實施第5次戰役的第二階段。

1951年5月16日，志願軍和人民軍從議政府、加平、春川、麟蹄以北的金松里發起全線進攻，志願軍第9兵團和人民軍第2、3、5軍團對東線實施主攻，任務是殲滅麟蹄以南和西南的南朝鮮第3、5、7、9步兵師。

人民軍第1軍團、志願軍第19和第3兵團擔任佯攻，以其積極行動牽制戰線中央和西線的美軍部隊和南朝鮮軍。

在4天的戰鬥過程中，志願軍和人民軍共殲滅南朝鮮第3和第9步兵師大部、整個第8步兵團和第5步兵團一部、第5步兵師第35步兵團、第24步兵師兩個排和美軍第38和第23步兵團一部。

臨近5月20日，志願軍和人民軍部隊前出到以下地區：桓谷、議政府、仁倉里、新津里和……[1]以北地區。在4天的戰鬥中，敵人被擊斃、擊傷和俘虜的共計11,416人。5月21日，中國人民志願軍和朝鮮人民軍為了休整和補充主力部隊以及確保更好地進行戰鬥行動，在已經奪取地地區留下部分兵力作掩護，開始沿開城、仙岩里、華川和楊口一線以北地區，也就是三八線以北調動大量兵力。敵人以1-2個營的兵力，在20-100輛坦克的支援下，在漢城和中央方向，打擊掩護部隊的抵抗，企圖在北部戰線上破壞中國人民志願軍第3兵團的調動計劃。

臨近5月27日，在臨津江、仙岩里、新望里以南、海州以北、楊口以南、麟蹄、開城等地區停止了行動。

---

[1] 檔案抄件此處字跡不清。

## 二、空中形勢

5 月份，敵之空軍，尤其是殲擊航空兵大大提高了戰鬥積極性，如果說 4 月份完成飛行 1,416 架次（轟炸機 420 架次、殲擊機 996 架次），至 5 月份一個月共完成 3,500 架次穿越飛行，其中轟炸機 300 架次（白天 230 架次、夜間 70 架次），殲擊機，主要是噴氣式殲擊機，達 3,200 架次。

敵之空軍主要攻擊方向是安州地區的渡口、平壤地區建設中的機場、安州、平壤等地的公路、鐵路，以及平壤以南地區的各個目標。

轟炸機爲 B-29 和 B-26，主要以小型機群和單機行動，飛行高度 3,000-4,000 米。[2]

ЦАМОРФ, ф.35, оп.173543сс, д.69, лл.45-46

---

[2] 此檔案爲摘抄件。

SD00451

## 359.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6號簡報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19 日）

密碼電報第 22005 號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發去今年 7 月 18 日 20 時接到的李克農同志關於會議情況第 6 號簡報。

「毛澤東同志，並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第 6 號會議情況簡報。

在上午的會議上敵方對我方提出的議程發表了自己的看法，並且提出了己方議程第三個方案（另附）。

敵方仍拒絕把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一項列入議程，並且聲稱他們已多次發表了對這個問題的意見，再不打算提它了。語氣很堅決。

在下午會議上，我方代表在批駁敵方代表的發言和他們提出的議程時，堅決要求把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一項列入議程（我方代表發言全文另附）。

敵方代表重申，他反對把這個問題列入議程。

在下午的會議上，我方以充分的根據批駁了敵方議程第二條的『若干條線』這句話。這一條寫了這樣的話：『劃定軍事分界線或若干條線。』敵方無話可說，只好同意我方議程第二條的寫法。

李克農

1951 年 7 月 18 日 20 時」

### 第 6 號簡報　附件一

在 1951 年 7 月 18 日下午會議上敵方提出的議程：

一、通過議程。

二、為建立緩衝區，劃定軍事分界線或若干條線作為停止朝鮮敵對行動的基本條件。

三、實現停火和實現朝鮮停戰的具體措施，包括監督停火和停戰機構組成，

許可權和職能。

四、對待戰俘的具體措施。

## 第6號簡報　附件二

「我方研究了你方在上午會議上的發言內容和你方提出的議程。

我方認爲，在你方議程與我方昨天提出的議程之間存在著很大的原則差別。爲了就議程迅速達成協定，並轉入對問題的實質性討論，我方對議程已作了很大讓步。然而，作爲雙方談判的基礎，你方無論對劃定雙方軍事分界線即三八線問題，還是對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仍然或者公開拒絕把這些問題列入議程，或者從問題的提法上仍然拒絕承認雙方軍事分界線即三八線。我方認爲，正是在這些方面雙方存在著原則分歧。

對於三八線問題，我方已做出了很大讓步，同意在我方議程內代替『三八線』採用了一般的即抽象辭彙，即『劃定軍事分界線』。這種措詞的含意十分明確，即我方建議的軍事分界線是一條線，即三八線，而不是兩條線，更不是三條線。

我方認爲，沿三八線劃定軍事分界線是我方議程第二條的最主要內容，也是談判的基礎。一旦把三八線定下來，雙方馬上就可以解決緩衝區的問題。

當然，緩衝區應當有兩條線，在這方面沒有任何異議。不過，說到這兩條線，只有把三八線定爲基礎線以後，才能確定上述兩條線同三八線的關係，即派生關係。就如同你不能把一名父親同他的兩個兒子稱作三兄弟一樣，也不能把一條穩定的軍事分界線同緩衝區的兩條線等同看待，並把它們叫作多條線或若干條線。根據這一點，我方反對把『或若干條線』的說法列入議程內關於劃定軍事分界線的一條。

否則，就違反了我方立場，破壞了談判的基礎。我方絕不能同意你方的措詞。在這個問題上，我方已向你方作了很大讓步，再也不能退讓了。

此外，自從會議開始工作以來，我提議由會議解決的三個主要問題中，最主要的是從朝鮮撤走一切外國軍隊問題。提出這個問題的理由是駁不倒的。

本會議的主要任務是達成朝鮮停火和停戰以及從朝鮮撤走全部外國軍隊，

這是朝鮮軍事行動不再重演的必要的和最可靠的保證。既然我們想進行停火和停戰談判，我們就絕對應當討論和解決這個最重要的問題。既然我們面臨著實現朝鮮停戰的任務，既然我們同意無論如何要防止朝鮮戰爭重新發生，那麼，我們有什麼理由拒絕討論和解決從朝鮮撤走全部外國軍隊的問題呢？難道停戰以後不撤走外國軍隊能保證朝鮮軍事行動不再重演嗎？難道可以停戰而把外國軍隊留在朝鮮閒逛嗎？不，不行。世界各國人民希望朝鮮停戰，並且要求從朝鮮撤走一切外國軍隊，以保證朝鮮不再發生軍事行動。這個道理是推不倒的。你方以各種藉口拒絕討論這個問題。我方一再批駁了你方經不起一駁的站不住腳的理由。

我覺得，我們坐在這談判桌上有一個共同的態度，就是我們應當說真話，沒有任何理由促使我們說假話。如果你方同意這個話，那麼，你方就不該也不能拒絕討論和解決這個中心問題。

因此，我方堅決要求把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作爲議程內的主要問題，按照我方議程的提法列入議程。

對於監督停戰條件執行的機構問題，我方在議程上也作了很大讓步，並清楚地表明，我方希望討論建立這種機構的問題。

對於該機構的許可權和職能，我方打算在對這項議程進行實質性討論時發表我方的看法。

此外，在對此問題進行實質性討論時，我方也想瞭解你方的看法。但是，在今天上午的會議上，你方就此問題發言時說了許多具體事情，給我方造成的印象是，似乎在討論這個問題之前你方想把自己的觀點強加於我方。我方對此是不能同意的。

至於說到雙方提出的議程，那麼，你方的讓步或者只屬於不該列入議程的問題，或者只涉及不該作爲單獨事項列入議程的問題。

屬於第一類讓步的有國際紅十字會代表參觀戰俘營的問題；屬於第二類讓步的有監督機構的問題。

至於我方的讓步，全都是在議程上有重要意義的問題。

例如，爲了達成協定，我方放棄在議程中寫上『三八線』一詞。

又如，在監督機構問題上，我方採納了你方的一般性措詞，並列入了議程。

我們希望，你方同意我方提出的議程，以便雙方會議儘快轉入對問題的實質性討論。」

毛澤東

1951 年 7 月 19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71-75

SD02947

## 360. 金日成關於請求蘇聯援助給拉祖瓦耶夫的信

(1951 年 7 月 19 日)

大使先生：

謹此向您，尊敬的大使先生，奉告以下情況：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通過您，大使先生，請蘇聯政府向朝鮮提供以下商品：

一、爲了保證正常地供應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空軍全體飛行員的食品，需要：

（一）糖　200 噸
（二）黃油　50 噸
（三）香腸　30 噸
（四）巧克力　2 噸
（五）烘烤麵包的酵母　1 噸

二、爲朝鮮軍隊全體成員生產的膠鞋，需要：

（一）天然橡膠　350 噸
（二）人造橡膠　150 噸

三、爲保證供應軍隊其他所需的物品，需要：

（一）印刷紙　200 噸
（二）書寫紙　500 噸
（三）電鑽 1/2　50 個
（四）電鑽 1　50 個
（五）電鑽 2-хнр　20 個
（六）野戰充電機（3 千瓦）10 個

希望上述列舉的商品在儘可能短的期限內起運。

大使先生，請您將我們的請求告知貴國政府。

請接受我對您的最崇高的敬意。

送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特命全權大使 B. H.拉祖瓦耶夫。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內閣首相　金日成

於平壤市

1951 年 7 月 19 日

SD09100

# 361. 關於1951年6月聯合空軍部隊的戰鬥報告

（1951年7月19日）

## 一、1951年6月朝鮮戰場上的地面形勢

6月上旬至中旬，敵之主要兵力用於戰線中央地段鐵原、金化、平康三角地區，企圖奪取這一三角地帶。

6月11-12日，美國第1騎兵師、第3步兵師和第25步兵師，南朝鮮第9步兵師、加拿大第25步兵旅，佔領了鐵原和金化。

在戰線的東段和西段，敵人實施戰鬥以保障在鐵原方向作戰的中央部隊集群的兩翼。

6月下旬，由於有生力量和技術兵器遭受重傷，以及在正面中央作戰的中國人民志願軍第13兵團的兩個軍和第9兵團的一個軍加入第一梯隊，敵人被迫暫停向北進攻，並在下列地區安營紮寨：臨津江南岸、仙岩里以北，鐵原、金化和三楊新以南的高地，楊口、單發嶺和開城以北地區。

這一時期，敵人的行動侷限於以一個營至兩個團的兵力，在10-60輛坦克掩護下，在戰線中央和東線個別地段進行部分攻擊和偵察。

根據中國人民解放軍總參謀部1951年6月2日的情報，在朝鮮戰場上由美國指揮的作戰部隊有17[1]個師（美國第1騎兵師、第1摩托化步兵師、第2步兵師、第3步兵師、第24步兵師和第25步兵師，南朝鮮首都師、第1步兵師、第2步兵師、第3步兵師、第5步兵師、第6步兵師、第7步兵師、第8步兵師、第9步兵師和第11步兵師）、4個步兵旅（英國第28和第29步兵旅、加拿大第25步兵旅、土耳其步兵旅）、3個獨立團（美國第187空降團、泰國第21步兵團、南朝鮮海軍陸戰隊第1團）、7個獨立步兵旅（法國、希臘、比利時、菲律賓、荷蘭、南非、埃塞俄比亞各1個旅）。

美國人總兵力27萬人。

1951年6月2日，戰鬥在以下地區進行：臨津江、仙岩里、楊口、麟蹄和開城（地圖是1941年出版的，按1：500,000的比例尺），上述這些地區是敵人

---

[1] 原文如此，下面只列舉了16個師。

在 1951 年 5 月 27 日佔領的。[2]

ЦАМОРФ, ф.35, оп.173543сс, д.69, лл.190-191

---

2 此檔案原件複印件以下缺頁。

SD00452

## 362. 毛澤東關於停戰談判中的策略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20 日)

密碼電報第 22049 號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發去今年 7 月 20 日我給李克農同志的電文供閱悉。

「李克農同志，並抄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今年 7 月 19 日第 7 號簡報及附件收悉。我以爲，在今天的會議上敵方可能仍然堅持把已達成一致的 4 點列入議程，必然拒絕討論把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一項列入議程，且拒絕回答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的問題。

如果情況是這樣，那麼會議拖延的時間可能不會太長。敵方這時可能發動進攻，以迫使我方或是按這 4 點議程進行談判，或是表明自己對停戰會議的最後態度。

如果敵方未得到我方具體答覆，他可能建議休會 1-2 天，等待我方答覆。如果今天的會議出現這種轉折，那麼，你們必須十分小心，不要被動。爲了掌握主動，可首先提議休會 3 天，以便雙方研究問題，如何更好地推進停戰談判，這關係到世界各國人民的和平意願。

如果今天的會議上出現會議拖延的徵候，就不要在乎，而爭取再開 1-2 天會，但絕不能再長了。請靈活運用這些指示。目前，我們在擬定最後的反建議。

毛澤東

1951 年 7 月 20 日」

毛澤東

第 3662 號電

1951 年 7 月 20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83-84

SD00453

## 363.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7號簡報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20 日）

密碼電報第 22053 號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發去 1951 年 7 月 19 日接到的李克農同志關於會議情況第 7 號簡報及其附件，供閱悉。

「毛澤東同志，並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關於會議情況第 7 號簡報。

會議 10 時開始。

首先南日問喬伊他是否同意把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列入議程。喬伊說：『雙方同意列入議程的 4 項中足以保證達成停戰協定了。對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我方不能說別的新意見了。』

隨後，南日宣讀了預先準備好的發言稿（另附）。接著喬伊提議休會。

復會後，喬伊聲明：『無論你方用什麼手段把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列入議程，我方都不能改變自己原來的立場。』

接著南日按照發言內容的精神，就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一項提了一連串問題。

敵方代表對他的下列問題無言以答。爲什麼他們不同意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停戰以後外國軍隊留在朝鮮幹什麼？

敵方感到十分難堪。

今天南日把問題提得很巧妙。當敵方代表對我方的提問無言以對時，便接連吸煙，以擺脫窘狀。有的則不斷搖頭，顯出無可奈何的樣子。會上我方代表大膽發言，論證自己觀點的正確，而敵方則表現被動。

在今天的會議上，由於準備充分，我方的翻譯和發言都比過去有進步。今天的會議持續了 2 小時 20 分鐘。明天 9 時繼續開會。

李克農

1951 年 7 月 19 日 17 時」

## 第 7 號會議情況簡報附件
## 南日發言全文

「你方仍無理拒絕討論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我方深表遺憾。我希望，你方重新深入、認真地研究這個問題。我想再次闡明我方對這個問題的觀點。

爲了就議程問題迅速達成協定，並儘快轉入對問題的實質性討論，我想耐心地再次仔細說明我方對從朝鮮撤走全部外國軍隊的堅定立場。

我們會議的目的是在合理的基礎上實現朝鮮停戰。此外，我們停戰的目的還在於結束朝鮮戰爭、恢復朝鮮和平。爲了實現這個目的，就必須從朝鮮全部撤走所有外國軍隊。只有如此，才能完全實現朝鮮停火，只有如此才能防止朝鮮戰爭重演。

外國軍隊進入朝鮮，是朝鮮戰爭及其持久不停的主要原因，只有消除這個主要原因，才能保證朝鮮戰爭不再重演。

因此，十分明顯，出席會議的你方代表一方面反覆提議要爲防止敵對軍事行動的重演提供保證，而另一方面卻拒絕在本會議上討論，並且解決保證朝鮮不再重起戰火的從朝鮮撤走全部外國軍隊問題。這令人有根據認爲，迴避此問題的一方對停戰沒有誠意。

還要指出，爲了拒絕討論從朝鮮撤走全部外國軍隊問題，你方臆想的一切理由都是站不住的。既然我們會議的使命是討論和決定停火和停戰的問題，那麼，停火和停戰的目的還在於結束戰爭、重建和平。因此，我們首先應當討論並且解決保證戰火不再重演的根本問題，而這恰恰是從朝鮮撤走所有外國軍隊的問題。

你方拒絕討論和決定從朝鮮撤走所有外國軍隊問題，表明你方沒有結束朝鮮戰爭的和平誠意。

戰爭不是閒逛，軍隊不是遊客。如果實現了停火、停戰，而軍隊仍然留下來，那麼，他們的目的當然不是觀賞朝鮮美麗的自然風光。我方要堅定地申明，對從朝鮮撤走所有外國軍隊的態度是有無和平誠意的試金石。我方認爲，在朝鮮停火和停戰的目的是結束朝鮮戰爭，重建朝鮮和平。因此，我方斷然堅持把從朝鮮撤走全部外國軍隊問題按照我方議程和提法列到議程的重要位置。這是我方不可改變的要求。

我方希望，你方認真考慮這個問題，改變你方立場，以便儘快就議程達成協定，並迅速轉入對實質性問題的討論。」

毛澤東

第 3663 號電　　7 月 20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85-87

SD00454

# 364. 毛澤東關於撤退外國軍隊問題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20 日）

致菲利波夫同志：

在恢復停止朝鮮軍事行動的談判後，在 5 次會議期間，我們與敵人在議程上已達成三項協定：

一、爲建立非軍事區，確定雙方軍事分界線，以作爲減少朝鮮敵對行動的主要條件。

二、在朝鮮實施停火和停戰的具體措施，包括建立監督履行停火和停戰情況的機構、其權力和職責。

三、針對俘虜問題的措施。

關於從朝鮮撤出外國軍隊問題，敵人堅持反對列入議事日程，認爲不應列入停止軍事行動的談判討論的範圍，它在和平談判解決之前應延緩。

雖然我們的代表多次駁斥敵人的理由，但是敵人像以前那樣，看不出有讓步的跡象。根據凱南和馬立克的會談、目前談判進程以及與朝鮮和遠東問題有關問題的發展，可以看出，敵人只打算在朝鮮就地停戰，避免在戰爭中繼續損傷和久延不決，至於其他一切問題，包括從朝鮮撤出問題在內，敵人是打算繼續目前的緊張狀況，以便更好地在國內強行動員和在國外進行擴張。

所謂和平談判，這是一句空話。如果敵人把停止軍事行動之後出現的所有問題都提交聯合國討論，那麼我們未必能同意。我們甚至可以假設，和平談判進行時，敵人仍會像以前那樣，在爭論的過程中把從朝鮮撤出外國軍隊和其他問題擱置一旁。

如果朝鮮能真正實現停火，敵人可能會經過一段時間後單獨撤軍。但是如果在關於停止軍事行動的協定中通過外國軍隊可以部分撤出朝鮮，那麼在執行這一條款時可能會出現新的變化。

但是在目前遠東持續的緊張局勢中，敵人在政治上已失去重要基礎，因此它在任何情況下都不會這樣做。那麼，看來我們應重新研究從朝鮮撤出外國軍隊的問題。以前爲了恢復北、南朝鮮，我們建議和同意在三八線停止軍事行動。主要原因在於目前我們的武裝力量只能把敵人趕出北朝鮮，卻不能把敵人趕出

南朝鮮。

戰爭拖久了，可以給敵人以更大的消耗，但亦將給我們在財政上以很大的危機，而國防建設亦將難於增長。設使再拖一個時期，假定半年至 8 個月，即可將敵人趕出南朝鮮，我們仍願付出這個會有危機的代價，但現在我們看不出這種可能性。

如果談判破裂，我們想再打幾個月。如果關於三八線的問題遭到破壞，那麼我們有能力逐步把敵人驅逐到三八線以南。那時我們重新開始停止軍事行動的談判，主動權像過去那樣還會在我們的手中。

如果關於從朝鮮撤出外國軍隊的談判破裂，那麼在戰爭進行數月之後恢復談判時，敵人可能再次拒絕這一條款。如果那時同意不把此條款列入停止軍事行動的會議議事日程，那麼我們會陷入更爲不利的狀況。如果新的談判又破裂，那麼我們將被迫進行長期的戰爭，以解決從朝鮮撤出外國軍隊問題，即在實際上解決在目前條件下無法完成的將敵人趕出南朝鮮的任務。在做出這樣的分析後，我認爲需要說明我本人對解決這一複雜問題的新的想法，即與其將來爲撤兵問題而進行難以得到結果的長期戰，不如不以撤兵爲停戰談判必須立即解決的條件。

馬立克同志說，以從三八線撤兵停戰爲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第一步，將從朝鮮撤兵問題保留到停戰後去討論。

如果我們現在不同意，而將來同意不把這個問題列入停戰談判的議事日程，那麼最好現在就同意，而把這個問題留給以後去解決，以便使它成爲我們手中的武器，就像外國軍隊撤出臺灣、單獨對日和約及重新武裝日本的問題一樣。

如果您認爲我提出的問題和觀點正確，那麼在收到您答覆之後，經金日成同意，我給我方談判代表下達新的指示。如果您反對，請把您的觀點告訴我們，並給予指示。

致布爾什維克的敬禮！

毛澤東

第 3656 號電　　1951 年 7 月 20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88-91

SD00455

# 365.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策略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21 日）

密碼電報第 22073 號

發自北京「Γ」類電文，絕密，不得複製。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發去 1951 年 7 月 20 日收到的李克農同志電文，供閱悉。

「毛澤東同志，並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1951 年 7 月 17 日 22 時和 1951 年 7 月 20 日 3 時 30 分電收悉。

一、根據上述兩電指示，我們開始準備工作。

二、今天本地下暴雨，板門店地區橋樑被毀。美方代表未能到會。

三、從美方代表在前幾次會上的發言、艾奇遜今年 7 月 19 日聲明以及《紐約時報》7 月 19 日社論可以看出，美方對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做出讓步的可能性不大。

四、估計明天復會後，由於在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上的鬥爭而使會議拖延下去，可能性不大。

更爲可能的是，敵方重談老調，並且要求按照 4 項議程討論實質性問題。

在明天的會議上，我們打算在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方面主動向敵方提出問題。如果敵方有意在這個問題上讓步，那麼，我們將進行有限的鬥爭，以便拖延一下會議。但這種可能性不大。如果敵方只是重複舊話，不做任何讓步，那麼我們就提議休會 3 天。

在 1951 年 7 月 25 日 10 時復會後，我們便要求敵方再次研究我方觀點，同時聲明，我方想研究敵方觀點。

然後，在會議結束前我們再次說明，我方堅持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

在說明中我們故意暗示，只要求敵方同意把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列入議程，而轉入討論後可把這個問題交到另外的會議上討論。

我方代表發言稿已經擬好，另行附上。

李克農」

毛澤東

第3672號電 1951年7月21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92

SD00456

# 366. 史達林關於停戰談判策略致毛澤東電

（1951 年 7 月 21 日）

致毛澤東同志：

您 7 月 20 日來電收悉。我們認爲你的觀點是正確的，即不再堅持把撤走外國軍隊一項列入議程。在談判中你們充分利用撤軍一條，一方面顯示出你們熱愛和平，另一方面揭露敵方不想加快和平進程。現在則可以於事無損地把此事向後推而同意不把它列入議程。[1]

菲利波夫

1951 年 7 月 21 日

---

[1] 收到史達林此電後，毛澤東於 22 日致電金日成，就上述看法徵詢意見。金日成隨即覆電表示同意。23 日，毛澤東致電李克農並告金、彭，可以同意不將撤退外國軍隊問題列入此次會議的議程，今後談判應以爭取從三八線撤兵停戰爲中心，來實現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第一步。

SD00457

# 367.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策略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26 日）

密碼電報第 22209 號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發去 1951 年 7 月 25 日 16 時李克農同志給我的電文，供閱悉。

「毛澤東同志：

一、根據敵方代表在今天會上的發言，敵方對我方新建議的反建議和提議明天 13 時繼續開會來看，敵方似乎擔心會議破裂，並且要認真研究我方建議。也許敵方將採納我方新建議。因此，請您今天暫不發表南日的發言，推遲到明天會議結束後再發表。

二、如果在明天的會上敵方無條件採納我方建議，那麼，會議將會立即轉入討論實質性問題。首先應當討論把三八線作爲雙方軍事分界線問題。在明天的會議上我們打算堅持首先討論這個問題，到後天上午或下午的會議我們才作某些讓步。

三、估計敵方對三八線問題不會馬上做出讓步。這個問題只有經過三五天的鬥爭才可能解決。我們力爭這個問題能得到有效解決。目前我們正研究此問題，擬提出自己的理由。

請您對以上各點給予指示。

李克農

1951 年 7 月 25 日 16 時」

毛澤東

第 3748 號電　　　　1951 年 7 月 26 日

SD00458

## 368.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9號簡報致史達林電
（1951年7月26日）

密碼電報第22210號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發去李克農同志關於會議情況的第9號簡報，供閱悉。

「毛澤東同志，並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關於會議情況第9號簡報。

會議於10時開始。喬伊作了長篇發言，主要是談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由於他的發言中有一個錯誤論點，認爲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反而會引起軍事行動再次爆發，我方提議休會兩小時，以便準備充分批駁這個論點。我們內部討論了一下這個問題，並決定補充一下南日的發言稿。

下午復會，南日宣讀了發言稿。在上午的會議上，喬伊在發言中對於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講了下面一些話：

『我方同意在討論停戰措施問題時給你方充分機會，對預定問題，例如對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發表你方的意見。當然，每方代表團都沒有義務絕對承認另一方的觀點是正確的，甚至是適當的，上面這些話並不貶低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對解決整個朝鮮問題的重要性。

聯合國以及出兵朝鮮的各國政府的公開聲明都承認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問題的重要性。但是，這個問題應當由各國政府通過最後決定來解決，而不能在達成停戰協定之前或把停戰條款付諸實施之前單獨討論。

由於雙方已達成相互諒解，即在討論實質性問題時雙方均可自由表達自己的看法。所以，聯合國代表團[1]看不出擴大議程的必要。我已說過，同意在討論停戰措施時給你方充分機會，以發表關於從朝鮮撤走外國軍隊的意見。』

隨後，喬伊提議對4項議程進行實質性討論。13時復會後，南日宣讀了自己的發言稿。喬伊索要我方建議正本。我們將英文譯本交給他本人。此後敵方

[1] 原文如此，似應爲聯合國軍代表團。

建議休會 30 分鐘。

復會後，喬伊接連提出幾個問題：『要不要在討論 4 項議程並達成協定後，馬上討論第 5 項？換句話說，要不要在對 4 項議程簽訂協定後，馬上討論第 5 項？或者說，如果對第 5 項達不成共識，對 4 項議程簽不簽協定，還是在 4 項議程的協定生效後，再討論第 5 項？』

南日回答說：『這是個技術性問題。實質在於對討論第 5 項有無誠意。』

隨後，喬伊提議明天 13 時開會，他將對我方建議給予答覆。

李克農

1951 年 7 月 25 日 15 時」

毛澤東

第 3749 號電　　1951 年 7 月 26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100-102

SD00459

## 369.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10號簡報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27 日）

密碼電報第 22244 號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發去 1951 年 7 月 26 日 16 時 20 分接到的李克農同志關於會議情況第 10 號簡報。

「毛澤東同志，並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關於會議情況第 10 號簡報。

今天的會議於 13 時開始。喬伊首先表示同意把我方提出的第 5 項列入議程，同時他聲明，通過的議程在討論實質性問題時完全不能對他們起限制作用，但他們對討論議程上的問題抱有誠意，以便能達成雙方所關注的協定。

隨後，全文宣讀了我方寫的議程並正式通過。

接著，喬伊說：『根據議程起草的停戰協定應當包括以下 5 點：

一、前言部分；

二、緩衝區；

三、停戰的具體措施；

四、戰俘；

五、結束語與建議。

這是我方的大體意見。』

我方對此未作任何答覆。

喬伊繼續發言，提出了起草停戰協定草案的具體辦法，就是：在雙方代表團對列入議程的問題達成協定後，雙方應把單項問題的協定文本交給雙方參謀人員單獨起草停戰協定草案，然後雙方互換草案文本。如果雙方同意採取一份統一的草案，雙方代表團應正式通過此草案；如果參謀人員不能草擬出統一的草案，則雙方代表團還要討論此草案。我方宣稱，可以試用此種辦法。

隨後喬伊宣讀了預先起草的停戰協定前言部分的草案，並把它提交我方研究。

會議轉入討論實質性問題。

我方向敵方提議首先從議程第 2 項開始討論。

敵方建議明天再提具體意見。

南日宣讀了關於我方堅持把三八線作爲緩衝區軍事分界線的發言稿（見另電）。至此會議結束。

明天 9 時繼續開會。

今天的會議結束前，喬伊建議在報界公佈對議程達成的協定。公報全文另附。

請研究公佈南日在昨天下午會議上的發言，以便讓讀者充分瞭解形勢。

李克農

7 月 26 日 16 時」

## 附件 南日在 7 月 26 日下午會議上的發言全文

「我方堅決主張劃定三八線爲雙方軍事分界線和每方從三八線以南和以北撤退 10 公里，以及在該地區建立緩衝區。我方此項建議的理由是舉世皆知的：

一、確立三八線爲軍事分界線符合舉世公認的歷史實際。劃定三八線爲雙方軍事分界線實際上是雙方停戰談判的基礎。

二、戰爭爆發正是因爲交戰一方首先破壞了三八線這條分界線，而戰爭未能停下來則因爲交戰一方不顧朝中人民的抗議，再次破壞了三八線作爲雙方的軍事分界線。

三、目前的戰線不能作爲雙方分界線。在達成停戰協定並付諸執行以前，根本不存在穩定的戰線。

因此，沒有任何理由要求在進行戰爭的地方停止軍事行動。

三八線是雙方唯一合理的分界線，它符合目前的軍事形勢。既然雙方在三八線以南和以北佔領著一定地區，那麼，雙方從三八線撤走部隊就是解決問題的唯一合理的方案。

如果劃定三八線爲雙方軍事分界線，那麼，建立緩衝區問題立即就可以解決。我方建議雙方部隊從三八線這條軍事分界線後撤 10 公里，就能建立起緩衝

區，並隔離雙方的武裝部隊。

這樣，雙方就可以保證避免一方的部隊對另一方佔領的陣地發動突然進攻。」

毛澤東

第 3771 號電 1951 年 7 月 27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111-113

SD00460

# 370. 毛澤東關於在停戰談判中駁斥美方的指示致史達林電（1951 年 7 月 28 日）

密碼電報第 22265 號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發去 1951 年 7 月 28 日 3 時我給李克農同志的電文，供閱悉。

「李克農同志，並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7 月 27 日第 11 號簡報及附上的喬伊發言全文已收到。

一、喬伊的發言是狂妄無理的。他不是進行停戰談判，而像是在叫陣。

你們在下次發言中應當質問喬伊：他想不想實現停戰，還是爲擴大戰爭製造藉口。然後，你們要嚴厲批駁他所謂海空軍對陸軍戰鬥的影響和在地面部隊停止作戰行動的情況下海空軍將繼續行動的怪論。

對於海空軍對陸軍戰鬥行動的影響，那麼在這方面明顯的事例是，去年敵軍在大邱地區失敗後的撤退和今年敵軍退到南漢江。

對於在陸軍停止作戰行動的情況下海空軍繼續行動，如果敵方真有這種想法，那麼這就表明敵方根本沒有誠意。

二、根據喬伊的發言，我方必須頑強堅持以三八線劃定軍事分界線，絕不能放棄自己的陣地。只有駁回敵方的無理要求，才能粉碎敵方以爲我們會步步退讓的錯誤觀點。

對於這一點，必須給敵方一次機會，再爭論幾天。只有在這種情況下，敵方才可能重新考慮這一點。

如果敵方敢在這個問題上使談判破裂，那麼只要把此事公諸報端，他將陷入十分不利的境地。

毛澤東

7 月 28 日 3 時」

毛澤東

第 3781 號電　　7 月 28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114-115

SD00461

## 371.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12號簡報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29 日）

密碼電報第 22301 號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發去 1951 年 7 月 28 日 16 時收到的李克農同志關於會議情況第 12 號簡報，供閱悉。

「毛澤東同志，並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關於會議情況第 12 號簡報。

在上午的會議上南日同志首先發言，駁斥了敵方昨天發言的錯誤觀點。我方代表的發言十分有力，完全有理，敵方表現十分被動。南日發言後，敵方建議休息兩個半小時，並派己方代表乘直升機去釜山。顯然，他們想受領指示。

12 時 30 分復會。

喬伊重複昨天的怪論，強調海空軍優勢在他們一邊，因此，在撤走他們的海空軍時，我方也應均衡撤走自己的地面部隊。他聲稱，在上次戰爭期間他們正是靠自己的海空軍戰勝日本的。

接著，喬伊說：『三八線沒有軍事意義。自從去年聯合國軍從洛東江一線轉入反攻後，現在的戰線一直是最穩定的。我們不應從歷史的或其他的角度考慮問題，而只應從軍事的角度考慮問題。如果把三八線作爲軍事分界線，那麼你方就是從歷史和政治的角度考慮這個問題。』

喬伊在結束發言時強調，在劃定軍事分界線時必須考慮到海空陸軍的行動範圍。隨後，南日發言批駁了喬伊的發言。今天，雙方各持己見。我認爲，在這個問題上鬥爭還將持續幾天。明天，我們繼續批駁敵方昨天和今天發言中的怪論。

李克農

7 月 28 日 16 時」

## 第 12 號簡報　附件一
## 南日在 1951 年 7 月 28 日上午會議上的發言全文

「昨天，我十分驚訝地聽了你方代表團團長令人難以置信的意見，看了在你方地圖上任何一個人用紅籃黑鉛筆都能劃得出來的三條線，無疑，其中一條線就是你方建議的軍事分界線。然而，我不認爲這幾條毫無根據地劃出來的線有什麼特別意義，而聽了你方提出這幾條線的理由後，我更感覺到，這幾條線是不值一提的，因爲你方的理由是沒有道理，是可笑的。爲了替你方劃的線辯解，你方說了什麼呢？你方認爲，爲了劃定軍事分界線和建立緩衝區，作爲根據，必須研究目前的實際形勢，而且不應受有關政治問題和地域問題看法的影響。在研究所謂軍事問題過程中你方又提到軍事實力問題，認爲你方擁有海空軍優勢。因此，你方便提出必須把陸地的分界線劃在你方陸軍現在所佔地區之前很遠的地方。你方認爲，只有這樣才能反映實際的軍事形勢。我方認爲，這種理論的基本出發點是片面的、錯誤的軍事觀點。我方還認爲，在劃定軍事分界線時必須正確地研究戰場的實際軍事形勢。

然而，我們是把停止軍事行動作爲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第一步來爭取實現的，而且不想重新打仗。因此，在劃定軍事分界線時，除了研究目前戰場上的實際軍事形勢外，還要研究對和平解決朝鮮問題有利的因素。在這方面，你方發言的總精神概括起來就是炫耀你方所謂的軍事力量和威力，散佈恐怖情緒。你方應當明白，靠這個你們是誰也嚇不到的，相反這只能給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第一步即停止軍事行動的談判帶來危害，而不會帶來好處。

你方說，停止你方海空軍行動，即使在我方把部隊撤到平壤——元山一線的情況對我方也是有利的。我要問一問，你方在擁有空海軍掩護的有利條件下，爲什麼未能守住平壤——元山線，而趕忙退到漢江以南地區呢？

我十分真誠地勸告你方，這種不嚴肅的論調嚇唬不了誰，也不會給我們的談判帶來任何好處，今後最好還是不要說這種話。當然，談到目前戰場上的實際軍事形勢，我們不能不考慮到雙方的軍事力量對比，而這種軍事力量首先是由雙方使用的各軍種現有兵力組成的。然而，如果僅僅把這一點看作是雙方軍事力量的完整定義，那就大錯特錯了。難道你方一點也沒有想過這樣的問題嗎？儘管你方使用了你們的空軍和海軍，但你方的戰線卻從鴨綠江畔一直退到了三

八線以南地區。難道這能用某一個軍種的力量來解釋嗎？不，不能。形成軍事力量的基礎比你方強加於人的所謂各軍種實力的膚淺理論要強有力得多。這個基礎包括人力資源、軍隊士氣和交戰雙方的政治條件。

當然，我沒有時間講解軍事理論問題。現在我只想談談你方三個戰場三個軍種（陸軍、空軍和海軍）的可笑理論。現在每本「軍事教科書」都說，軍事力量是各種力量的總和。任何一個軍種成績都依賴於同其他軍種的協同。這就是說明，你方陸軍所取得的暫時成績都同海空軍的協同緊密相聯，也就是說，地面的整個形勢集中反映了你方陸海空軍的總體軍事實力。實際上，你方只是靠海空軍並通過反人道的、違反國際法的野蠻轟炸，才暫時維持了你方陸軍現況。假如沒有這種野蠻轟炸的掩護和支援，那麼，你方陸軍早不知退到哪裏去了。

此外，我還要指出，你方海空軍的野蠻轟炸給我國和平城鄉造成了巨大破壞，炸死炸傷了我國無辜的平民，但根本嚇不到朝鮮人民，也逼不退朝鮮人民軍和中國人民志願軍。我方逐步克服了你方轟炸給平民造成的困難並且迅速向前推進。這是十分清楚的。

然而，你方卻鼓吹什麼三個獨立的戰場。在地面你方也曾建立了某些獨立王國。只要一停止敵對行動，你方就將付出代價！因此，爲了你方的利益，你方提出的軍事分界線便遠遠地劃在了我方境內。你方這種邏輯只能欺騙神智不健全的人和瘋子。

因此，你方根據這種站不住腳理論所提出的軍事分界線毫無基礎，從而不屑一顧，不值一談。相反，我方提出的沿三八線劃定雙方軍事分界線的草案，從軍事角度上說，相對反映現階段雙方軍事力量的對比。

考慮到我們的談判應當成爲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第一步，該草案是合情合理、切實可行的。

現階段的戰場特點有哪些呢？從今年開始，戰場形勢就處在一個不斷變化的階段。自從我軍通過進攻到達水原、原州、平昌三八線以南後，戰線有時在三八線以南，有時在三八線以北。對於這一點，你方和我方都是清楚的。目前，我方和你方的軍隊位置也在變化。只要未通過談判達成協定，這種情況就將繼續下去。

因此，不能認爲，目前的戰場形勢反映了實際軍事行動。這類想法（僅把目前的軍事形勢作爲劃定軍事分界線的根據）不能反映實際的軍事行動。因此，你方的建議不值得討論。這就是從朝鮮戰場的第一個特點得出的結論。

此外，現階段戰場的另一個特點是戰線不斷變化，但基本上未越出三八線地區的範圍。毫無疑問，任何一個清醒的軍事觀察家或司令官都會承認這個不可否定的事實。

根據最近的形勢，必然可以得出如下結論：在現階段，三八線鄰近地區反映著雙方戰場形勢。因此，我方根據純軍事的理由認爲，劃定三八線作爲雙方的軍事分界線是合情合理又切實可行的要求。由此我方具體建議按以下順序討論議程的第二項。

一、確定三八線爲軍事分界線；

二、雙方武裝部隊從三八線後撤 10 公里；

三、建立 20 公里寬的地區爲緩衝區，雙方從緩衝區撤出武裝部隊。

在我具體批駁了你方昨天的論調以後，我再次質問你方：你方來這裏發表這種站不住腳的論調，是爲了進行和談，還是爲擴大戰爭製造藉口？我正式請你方回答我這個問題。」

## 第 12 號簡報　附件二
## 南日在 1951 年 7 月 28 日下午會議上的發言全文

「我對你方昨天的發言進行了必要的批駁。同時我指出，你方站不住腳的論調是可笑的，也提出了我方對停戰談判的正確意見和建議。我未料到，今天你又重複昨天的話，對此只能表示遺憾。

昨天你講到了你方海空軍對陸軍戰鬥行動的某種影響。我方已指出，你們的海空軍除了野蠻轟炸和平居民和破壞和平城鎮以外，什麼也幹不成。如果你堅持己見，那麼，爲什麼你們去年在大邱地區撤退，今年又退到漢江地區呢？

在我們談判的時候，我們不斷聽到你方炮兵瘋狂射擊。但是，除了打死和平居民、破壞和平鄉村以外，它起不了任何作用。

既然你方昨天和今天發言的總體內容都一樣，那麼，我不得不再次提醒你

方，以後最好不要再說這種話。昨天，你方說了一種似是而非的論調，即在地面實現停火的情況下，海空軍可以不停止行動。今天你又重複了這一點。這無非說明，你方爲擴大戰爭製造藉口。因此，你方的和平意願值得懷疑。

我方出席會議不是爲了炫耀自己的軍事實力和鼓吹戰爭，而是爲了進行停戰談判，進而爲和平解決朝鮮問題架設橋樑。我方本著這種精神，從會議一開始便有理、有節地對待各種問題。

我方關於劃定三八線爲軍事分界線的建議，完全證實了我方對待問題的立場和態度。我方抱著這種態度，是爲了停止戰爭和實現各國人民的和平願望與要求，而不是追求其他目的。如果你方具有停止朝鮮戰爭的誠意和願望，那麼你方就不應再重複你方站不住腳的理論，而應認真考慮並且接受我方對議程第 2 項的合理建議。對於你方的其他建議，如我認爲必要，以後將發表自己的意見。」

毛澤東

第 3797 號電　　　　1951 年 7 月 29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116-122

SD02948

# 372. 葛羅米柯關於國際紅十字會訪問戰俘營給史達林的報告（1951 年 7 月 29 日）

致約・維・史達林同志：

根據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拉祖瓦耶夫同志的報告，美國人堅持要國際紅十字委員會派代表訪問美國戰俘營。同時美國人藉口說，這是由日內瓦公約關於戰俘問題所規定的，正如 1950 年 7 月 13 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所聲明的那樣，朝鮮人民軍完全遵守了公約的這些原則。

對於拉祖瓦耶夫同志提出的關於國際紅十字委員會的代表和監督委員會的成員（由非參戰國家組成）訪問戰俘營及成立監督委員會等問題的可能性，正在進行談判。

蘇聯外交部認爲，對國際紅十字委員會的代表訪問美國戰俘營的問題不應該予以同意。到目前爲止，國際紅十字委員會不只一次地提出允許他們的代表前來的要求，這些呼籲沒有得到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的答覆。因爲國際紅十字委員會的代表來到朝鮮，可能會被美國人利用於自己的目的。

與此同時，考慮到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關於遵守日內瓦公約的上述聲明，按照蘇聯外交部的意見，原則上不應該拒絕訪問美國戰俘營的要求。蘇聯外交部認爲，如果在美國戰俘營中遵守了日內瓦公約最重要的一些原則，那麼允許上述監督委員會的代表訪問這些戰俘營也是可以的。在這種情況下，這個委員會的成員將要同時訪問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和中國人民志願軍的戰俘營。

附上決議草案。

請審批。

安・葛羅米柯（簽名）

1951 年 7 月 29 日

## 附件　聯共（布）中央決議批准蘇聯外交部給蘇聯駐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大使的回電（附電報）

北朝鮮

致拉祖瓦耶夫：

698. 我們現告知 1949 年 8 月 12 日關於戰俘待遇之日內瓦公約的簡要資料。

根據第 2 條，在兩個或幾個國家之間宣戰和發生其他任何武裝衝突的情況下，甚至在參戰的一方不承認戰爭狀態的情況下，應該實施該公約。

公約效力適用於陷入敵人支配下且屬於以下任何一種情況的人：

一、衝突中一方的武裝力量全體人員，包括在這些武裝力量中的人民武裝和自願部隊的全體人員；

二、衝突中一方的人民武裝的全體人員，包括抵抗運動組織的全體人員和在本國領土上或在本國領土以外作戰的人員，甚至該領土被佔領，如果這些人民武裝和自願部隊，包括抵抗運動組織符合下列條件的：

（一）他們是對下屬負責的領導人；

（二）他們有固定的明顯的從遠處就能看見的特別標誌；

（三）他們公開地攜帶武器；

（四）他們在其行動中遵守戰爭的法規和慣例。

三、認為自己是屬於政府或當局的正規武裝力量的成員，但又不被對方承認的被俘人員。

四、跟隨著武裝力量，但不是其直接的成員（如軍事記者、供應人員、負責為武裝力量服務的工作隊或勤務隊的全體人員）。

五、商船隊及民用航空的全體人員。

六、在敵人臨近時自發地拿起武器與入侵部隊作戰，還未來得及成為有組織的正規部隊的非佔領區的居民，如果他們公開地攜帶武器並遵守戰爭的規則和慣例。

公約詳細地規定出戰俘制度並包括了 148 條內容。有關戰俘內容的主要原則如下：

必須人道地對待戰俘；禁止任何的非法行為，或者抓獲戰俘的國家無所作為而導致戰俘死亡或健康受到嚴重威脅，以及對戰俘使用鎮壓措施（第 13 條）。

不得爲了從戰俘那裏獲得情報而使用肉體上和精神上的刑訊，或其他任何強制措施（第 17 條）。

不得將戰俘送往那些正在進行戰鬥而可能使他們遭到炮火襲擊的地區，不得利用戰俘來阻止對方的軍事行動，以保衛自己的任何據點或地區，並應該像對待普通居民那樣爲他們提供免遭空襲的防空設施（第 23 條）。第 15 和第 16 條規定，抓獲戰俘的國家有義務免費保證對戰俘的供養和醫療，不允許由於種族、民族、宗教信仰和政治信仰及所有其他類似原因對他們有所歧視。

從戰俘那裏沒收的錢款及貴重物品應該開收據，戰俘獲釋時應如數歸還（第 18 條）。

戰俘營安置戰俘的條件應該不次於抓獲戰俘國駐紮在安置戰俘地區的軍隊所享受的條件（第 25 條）。

戰俘的營養應該是足夠的，應發給他們鞋、內衣及衣服（第 26 和第 27 條）。

應該對戰俘免費進行醫療救護（第 30-32 條）。

被抓獲的醫療衛生人員及宗教儀式服務人員不應看成是戰俘，而應認爲他們是爲本國武裝力量的戰俘執行自己的份內義務而滯留下來的人員，根據抓獲戰俘國的戰爭規則和條例及其主管機關的指示，他們也被列爲該國武裝力量（第 33 條）。

戰俘軍官安置在單獨的軍官戰俘營（第 44 條）。

可以利用有勞動能力的戰俘作爲勞動力。軍士可以只負責對幹活人的監督。不能強迫軍官及相當於軍官的人去勞動。如果軍士或軍官要求工作，可以給他們工作（第 49 條）。

除了對本戰俘營的管理、裝備、供養工作外，可以強制戰俘只參加非軍事性質的勞動（第 50 條）。

如果不是出於自願，不得利用任何戰俘從事對其身體健康有危害的或危險的作業（如排除地雷或者其他類似的炮彈都將被視爲是危險的工作）（第 52 條）。

工作時間的長短不應該超過該地區普通工人從事該項工作所規定時間和抓獲戰俘國家公民工作的時間。

戰俘應該獲得勞動報酬，報酬的數額每天不低於四分之一瑞士法朗（第 62 條）。

抓獲戰俘的國家按軍銜每月應付給 8-75 瑞士法朗，但條件是上述數額按比例不能多於抓獲戰俘國家武裝力量人員所領取的金額（第 60 條）。

爲每名戰俘開一個記名賬戶，上面登記應付給及實際付給他的金額總數（第 64 條）。

每名戰俘在到達戰俘營後，有權向其家庭及戰俘事務中央通訊社（請看下面的）寄送通訊郵政明信片，寫明其已被俘虜、身體狀況及通訊地址。隨後每月允許寄 2 封信和 4 張明信片，但是如果抓獲戰俘的國家沒有足夠的翻譯人員進行檢查，上述規定的實施將受到限制（第 70 和 71 條）。

戰俘有權在自己人當中通過秘密表決的方法向軍事當局、監護國和國際紅十字委員會推選代表自己利益的代理人。在軍官戰俘營裏，代理人應是官銜最高、軍齡最長的軍官（第 79 條）。

戰俘要服從抓獲戰俘的國家關於武裝力量的法律、規章、法令，該國有權對任何一名違反這些法律、規章及法令的戰俘使用司法的或者懲戒的措施（第 82 條）。

對戰俘審判應該由軍事法庭進行，該法庭應具有普遍公認的對獨立和公正以及辯護權的保障（第 84 條）。

對戰俘可以給以處罰，拘留期限不得超過 30 天（第 89 和 90 條）。

每一方都要建立一個有關戰俘事務的問詢處，在那裏彙集戰俘在該國家到達和移動的資料，關於他們的死亡情況的資料，關於埋葬地點的資料等等（第 122 條）。

國際紅十字委員會可以建議有關的國家成立中央問詢代理處，代理處有責任彙集關於戰俘的一切資料（第 123 條）。

公約的參與國有義務使這樣的立法付諸實施，這種立法對於任何正在嚴重違反公約——如蓄意殺人，刑訊或者虐待，包括進行生物試驗，以及給人帶來難以忍受的痛苦或嚴重致殘等其他情況——或下令嚴重違反公約的人進行有效的刑事懲罰是必要的保證（第 130 條）。

至於談到對執行公約的監督制度，特別是國際紅十字委員會訪問戰俘營的權利問題，那麼對這個問題公約中包括以下原則：

公約應在保護國，也就是中立國的協助及監督之下執行，中立國有保護衛

突雙方利益的責任。

爲此，保護國除了自己的外交人員外，在徵得他們將在那裏履行自己使命的國家的同意後，可以從本國人員或其他中立國人員中委派代表（第 8 條）。

國際紅十字委員會經有關雙方同意，可以採取必要的行動來保護戰俘，並對他們進行幫助（第 9 條）。

根據戰俘控制國的請求，國際紅十字委員會可以承擔保護國的義務。

允許保護國的代表訪問戰俘所在的一切地方，特別是拘留、監禁和勞動的地方。下列情況除外，即處於必要的緊急軍事狀態時暫時禁止這種訪問。

抓獲戰俘的國家與希望對戰俘進行訪問的戰俘所屬國家，可以通過協商允許這些戰俘的同胞參加上述的訪問。

國際紅十字委員會的代表也享有這種權利。但是，對這些代表的委派，取決於他們想探訪的戰俘控制國的同意（第 126 條）。

應該指出，公約的第 6 條賦予雙方對任何問題簽訂其他特別協定的權利，他們解決這個問題的目的，只是爲了通過這類協定使公約規定的對待戰俘的原則不受到破壞。

對您電報中提出的問題，我們得出如下結論：

一、鑒於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 1950 年 7 月 13 日的聲明說，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人民軍完全遵守了日內瓦公約對待戰俘之原則，因而拒絕訪問戰俘營。我們認爲這在原則上是不合適的，如果對戰俘營內的美國戰俘確實遵守了日內瓦公約中最主要的原則。

因此，根據賦予雙方簽訂有關戰俘任何問題的特別協定的日內瓦公約第 6 條，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代表團可以向美國司令部提出要求，訪問戰俘營的不應是國際紅十字委員會的代表，而是監督委員會的代表。關於成立監督委員會問題的會談正在進行之中。由此可以得出結論，允許訪問戰俘的人數中不能包括作戰雙方的代表，其中也不包括聯合國的代表，因爲聯合國也是參戰的一方。

還應該達成這樣的協定，以便訪問戰俘營能以這樣的方式進行，即監督委員會的代表在訪問美國戰俘營的同時，也訪問被美國人抓獲的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的士兵和軍官及中國人民志願軍的戰俘營。

二、雖然根據公約第 126 條，國際紅十字委員會的代表有權訪問戰俘營，但按照我們的意見，應該避免允許國際紅十字委員會的代表去訪問戰俘營，可以藉口說上述第一點所指出的方式更爲合理。

如果美國人仍然堅持國際紅十字委員會的代表去訪問戰俘營，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代表團可以不接受這項要求，援引公約第 126 條的最後一句，根據公約這一條，「委派國際紅十字委員會的代表，取決於他們想探訪的戰俘控制國的同意」。

三、鑒於美國人可能提出保護國的代表訪問戰俘營的問題，應該注意到，美國沒有向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提出指定保護國的問題，所以不能要求有關的保護國遵守公約的原則，特別是第 126 條提到關於保護國的代表訪問戰俘營的問題。

請向我們通報對這一問題進一步討論的過程。

АПРФ, ф.3, оп.65, д.828, лл.202-212

SD00462

## 373.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13號簡報致史達林電
（1951年7月30日）

密碼電報第22318號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發去1951年7月29日16時接到的李克農同志的第13號簡報，供閱悉。

「毛澤東同志，並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關於會議情況第13號簡報。

在今天的會議上繼續就軍事分界線問題展開鬥爭。南日在上午的會上發了言（附上發言全文）。[1]他堅持劃定三八線爲軍事分界線。敵方發言反對這一點，並聲稱，在劃定軍事分界線時不僅要考慮當前的實際軍事形勢，而且保留在戰術上有利的陣地，以便雙方能防守自己的陣地。

在下午的會議上喬伊稱，他仍然堅持標在7月27日地圖上的那條軍事分界線。

我方斷然堅持劃定三八線爲軍事分界線。15時5分敵方提議休會。明天10時繼續開會。

目前，我們準備繼續駁斥敵方的無理論調。我們認爲，在三八線問題上的鬥爭還將持續幾天。

李克農

1951年7月29日16時」

毛澤東

第3811號電　　　　1951年7月30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123-124

---

[1] 見文件377。

SD00463

## 374. 毛澤東關於轉發美方對緩衝區的意見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7 月 30 日）

密碼電報第 22328 號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補發喬伊在 1951 年 7 月 27 日上午會議上的發言全文，供閱悉。

### 第 11 號簡報　附件一

「喬伊在 1951 年 7 月 27 日上午會議的發言全文：

你方已同意在朝鮮境內建立從東到西的緩衝區，全部武裝部隊將撤出緩衝區。

我方認爲，在劃定緩衝區時，可從現在的實際軍事形勢出發，而絕不能讓政治問題和地區問題影響此事，這兩個問題應由政府的有關部門最後決定。

此外，應當仔細地而非表面地研究與雙方軍事力量有關的一切因素。因此，任何臆想的地理線如緯線絕不能用來達成停止軍事行動的協定。

聯合國軍司令部代表團希望，在研究緩衝區問題時你方要注意到實際軍事形勢的某些因素。

在我們可能達成的任何停戰協定中實際上都將反映出三個軍種的戰場：

一、空中戰場。聯合國軍司令部在朝鮮擁有空軍優勢。

二、海上戰場。聯合國軍司令部控制著朝鮮周圍各海域。

三、陸地戰場。聯合國軍司令部大體控制著從東海岸昌道里地區向西至平康一線以南的山區，以及從平康往西南經板門店至海昌里，然後經漢江北岸到漢江口一線以南地區。

必須把陸海空三軍緊密聯繫起來研究它們的實力。

所有三個軍種都對緩衝區產生影響。換句話說，地面緩衝區的劃定應當符合海空軍的實際力量。

你方十分清楚我方空軍和我方海軍的力量，因此必須相應地考慮空海軍對

地面戰鬥行動的影響。

聯合國軍司令部的空海軍已經限制了你方軍隊的行動自由，並給你方陸軍人員造成了極大損失。

聯合國空軍在你方後方的進攻行動已迫使你方把大量部隊和炮兵留在後方擔任防空。這些部隊和炮兵本來是可以直接用在前線的。你方調動部隊和部隊補給能力也受到限制。

你方部隊的空中偵察和空軍對陸軍的掩護幾乎等於零。

至於我方海軍力量，那麼你方對它也有感受。目前你方已被封鎖在陸地上。而聯合國軍則可在朝鮮鄰近水域自由行動。

至於你方使用海上交通線的能力，那是十分有限的。

你方所有濱海鐵路和公路均遭受到艦炮的有效射擊。

聯合國軍現有的地面和海上兵力迫使你方在濱海地區控制著大量兵力，防止登陸部隊上岸的危險。

你方港口的軍事設施、交通線和鄰近海岸的補給基地都遭到我方海軍的隨意打擊。

相反，南朝鮮卻完全未受到海上封鎖和你方海軍的進攻。

建議你方留心一下那張地圖，它從地理上清楚地顯示出現在的實際軍事形勢。

聯合國空海軍所控制的廣大地區覆蓋著北朝鮮從前線到鴨綠江和圖們江的全境。而你方在南朝鮮卻沒有同等情況。

至於陸軍，則可認爲雙方的力量大體是均等的。在這方面我們也要從實際情況出發，仔細地而不是膚淺地討論與雙方在現有陣地上的軍隊力量有關的各項因素。

現在十分清楚，你方一再提出的劃定緩衝區的線同朝鮮整個軍事形勢毫不相干。它尤其同現在的戰線毫無聯繫。它完全不能反映空海軍的力量。何況，它同大致由平壤到元山的分界線，以及同整個朝鮮的軍事形勢毫不相關。

換句話說，你方陸軍大體後退到平壤——元山一線，無法同我方空海軍撤出北朝鮮相比。在這種情況下你方就佔了便宜。

目前雙方軍隊的接觸線，無論你方還是我方都十分清楚，不必細說它的位

置。如果單就陸軍來說，那麼軍隊在目前所處的位置上停止軍事行動也許是對的。然而，這僅僅是部分停止敵對行動。

在這種情況下，我方海軍仍將自由封鎖和掃射北朝鮮的海岸地區，我方空軍則仍在北朝鮮全境上空進行偵察，並給它造成損失。如果雙方想達成我方陸軍、空軍和海軍對你方武裝部隊停止軍事行動的協定，那麼我方就要堅持緩衝區的位置必須根據所有這些因素來相應地劃定。只有在這種情況下才可以認爲協定是合理的。

我方認爲而且我本人相信，你方也將認爲十分認真地研究所有這些因素是必要的。因爲這些因素都對緩衝區產生影響。

爲了達成合理而有效的停戰協定，每當討論某一方的讓步時，都必須考慮所有這些因素。

簡而言之，你方必須知道，在目前形勢下，聯合國陸海空軍在北朝鮮全境停火同朝中軍隊停火相比，已經是很大的讓步。

聯合國三個軍種停火最起碼要同北朝鮮和中國陸軍撤退到深遠後方相等。

緩衝區的寬度必須足以防止在停戰期間雙方單個人員之間可能發生的小規模衝突。

緩衝區是一種簡單的預防性措施。每個司令官都有權要求遵守這一條件，同時制止在緩衝區維持行政秩序的複雜化。

我方原則上提議建立約 20 公里寬緩衝區。

在前幾次會議上我方一再指出，建立緩衝區有幾種方法。

緩衝區是維持軍事秩序的一種暫行辦法，其目的是防止可能出現的拖延最終解決朝鮮問題的某些誤會。

我方認爲，緩衝區應利用明顯的天然地區來建立。

鑒於以上所述，我方提出以下建議：

一、停止一切地面軍事行動，建立緩衝區並從緩衝區撤出所有部隊。我方建議的緩衝區界線已標在我方提交給你方的地圖上。

二、我方空軍停止在鴨綠江和圖們江以南到緩衝區南緣地區內的活動。

三、從鴨綠江口到緩衝區南緣的西海岸以及從圖們江口到緩衝區南緣的東海岸，停止對朝鮮海岸地區的封鎖和掃射。

提交給你方的地圖比例尺是 1：250,000，因此，在該圖上無法具體標出緩衝區的界線，因而只標了緩衝區的概略界線。爲了核查，以後還要加以訂正。

李克農

7 月 27 日」

毛澤東

第 3813 號電　　1951 年 7 月 30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125-129

SD00464

## 375. 葛羅米柯關於朝鮮發運鉛等問題給波斯克列貝舍夫的信（1951年7月30日）

波斯克列貝舍夫同志：

茲送上由平壤通過外交郵袋收到的金日成寫給史達林的信，此信內容已由拉祖瓦耶夫同志通過蘇聯軍事電報轉達。

附件：該信的俄文和朝文共2頁。

葛羅米柯

第229/25號　　1951年7月30日

### 附件　1951年6月26日金日成給史達林的信

史達林同志：

高興地通知您，儘管軍事狀況複雜，但我們朝鮮各機構仍能保證完成向蘇聯發運鉛、鉛礦石和鉛精礦石的計劃。

據今年6月24日的情況，計劃內發運的鉛是7,000噸，實際發運8,379噸，其中7,239噸轉運至中國境內。

就在今天，我們又發運出鉛精礦石和鉛富礦塊10,714噸，其中9,749噸轉運至中國境內。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政府今後仍將極其關注保證，並增加向蘇聯提供含鉛礦物的工作。

金日成

1951年6月26日　平壤

SD00465

## 376.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14號簡報致史達林電
(1951年7月31日)

密碼電報第22366號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給您發去1951年7月30日14時收到的李克農同志的第14號會談情況簡報。

「毛澤東同志，並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關於會議情況第14號簡報。

今天會議10時開始，13時05分結束。這是談判中最長的一次會議。但對所討論的問題未取得任何進展。雙方各持己見。

在明天的會議上，我方將繼續堅持自己的意見。

喬伊首先發言反對我方關於劃定三八線爲軍事分界線的建議。

他提出的理由有以下四點：

一、三八線不能反映雙方的軍事力量，劃定原緯線爲軍事分界線是不合理的。

二、三八線過去是南北朝鮮的分界線。但它從戰爭一開始就立即消失了，而且現在同任何形勢都沒有關係。

三、雖然近來軍隊在三八線地區行動，但他們從未停留在三八線，因此最好劃定穩定的戰線作爲軍事分界線。

四、在劃定三八線爲軍事分界線時，聯合國軍就要放棄一些有利的防禦陣地。這是不合理的，也是錯誤的。

敵方聲稱，他在7月29日提出的分界線是合情合理的，請我方同意該線。

南日發言的主要內容如下：

一、批評敵方違反議程第二項的討論程序，因爲敵方未討論軍事分界線問題，便直接開始討論緩衝區問題。

二、批駁敵方所謂海空軍優勢和建立緩衝區時，在陸地上要得到所謂補償。

三、爲我方建議劃定三八線爲軍事分界線的正確性辯護。

雙方代表發言後，喬伊聲稱：『你方對我方提出的分界線只可進行小的修改。如果你方提出一條與現在的軍事形勢有關的線就好了。當然，我方很願意聽取你方的意見，因爲這將使雙方的停火談判取得進展。』

顯然，敵想誘惑我方放棄我方關於劃定三八線爲軍事分界線的建議。

李克農

7 月 30 日 14 時」

毛澤東

第 3830 號電 1951 年 7 月 31 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130-131

SD00466

# 377. 毛澤東關於轉發南日在停戰談判中的發言致史達林電（1951年7月31日）

密碼電報第22386號

發自北京　1951年7月31日20時15分收到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現將李克農同志1951年7月29日上送的第13號簡報的附件寄您一閱。

「毛澤東同志，並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關於會議情況第13號簡報的附件：南日在1951年7月29日上午會議上發言的全文。

『我對你昨天下午會上的發言全文進行了詳細的研究。我不得不直言對你說，我對你的發言不滿意。你昨天的發言同你前天的發言毫無二致。

你認爲你的建議是合乎邏輯和站得住腳的。但我不能不指出，你提出的建議的理由是不合乎邏輯的，因此也是站不住腳的。

我想談一談你方在確定軍事分界線以建立中立區問題上所持的基本理由。你方多次聲稱，在討論軍事分界線問題時僅應從純軍事考慮出發。

而你方的軍事考慮，實際上就是通過大肆吹噓你方的軍事力量和將錯誤觀點強加於人的辦法，來取得你方實際上並不存在的有利態勢。

你方既然持有這些觀點，那人們就很難相信：你方參加停戰談判會議，能像你方所表示過的那樣，是爲了結束朝鮮戰爭和和平解決朝鮮問題。你方在不斷吹噓自己的軍事力量，爲的是達到較爲有利的軍事態勢。難道這不會給人們造成你們是在準備恢復戰爭的印象嗎？在這個問題上，我方同你方不是站在同一立場上。

我們認爲，停戰談判是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第一步，而確定軍事分界線則是停止軍事行動的基本條件。在這種情況下確定軍事分界線時，不僅要考慮到戰場上實際的軍事態勢，而且要求公正地和從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觀點出發來解決這一問題。我們可以向全世界表明對此問題的態度，並在這方面將獲得全

世界愛好和平人民的支持。

至於你方的所謂軍事考慮，則更是站不住腳的。你方的考慮歸納起來就是，在我軍深遠後方確定一條軍事分界線。爲了達到這一眾所周知的目的，你們運用了最不正確的「邏輯」來爲你們的觀點辯護。

你方斷言，你方擁有海上和空中優勢。既然這裏講的是停止軍事行動，那所指的就是停止海、陸、空軍的軍事行動。如果軍事行動一旦停止，那這將對你方海軍和空軍優勢產生不利。因此，你方才堅持要把陸地前線推至我後方，在這裏確定軍事分界線，只有在這種情況下你方才能抵銷因停止海軍和空軍軍事行動所帶來的損失。我無論如何都無法相信你方自己會真的相信自己的論點。請原諒我這樣講，你方的論點也太不合乎邏輯了。

我在昨天的發言中對你方的論點提出了最徹底的批評。恕我不再重複。但是因爲你好像是怕我聽不懂你的話，又列舉了你們空軍所起的六大作用，你們海軍所發揮的各種威力。我很感謝你這種關心，但是，我要很誠懇地告訴你，在談到海軍和空軍的作用時，您忘記了最重要的一個事實，那就是你方海軍和空軍在朝鮮所表現出來的巨大作用可歸結爲違反國際法對和平居民、城市和鄉村進行滅絕人性和兇殘的狂轟濫炸。20 世紀的人類都替這一可恥的獸行感到害羞。

我們認爲，每一個正派的軍人都不會把獸行當作力量，更不會認爲這種獸行力量具有合法的意義。

你方也許會問：難道我們的海軍和空軍未對你們的軍事行動產生影響嗎？我同樣要直截了當地回答你：它們對我方的軍事行動產生了一定影響，但更爲重要的是，我們不斷地克服這一影響，並順利完成我們的戰鬥任務。

你不斷地誇耀你方有陸海空三個軍種，而我方則僅有陸軍一個軍種。我方承認，你這話暫時是對的，但我方的陸軍卻並不把你方的海軍和空軍放在眼裏，他們能夠克服各種困難，英勇作戰。難道這不足以證明我方的陸軍按其實力縱然不超過但卻至少相當於你們三個軍種的總和嗎？我昨天已經講過，你方依仗違背國際法而實施的兇殘的狂轟濫炸，才得以勉勉強強地維持你方地面部隊的暫時態勢。如果失去了用這種兇殘的狂轟濫炸達到的支援，那麼，你們的陸軍早就不知退到哪裏去了。

你說你我雙方地面部隊的態勢幾乎反映著你我雙方陸軍的力量對比。但實際上只有在你方海軍和空軍的支援和掩護下，你方的陸軍才得以勉強暫時扼守目前所佔領的陣地。而我方的陸軍在作戰過程中卻能克服你方空軍和海軍兇殘的狂轟濫炸所造成的某些困難，從鴨綠江一線前出到三八線地區。因此，如不計算雙方各軍兵種的力量，那就不可能在對雙方陸軍力量進行對比時正確地判斷軍事力量。

軍事實力當然首先是由各軍兵種力量的總和決定的。但其中陸軍則具有決定性意義。從軍事觀點來看，海軍和空軍都只不過是輔助軍種，兩者均不能單獨解決戰鬥任務。須知，這已不是什麼新鮮事。凡具有起碼軍事知識的人都懂得這一道理。

例如，一個比較懂得軍事的人不久前說過：『任何一種企圖使用某些特別是精緻武器來作戰的構想，都是完全站不住腳的……戰爭可以在空中或海上開始，但戰爭一旦開始，那就會很快轉到陸上。如不實施地面軍事行動，就不能佔領和扼守住航空基地。空軍和海軍的行動不管達成多麼大的戰果，都必須用陸軍來加以鞏固。』

這本是不言而喻的。但你方卻拒不承認陸軍的決定性作用，而堅持海軍和空軍能單獨作戰乃至取勝的觀點。由於存在這種思想，你方有意無意地犯了一個大錯誤。你說過，日本在上次戰爭中之所以遭到失敗，是由於日本遭到了你們海軍和空軍的打擊。你們卻忘記了，粉碎軍國主義日本的力量是朝鮮人民的解放鬥爭，中國人民的 8 年武裝抵抗，蘇聯軍隊對日本關東軍的致命性打擊及其他盟國實施的抗日行動。中國和蘇聯陸軍的軍事行動起了決定性作用。你們的海軍和空軍同日本打了近 3 年，卻未能戰勝日本。而只是到蘇聯參加對日戰爭並給日本關東軍以致命性打擊之後，才最終戰勝了日本。難道這些歷史事實能輕易加以否定嗎？你們自己的行動也否定了你們的理論。1950 年 6 月 25 日，朝鮮戰爭爆發不久，美國政府便認爲，只要往朝鮮派去海軍和空軍，便可有效地干預朝鮮內戰，然而，你們的計劃很快就破產了。於是，美國政府便決定派自己的陸軍到朝鮮參戰，這才造成今日的態勢。

綜上所述，我們認爲我們已徹底駁倒了你們關於海軍和空軍起決定性作用的錯誤觀點，徹底駁倒了你們關於海軍和空軍可以單獨制勝、三個軍種——陸

軍、海軍和空軍可以單獨作戰的站不住腳的理論。

我們認爲，對於你們在地圖上所標出的分界線可以不予理睬。既然用以替你們所提出的分界線作辯護的理由是站不住腳的，那就更沒有必要對這些分界線本身進行討論。

昨天你講過，現在的這條戰線自洛東江戰役結束之日起是最爲穩定的。這是完全沒有根據的。這裏撇開去年戰爭進程不講，僅從今年起，戰線就從未穩定下來。在今年前 7 個月過程中，雙方軍隊的戰線就曾 4 次越過了三八線。我軍曾兩次越過三八線而進至三八線以南地區。難道這不足以證明目前戰場上戰線根本不是穩定的嗎？此外，還要指出，在過去 7 個月過程中，我軍有近 5 個月時間位於三八線以南地域，那時我軍在兩次越過三八線之後位於三八線以北地區的時間僅有兩個月多一點。

至於我軍現時所位於的陣地，我軍加以佔領還不到兩個月的時間。難道這能說明戰線是穩定的嗎？在我軍於今年第一次進至三八線以南地區，並進抵漢江地區時，我軍曾在該地堅守了 3 個半月時間，即比你方軍隊位於現佔領陣地上的時間還要長一倍多。連我們尙不能說我們所佔領的陣地是穩定的，那你方有何理由能說明你方佔領還不到兩個月的陣地是穩定的呢？

上面所談到的，這僅是歷史事實，它已不符合現時軍事形勢。昨天我已講過，目前的戰線是不穩定的。在停戰談判過程中尙未達成協定和將其付諸實施以前，我們不應也沒有必要爲確定軍事分界線而詳細研究現時軍事形勢。在最近 7 個月過程中，戰線在不斷變化，但在變化中有這樣一個明顯情況，即儘管我方已推進到三八線以南地區，從縱深和寬度來看已佔領了比你方在三八線以北所佔領的地區要大，但戰鬥行動基本上未超過三八線。因此，我們認爲，如果完全從現實軍事形勢出發，三八線也相對地反映著現階段雙方兵力對比，因此必須把三八線作爲雙方軍事分界線。

我們早就說過，軍事分界線必須根據實際軍事形勢加以確定。我方將力爭達到停止軍事行動以最終解決朝鮮問題，因此停止軍事行動是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的第一步。由此可見，在確定軍事分界線過程中，在研究實際軍事形勢的同時，還必須研究我們的決定，使其有利於和平解決朝鮮問題，無論如何不致阻礙朝鮮問題的和平解決。這一點表明我方關於按三八線確定軍事分界線的提議

具有更大的公正性和正確性。

我方的建議是非常合乎邏輯的。因此我們堅決主張通過這一建議。

我方希望你方能非常認真地研究，並接受這一建議。』

李克農

7月29日12時30分」

毛澤東

1951年7月31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0, лл.132-138

SD00467

# 378. 毛澤東關於轉發停戰談判第15號簡報致史達林電
（1951 年 8 月 1 日）

密碼電報第 22409 號

發自北京　1951 年 8 月 1 日 15 時 56 分收到

已送：1. 史達林同志，2. 史達林同志

菲利波夫同志：

現將李克農同志 1951 年 7 月 31 日 14 時發來的第 15 號簡報寄您一閱。

「毛澤東同志，並送金日成和彭德懷同志：

關於會議情況第 15 號簡報。

今日會議於 10 時開始，11 時 32 分結束。明天會議於 10 時繼續舉行。

對方仍堅持其觀點。喬伊乾脆說：『我們認爲，足夠強大的一方可以迫使侵略者放棄侵略意圖……[1]在三八線地區沒有有利於我方的防禦陣地。你方頑固堅持以三八線來確定軍事分界線的立場，目的在於使我方失去有利的防禦陣地。只有您和你方領導明白你方爲什麼要堅持此一立場。』

對方暗示我方爲侵略者。明天我們擬對對方發言中所包含的關於侵略者和防禦陣地的說法給以狠狠的批判。我們預計，對方將仍堅持其意見，會議將暫處於停滯階段。如不出現外來壓力，對方讓步的可能性不大。爲對會上鬥爭施加影響，使之有利於我，我們已指示我方記者主要從以下幾個方面開展工作：

一、揭露對方無誠意和以戰爭相威脅的伎倆。同時指出，我方已在議程上做了讓步。會議今後是否發展順利，全看對方有無誠意。

二、相應指出對方最近在加緊進行軍事活動，引起人們高度注意對方空軍和海軍可能要對和平居民和城市進行轟炸和掃射，但其獸行並不能反映其有力量。

三、指出對方在加強其防禦陣地。這說明對方在千方百計地繼續進行戰爭，而不是求得朝鮮問題的和平解決。

四、指出三八線反映著現階段實際軍事形勢，三八線是一條反映著和平解

---

[1] 檔案複印件此處字跡不清。

決朝鮮問題的公正和正確的軍事分界線。

請對要不要在北京和平壤開展相應宣傳，或有無必要採取其他措施來迫使對方儘快同意我方建議的問題加以研究。

李克農

1951年7月31日14時」

毛澤東

1951年8月1日

АПРФ, ф.45, оп.1, д.341, лл.1-2

Collection of Historical Materials No. 48

# The Korean War : Declassified Documents from Archives in Russia II

Edited by Shen Zhi-hua

Война в Корее: секретные материалы из руссихх архивов

ОСОБАЯ

Для Мао-Дзе-Дуна.

"Тов. Мао-Дзе-Дун !

В беседе с корейскими товарищами Филиппов и его друзья высказали мнение, что в силу изменившейся международной обстановки они согласны с предложением корейцев приступить к об"единению. При этом было оговорено, что вопрос должен быть решен окончательно китайскими и корейскими товарищами совместно, а в случае несогласия китайских товарищей решение вопроса должно быть отложено до нового обсуждения. Подробности беседы могут рассказать Вам корейские товарищи.

Филиппов".

Исполнение телеграфьте.

ВЫШИНСКИЙ

5 экз.нб
14/V-50 г.

верно:

1. Тов. Сталину
2. Тов. Молотову
3. Тов. Вышинскому
4. Тов. 10 отдел
5. Тов. Копия


ISBN 957-671-990-9

Institute of Modern History
Academia Sinica,Taipei 2003